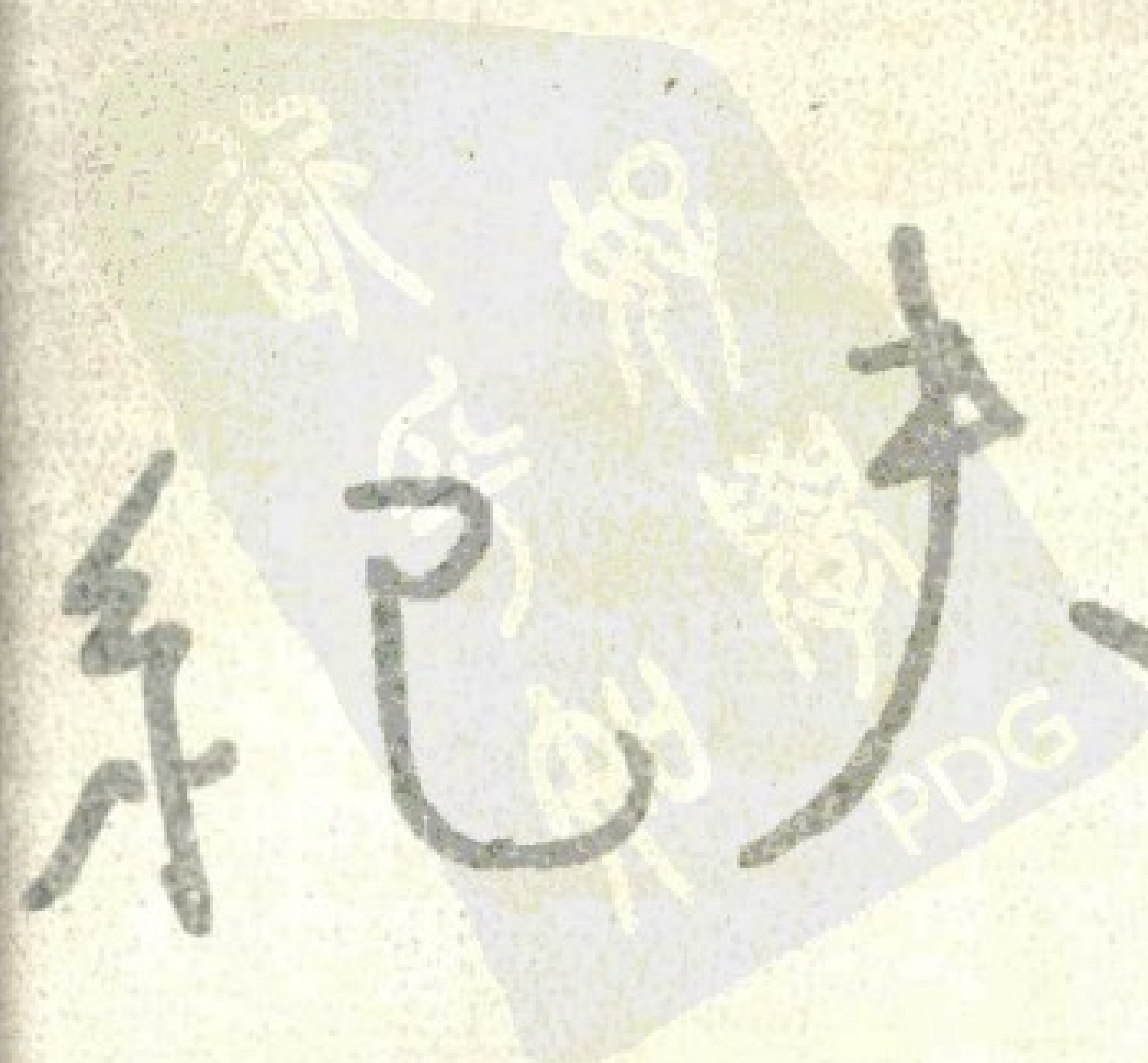
心灵的饥渴

XINLING DE JIKE

三岛由纪夫作品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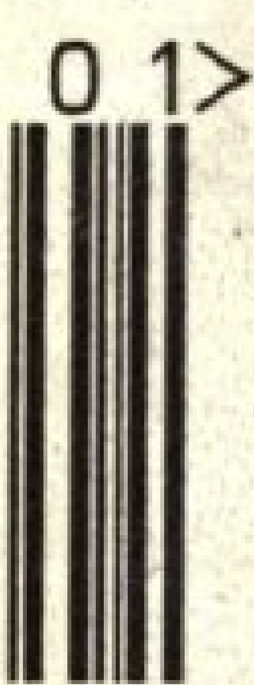




三島由紀夫

三　岛　由　纪　夫　作　品　集

ISBN 7-5059-3293-4

ISBN 7-5059-3293-4
I·2496

定价：19.80元

主　编　叶渭渠
编辑顾问　千叶宣一
策　划　曹利群

心灵的饥渴

XINLING DE JIKE

杨炳辰　译

中国文联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心灵的饥渴/(日)三岛由纪夫著;杨炳辰译.—北京:中国文联出版社,1999.1(2000.4重印)
(三岛由纪夫小说集/叶渭渠主编)
ISBN 7-5059-3293-4

Ⅰ.心… Ⅱ.①三…②杨… Ⅲ.中篇小说-作品集-日本-现代 Ⅳ.I313.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0)第08140号
版权登记号:图备字01—1999—004号

书名	心灵的饥渴
作者	[日]三岛由纪夫 著
出版	中国文联出版社
发行	中国文联出版社 发行部
地址	农展馆南里10号(100026)
经销	全国新华书店
责任编辑	曹利群
责任校对	甘星光
责任印制	李寒江
印刷	山东省高唐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本	850×1168 1/32
字数	210千字
印张	10.625
插页	2页
版次	1999年1月第1版 2000年4月第2次印刷
印数	5001-7100册
书号	ISBN 7-5059-3293-4/I·2496
定价	19.80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与出版社联系

三岛由纪夫文学的怪异性

代总序

叶渭渠 唐月梅

三岛由纪夫是一个怪异的鬼才。他是在战后走上日本文坛的。战争末期，三岛成为“怀疑派”，“时代的落伍者”，曾“积极要把日本引向战败”。可是一旦日本战败的事实摆在面前，他又陷入一种困惑、虚脱和失落的状态。他说：“（1945 年）夏天的观念将我引向两种极端相反的观念，一是生、活力和健康，一是死、颓废和腐败。这两种观念奇妙地交织在一起，腐败带有灿烂的意象，活力留下满是鲜血的伤的印象”。他就是在这两种观念交织下，摸索和构建自己的怪异文学，开始了他的创作生涯的。

三岛的第一部长篇小说《盗贼》(1948)，在这样的两种逆反的观念中酿成了。作品描写明秀和美子失恋，他们心中

盘踞着爱的终了的阴影。明秀不断地想着“死”，他追求“爱”与追求“死”联系在一起，与同样被恋人背叛的清子殉情，就是为了将他们瞬间燃起的激情变为冷彻的精神而持续下去。因此明秀将失恋自杀作为一种“快乐的游戏”，并在这种“快乐的游戏”与死的意志“缓期执行生的快乐”的对立中，逼使那两个背叛爱的人都失去青春年华，自己却成了“盗贼”。它宣扬了胜利的死，就是永恒的爱。在技巧方面，三岛在浪漫、唯美与古典主义的基础上，融合法国早熟小说家拉迪盖所描写的少年男子之爱的诗意与反常的表现，“尝试在心理的构图中盗窃青春的神秘和美”（百川正芳编《批评与研究·三岛由纪夫》）。评论界对这部作品褒贬不一，但都认为它“仍是列于三岛文学主流之列的作品”。川端康成对于他将“古典和现代结合在一起”寄予了极大的期望。事实上，它已显露三岛的怪异文学的雏型。

继《盗贼》之后，三岛续写了《假面自白》（1949）、《爱的饥渴》（1950），继续关注男性之爱的诗意和反常表现之魅力，构筑所谓“男性美”和男性“夭折美学”的基本文学结构。他在其后的作品中，将男性的性倒错推向一个新的怪异领域，以实现再构筑其理想中的男性美的宏愿。完成《仲夏之死》（1952）之后，又一口气完成《禁色》（1953），描写一个老作家桧俊辅的三次婚姻的不理想，又被几个情人所背叛，他发现了英俊青年悠一是个不能爱女性的性倒错者，就利用悠一的美的力量，对背叛过他的几个女性进行了报复。但悠一却试图不再借助俊辅的力量，按照自己的意志行动，通过自己的力量去摸索一条构筑“现实的存在”的

路。俊辅的计划失败了。这时俊辅表白自己也爱着悠一，他给悠一留下巨额遗产自杀了。

三岛在这部作品里竭力在观念上树立男性美的理念，并通过构筑主人公俊辅与悠一两人关系的精神结构，以推翻男人必须爱女人的古老公理，进而以日本武士时代爱恋女子并非男子的所为来作为他的“理论”依据，企图创造出一个男人可以爱男人的“道理”。所以作家安排俊辅发现决不爱恋女性的悠一之时，看到了自己青春的不幸所铸造的幻化为实体的形象出现了——这就是悠一的希腊大理石雕像般的肉体。于是作为作家的俊辅，便使悠一的毫无欲求却又在生活上产生怯懦的心理，在精神上达到生的破坏力与生的创造力的平衡，在绝望中产生爱。三岛由纪夫的《禁色》，抹去其表层的价值，可以发现他在深层中所要表述的真正意义在于以肉体为素材向精神层面挑战，以生活为题材向艺术挑战，以及宣扬“在绝望中的生就是美”。人们从中不也可以看出其美学的中心思想的逆反性：“精妙的恶比粗杂的善更美”吗？作家本人说：这部作品是他的“青春的总决算”。一位文学评论家说，三岛的《禁色》具有挑战的精神，与谷崎润一郎向自然主义挑战的作品相比，“也是不逞至极的”、“很不了起的，最为地道的小说”。从此三岛开始迈进其创作的新阶段，进一步展开更为怪异的文学世界。

三岛以希腊古典肉体美的体验为契机，使他觉得比起内面的精神性来，更应重视外面的肉体性，重视生、活力、健康与死、颓废、腐败两种观念奇妙的交织，并将肉体的改造与文体的改造放在同一的基准上，写下了《潮骚》（1954）、

《恋都》(1954)、《沉潜的瀑布》(1955)、《幸福号出航》(1956)、《金阁寺》(1956)、《心灵的饥渴》(原名《美德的踉跄》,1957)、《镜子之家》(1959)等,更是陶醉于希腊古典式的男性艺术,也更惊愕于古希腊的“精神”反而没有占据肉体所占有的空间。“希腊人相信‘外面’,这是伟大的思想。希腊人思考的‘内面’,总是保持与‘外面’的左右对称。”他后来主张“所谓男性的特征,就是肉体与知性”。可以说,他在希腊找到了自己古典主义的归宿。

三岛的内心便出现两个相反的志向,一是必须活下去,一是明确知性向明朗的古典主义倾斜。他体味到“两个相反志向”同时共存的幸福,开始明白比起内面的精神来,更要重视外面的肉体和健康。他比较了日本与希腊肉体美的差异的体验,在《阿波罗之杯》中是这样记录的:“希腊人相信美的不灭。他们将完整的人体美雕刻在石上。日本人是否相信美的不灭呢?这是个疑问。他们顾虑有一天具体的美会像肉体一样消灭,总是模仿死的空寂的形象”。这种希腊的体验,对三岛其后的创作影响是很大的。

这是三岛第一个创作旺盛期,三岛文学走向一个新的高峰。用作家本人的话来说:“我感到我完全结束自己一个时期的工作,下一个时期又在开始了……我感到自己仿佛也在成熟起来了”。本文集收入这一成熟时期创作的《恋都》、《沉潜的瀑布》、《幸福号出航》、《心灵的饥渴》,与同时期问世的《潮骚》、《金阁寺》是交相辉映的。

《恋都》以女主人公真由美虽受到美国人的恋慕,仍思念着战时已殉死的恋人,最后知道恋人自决未遂,两人终成

眷属的故事为主线，展现了战后美占领下的种种世相和一个个有爱也有泪的爱情故事，构建成一幅“恋都”的图景。《幸福号出航》则从一对异母兄妹敏夫和三津子的种种逆反的行为构筑他们不知命运如何的爱恋，为了“哪怕逃到地狱也不分离”，乘上“幸福号”帆船，离开了日本。她们与《心灵的饥渴》的女主人公节子相对照，节子受父母之命与仓越结婚，夫妇生活发生龃龉，没有什么感情的反响，于是与昔日的恋人土屋幽会，自以为任何邪恶的心只要停留在心上，就仍然属于美德的领域。当她怀了土屋的孩子之后，认为自己原先的想法和行为是“伪善”的，可是又觉得“只要生活在伪善的背后，对呼唤美德的人就不会感到心灵的饥渴”。最后她在美德的踉跄中回到了“没有回响的世界”。在这里，作家对“恋都”和“幸福号”的人们的爱的反常心理，以及节子“心灵的饥渴”的深层心理进行了三岛式的思考。

在美学的追求上，三岛非常倾注于逆反的性爱、异常的性欲的深层心理的挖掘，从隐微的颓唐中探求人性的真实，而且常常是通过一种极限的语言或极限的表现，来表达他所谓的“美的对抗”的精神。比如，在《沉潜的瀑布》中的主人公城所升是个无感情的人，以即物的态度去对待对男人从不动情的显子，他试图与显子构建起完全脱离情感的“人工的爱”。可是当城所升发现显子动情了，便大失所望。显子明白过来后彻底绝望，投身小瀑布自尽了。其他如《纯白之夜》的恒彦之报复妻子别恋等等故事，也无不是在他的这一独自的浪漫与唯美的网络中编织的。

此后三岛更是陶醉于希腊古典艺术的“人工的爱”，因为他觉的“古代希腊没有什么‘精神’，只有肉体和知性的均衡，‘精神’正是基督教的可恶的发明。当然这种均衡即将被打破，但在可能不会打破的紧张中发现美的存在。”他在《镜子之家》中特别强调：“希腊人的美的肉体，是日光、海军、军事训练和蜂蜜的结果，但是现今自然的东西已经完全死亡，希腊人达到肉体所拥有的诗的形而上的东西，就只有依靠相反的方法，即为了肉体而锻炼肉体的人工方法。”这部小说就是用这种人工方法，构建女主人公镜子经历与四个男人的爱情纠葛的框架，让镜子面对丈夫，承受心理压力，悟到“镜子之家”应该解体，理智地让四个男人与镜子之家在地理上和心理上保持距离。作家又试图在这个故事的背后，通过这四个不同性格的男人——画家重感受性、拳击家重行动性、职员重世俗性、演员重自我意识——所表现的意志和所遭遇的挫折，展现一个时代虚无主义的感情世界。三岛由纪夫研究家奥野健男说：这部小说是“古典主义的心理小说的典型”。它是三岛的文学思想和美学思想的集大成。

三岛在这种对日本和西方古典主义美学产生强烈的冲动之下，在文学上探索着多种的艺术道路，集浪漫、唯美与古典主义于一身，特别采取了日本古典主义与希腊古典主义结合的创作方法。首先承传中世武士文化传统，从男性肉体美、男性的活力、男性的殉死的审美情趣中获得日本古典的情绪性和感受性，以此构筑他理想中的男性美；其次借鉴希腊古典主义，不重精神而重肉体与理性的均衡，憧憬希腊艺术的男性造型的宏大气魄、对生的积极肯定，以及艺术的严

谨的完美性。也就是说，三岛的文学作品将中世日本武道的善的意义上以死相赌的悲壮精神，与古希腊艺术的享受生的乐天精神相结合，形成其内面两种极端相反的概念，比如生与死、活力与颓废、健康与腐败等对立的东西交织，来构建其文学空间，选择他的作品题材和风格。这表现在《宴后》(1960)、《爱的疾驰》(1963)、《午后曳航》(1963)、《肉体学校》(1964) 等优秀作品，最后以超长篇巨作《丰饶之海》(1965－1970) 四部曲：《春雪》、《奔马》、《晓寺》、《天人五衰》等作为绝笔之作，将他的浪漫、唯美与古典主义发挥到了尽美之境，为他的文学生涯画上了句号。

如果说，三岛五十年代的作品“也在成熟起来了”，那么本文集收入的他所说的“下一个时期又在开始了”的六十年代的作品，比如《宴后》、《爱在疾驰》、《肉体学校》、《春雪》等，就达到更臻于烂熟的程度，其怪异的鬼才更是发挥到了极致，完全使生命和肉体存在于创作之中。在《爱在疾驰》中的作家大岛在一对年轻恋人的纯爱的得→失→得的循环中涌现灵感，完成了他的小说《爱在疾驰》的创作；《宴后》的雪后庵旅馆女老板阿数深深地迷恋上原外相野口，他在野口的妻子故去后，与野口结了婚，筹集资金支持野口竞选时，却遭与她同居过的一个男人散布谣言而使之落选，野口与阿数离婚，阿数重新经营雪后庵，从得→失中，又走向孤独，在野口家建墓的幻影破灭了。《肉体学校》的女主人公妙子将自己的生活建立在虚妄之上，迷上大学生千吉的肉体的威严和爱上千吉的冰冷，并欲图独占千吉。而千吉却与另一女子聪子邂逅、同居，并建议妙子彼此承认第三者的关

系。妙子无奈，另找了一个肉体壮实的政治家平敏信，发现千吉有的只是一躯美丽的肉体。于是，她从幻想中清醒过来，坚决与千吉分手，在“得得失失”中宣告她从男人的肉体世界走出来了。这些作品再一次展示了三岛追求男性肉体二律背反的美学，出色地完成了浪漫、唯美、古典三者构成的美的方程式。

《春雪》是三岛文学艺术美的升华。它描写清显与聪子的爱情纠葛，因为清显在对聪子的爱慕中孕育着一种不安的情绪，聪子没有把握住他的感情，只得接受皇上的敕许，与治典亲王订了婚。此时清显通过友人本多与聪子保持联系，向聪子求爱，聪子在惶惑中与清显发生了关系。结局清显忧郁死去，聪子削发为尼。作者的这部作品在纯爱中也贯穿了“优雅的犯禁”和“亵渎的快乐”的对立，并在这种对立中发现美、创造美，又毁灭了美。三岛向来对生非常憧憬，但对死也非常固执。在三岛看来，死也是生的出发点。于是他通过生生死死的轮回来寻找归宿，尤其是对死的述怀充满了悔恨与谛念，带来了肯定与否定的二重性，最终一切皆空。比如聪子和本多到了四部曲的故事结束之时，已经老迈，聪子对尘世的一切寥无记忆，本多走向老丑的绝境。作家情不自禁地道出：“人是要死的，肉体是要衰老的，为什么要等到老丑才死呢?”这时候，他们两人什么也没有，既没有记忆，也没有过去，直面的是宿命的孤独，已是虽生犹死之人。这部超长篇最后的一切存在都化为乌有，导向绝对虚无和绝对空寂之境，梦与轮回的主题也空无化了。也就是说，作家在佛教无常与文学虚妄的连接点上，展开宗教心理和审

美心理的透视，浸润着东方艺术的神秘色彩。三岛本人曾总结说：“《春雪》是王朝式的恋爱小说，即写所谓‘柔弱纤细’或‘和魂’”。川端康成把《春雪》誉为现代的《源氏物语》，是作者“绚丽才华的升华”。

短篇集《走尽的桥》中的各个短篇小说，也与上述中长篇名作佳篇相辉映，彼此血脉相连，合成了一个完整的三岛小说世界。文集中编入散文随笔《残酷的美》、《太阳与铁》两卷，将会给人一种新鲜而充满活力的美的享受。三岛是个多才多艺的作家，他不仅写了在日本现代文学史上占有重要位置的小说，而且写了许多剧种的优秀剧本，并致力于日本古典戏剧能乐和歌舞伎的现代化，还在散文随笔园地结出了丰硕的果实。

三岛的散文随笔丰富多姿，有海外游记、美学探幽、文艺随想、自我画像、作家日记、作品自解、人生自白等内容和形式。长期以来，三岛的小说创作，与其说由纯粹的、抒情的、抽象的结构来支撑，不如说是由理性思维和逻辑思维所支配，他本人就常常强调“抽象的结构，只有通过内在理论才能运动”。他还以为小说家“必须使感情和理智很好地结合起来”，在两者的平衡中创造美。他的古典主义正是从这里产生的。他的散文也是如此，“保持了百分之百的感情和百分之百的理智”。一般来说，写散文要更多地重抒情、重感受性，如何整合理与情两者的关系，达到浑然的统一，是一个难点。但散文又并非纯粹感情的表现而与知性无缘，散文是要“观古今于须臾，抚四海于一瞬”。在这方面，三岛在知性上下工夫，切断了感情与知性的二律背反，在抒情

散文的文学机制上，表现了对知性的巨大的热情，创造出一个具有情与理兼容的散文世界。

我们为了让读者对三岛由纪夫文学有一个更全面的了解，得到更多的艺术享受和鉴赏，特将三岛由纪夫（除了《春雪》以外）过去没有出版过的主流小说和多采散文随笔，编成这套崭新的《三岛由纪夫作品集》十卷本，试图从一个全新的角度展现这个怪异鬼才的风貌，以飨读者。

日本著名作家三岛由纪夫，两次被诺贝尔文学奖提名为候选人。他与普鲁斯特、乔伊斯、托马斯·曼并称为20世纪四大代表作家。

本丛书所选的作品是作者盛年时期的代表作，其中绝大多数作品的中文版系首次面世。在美学的追求上，



三岛着力于对逆反的性爱、异常的性欲作深层心理的挖掘，从隐微的颓唐中探求人性的真实。在文学创作的风格上将日本与希腊古典主义融为一体，将浪漫、唯美与古典主义发挥到尽美之境。

以生活为题材向艺术挑战，以肉体为本向精神挑战，这便是三岛作品的真正意义。

目　　录

心灵的饥渴

第一章

贸然从严谨的话题开始，是否恰当？不过，却说仓越夫人还只有二十八岁，仍然拥有天赋的性感。她出身于门第很高的家庭，从小受到严格的家教。节子与探究心、理论，洒脱的言谈，文学等替代性感的东西一概无缘；所以，她命中注定只能天真的，一本正经的在性感之海上漂浮。让这样的女人爱上的男人，才是最有福气的。

节子娘家藤井系是缺乏风趣的上流家族。忙碌的家长老不在家，女人们撑着世面，家里笑声始终不断，可机敏的性格却越来越消退了。尤其是上流家庭更是如此。从孩子时候起，节子就学会了伪善。她做梦也不会想到那是不光彩的事，当然，这也算不上她的罪过。

受这样的环境熏陶，节子对音乐和服装的兴趣，确实是高品味的。她的谈话虽然缺乏智慧，可只要有耳朵的人，听

到那略带刻板的优雅、嘴里快速回转的语调、一定的语速、一定的遣词，即使只从电话里听，都能觉察出节子教养的完善。它顽固地表现出一定阶级的特征，那些暴发起来的人们模仿也模仿不了的。

现代社会中，没有野心，只这一点就可被称为优雅了。如此说来，节子是优雅的。对女人来说，优雅可是美的代名词。难怪男人们宁可去追求并不漂亮但优雅的女人，也不去追求小家碧玉型的美女。

少女时代，节子有两三个意中人，可最终还是和父亲定下的男人结了婚。丈夫仓越一郎，给了她世上普通男人都会的入门水平的爱，节子忠实地接受了。他们有了一个男孩子。

似乎有什么不满足。假如没有那份浅薄的爱，节子也许不会想河对岸的事；那不高明的爱将节子带到了河边，自然将她的眼睛引向河对岸摇曳的青草。岸这边丈夫躺着睡着了，还没到那份年纪，他已开始要午睡了。他们结婚才三年，夫妻间的性生活已开始冷淡起来。

节子有时会想起婚前，惟有一次，与丈夫以外的男人接吻的事。那人是在避暑地认识的同龄青年土屋。这次接吻未必能说是玩玩，但毕竟是粗糙的。节子只记得自己慌慌张张，在那男人干燥的嘴唇上轻轻蹭了一下。从丈夫那儿学来的接吻，比这个吻可要复杂得多了。

尽管同那青年的接吻仅仅只有一次，真正的一瞬间，而且还是笨拙的，然而，在节子的记忆里，反而显得十分重要。百无聊赖的时候，节子把从丈夫那儿学来的复杂的吻，一个

一个安在土屋身上比划，可忽地又毛骨悚然，赶快收起想象。“这决不是恋情。”节子想，“要是换了现在的我，不定该教会他多少呢。”这想法压根儿不过是忠实的学生渴望成为教师的幻想而已。

节子一向抱有执著的道德观念，可对空想之类却是宽容的，除此以外没别的。这个教养很好的女人，其羞耻心只是作为教养的一部分而起作用的，所以夜里不管见什么，她都不会感到羞耻。只是生怕自己一个人做的梦，被谁偷看了去。

那个叫土屋的，在节子结婚后，偶尔也照过面，有时是在舞会上，餐馆或咖啡馆里。有时也会在宾馆的休息厅、车站的候车室里。

土屋老是一副若有所思的神情，盯着节子。每次，两人只是匆匆地说几句无关紧要的话。细长条的体型，略带几分青白的脸色，还有那张带有些抒情味的嘴唇……土屋和二十岁那阵子一点没变。他衣着洁净，追求有些颓废的时髦，带着一种怯生生的消极情态。节子弄不明白，这人怎么会活得如此潇洒。节子总觉得奇怪，这青年在什么地方自由自在地生活着，而自己则在这边活着。

话虽如此，如果把这看作土屋念念不忘节子的话，似乎也合情合理。即使节子也这么想也没关系，可再多想下去，也许就超出合情合理的范围了。

宾馆的休息厅、咖啡馆、飞机场的候机楼，有时在不起眼的街角，他们不期而遇，就两三分钟站着说话的时候，节子老会不知不觉地瞄一眼土屋的嘴唇，那嘴唇恰好与节子的

视线一般高低。冬天遇到的是开裂的，夏天看到的是干燥的，节子体味过的是夏天的嘴唇。

节子并不感到有什么惋惜：那时，两人只是嘴唇轻轻蹭了一下，此后便什么事儿也没有地分开各过各的了。那是某种诗意般的感受，不是诗人也会经历一次的。

偶然碰到土屋的那天，回到家里，节子便会在独生子小菊夫的嘴唇上轻轻吻一下，算是对这一天的纪念。从少女时候起，节子便喜欢瘦长条的少年。她老盼望着菊夫也长成个细长、轻巧的少年。

节子有不少朋友，她虽然缺乏风趣，可那讨人欢喜的人品却受到大家的青睐。朋友们一个个都结了婚，也频频发生婚外恋，节子一直只充当忠实的听众。从他们嘴里听到的男人，大多像刺客一样，躲在暗街角，虎视耽耽地候着机会。节子在现实生活中可从没有见过这种男人。

所以，要打听节子的爱好，她只能报出几个平庸演员的名字。节子的爱好完全是性感的。男人只要不粗鲁，有漂亮的脸蛋和充满弹性的肉体就足够了。当然，年轻比什么都要紧。

对男人的野心，工作热情，精神上的睿智等等，节子毫不关心。肥胖丑陋的男人即使把旺盛的精力全部投入事业，或实现理想什么的，在她看来，充其量不过是滑稽的代名词。寒酸相十足的世界级学者算什么宝物。常听人说热心工作的男人看上去很神气，可本来就不好看的男人，就是热心于工作，又能改变到什么地步呢？节子相信女人眼中的世界，像一般

知识妇女一样，她决没有让男人来左右的事。

节子无意识所抱的阶级偏见，与其形成的过程是微妙的。她不尊重野性。她认为让男人施展魅力，有必要花钱打扮，还必需具备受一定教育而产生的措辞能力。

有一天，她听见自己的朋友，一个不拘小节的太太，在几个同性朋友面前，用一种听起来天真烂漫的调子报告自己的发现：

“我呀，发现了一颗黑痣呀。”

那太太大声说着，那天丈夫出门旅行，她一个人在家闲得无聊，就拿出镜子仔细端详自己的身子，这才发现了那颗悄悄躺在内衣皱折里的、樱桃般大小的黑痣。

转眼间，太太将这无聊故事，添加了些人生教训：

“你想呀，说是十分了解自己了，其实可真不是那回事。三十年与‘自己’朝夕相处，还会有浑然不觉的黑痣出现呢。”

那天晚上，节子坐在沉沉睡去的丈夫身边，想起早上那太太讲的话，不由地脸红起来：“我身上还未察觉的黑痣究竟藏在什么地方呢？”

几乎每天丈夫睡着后，节子反而清醒了，她梦想遨游的时间开始了。以前，有几次想到兴奋时，她去推醒丈夫，可两三次被拒绝后，她也就罢手了。现在她甚至觉得，若是丈夫醒来，反而会对她的梦想构成障碍。

节子想起结婚前，在海边的散步道上，曾有个男人忽地用手臂圈住自己的肩膀。那臂膀的分量，抓住它时所感到的上肘部结实的肌肉，直到现在还记忆犹新。可那男人的脸，却

一点也想不起来了。就像这种模糊的记忆，节子会翻过来倒过去地想，一晃就过去了几个小时。

不仅如此，白天在拥挤的电车里，一个男人的肩膀挤着她，节子会忽然觉得这肩膀仿佛在哪里见过似的。再看看那人的脸，根本不认识。那肩膀也许和谁的肩膀很像吧。这时，节子多少带些满足地想："我呀，简直像个妓女。"

菊夫每天让女佣人送到幼儿园去，回家时他又拽回几个小朋友，下午就在自己屋子里或户外玩耍。丈夫除了有时和节子一起出门，每天照例要十二点钟才回家，有时甚至一点了都不回。节子不知什么叫妒嫉，所以，也就用不着填补漫长空闲的感情。

节子只同女性朋友交往。叫别人来家喝茶，上别人家去喝茶。一起去买东西。去看戏、看电影……去是一起去，节子却老觉得自己与她们不是一路的。并非她看不起别人，也不是腻烦她们，她只是觉得自己与大家所关心的凑不到一块儿去。节子温顺可爱，没有任何野心，也没有过剩的教养，她就是朦胧地感到只有自己一个人与众不同。

这样的状态，叫一件小事轻而易举地打破了。节子和丈夫一起去参加个舞会。土屋邀节子跳了一曲。舞毕，土屋对节子说，有点小事想麻烦她，明天下午三点，在节子家附近车站的月台上等她。第二天下午三点，节子没去约好的地方。她想试试土屋有没有胆量敢直接上她家来。土屋没有来，节子真有些泄气，就这样一整天闷闷不乐。

节子终于明白自己爱上了土屋。

第二章

节子没有搞什么“微妙的恋爱”，她不适合做那种事。虽然，她这样的为人与她的优雅没有一点儿抵触。

节子想开始一场“道德的恋爱”、“空想的恋爱”。或许有人会有非分的请求，只要不答应就会过去的。三天里，她让自己编织的甜美空想陶醉了，好容易冷静下来后，给土屋挂了个电话，还特地用公用电话打：

“上次家里有事没能去成。今天有空的话，可以和您见一见。我不想去赴那种以后会后悔的约会。我先生也说了，正常的交往，就是交男朋友也没关系……”她用生硬的语调，很快地说了这些，心里早已乱作一团。

土屋答应了。谁知到约会地点一碰头，倒是节子自己先心虚起来。土屋脸上没有半点儿正害相思的表情。

不仅如此，土屋还煞有介事地带来了能摆得上桌面的事

情：他想请节子为自己妹妹搞的一个救济残疾人的义卖活动捐一点儿东西。不用说节子同意了。可节子知道：土屋是为了掩饰真情，才故意找了个借口。

他新刮过胡子的腮帮子上发着青光，初冬季节，穿着缝制精良的衣服。衬衫袖口上缀着阿历克赛宝石的纽扣。从袖口里伸出的手背，汗毛很浓。“恐怕他浑身的汗毛都很浓吧？”节子不觉痴痴地想着。那个夏天的印象忽地被唤醒了；节子自己也惊讶：怎么会这么长久地忘记了土屋这个显著的外表特征呢。以前，除了这个人的嘴唇，他的肉体一次也没有上升到节子的意识里来过。

土屋一点儿也没变。你觉得他傲慢吧，他却摆出一副谦恭的架势，像个在逃犯似地战战兢兢，决不从正面看一眼节子。他话很少，节子的应答中断，他也不作声。沉默时，他那不知如何是好的样子就连节子也立刻注意到，他是个谁也不会顾忌的家伙。

小心谨慎的节子反而定下心来，她想：

“让他做对手，我那道德的恋爱看来能行得通。”

然而，节子的如意算盘落空了。她打算从自己倦怠的生活中，从土屋身上感到的魅力中，只抽出安全的部分。既然以安全为好，那么即使不是恋爱，是友情也是好的。

两人约好下星期二下午再约会一次。

节子有一种奇怪的想法。“这个人没有我想象地那样爱我。”她感到放心。照例说，节子是真心爱上土屋的话，她应该感到难受，可是不，节子觉得给她带来了秘密的幸福。为

什么？据节子想来，土屋现在的情绪，只能证明他没有爱上自己以外的女人。

男人尚处于休眠状态，确实让节子感到快活。也许是受那老睡不醒的丈夫影响，对性欲强、好冲动男人的厌恶，不知何时已在节子心里生了根。说什么“倦怠将女人赶到冲动激烈的男人那儿去”。其实也并不一定都妥当。

节子的月经，每月都要晚几天，已经持续很久了。一到这种时候，就会有一种莫名其妙的悲哀向她袭来。

一个人呆着的时候，锁上房门，从镜子里望着浑身赤裸的自己，这种悲哀才会稍微减弱一点儿。节子的身体决不能说丰满，乳房有些下垂。从平坦的胸部起，流淌的树脂凝固起来一般，娇小的孩子气的乳房，不痛快的互相背转着脸。最漂亮的要数她的腿了。她的上半身靠不住，可下半身却有某种韵味。节子的腿笔直而又细长，这在日本人中间是少见的。双腿凑近暖炉烤一下，薄薄的皮肤下会隐约透出微红的斑。不穿袜子时看上去像穿了双绵密的绢袜；穿上袜子看上去像没穿袜子似的。“假如土屋拼命要求的话，就让他吻这条腿。”节子想。她的肩很美，胛骨微微露出，胸部的轮廓决不算宽阔；可肩部的线条，真切勾勒出柔顺的斜面。最让节子得意的还是那肌肤无瑕的洁白。与西洋人那种看得见血管的白不同，这里可说是绝对的洁白。到处润滑，茫茫的光泽擦去了阴影，看上去纤尘不染。

……瞧着镜中那毫不逊色的身影，节子的伤心舒缓了下来。随着少量血的流失，感情从肉体中逸出，她彷徨迷茫，伤

心由此而起。为了治愈这伤心，恢复与自己肉体亲近的方法最有效。流失的感情复苏了，流回到肉体中，充塞进肉体中，于是，波澜平静了。带几分慵懒、活泼、温和、肉体圆满自足的状态又开始了。

即使在深夜的梦想里，节子都不会将土屋当成打自己主意、袭击自己的人来描绘。她只做这样的梦：光滑自得的白皮肤，与他那汗毛浓密、紧绷绷的皮肤互相摩擦着。那肯定是干燥的感觉，它会令人想起在冬色渐深的日子里，夏日般大汗淋漓时用崭新的毛巾擦拭濡湿皮肤时的那种感觉。

节子的空想是有限的。即使看到床头柜里丈夫老早买来收藏的几张画和照片，她也无法理解那变形到丑陋程度的恍惚表情是怎么回事儿。"是虚构的吧，或许是在演戏吧。"节子想。

啊——，下午是多么漫长啊。下午，节子把藤椅搬到法国式的窗下，一动不动地坐着。她想试试自己能不能模仿几小时的雕像。这种试验往往坚持不到五分钟。即使动过了，她也觉得雕像在自己身上似的。

日头短的日子，两点一过太阳就西斜了。先前照在胸部上的阳光渐渐朝腹部移去，笼罩在阴影里的胸部感到冷嗖嗖的，可节子并不想动一动椅子。"潮水般的阳光，渐渐从默默站立的雕像身上退去，该是怎样一种感觉啊。对外界没有抵抗，也不让外界靠近自己内部一步的青铜感觉，究竟是怎样一种感觉呀？"她试着，想着。

第三章

当下一个星期二到来的时候，节子长时间刻意地打扮起自己来。她沉浸在一片有目的而新鲜的快乐之中。连内衣也很在意，她特地选了条深茶色的衬裙。衬裙下摆滚着一条花边，像冬天天空般的浅蓝色。衬裙之上罩一件浅茶色的套装裙，洒上一点儿常用的约翰帕特牌香水。

土屋还是那张一成不变的脸，一点儿也看不出感情方面有层次渐进的变化。难道这时髦青年身上，有着超过节子、相当稳固的道德观念吗？这事在节子身上立刻有了反映。明明是她自己促成了这次约会，可与土屋见了面，却又匆匆换成说教的口气。她大肆强调自己身为妻子，身为母亲受到的种种束缚，可同时自己又不得不站在束缚自己的人一边。她想把单身的土屋当孩子来对待，所以，节子认为自己十分有必要强调又是妻子又是母亲的处境。

突然，土屋提出：我不想听孩子的事儿。“那说丈夫的事好吗?”节子问。土屋回答，好吧。看来土屋听节子丈夫的事儿很有兴趣，又竭力掩饰自己兴奋的表情。节子不喜欢他那种幸灾乐祸的样子。

为了敦促土屋，节子故意说：“今晚十点以前必须回家。十点可是个限度，最好再稍微早一点。”为了让土屋觉得这谎话更像是真的，节子继续编造：“不管怎么晚，我先生一定在十点半以前回家，已经成习惯了。”节子没有想到，以后这谎话让她作茧自缚。

土屋饶有兴趣地听节子说她丈夫的事，这回该轮到节子打听土屋以前女友的事。他支支吾吾兜了老大个圈子才进入了正题。可当他正要说出第一个女友的名字时，节子的手飞快地动起来，连她自己也感到吃惊：突然用手按住了土屋的嘴唇。

土屋微微红了红脸，不作声了。节子惊讶极了：这手迅速的动作，究竟是要封住土屋的口呢，还是突然想摸一摸那张嘴唇……

走到街上，节子想，自己和土屋的隔板有缺口了。他若无其事，看不出他意识到自己是带着别人的妻子在散步。对节子来说，这样做她可并不满意。她觉得该避开世人耳目，体验一下让人捏把汗的感受才有味儿。她想着怎样才能将自己的恐怖心情一丝不漏地传给土屋，可是她绝望了。其实什么也不会发生，只是节子偏爱这种恐怖情绪而已。土屋对此有所察觉，只要趣味相投，当然更好了。

街上突然暗下来了。节子硬拖着土屋走人烟稀少的暗道。恐怕土屋误会，她反复声明自己不能不怕世人的闲话。说是这样说，可先挽起土屋胳膊的还是节子。

每当看到一辆眼熟的汽车擦过，或是那边店里出来两三个谈笑的客人，节子就会身子发硬，急忙从土屋胳膊中抽回自己的手。在饭馆不为人注意的角落里落了座，节子尝到了一种躲过许多危难般的疲劳。

节子看到了眼前土屋那张毫无意义的笑脸。冷酷少年般的表情，似乎在笑她胆小如鼠。

“你可真沉得住气啊。”节子从大开本的菜单上抬起眼说。与此同时，这位能排除她的胆小的、客观的土屋，最终却渐渐被认为是靠得住的。

三两杯酒下肚，土屋说起露骨的俏皮话。一眼就能看出，这是他少年时代就有的癖好。奇怪的是，从他嘴出来的下流话，并不觉得怎么下流。他似乎习惯了这种与他年龄不相称的冷冰冰语调。

两人之间共同的熟人很多。有位夫人，节子觉得她是个虔诚的基督教徒，而土屋则听说这位夫人有一种性方面的怪僻，终于土屋说出了口：

“衣服穿得整整齐齐，吃起饭来不香。我喜欢脱得精光进食。”

“你一个人？”

“你可真像个孩子。”土屋用不屑的口吻说。

这句话以后可给了节子相当的影响。那情景可是以前她

想都想不到的。每次用餐，甚至和丈夫一起进早餐时，她都会想到这句话。恐怕那是土屋从哪个放荡的朋友那儿听来的吧，现炒现卖，冒充自己的经验拿出来夸口的吧。没有让人感到妒嫉，那句话也没有性诱惑。只是好教养的节子，发出了天真的赞叹之声：何等的不礼貌啊！

……节子先注意到时间不早了。谁知土屋却煞有介事地看看表说：

“已经九点半了。”

节子有些埋怨地看着土屋。开头是节子自己规定时间的，所以，她一句话也说不出。但是，本就该由节子来说“时间到了”之类的话，不料却被对方抢了个先，她恨恨地咬着嘴唇。

在送她回家的车里，土屋的手臂轻轻地绕上了节子的肩膀，节子身子发硬，别扭极了。她知道离她家不远处有条阴暗的沿河散步道。“假如土屋也下车，把我送到家门口的话，说不定我会准他亲我吧；就此拒绝，土屋会生气吧。谁叫他刚才抢在我头里说时间的，也该给他个报复。”节子想着。

谁知土屋竟没下车，只是无精打采地从车里伸出了手，让节子握了握。节子也想好了决不目送他的车去，于是，她掉转头走了。

回到家里，几个小时她焦灼地等待丈夫回家。节子一动不动地坐着，想着刚才土屋说的那句话：“脱得精光进食”，该有个桌子吧。否则，那盘子只能放在光光的肚皮上了。那盘子肯定会让肚子上的皮肤感到凉嗖嗖的。突然，她仿佛觉得

土屋毛绒绒的手臂伸过来，像鹰爪一样来抓节子盘子里的东西。两人用嘴撕碎，放到嘴里吃掉的水果，该是怎样一种味道呀。

几小时内节子就想着这些。于是，只剩下这纯粹的性感画面让她满足，对土屋那份似恋似怨的心思淡漠地连影子也没留下。说什么人之相恋，都是撒谎。她需要某种小小的、新鲜的幻影。

丈夫终于回家了。满身酒气，一和往常一样，上眼皮搭着下眼皮，睡意朦胧。节子简直无法想通自己为什么会那样焦灼地等待，不就是让酒染红、毫无生气、睡得烂熟的一摊肉吗？

房间一角的小床上睡着菊夫。那晚上节子没有一点吻他的意思。和土屋相会已不再是偶然的事了，于是，给孩子的吻也成了大逆不道的东西了。

第四章

节子对自己的身份抱着十分矜持的态度。而另一方面，谈到自己的感情和思考等，她却没有一点夸张的倾向。这可是节子的好品质。从恬淡的心情出发，她并不认为现在自己陷入的空虚、有时也可以叫作苦恼的东西，有什么分析的必要。她注意到心里的某个角落，有一种使自己认为与别人不一样而感到痛苦的平庸性格。从痛苦这点来说，有时是危险的。不过，她如同在氧气稀少的地方感到难受那样，为自己的存在感的稀少而陷入苦恼之中。

作为母亲，节子是草率的。幸亏孩子健康，没什么疾病拖累她；要真是换了神经质的孩子，看到母亲爱情反复无常，早就要得病了。她有时喜欢菊夫恨不能把他一口给吃了，有时候则把孩子看得跟空气一样虚无。

一般女人不是都想通过对孩子的爱来加浓那稀少的存在

感吗？节子可不。她觉得充实的存在应该有一种诗意般的东西，诗也要最性感的诗。观念也要最贴近肉体的东西。可是这并不像男人那样，由观念向肉感转移，而是将肉感真正观念化，从而使肉体化宝石。

节子开始想到有可能难以保证接下来的约会了。她老觉得把那勇敢的土屋弄得无精打采是自己的不好。倒不是自己缺乏魅力，说到底，还是自己根本没鼓起劲的缘故。

她觉得这种爱情游戏该收场了。必须向对方去说一声吧，于是这次还得去。她故意迟到了三十分钟。等得不耐的土屋，一见面就对节子说："今晚有个会晤，最迟八点以前得去。您不是也想早点回家吗，正好您也方便。"一顿抢白，听起来像是在挖苦节子。这回节子又让他占了先，失去了一次由自己开口说出分手的机会。"反正下次不守约也没关系了，让这最后一次约会轻松点儿吧。"节子心里轻易地让了步。

节子仔细打量眼前这人的脸，这个差一点儿让她受苦的男人。那紧绷绷的脸、灰暗的眼睛、鲜亮的头发都让节子喜欢。的确，土屋的外表很合节子的口味，可过去节子并没这么想，那恐怕是土屋成长太慢的缘故吧。尤其是土屋具模棱两可的异性气质。他很单纯，但看上去有些狡猾。他像初学者那样结结巴巴，可每当节子看出他内心有什么企图时，差一点儿连这种企图也喜欢上了。节子还喜欢他不高兴时的脸，喜欢说话时的神气：没正经的腔调，一会儿说的文雅，一会儿又说得粗俗。

真要恋爱的话，条件都凑够了，不足的可说只差妒嫉了。

如果今天真是最后一次约会的话，那就没有必要将这些凑够的条件放在心上，能快活点就够了，可节子偏偏零零碎碎地想起些担心的事来：她被土屋刚才说的，“八点钟有会晤”的话弄得心神不宁。

晚上八点，真要同别人会晤吗？这个疑问虽然没有问出口，却不断在节子的脑子里出现。节子想，莫非是他迁怒于自己今天迟到，临时编出来报复自己的吧？等他气顺下来，说改变主意不去参加会晤了，节子也许会彻底原谅他的，甚至会考虑与他再约会一次。可假如那是真的呢……

八点的时限眼看快要到了。节子相信土屋掌握了巧妙兜圈子的法儿，能让对方感觉不到他在妒嫉。于是，节子说：

“您很忙，这我知道，果真有约定的话，今天的会面只能到八点了。您说的话里有话，不是吗？我晚到了，您一气之下说了这话吧。”

她光打算责备土屋的狡猾，那种善于利用自己的不高兴来作文章的手段。谁知这样的怨言最终还是对节子不利。土屋客气地说：“那只能让您看作是一气之下的话喽。”

“可您老是会冷不丁找到借口。”

土屋先是不作声，然后嘴里嘟嘟囔囔，说今天的会晤真是很要紧，关系到今后的晋升什么的。节子听罢，又说：

“是吗，我可一点儿没怀疑会晤之类的事呀，您认为我怀疑您说的话吗？”

为了证明自己的清白，也为了制止节子的好奇心，土屋建议节子，送他去会晤地点——筑地（地名）的一个餐馆。到

那里叫个女招待什么的出来问一问召集者是谁，立刻就真相大白了。节子竭力反对："算了，算了，管他是谁召集的呢。"

相反，土屋越是急着想去赶那会场，节子越是故意挽着他的胳膊朝相反的方向走。终于，节子对急得无奈的土屋说：

"我下决心了，我们不要再会面了。"

土屋又申辩起来，节子听了挺舒服："别说这样的话嘛，下星期同一天、同一时间、同一地点再见面吧。下次决不会有什么其他的会晤了。"节子没搭讪，只是硬拉着土屋又转了十五分钟，然后拦下一辆出租车，连同她那告别的话一同上了车。她从后车窗看到了傻头傻脑站在路当中的土屋。节子喜欢那种孤独的样子。如果此时，土屋"唰"地一回头直奔会晤地而去的话，她该会多么悲伤呀。

那是两三天后的事。

节子去参加了个恒例的茶话会，四五个女友聚到一起，喝喝茶聊聊天之类的玩意儿。自从与土屋有了约会后，节子还是第一次参加这个会，这聚会其实没多大意思。节子觉得也许是和土屋约会的关系，自己心里多了些能忍耐无聊、沉闷的东西。于是，又想着去出席那茶话会了。

到那儿一听，还是那些说滥了的小道新闻。一个太太嘴里漏出了土屋的名字。节子立即竖起耳朵。说的是土屋与一个女演员的事儿，纯粹是道听途说，并没有暗示他们有更深关系。

以前，节子从未吃过丈夫的醋，在她心里似乎出现了一种不让生成妒嫉的顽固组织。即使竖起耳朵听土屋的情事，心

里也不觉得疼，连自己都认为奇怪的毫无痛苦。

节子虽然没看过那个女演员的电影，可看过杂志上的照片和记载，看到过那张脸及穿泳装姿态，大致知道那女演员的经历以及对生活的看法。关于“理想中的男性”，女演员说得很模糊，没给人留下什么具体的印象，只是些老套头的发言而已。

节子抱着的偏见，使她看不起演员这类职业。作为一个女人，女演员似乎没有一个可称得上服装趣味高雅的。这是她看不起女演员的表面理由，实际上，是她觉得她们教养不好。节子讨厌大众化的趣味。

可忽然间节子也插入了那场谈话。奇怪的逆反心理的作用，竟使她用柔和的语调夸奖起那个女演员来：服饰的爱好虽不怎么样，可演技还算过得去；那张脸虽说上不了品味，可还算讨人喜欢。

“你看过她演的电影吗？”一个太太问。

“看过好几回呢。”节子撒谎说。

回到家里，她为自己公正的态度而沾沾自喜起来。她自己也闹不清楚是怎么会忽然变得高兴起来……今天，她仿佛感到自己从一切偏见中挣脱出来，而且还是从恋爱开始的。

第五章

反正是个得出让自由的人，节子近来仿佛明确地意识到，自己掌握并保留着某种权力；其实，这是一种危险的预兆。她觉得：避开土屋、再不去和他约会的想法只能被解释为软弱，尽管谁都能一眼看出，避开土屋实际上是理智的。可她又觉得故意疏远反而近乎相思，那份软弱也就在她心里渐渐地消失了。

接着的一次约会让节子感到兴奋、愉快。于是，他俩开始频繁地约会起来。

土屋还是那副泰然自若的样子。他那罗曼蒂克的外表上，的确能让人体味出正在恋爱的男子的韵味。所以，他身上似乎有一种本事可以避免尽任何感情的义务。

第一次（正确地说九年前才是第一次，现在该是第二次）接吻是在节子安排的地方。连续几次约会后，土屋把节

子送到她家附近，第一次随节子下了车。遗憾的是又是节子让他下车："你喝醉了，我陪你走几步吧。"其实，那时土屋并没有喝醉。

最近，土屋老把节子的丈夫称作"您先生"。"不怕你先生回家撞见吗?"土屋担心似地说，可听起来却是半忧半喜的口气。节子说："走对岸没关系。"说着，两人过了小桥。

夜里很冷，两人裹着外套的手臂紧紧地挽着。走不多远，节子站住，给了个暗示：土屋的嘴唇渐渐的凑近了。快要碰到节子嘴唇时，他忽然停住了，嘴边露出一丝微笑说："我可不知道哟。"节子一把抓住土屋，算是回答。他外套的料子挺厚抓不紧。两人接吻了。土屋的吻比起九年前要出色得多，尽管事隔多年，这是理所当然的，可节子还是为之吃惊不小。

那一晚，跟往常一样，一个人等着丈夫回家。节子心里生出一种说不清的寂寞。她幻想中的土屋还是那个只会笨拙接吻的土屋呀。她不满的是男人缺乏优雅。如果第二次尝到土屋出色的吻，那她也没什么可多想的。可今晚，她多么希望土屋给她一个笨拙的吻，哪怕作戏也可以。她多少了解一些男人的虚荣心，于是，心情也就变得宽容起来。

节子在干什么呢?是在恋爱吧。对于节子来说，要不让自己性感的灵魂得到满足，自己就只有依靠自己宽容的美德。

和土屋的约会越来越频繁。土屋一直保持着彬彬有礼的态度。在黝黑的河边散步，分手时频频接吻，也许在他看来不过是带些甜味的礼貌而已。

"别去答应他不就没事了嘛。"节子一开始给自己订下的

规矩有时也变得岌岌可危了。如果土屋心里根本就没有什么非分之想的话，那么，节子的这条规矩也就站不住脚了。

和那些夫人们所描述的色狼般男人比起来，土屋简直是完全两样的人。就是喝醉了，或是跳舞时在节子耳边，也从没有提过一次放肆的要求。把他看成个有礼貌有教养的人吧，土屋平时的话题又显得有些放肆。也许他只把节子当成精神上的朋友吧。可节子，并非没有一点非分之想，这是一种辛酸的幻想。

为了能让自己表示出“别去答应”，节子首先必须诱导土屋提出非分的要求，节子借此表示出拒绝，也好给土屋一个下马威，谁叫他迟迟不提出这种要求的呢。

可节子实在不会卖弄风骚。即使卖弄，到什么程度见好就收，她没有一点把握。她故意摆弄身姿，想引出土屋的要求，可同时，她又怕伤害自己的自尊心。这种想法让节子陷入进退维谷的境地。

男女交往，常常会因为寻求某种归宿而感到焦灼不安。在土屋身上，却丝毫看不出那种焦灼。节子讨厌土屋那种悠然自得的神情。他让人感到，他吸着只属于他的别种空气。节子吸的空气里已经是大量缺氧。一见到土屋，节子就感到有什么东西让她的心忽然狂跳起来。她不觉看了一眼旁边的土屋，还是那张一成不变的脸。

于是节子明白了，这种内心骚动与这里的空气毫无关系，只不过是自己体内的一种病态而已。

“最近，和你见面，真让我感到累得慌。”节子说着，口

气像个病人。

“一定是春天到来的关系吧。”土屋回答。

这是个不和谐的春天，到三月份才下起雪来。在这之前甚至有春分般温暖的日子。连着几天暖和，忽然又刮起强劲的北风，把寒冷招回来了。下雪之后，春寒之日与夏暖天气，不规则地交替出现。

随着不正常的天气，节子的身体也变得反常起来。到底是怎么回事，连她自己也不知道。一直晚到的月经，到二月没来，过了三月中旬尚迟迟没有音信。节子渐渐不安起来。节子的妊娠反应一向不轻。一天早上，像是那种恶心突然袭来。她赶忙去医生那里，确诊是怀上了孩子。

回家的路上，节子头昏眼花。难道说和土屋接吻什么的，就会怀孕吗？

那天晚上，第一次接吻，余温还留在唇上，节子怀着说不清的寂寞和丈夫同床了。明知是危险期，还是那么做了。

丈夫照例喝得醉醺醺的，但他还是答应了节子难得的挑逗。折腾了一番，一完事他又呼呼睡去了。

这时，节子梦见了土屋那张抒情的嘴唇。尽管丈夫回家之前，节子还在一味责备土屋没有一点优雅。节子知道这样的不满有时意味着什么。她差一点儿叫出土屋的名字。她害怕熟睡之后会不知不觉叫起来，于是，整夜她都没敢合眼。漫漫冬夜如此之长，她竟等到了窗户发白。

鱼肚白的天空触动了她的心，她害怕自己在贞节的幌子下，干出荒唐的事儿。尤其在睡熟的丈夫面前，她感到了恐

惧。冬日黎明的鱼肚白，令她想起不会生孩子的石女，她相信那亵渎道德的一夜是不会结出什么果实来的。

从产科医院回到家，节子觉得心疼起来。她拚命想：我抱着多么荒唐的幻想呀，那都是把这孩子当土屋孩子的缘故呀。不、不，她绝不让这荒唐的幻想来打搅自己。

她从这件事里汲取了某种暗示，某种惩罚的意思。不能认为意想不到的受孕就是无意义的东西。她只能将这件事当成有什么东西在惩罚她。节子仔细想着：这个启示究竟在向她暗示什么呢？可以有好几种解释，但她偏偏这么想：受孕意味着她必须终止同土屋的约会，意味着这毫无进展活像受拷问般的恋爱应该终止了。也许这正是上帝的恩宠吧。为了防止已经能预测到的节子的不幸，上帝突然让什么东西来催促她改变主意吧。她的肚子一点点大起来，再去约会肯定会让人感到滑稽，于是天长日久，慢慢疏远，恋爱宣告结束，生下丈夫的孩子，名正言顺的丈夫的孩子……

想到这里，节子明白了：如果委身于自己认定是命运的东西，而且顺从命运，那将会产生什么样的结果呢？断送了恋爱，以后看到生下来的孩子就会唤起那晚与土屋接吻的回忆。尽管这孩子并不是土屋的，可他是自己恋爱的象征，伴着这孩子，节子这一生都会想土屋的。倒不如这孩子真是土屋的骨血，也许会生出些别样的爱情吧。明明是丈夫的孩子，生下来后却硬让带着与土屋恋爱的印迹，看来没有比这更悖理的事了；简直是最大的不贞洁呀……

节子的想法实在是很认真的。她还从来没有如此认真地

在自己的内心深处卸下这样一个铅坠子呢。尽管如此总让人觉得：这种真挚、这般诚实，仿佛在什么地方包含了些游戏的成分。已经习惯了肤浅游戏的心，开始体味到深层游戏的乐趣。尤其是当节子想到生下孩子就是对丈夫的一种背叛时，她心情豁然开朗起来：原来自己在为丈夫考虑啊。这种被美化了的情绪，让节子露出一张为自己辩护成功的愉快的脸。

于是，节子在心里十分认真决定的事，只有一桩了，那就是：

"永远不对土屋、也不对丈夫提起这件事。"

更奇怪的是：节子把受孕看作是为土屋而默默付出的巨大牺牲。一开始她就觉得：罪恶感里包含着一种为了土屋而忍耐的快乐。

节子害怕背叛丈夫，一想到要背着丈夫去打掉孩子时，她又觉得：这回的决断何尝不能看作是为丈夫付出的牺牲呢？眼前的节子偏偏袒护丈夫，她喜欢把这个决断多多地想成是为土屋付出的牺牲。

想啊，想啊，忍受牺牲的快乐渐渐淡薄，一天天成了她的心里的重负。那双眼睛已经只能看到悲哀、苦恼的一面了。以前只嗅到香水气味的女人，这回可作了阴森苦恼的俘虏。

过去，节子曾经堕过一次胎。那时她好生病，身体虚弱，是丈夫劝她去做的手术。那时，她还掉过几滴眼泪呢，可悲哀中混杂着几分甜蜜。

这回可不同。这回可得样样自已盘算，自己决定。深夜，那将要被抛在无尽黑暗里的孩子大概害怕了吧，节子梦见胎

中传出了哭声，她惊醒了。那哭声还留在耳边。她觉得肚子周围那嘶哑的哭声还能清晰地听见。节子背上冷汗直冒。她竖起耳朵仔细听。

……远远听到货物列车的汽笛。是汽笛声入得梦来变成啼哭呢，还是那梦里的哭声漂到静夜的远方，让人模糊地听成了那汽笛声呢？旁边，躺着的丈夫，安稳地打着呼噜，一副大地震都无法震醒的架势。

节子忽地感到肚子饿极了，下了床到厨房去了。

再一次与土屋约会时，孩子还没有打掉。她不想手术后拖着蹒跚的身子去见土屋，于是，她算计好了，在约会的第二天就去医院。

可是，应该谁都不知道就完事的哑剧，在节子心里产生了一种空虚感，她隐隐约约觉得自己该得到某种回报。这种情绪日渐强烈起来：自己已经受了这些苦，该有享受欢乐的资格。其实，节子并不明白自己盼望着什么。不过，付出如此牺牲的节子，渴望得到什么也算不上什么罪过。节子想打电话给土屋，告诉他今天想见一见，可他老不在，看来他说工作很忙不像是吹牛。他是个很守时的人，于是节子也想试试，到三天后的约会为止，自己的忍耐力有多强。这样一来，她的期待与盼望也一天天剧烈起来。节子的心，节子的生活，已明显地围绕着土屋转动起来。

这样焦灼地等待约会，也许在节子的半世人生中，一次也没有过吧。

可一想到首先看到的，还是土屋那张跟往常一样的脸，那

张一成不变的脸，她就不寒而栗。节子开始注意到：自己已经落到靠别人施舍感情来生活的地步了。那是四月上旬一个大晴天。温度骤然升高，天气变得像五月般温暖，已经有人脱了外套上街了。节子穿长袖套裙也感到热了。她怕出汗，把香水直抹到耳边。

约会的店里，客人并不多，音乐声很吵人。节子四下扫视了一下，土屋还没到。忽然节子发现了土屋。他在三人桌那边像是和熟人滔滔不绝地说着什么似的。和土屋说话的女人，好像在什么地方见过似的。啊，就是以前夫人们提起过的那个女演员。

土屋也看到了节子。他赶快站起来迎接节子。

“我也才来。”说着，他们来到离女演员座位较远的空包厢里坐下，节子简直要瘫了。

总算，茶端来了，土屋问：“你怎么了？”

他是敏感的。节子赶忙说，没什么，没什么。

“我嘛……”节子说了一句。她说这话时，常常有什么郑重其事的宣告。土屋觉察到了，做出洗耳恭听的样子。节子脑海里话早已想好了，冲口即出：这话若是说了一遍没听清，可不能说第二遍。她担心那过分嘈杂的音乐声会淹没了她的话，再被那家伙追问一遍该如何是好。那句话本不该她说，要是再等下去，那句话说不定就会被冻结了。

于是，她清楚地、一字一顿地说：

“我说，咱们一起去旅行吧。”

土屋的回答简直爽快地连毫发都插不进：

“一起去吧。”

他脸上浮起温柔的微笑，引得节子也笑起来。从那天起，节子再也没提起过那女演员的事，两人只是一门心思地盘算着旅行的事了。

第六章

节子从空想、罪恶感中解放了出来。由女方提出去旅行的要求，到现在她都毫无后悔之心。考虑到土屋的工作，两人商定五月出发。节子也得做些准备，必须想出各种借口，再说埋下些伏线也得花时间。

这会儿，土屋别提有多体贴了。这让节子一直陶醉到第二天。就这么陶醉着她一大早儿去了医院，就这么陶醉着接受了手术。医生也许知道她连麻醉都可以不要吧。

节子体内一个真正的节子诞生了、苏醒了。她发现了自己所爱的男人。奇怪的是，自从他俩约好去旅行那天起，土屋开始显露出恋人的神情。以这天为界，他终于注意到自己所扮演的角色了。

他的手、他的语言，似乎都与在什么地方接受过的爱抚相连着。节子稍微有些累，稍微露出些不快的神色，土屋都

会立刻察觉。节子怎么也想不通，以前这青年是怎样藏起这种善于察颜观色的本领的呢？

只要两人眼睛交会一下，就立刻心领神会，节子还从没有如此性感地觉得：今年这般四月街灯下宵宵情怀。

那天晚上，两人约好去看电影。九点前电影完了，走出电影院时，正巧遇上少有的大停电。街上所有的灯都灭了。几秒钟后又都点上了，霓虹灯忽闪忽闪地亮起来。报社的窗户也一起“唰”地亮起来了。人们正想着，“嘀，来电了。”谁知灯又一起熄灭了，只剩下几家有自备发电机的楼房里还亮着灯。

以前一直明晃晃的街道，忽地沉入黑暗，一片凄凉感。十字路口的红绿灯也一起熄灭了，交通警提着灯笼在指挥交通。大马路上，只有汽车大光灯喷出的光闪耀着。小汽车前灯闪着不祥的光划破黑暗，急驰而去。

这纷乱的场面与两人的心境十分吻合。街道竟变得如此符合他俩的心境，让人感到无心插柳柳成荫的幸运。节子希望发生点儿什么事、碰到什么外界的破坏才好呢。小胡同里，人们跑出店外喧闹着。这一夜比往常要早一个月就热起来了，更让人们凭添了一种不安的感觉。

两人经过一个报社发运部门口，发运部内部暗得很，像一个洞窟，黑洞洞地停着几辆车。隐隐约约可以看见黑暗中许多人跑来跑去。其中一个人大叫道：“猪苗代发电厂让炸弹给炸了。爆炸了，发电厂爆炸了。”

这时，忽地射来了一道刺眼的强光，运送早报第一版的

卡车，打着明亮的大光灯发车了。

走过报社，节子和土屋两人站下来对视了一下。刚才黑暗里那家伙叫的可是真的吗？真的发生了革命或类似的暴动了吗？

“趁黑来口烧酒吧。”

发运部那黑暗里，传来了这样一声喊叫，爽朗的大笑声随之而起。

节子的情绪波动起来，一种不寻常的不安，立刻与最贴近自己的想法联系了起来。在这黝暗的街道上已经没有必要避人耳目了，别样的不安已经代替了原来的不安，节子的情绪反而一点点开朗起来，与土屋约会已不止一次两次了，她觉得从没有像现在这样畅快地在街上散步。

节子的手臂上传来了土屋手臂的温暖，他们紧紧挽着。这时，她忽然清楚的意识到：以前老在自己记忆里时断时续出现的男人胳膊，其实就是眼前这胳膊。节子第一次要土屋在马路当中吻她。土屋把她拉到路边招牌的阴暗处，站住，接吻。

在这样的地方，评论节子的阶级偏见，免不了会招来不谨慎的指责。可是，这时节子的举动与一种控制她的情绪，一种催促她的欲念，不是无关的。在大街上停电的喧闹中，她做着革命、暴动的梦，可她那明显落后于时代的偏见，又清楚地将她自己想象成被害者。这种梦想对唤醒节子那无基础的性感是很重要的。

“眼前的青年、自己的情人，究竟是什么样的人呢？”她

的梦想继续开展；他决不是敌人，也决不是能依靠的守护神。这青年合节子的胃口，和她一样受过良好的教育……也就是说，他也是个和她一样的受害者。

“啊，这个人也是啊……”节子心情激动地想着。

就这样，她搜罗着符合她故事趣味的条件。

……土屋这青年心里难道没有什么主意吗？这回的主意又是在节子心里浮起来的。她想去看看自己家附近那大公园，在这停电之夜该是个什么样子呢。

两人叫了出租车，没走多远，就在那公园的门口停下了，他们进了公园。从没有一个夜晚，能看到今晚这样黑压压的森林。天空上，大片的云扩展开来，没有月亮也没有星星。

他们在喜马拉雅杉树下的草地上散步。汽车的前灯不间断地显出也不安的影子，把树的影子这边那边地拨弄着。二百米开外过来的车，打着大光灯，你正觉得它会耀眼地射过来，谁知，车拐了个弯，那光一下子减弱，朝远处移去。

汽车喇叭声连缀起森林这边那边的的缝隙，突然他们听到附近有清晰的木屐和鞋子的声音，两人慌忙站起来分开，可仔细一听，实在还远得很。两人在草地上紧紧拥抱起来，第一次有手指触摸对方的肉体。节子愉快地感到土屋身体上发出的热。节子的心极温柔，对眼前这不作声的男人那无言而幽暗的热情标志，给以简直可以称得上是怜悯的爱的抚摸。她以前曾忘了：这个男人也有冲动。

公园里寥寥无几的路灯“唰”地一齐亮起来。正要入港的两人慌忙站起来，很久，无言地踱着步。忽然，节子心血

来潮想看看土屋的脖颈儿。她站下了，让土屋走在头里。土屋朝前走了两三步，回过头来问："怎么啦?"节子笑着回答说："没什么。"

真的发生了革命吗？并非如此。第二天早上，和丈夫一起用早餐时，节子读到了报上关于昨晚停电的报道，说是猪苗代发电厂的输电线遭了雷击。

"昨晚，打过雷了吧?"节子问。

"没有吧，没响过吧。"丈夫回答。

第七章

节子五月的旅行是这样安排的。

以前，也曾有过几次受医生劝嘱，一个人外出两三天的事儿。丈夫工作很忙，妻子去的地方又不远，所以，他会晚上慌慌张张地赶去，第二天一大早又乘火车赶回东京。这次安排的旅行不远可不行，而且还不能是遵医嘱而去的。因此，就非得找出些让人一点儿也不起疑心的理由来。

一个女人没有朋友是不可能的。女人常常像害相思病一样，喜欢掩饰自己的友情。结果，女人间的友情中必暗藏着什么同谋共犯的关系。节子也有这样一个贴心朋友，叫与志子。与志子也是个有家室的，比节子先交上个执拗的情人。

与志子是个独立不羁的人。她看不起节子老去参加的那个茶话会，也从不和慈善团体义卖什么的沾边。她老是不打招呼就来节子家里，有时会呆到很晚，节子丈夫回家后她还

不走。节子丈夫称与志子是个快活的女人。

与志子坦率地给节子讲自己的私生活。与志子不是在恋爱，不过是为了打破生活的单调才接受了那个执拗的情人。这回，那种执拗又搞得她心烦意乱，与志子毫无隐瞒地说了后，节子这才把土屋的事、约好去旅行的事，告诉了与志子。谁知与志子赶忙提出要看照片。她盯着那照片看了老半天，问："这人，声音怎么样？"

——节子和与志子的谈话，不久就有了进展。今年夏天，与志子全家要去避暑地借一处别墅，事先得去看看那房子。与志子的丈夫实在太忙，就把这差事交给了妻子，说是她相中了就可以了。于是，"让节子陪着一块儿去"的借口就此顺理成章地制造出来。

为了让丈夫觉得这个计划挺自然，四月底的一天，节子故意留住了与志子，让她等到丈夫回家。丈夫回来后，两人先若无其事地闲聊，然后，与志子小心翼翼地说出，"一个人去看房子太没劲了"之类的话来。

"什么时候去？"节子按预先设计好的台词问。

"五月。五月一定得去一次。"

"行的话，我倒想陪你去呢。"这番对话，把节子仅仅是陪伴说得滴水不漏。不用说，他同意了，还劝节子别拿不定主意。

临了，丈夫说："你们俩简直像同性恋。""真还像那么回事儿呢"。

节子还特地在丈夫面前，将深夜那张满是白粉、疲惫不

堪的脸颊在与志子脸上蹭了一下。

那一晚，节子兴奋得睡不着觉。她觉得一切都干得那么巧妙，这样轻而易举地给弄妥了。要不是丈夫贪睡，他肯定会怀疑妻子为什么会这般兴奋。浑身发热的节子，望着丈夫梦中那翻过来倒过去的睡态，她忽然忘记一时的不安，感到自己的狂喜该不会进入丈夫的梦里去吧。

……欣喜一般是容易过去的，第二天一到，节子又感到不安了。

前面说过，节子期望的是一种空想的恋爱，也就是节子所谓道德的恋爱。

在她那不太会深入分析的思考中，她以前那么崇尚的妇德，如今给下了个相当暧昧的定义。空想尚属于美德的范畴，而实际去做则属于悖德。于是，节子对外部表现出来的行为是相当严厉刻薄，而对空想什么，却抱着宽宏大量的态度。只要邪恶之心未占据整个心灵，那它仍属于美德的范围。而现实的行为可就不一样了，不管多么温柔，多么令人倾倒；不管采用何种天真无邪的形式都属于悖德的。自己抚摸土屋肉体时那种温柔、那种自然、那份纯真，足以使节子发怵，但在她心里却掀起了一股感情价值的混乱。虽然没有什么邪恶的空想来腐蚀她的心，但如果说，让人长久回味的温柔、天真会刺伤良心的话，那么，比这更冷酷的打算、过于随便的计划什么的，就更看不出有什么美德可言了。她必须把温柔、自然、天真等等明朗的情感都看成一种邪恶的道德才是。

对道德抱着认真态度的节子，把这种矛盾痛苦都看作是

所谓“良心的呵责”。她一想起昨晚上那堂而皇之的骗局，心里就会有些恨与志子。在这严肃反省的几小时里，她只有惋惜，惋惜失去了那无害的空想的乐趣，惋惜失去了那期盼美德的快乐。

现在，节子甚至有些憎恶起自己那种意料不到的温柔来了；那自然的性爱，以及由此引出的那次纯真抚爱都是大逆不道似的。为了丈夫，她使劲想把自己硬拉往相反的方向，也就是往感情沙漠的方向拉回去，往空想恋爱的方向拉回去，往下午那漫长无底、无所事事的时间拉回去……她努力想成为丈夫需要的人，可她搞不清丈夫究竟有没有什么需要。即使丈夫果真没什么需要，她节子也应该保持贞节与美德的本分呀。这些想法，与其说是为了丈夫考虑，还不如说都是为节子自身考虑的。你看，他丈夫什么企盼也没有，就知道呼呼大睡。

节子的想法是从过去稳重教养的思想出发的，但她忽略了一个事实，她自己已经沾染上了社会上危险有毒的风气。也许那只是一种恐惧而已。她只顾一味追求属于过去的空想的甜美，而害怕属于未来的天真与温柔。

不仅如此，节子连土屋的爱也不安起来：

“答应他后会被他甩掉吧，他该不会只打算给我一时的安慰吧。”

忽然，节子产生了一种向丈夫坦白一切的冲动。不管怎么说这冲动缺乏自然性，已经太晚了。一般说来，为人之妻的人，在事情一开初都会有这样的打算，向男人坦白一切，可

节子到现在才刚想起。以前，她可丝毫没想过自己干的是不道德的勾当。

“已经到了这份儿上了，就是坦白怕也是说不清了，难道要把明摆着会刺伤丈夫的事告诉他吗?”

……她想了一阵，老是在“不可能”里打转转。她不愿再想下去了。其实，节子忘了一个最简单的方法：她只要不去旅行，那么，一切都可以不了了之。

即便对小鸟、花儿、孩子（不一定是自己的孩子）这些东西倾注女人特有的温柔、纯真的爱情，现在也令节子嗅到了因单纯而引起的罪恶气息。她觉得“爱”这种东西实在是什么也不值得爱了，这只让人感到一种窒息般的难受，特别是当节子把土屋那汗毛浓密的手臂也完完全全地揽在花呀、小鸟之类可爱的东西之列时……

第八章

不管是什么惊天动地的计划，一旦定下来，准备停当，总会涌起有一种可以休息似的感觉。离旅行还有三天，节子反而没有一点儿不安了。两人连旅馆都预订好。还定了套万一出意外如何互相通知的办法。连出门带什么东西都商量好了。

这一年的五月格外的美。上旬有几天相当热，可是离人们去高原的季节还远得很。

节子盯了菊夫好一阵儿。仿佛自己的决心与这孩子有关似的（不知不觉她学会了想问题）："能说这孩子生下来就具有批评我的资格吗？这孩子的世界和我居住的世界有什么关连吗？孩子面对孩子的世界，而母亲只能回到女人的世界。"

节子注意到：自己看着菊夫时，就像看着孤儿似的。她只把他当作了纯粹的孩子来看。这是个顽固而不可侵犯的存在；即使他脑子里满是玩具和鬼故事，即使他挑食，即使他

为找不到院里树下隐藏的宝物担心……尽管毫无他爱的东西充塞其间，可他还是不容置疑的、像胡桃壳般坚硬的存在。

这边站着的不是母亲，只是个女人。面对菊夫，节子感到赤裸裸的羞耻。菊夫被母亲死盯了一会儿有些纳闷，他避开母亲的视线，噘着嘴跑开了。

“也许他没把这一刻当回事，可等他长大了，会常常想起来的。”节子战战兢兢的想道：“妈妈那时为什么突然要出门，那临走前的这一刻。”

与此相比，启程那天早上，和上班去的丈夫告别则要简单得多了。

“那么，我后天晚上回来。菊夫托您照顾了。”

“好吧。”丈夫边穿鞋，边随口答应着。那后脖颈上的皱纹，会让人把决不会发火的人看成好耍脾气的。

持续至今的婚姻中，作为妻子的礼仪节子学会了不对丈夫品头论足，她从不想：此时的他，会不会因只有他自己才抓得住的直感而正不高兴呢？

果然，仓越一郎回过头来，冲着只在今天早上送他到大门口的妻子笑了笑，那笑脸像是五月这天早晨所独有的，又像是棒球手赢了比赛那一刻出人意料的开朗脸。说不准这笑脸是表示对妻子去旅行的鼓励，还是表示任何事情都不会给这个男人带来不幸或绝望的意思呢。

离碰头还有些时间，但必须趁菊夫从幼儿园回家之前出门。为了打发时间，节子提起箱子，一个人去喝了杯茶，又顺道去了趟服装店。和土屋约定一起吃过午饭，然后去车站。

箱子决不算重，可路人瞟来的眼光令节子心寒。一个女人拿着包，独自一人喝着茶，她第一次了解到构成这般凄惨图画的因素：一个有夫之妇要和情人上路，那是令她苦恼，而又难以排遣的一种孤独。她感到吃惊怎么会有这种感觉。她站在街角上看表，被人撞了一下。

两人约定在常去的一家餐馆里会面。休息厅里有长椅子，那里肯定还放着些报纸和登了许多照片的杂志。想到这里，节子匆匆赶去，比约定时间提早了二十分钟。

她把箱子放到了寄存外，架起腿坐在椅子上，一本大开面的杂志摊在膝盖上，她茫然地翻着，其实一页也没有人目。她只是觉得老盯着一页，会让人心烦。

离约定时间还差几分钟，忽地，门开了。土屋出现了。节子不由自主地站起身。这一瞬间，她已经把自己完全交给了土屋。

第九章

坐了四小时的火车，他们来到了一个与季节错开的闲散旅馆，在那里过了第一夜。

土屋的初次表现，实在不怎么出色，然而节子并不介意。这一夜，她甚至不需要这种事儿。

这一晚，节子像火一样纯净。她自己几乎没有一点儿肉欲的印象。以前断断续续从土屋那里得到的性感片断：头发的气味、唇、肌肤……这些熟悉的东西节子一点儿都不需要。她只以自己的精神状态感到满足：已经委身于这个青年了。这时的节子简直像个圣洁无比的圣女。

除了修长、漂亮的大腿、洁白无瑕的皮肤以外，节子对自己的肉体的魅力并不抱多大的信心，因此也就不抱什么希望。盼望已久与情人的初夜并不兴奋，在她，没有一点儿惩罚对方的心思，反而用爱心去宽恕他。

对这个深谙世故青年的意外失误，节子甚至感到高兴。她想：“肯定是这个缘故。他对我肉体的迟疑与以前给我带来苦恼的东西是一样的，也就是道德上的洁癖，真让人心疼。”

——他们的躯体在清晨大早，又不怎么合拍的结合在一起了。在这个不怎么招人喜欢的旅馆一角、简直就像在拥挤的电车里互相碰擦身体一样。

土屋像是回到了顽皮的儿童时代。对着炫目的朝阳，他拿出火炉上的拨火棍，一边大声叫道：“我打猎啦”，一边追着节子。节子用毯子裹着身子，像看一个比自己小得多的男人似地，盯着绕床跑着的土屋那扭动的腰肢。节子想：“真的，变成了孩子，就不管什么道德的恐怖，都能逃脱掉的呀。”

土屋总算安静了点。他提出以前说过的，脱光了进早餐的建议。说是节子只躲在床上就可以了。由土屋打电话给服务台订好早餐，然后让把早餐送到洒满阳光的窗边，穿肥大睡袍的土屋去接一接，在账单上签个字就行了。

——早晨的太阳已照到床边上。窗边铺满白布的桌上，放着准备就绪的早餐。银色的咖啡壶泛着光，餐巾包裹着的烤面包散发出阵阵香味。

服务员退出去后，节子问：“锁了吗？”

不用说，早锁了。

“来，我来当您的侍从。”站在窗边的土屋，“唰”地脱下睡袍。他身体上那浓密的汗毛，在早晨的阳光里，闪着丝丝金光。节子用被单裹着身子，土屋一把掀开：“看，像个大面包。”节子没有抗拒，她身上的汗毛也在床边的阳光里发出金光。

两人让面包屑毫无顾忌地洒落在自己身上。他们小心翼翼地将咖啡壶放到自己肚皮上。这决不是节子先前幻想的那种让人羞耻的淫荡早餐，完全是孩子般天真无邪的早餐。

“我呀，连身体都可以不要啦。”节子动情地说，她找不出更恰当的语言。土屋开玩笑地轻轻岔开：

“没了身体，可坐不了火车来这里哇。”

节子为自己昨晚如此有气度而感到惊奇，她用教训的口吻说出了各种理由，想试着融合也许在土屋心里已经存在的轻蔑感。

“我是真喜欢你呀。”节子说，接着，他让土屋发誓今后不准再说“玩玩”之类的话。

——吃过早饭，两人出去散步。高原的紫外线，才五月就这么厉害了，节子唠叨着。其实，她是不愿露脸，想买副墨镜。他们顺便进了一家钟表店。店主拿出去年卖剩下的墨镜，找出块脏布擦去灰尘，他们无可奈何地买下了。

除了偶尔看到散步的外国人以外，日本人大多是本地人。戴墨镜究竟能派什么用场呢，节子边走边想，也许是以前做过的一个梦的关系吧：夏天，墨镜自然地遮住了半个脸，土屋带着自己漫步山间。她觉得：遮住脸散步是这次旅行中必不可少的。

午后，下起雨，还打起雷来。两人回到旅馆大厅的火炉前。除了他俩，还有个百无聊赖、上了年纪的外国人。节子去了趟洗手间，回来时，看到一群绅士正下车往旅馆大厅里进来。猛然，她看到了她伯父的侧脸。她慌忙跑进阅览室，在

紧靠里的一张幽暗的桌前坐下。土屋被她惊慌失措的样子弄得懵住了，跟着追进阅览室。节子把脸埋进臂弯，浑身发抖。

阅览室里没生火，冰冷冰冷的。窗外下着雨，大白天里，灰濛濛的。书桌上玻璃墨水瓶透出阴冷的墨水颜色。

节子拉过土屋的手，把它紧按在自己的胸口上，让他听听自己剧烈的心跳。老半天，她才道出了让她惊愕的原委。土屋也看见了那群绅士，他们是一大早乘汽车从东京来打高尔夫球的。遇到大雨，才来旅馆的。土屋说，问一下服务台就知道他们今晚是住这里还是马上回东京。节子说："你快去打听一下吧。"

不久，土屋回来了。说那群人现在去餐厅吃午饭了。说吃了饭就要走的，"别担心，还是回房去的好。"

节子让土屋搀扶着站起身，那美丽的腿还在发抖。节子相信伯父并没有看见自己。两人匆匆回到房里，背后的门还未关上，节子就对土屋说："抱紧我。"土屋剃得发青的下巴触到节子的嘴唇，荆棘般的感觉终于让节子安心了。

两人不断给旅馆事务室打电话，明说有个不愿碰到的人在那群绅士里，那群人可曾走了？可对方老回答那群人还在大厅里慢慢休息呢。土屋请求事务室的人，等他们一走赶快来电话通知。谁知左等右等电话就是不来，又打电话去问，说他们还在大厅里歇着。——房间变成囚禁两人的牢房。

远处雷声阵阵，雨还没停。室内很暗，从窗户中又望不到大门口，无法知道车子动了没有。节子不叫点灯，两人坐立不安，焦急地等着电话回音。

正在这时，是什么让节子从互相对视的眼睛深处，看到闪现出无法抵御的微光。他们开始轻轻地不安地接吻，土屋慌慌张张地脱掉长裤，节子也脱去了外套。两人脱衣服的动作异常之快，且是十分平静的，仿佛每一瞬间的动作都合着节拍似的。他们甚至懒得掀开床罩。

不久，两人的身体在床上漂浮的白昼幽暗中，埋进了深深的喘息，第一次毫不含糊地结合在一起。节子听着男人筋肉“嘎嘎”作响，她被深深打动了。土屋再生了，他成了出色的情人、有自信的情人了。

他们的内衣卷到头颈，懒得脱去。节子吮吸着土屋胸毛上闪着光的汗珠。这甜美的肉体气息，仿佛第一次成为意味深长的东西。

………“那群人已经走了”，电话是随后打来的，“他们是在等雨停呀。”窗户上，映照出雨后乱云飞渡的暗淡日光。

节子站起身，觉得身子生机盎然，每根指尖都带有薄钢片似的，颇富弹性。“什么病都给治好了！”节子想。

第二天傍晚，两人回到了东京。一起吃了晚饭，又去看了场叫座的写太太之恋的电影。节子从没看过与自己的事如此相似的电影。她注意到旁边座位上的少女，她为自己富有经验而感到自豪。她感到只有自己及少数人看了那电影才会愉快，……节子终于体会到了专家们的乐趣，好比化学家看了叙说化学家故事的电影，一个劲儿心领神会地笑了起来。

晚上九点，土屋把节子送回家。节子大着胆子让土屋送她到离家门口还有四五个门面的地方。

第十章

幸福让节子变得温柔起来。和以往一样，这份温柔无法给经常外出的丈夫，她只能将溢出的爱都给了菊夫。

菊夫享受着爱。他那微笑里，不时浮现出令人捉摸不透的神色，似乎他已经知道了享受到这份儿爱的秘密来历。说到底，这些不过是节子的多心而已，可这种多心的背后，节子竟梦见菊夫与自己有同感，甚至是自己的同谋。

所有一切，节子都并未感到自己解脱了，只是感到苏醒过来的秩序。她觉得：土屋的存在已成为既定的事实，即使不去多想他，也照样可以巧妙地维持下去。虽说没什么可多想了，可她有时还是会清晰地想起土屋系裤带时，那精致的鳄鱼皮带嘎吱嘎吱作响的情景。

这种回忆已不会再给她带来不快了，相反，节子直想笑嘻嘻地、宽宏大量地将这份儿喜悦分给每一个碰到的人。她

依然去参加那个茶话会。她爽朗直率地说着话，脸颊泛红晕，声音夸张而带着媚气。跟人谈论无杂音除尘器时，大概已经有人注意到她在说自己的恋爱了。

不用说，旅行回来的当晚，节子给丈夫讲了旅行的事。生怕丈夫以后问与志子会露馅，节子早就和与志子统一好了口径。——谁知丈夫并没有问节子的事，却饶有兴趣地打听与志子的动静。于是，节子又陷入更小说化的想象中：说不定与志子和丈夫有染，趁节子不在家，背地里讥笑一无所知的节子吧。两人该没有过夜吧，丈夫该没有问什么让人听了恶心的问题吧。

当然，节子没有感到一点妒嫉，可第二天还是忍不住问了女佣人：自己不在家时，丈夫是几点回家的？得到的回答是：丈夫每天回家，连续两个晚上，回来得很迟。“也许他在外面和与志子碰头吧。”节子想。

产生这种小说般的想象，只能说是节子生下来就让假话熏陶的结果。以前，节子的恋爱想象的确很单纯，可一旦想象变成了现实，她的世界观也就随之改变了。如果与志子真的和丈夫有情爱关系，说不定节子会让与志子感到比以前更深的友情，真的，美德净让人孤独，相反，不道德却让人们彼此成为和睦相处的同胞。

旅行回来后的几天，月经来了。节子幸福至极。这才是原谅一切，欣然接受一切的信号。与之俱来的悲哀没有出现，轻而易举地取得了心理平衡。连“不愉快的记忆”也没有来打搅这份儿平静。所谓“不愉快的记忆”是指节子老想着堕

胎的事。于是，节子终于明白了：和土屋在旅馆里等电话那会儿，突然感到什么病治好了，其实就是这“不愉快的记忆”被治愈了。每当精神疲劳时，节子总要找个按摩师来给她作“指压功”。这回是对自己过分健康、幸福有些担心，就把按摩师叫来了。

按摩师戴着副这类职业人们千篇一律的眼镜，脸上毫无表情，骨瘦如柴。

他一边用指尖按压节子的身体，一边老是会用十分礼貌的语言，问一些听起来很失礼的问题。节子认为这是那家伙的怪癖，也就不太理会。

“冒昧问一句，那玩意儿正光临贵体吧，每月都来的，怎么样?”

“是啊，你知道得真清楚哇。”

“这是我生意上的需要。啊，实在对不起，问了些不该问的。实在对不起，请多包涵。”

这人的手指像木头般坚硬，嵌入节子的细皮嫩肉时的疼痛，有时会让节子眼前突然一亮，得到一种强烈的快感。节子幻想那手指里会放出旭日之光来。

因工作关系，丈夫在一家饭店宴请一对外国夫妇，让节子出席作陪。这对外国夫妇都是一头美丽的白发。

节子的社交能力是没话说的。尽管语言不通，可她那事事关心周到的神情、那微笑、有分寸的态度，一切都令客人心情舒畅。宴会结束，回家的车里，丈夫说今天多亏你了，想送一 份礼物。他举出许多东西让节子挑，节子笑着一一拒绝

了，说什么也不需要。

碰了这个软钉子，丈夫像是有什么误解似的，一瞬间，他露出良心过不去的脸色。这天夜里，丈夫要求同床，这是很久没有的事了。

过去从没有拒绝过丈夫的节子，今晚却从容不迫，找到了堂堂正正回绝丈夫的理由：

“作为谢礼，我可不要。”节子说，“今晚宴会上我只做了该做的事儿。”

丈夫并不甘心，执拗地要求着，连平时贪睡的劲儿都忘了。他也许以为妻子不过是故作姿态吧。

尽管是第一次拒绝，节子还是做得很高明。她决不激动，决不心软，含着微笑，像在水中解开腰带般轻盈地避开了。

“你究竟要什么？真的什么也不要吗？”

那回答并非什么优雅的复仇，是节子想了很久的：

“你这人真怪，我呀，能在你身边就够幸福的了。”

旅行回来后第一次与土屋约会是十分快活的。四目相视，旅行时的桩桩件件都涌上了心头。

土屋穿着浅色上装，里面衬着敞胸的黑色翻领衫。节子想起自己曾说过不喜欢看人打领带。土屋那挺拔的脖颈，像挽起袖子的手臂一般，从敞开的领子里伸出来。节子喜欢这脖子。最近节子变得快嘴快舌，老是毫不掩饰地说出自己喜欢的东西。于是，她忙不迭地称赞起那脖子来，而且还愉快地看着青年微微泛起红晕的脸。

土屋也立刻说自己喜欢节子的腿。节子被毫无造作、有礼貌的恭维陶醉了。

以前不怎么表露自己爱好的土屋，今天第一次表白，让节子格外高兴。他说，他讨厌眼下时兴的那种不带嵌线的长统袜。说长统袜后面那条深咖啡色的竖线条是何等重要哇。没有这根线条衬托，再好的丝袜、再漂亮的腿都得打折扣。节子心里暗想，回家后赶快把没有嵌线长统袜全处理掉。幸亏，今天自己穿的是嵌了线的长统袜。

吃完饭，土屋带节子来到远离市中心的一家旅馆。进门处，女招待把土屋当成第一次来的客人接待。尽管节子还没领教过这一套，但她还是从土屋有些僵硬的神态以及女招待缺乏热情的态度上，看出他们其实彼此相熟。走过迂回的走廊，他们来到尽头的一间洋式房间，迎面是个小水塘。

节子听见了水塘里鲤鱼翻跳的水声。土屋拉上了窗帘。节子坐在没有靠背的时髦小椅上，年轻人站在她背后，开始帮她解开后领的搭钩。“一个解开了，”节子想，“两个解开了”。她感到他的手轻轻撩起自己披在肩头的长发，搭钩全解开了。节子温柔优雅的肩、背全露出来了。

节子没有必要在脑子里描绘肩上的线条，土屋那嘴唇已忠实地描绘出那美丽的曲线。不一会儿，他那热辣辣、粗犷的脸颊在节子光滑的背上摩擦起来。

不知何时，他已把自己的身体紧紧贴在节子的背上。于是，土屋弯下身子，将节子的头从后面紧紧搂住。他呼出的气息在节子的头发里乱钻。节子背上的肌肤忽然感到他那爱

的标志。

回家路上，两人顺便去了家最近新开张的小夜总会。去那里的路很暗，还没有完全铺好。路边有个木材堆，模糊的路灯照亮了脚下的路。

节子站住了，扭过身子，瞧着自己身后的地面："喂，我袜子上的线条没歪吧。"她对土屋说。

土屋微笑着，马上绕到她背后，深深俯下身子：

"嗯，没扭歪。"

这对节子来说，可真是难以言表的瞬间呀。

第十一章

土屋从不起誓将来。“这可是有良心的表现呀。”节子想。而且他还是个很守约会规矩的人，从没有慌慌张张一刻也等不及的事，大概因为他工作太忙而且不规则的关系，所以想在恋爱方面找些规则和规矩吧。旅行之前节子曾有过顾虑：生怕一旦委身于他，立刻会被甩掉。现在已清楚地知道不过是“杞人忧天”罢了。这个有修养的青年是不会干这种缺德事的。

从各种有良心的条件出发，要是需要的话，节子总能找出什么嫉妒的理由来的吧。可是事态距此还远着呢。

翻过了一个山头，恋情也像要早找一个归宿，营造一个感情的归宿。不见面时，将互相的动静安放在一个专为约会的准备的屋子，一个透明的、肉眼看不见的屋子里。尽管节子自己对土屋的事儿丝毫也妒嫉不起来，然而对土屋一点不妒嫉自己丈夫却耿耿于怀。

在这一点上，土屋可以说与以前一点没变（仔细想来，其实什么也没变）。他喜欢听节子说她丈夫的事，喜欢看节子模仿丈夫滑稽的怪癖。他天真地，像中学生那样没礼貌地咧开嘴笑。就算把这种笑当成他得意的笑，也很难看出他将节子的丈夫当成情敌。这青年身上，仿佛有什么能随时摆脱感情纠缠的本事。节子不怎么喜欢看书，但她仅凭读过的几本书来判断，也发现他一点儿不像言情小说里的情人。诚然，土屋的外表很合节子的味口，只这一点也许还有些像小说中的登场人物。可他那感情波动、他的举止，他的热情……一切都越出了小说的范畴。那过分的深沉里，似乎蕴藏着一种不可捉摸的成熟。

节子只会用女人的眼光来看情人，结果什么也发现不了。聪明的女人，也许能从土屋身上那种说不清楚的感情危机里发现那只是时代的特征。

随着约会次数的增多，节子让土屋频频更换旅馆。在那儿，知道了各种各样小事情，这可算是节子初次接触到的社会。走廊上，慌慌张张掩面而去的女客人；不知发生了什么事儿，旅馆突然来了救护车。然后，走廊上传来争吵和尖声抽泣——让人闹不清这是旅馆还是医院。

房间里也常常闹些小插曲。一次，回家之前想整一下装，不小心将一支唇膏掉进洗脸池的下水管里去了。那唇膏在日本是很难弄到手的。于是，赶忙叫来招待，一阵忙乱才从下水管弯头处取出那唇膏。为了丰富记忆，老是有无法预料的恶作剧发生。

还有一个夜晚，他们在屋子里要了杜松子酒。女佣人拿着酒来敲门。节子讨厌让女佣人看见自己在床上，不让女佣人进屋，要土屋去门口接。又生怕女佣人从门缝里张望。所以非得把灯全关上才能去接。

土屋接过放着两个酒杯的托盘，尽可能不让走廊里的灯光漏进来。一接过托盘赶紧关上门，屋子里黑洞洞的。

“啊，让我想起停电的那个晚上。”节子躺在床上说。

“欸。”土屋似答非答，腾出一只手去摸开关，一不小心台灯被弄翻了，灯泡掉在地下，“啪”地一声，放出一道紫光，同一插座上的收音机、电风扇也一起停了，杜松子酒、柠檬片洒了一床一地……弄了好久才收拾完这狼狈不堪的局面。

一旦撒谎成了生活上必需的东西，那它简直就会像井水般汩汩涌出。节子有时连自己都吃惊：她竟有如此高超的撒谎本领。后来她把它当成了自己的一种天赋。曾经有过的伤感消失了，她学会了使用能超越任何感情危机的僵硬表情。就是丈夫再敏感些，至多也只会怀疑节子的恋爱空想，而不会去怀疑其实已经在做的节子。

去旅行之前曾那样苦恼过节子的道德感，现在觉得也算不了什么，也许那只是生活秩序被打乱时内心产生的一种不和谐感而已。一旦新的生活秩序建立起来，那么，道德就无法再来约束她了。这样下去难道不行吗？

终于去了一次从未去过的幼儿园，节子是跟着菊夫去的。为了让别人觉得她是个圣洁的母亲，她有意浅浅地化了妆，香水也只是稍微洒了一点儿，穿了件素净的和服。

回家路上，拉着她手的菊夫不停地踢着路旁的小石子，噘着小嘴不高兴。“怎么了，你?”节子问。“今天妈妈比平时难看。”菊夫回答。

“那你喜欢什么时候的妈妈呢?”节子追问道。孩子的回答叫她大吃一惊，她喜欢的那套衣服，竟是节子近来与土屋幽会时穿的那一套。

今年是少见的干黄霉天，雨水甚少。丈夫从公司里打来电话，说是晚上有约会，要节子一起到外面去吃晚饭，节子没理由拒绝。

最近，节子一看到丈夫那张乐呵呵的脸，就感到有些晦气。丈夫老是保持着感情的平衡，从没让妻子瞧见过他发愁的样子，使人感到他像是在装模作样。节子曾经梦见过丈夫什么都知道了，一脸的孤独、寂寞来接她回去。这样的想像让节子感到满足。

在饭店里等着的丈夫，还是那张傻乎乎高兴的脸。说是天热起来，今年看来还得带菊夫去避暑。他们有一幢从父亲那儿接受下来的别墅。

节子这时才想起还有这档子事，虽说是小别，可毕竟得与土屋分开两地生活……海边别墅、每个周末还得接待来过夜的丈夫……这事作为自己无法推诿的义务，节子不可能强硬地提出异议。她想好了，下次与土屋幽会时一定要把这事小题大作。

夫妇俩在有空调的饭店里吃饭。这种人工制造的凉爽气氛与感情的真空状态很相似。节子忘记了自己所说的不过是

鹦鹉学舌罢了。丈夫可真能吃。节子心里讨厌丈夫的食欲，即使发生翻天覆地的事，他照样食欲旺盛。到底是怎么回事呢？

吃完饭，两人一起出去散了会儿步。眼睛不觉被街角贴着的一张广告吸引住了。那是节子曾去过一次的旅馆。

“东京的旅馆，对住东京的人来说，没啥大意思。”丈夫用孩子般的口吻提出疑问。

“暖，那是情人旅馆吧。”节子说。

“你可知道得够清楚的。”

“看了那广告，谁都会知道的呀。”走了五六步，节子又说，“我，水性杨花你无所谓？”

她打算尽可能摆出些轻佻的样子。

“呀——，我想我不会说三道四的。”对方温和地回答。

去避暑前最后一次的约会，对节子来说是一次自编自演的好机会。她竭力想使土屋表现出分离的苦楚，可是土屋却演得很糟。不仅如此，他还说，你去十天回东京来一次不就得了。

节子的自尊心稍稍受到了些伤害。今晚她意识到了自己感情的真谛：原来，她对土屋的痴情远甚于土屋对她的。过去，节子从没感到有调整的必要；可今晚，她因土屋没能达到她所期望的、应该达到的感情高潮而焦灼不安。今晚，她觉得自己有权期待土屋有某种程度“分别的辛酸”。为了不让自己自尊心再受伤害，她夸张地想：“我的这种‘分离的辛酸’原来都是在做戏呀。”做戏要比真正自然的感情快活得多，

演出“分别的辛酸”是多么快活啊。

他们去了一家新的情人旅馆，租了个往下能望到院子里葡萄架的房间。东京的路灯尽收眼底。“啊，我要和这些路灯暂别啦。”想着，想着，节子感到今天的路灯格外漂亮，旅馆的自来水管里发出怪声，打开窗子还觉得很热。上床前，节子老喜欢说教一番：先责备土屋种种无动于衷的表现。她想，至少要让自己习惯“分手”的语言，而且至少也得让土屋感到些不踏实，她故意用了许多“分手”的词。可是，土屋像往常一样，还没等她唠叨完，就用嘴唇去封住她那喋喋不休的口。

一瞬间，节子面对了色情背后永远无法治愈的不正经；在现实烦杂而又严肃的种种问题里，她直接面对着丝毫不留情面的不正经……节子想拒绝，可是办不到。与顾虑重重的不和悦、洁癖相比，她现在委身于没顶的世界丰裕之中了。

其结果，虽说节子不愿和过去的生活作比较，可她还是迫不得已地作了比较：土屋给她的东西确实是丈夫无法给她的。

他们极自然地全裸着，毫无夸张，决不卖弄。他们厌倦了电风扇，从大开的窗户里，大口大口吸着明快的夜风。远处传来列车的飞跑声、汽车的喇叭声，以及与它们混杂在一起的叫喊声。土屋站在窗边，吸着烟朝下望着。节子用窗帘裹着身子，站在他身边。

叫喊声是从小学校的校园里传出来的，那校园比旅馆的院子要矮一截儿，像是正举行相扑比赛呢。灯光描画出一个

圆圈照射在摔交台上，从远处看，那摔交手像小狗般大。突然，两人倒进光圈外的阴影里，有人赢了，可他们两人看不清谁胜谁负。

“你可是什么不安也没有哇。全叫我一人兜着，整天提心吊胆的。”

“这种不安还是丢掉的好。”土屋说话了，“您先生那里也像有些不安吧。”

“……那倒没有，真的一点没有。”

土屋咧开嘴舒心地笑了。节子继续说着：

“可是，仓越他没有不安，和你没有不安完全是两回事嘛。你可是什么都感觉到，什么都知道的呀，怎么就没有一丝不安呢？”

“你可真抬举我呀。”

土屋吸着烟。夜风渐渐停息了，吐出的青烟缭绕在他裸露的身体周围，他的肉，不正经的肉块。他或者是个有必要将趾高气扬的男人特征硬性包裹起来的人吧。

“你和我之间……”话没说完，节子缄口不言了。土屋也没追问下半句，于是，剩下的话全咽进她肚子里去了。

这时，节子直觉地感到，她和土屋之间已经没有什么障碍了。她觉得自己焦急等待的，不是其他，正是这些障碍。能够挽救她的，不是别的，也正是这些障碍。可惜它不存在了。

节子说了句完全不着边际的话：“我比你想像的要自由。”

第十二章

如果土屋跟她到那离开丈夫的避暑地，节子还是很怕在这个狭小地方闹得满城风雨的。好在有教养的他也不便做这样的举动，只是规矩地在东京等待节子的归来。当节子埋怨土屋太守陈规时，土屋会忽然变成个心理学家，说是约会过频，会让热情消褪的。自己宁愿忍耐些，也要将她从不明智中救出。他甚至为自己处处替别人着想而沾沾自喜。

节子喜欢海呀、日光呀、风呀一切诉诸感官的自然，对“忍耐”、“替人着想”一类的话，她只看作是让人可怕的孬货。直率的节子甚至连提高快感的技巧都反感。

在这块没有土屋的土地上，面对海浪、海风，节子简直成了相思女，可应当说情绪起了点儿微妙的变化。土屋要是真来的话，她倒觉得会搅了她恋爱的纯洁性呢。她心之表面忘却了倦怠，可对此并没有放松警惕。于是，她做梦都想要

一堵任何倦怠都接近不了的铜墙铁壁。其结果，与其说节子希望热情的流动，倒不如说，她更希望热情状态的停滞。……哪可能有这样的东西呢？

节子以前没有服药的必要，所以，她也就不知道眼下正流行可将月经提早或推迟的药物。即使知道，她也许也会反感人工药物的。说实在的，节子对丈夫第一次感到轻蔑。是因为他太热心于人工避孕手段了。这一点上，土屋的无所做为倒让她寄托了无可挑剔的信赖。

节子的月经老是晚到。就像阴晴交替毫无规则，每当她为不规则的周期不安时，总是一个人看到谁也插不上嘴的小小而温柔的命运。像占卜晴雨一样，她无法估计时日，只能靠占卜。这个月的月经来得比预想的要晚，而且一旦开始就没个完，到明天约会时，还没有完了的征兆。

约会地点，是现在的住地与东京途中的一个小旅馆。以前曾想去过一次，一直没机会，也就没去成。

这天，节子一到旅馆，便看到土屋穿着游泳裤，在连着院子的热闹的沙滩上等着。他在灼热阳光下的沙滩上躺着，脸颊上沾满了沙砾。

节子从上往下望着他，吃惊地感到，他占据的空间，与没见到时自己展开的恋爱想象空间竟有如此巨大的差别。一个人对别人来说有某种程度的需要，而由这构成了怎么也不会公平的世界。实际上，这些天来节子受着情欲的煎熬，可一看到眼前躺着的土屋，她心里渐渐相信自己的爱决不是肉欲的。既然这样，节子也就不再感到羞耻了。

土屋睁开眼，眼睛被阳光照花了，他平静地笑了笑，算是约会开始的招呼。

见到节子已经换好了泳装，土屋便说，一起去游泳吧。节子拒绝了。土屋又邀请了一次，节子还是拒绝。好半天，她才道出今天下不了水的原委。听了这话，土屋脸色阴沉下来。节子毕竟是节子，比起他体谅人的好处来，多少对他这种“捞现钞”的表现有些吃惊。

那一晚，节子和土屋住在旅馆里。夜里，他们长时间地散步，脚背让退去涌来的潮水打湿了。回到屋里，听听收音机，慢慢地喝着饭后的酒。往常老是土屋急急的，今天主宰时间的是节子。

节子想利用这个千载难逢的机会，试试土屋全部精神之爱的力度。她三言两语地为今晚的障碍道了歉，看到土屋那副委屈的样子，心里很不以为然，真想说：你爱的只是我的肉体吗！这话要是出口可就收不回来了。节子不愿去想象土屋对这话作出的虚假反映；可另一方面，她又不愿看到土屋断了念头那副若无其事的样子。

夜深了，波声大作。风向不顺，特地打开纱窗，风也不来造访。看着镇定自如吐着烟圈的土屋，节子又生出些不安来：今天的障碍对他来说根本无所谓，他的没劲只是不懂礼貌罢了。

他们本该孩子般安稳地睡觉。可一熄灯，只听见抱着节子的青年夹杂着痛苦的喘息声。这痛苦的喘息，让节子半喜半忧，她感到自己不去安慰土屋，他恐怕连命都要没了似的。

她用力腾出手臂。丈夫曾强烈要求却被她坚决回拒的爱抚，她给了从没要求过的土屋。刚描画出的不祥阴影被一扫而光，在这令人激动的潮水之中，一切都变得清净无垢。

……这就是真正的热情吗？这难道是一种疯狂吗？究竟以什么标准来区分呢？不读小说的节子本不想探究什么标准。反正不情愿的事儿一样也没有。情欲得到了满足，但距疯狂还远得很，现在只不过是自然流露的喜悦罢了。然而，就是沉浸在这欢悦中，节子还是老觉得孤独。

早上，节子的障碍过去了，她可以毫无顾忌地委身于土屋了。完事以后，土屋的身体上留下一抹血痕。节子把这血痕想象成自己让土屋弄伤后流的血，温柔的小鸟的血……只顾一个劲儿为土屋而流的血。

整个夏天，他们好几次在这个旅馆相会。不久，秋天到了，节子和菊夫一起回到了东京。在节子心里，阅尽了这半年来的情恋经历。每次约会，她看着土屋的脸，简直像面对同一底片的照片一样，没有丝毫两样。

“他可真是感情怪物呀。”节子想。这种平静、这种老是无变化的态度可不寻常呀。两人的关系一步步深入，而节子却似乎一点点从土屋、或者说从土屋的实体上分离开，住进了由她一个人描绘的幻想领域。这样的幻想又和以前从不知道情欲的空想不一样。把土屋放在眼着，她就触摸他的肉体；他不在时，也追求他的声音、他的气味。她忽然做起梦来：男的成了娴熟的看护人，他把女的当成梦游病患者。这个病人

就在他眼前，显然把他当作梦，而且没有敢于正视他的勇气。病人不想睁开眼睛，男的就在女的周围，说些温柔的话，做些平静的动作，控制着足音，轻轻地走路。

……说是这样说，可这夏天的回忆还是在心头培育着。海边的傍晚、彩色的云、点点风帆、终日坐在旅馆小休息厅里那对孤寂的外国老夫妇。每当坐在海角前粘土色平整的岩石上，波涛会涌来拍打岩石，又忽然从脚下的小洞迸出，发出令人害怕的声音，飞洒而去。

节子边描画风景，边描画着情欲。用同样的画具就足够了。那吹拂风景的海风，也充满了土屋肉体上的气息。

节子内部积淀下来的肉体记忆用什么来比喻呢？不论真假，即使她自身，也是第一次的经验，没有其他可比的东西。节子的感官里，已加进了非土屋不可的条件。可是，土屋越是被当作无法取代的爱神，就越会自然加重他作为普通男人那肉体的作用，使土屋越来越成为无名的男人。节子一想到“非土屋不可”时，就搞不清那正确地显示出什么样的概念。节子不能只爱他与众不同的地方。因为会爱个性只能说是友情的特权。

节子沿用了土屋的名字。在那深深的忘我感觉中，在那日常生活不管怎样的心境，都与之不相称的感觉中，她已经习惯了用土屋的名字来称呼那种感觉。而且，将他的名字变成了最秘密的名字。再也不能用他名字来称呼这样的感觉了。真的。

“非土屋不可……”

最近，只要和土屋一起进了房间，听到“咔哒”锁上门的声音，节子的情绪会忽然醒来，遮掩了羞耻，需要更长久的爱抚。土屋立刻注意到了，尽可能延长她那长久的需要。节子连土屋的内衣都喜欢。只要手触到土屋年轻有力的臂膀，她就感到像触到火一般。他的肉体只是为了让节子高兴才活生生存在着的……

第十三章

秋日的一天，节子在常约会的店里等着土屋。土屋来了。不久，与志子挂来电话，节子去了出入口处喧闹柜台边的电话亭。节子对与志子没有隐瞒她和土屋的约会地点。

与志子的电话没什么大不了的事。她再三表明羡慕节子那平静的恋爱，说自己最近冷淡下来，正发愁怎么来打发那疯狂的家伙。想就此事和节子商量商量。

接完电话，回到位子上，看看土屋的脸，正与电话里说的形成对照。横看也好，竖看也好，这青年脸上没有疯狂的片鳞只爪。

要吃晚饭时，节子一眼看到背后座位里，又来了个男人。稍微瞄一眼，她就看出那是丈夫的同事。正好还没点菜，她趴在土屋耳边说，在衣帽间等他，说着就转身出去了。衣帽间里，她对跟出来的土屋说："换个饭店吧。"

土屋满脸的纳闷不解。节子这样担忧，这样狼狈不堪，几乎越出了常识的范围，难道被人看见和别的男人一起进餐，太太就会陷入什么不好的名声中去吗？

他喋喋不休地说笑着，可节子却是一本正经的一副僵硬表情。逃出店来，节子自己也注意到没有狼狈的理由。与上次旅馆里发生的惊愕相比，这次简直是那次事件的拙劣模仿。

节子真想模仿什么吧。模仿那次惊愕，再现那次惊愕，于是，再体味一次充满危险的撒娇……她看到丈夫同事的身影时，已经抓住了这个模仿机会，希望土屋也同自己一样害怕得发抖。可是土屋却笑了。在去别的餐馆路上，他不时瞥着节子的脸笑。

节子感到那笑的残酷。但有一样是确定的：比起旅馆那会儿，她现在更需要土屋了。

那晚，在熟悉的旅馆一角，节子像饭前祷告一样，用说教的口吻，无意中公开了一个秘密。那发誓决不对丈夫公开、也不对土屋公开的秘密：旅行之前曾打掉过一个孩子。土屋一副乖顺的表情听着。

叙述用的是悲剧的口气，窗边“叽叽”的虫声，加剧了伤感的气氛。嘴笨的土屋惟一可用的安慰手段，就是一个劲儿地用吻来堵住节子的嘴。节子每次又都是专注地以嘴唇回报，长长的故事老是被打断。

节子心里藏秘密的抽屉本来就不多，一个新的秘密产生了，旧的秘密也就藏不住了。一个新的秘密。……节子对土

屋隐瞒了一个不安：这个月的月经，左等右等都没来。

一周过去了，节子的不安无法再等闲视之了。她假称上街买东西，一个人在街上茫然地走着。这时，迎面走来个怪人。响晴的大白天，偏偏戴了个大口罩。一顶软帽压到眉梢。擦着节子身边走过时，她不禁瞄了一眼软帽遮盖下布满阴影的脸。那家伙该有鼻子的地方只落了个黑黑的洞，眼睛吊着、歪着，还没有眉毛。

仅仅只和那家伙擦肩而过，那张可怕的脸就给节子留下深刻的印象。她快步走着想拂去那印象。谁知越走越觉得这大白天的街上，随处都会浮出那张阴森可怖的脸。

这时，节子不觉想起以前听来的一桩英国的真事：一个女人怀孕了，她热衷的故事里出现的一个男人，手上多出一个手指。这情节老在那女人心头浮起，结果她生出个一只手上长了六个手指的孩子。这回忆让节子不寒而栗。

节子坐上出租车。想起一次从朋友家出来时，那太太指着坡下的医院说，那儿的女大夫诊断很准，而且很能体谅人，有事可以去找她。于是，她让出租车去了那家医院。她不想找熟悉的医生诊断。

那是一所和女医生做院长很相称的干净医院。挂号处的态度让节子很满意。恐怕是节子服饰很讲究的缘故，院长亲自来给她诊察。九分可以确诊为怀孕，但还是给打一针“通经剂”。院长说：“过七天还不见月经的话，请再来一次。”节子打了针。

从那天起，节子老是像等着什么似的。她等的并非以前

日夜等待的月经。她感到自己被掌管潮起潮落的月亮的各种吸引力抛弃了。她所等待的是一种干脆地在她和土屋之间中介的障碍物。也就是对两人来说最缺乏、又最有必要的东西。那就是尚未成形的孩子，或者说、还不能清楚指名为孩子的某种东西。

五天过去了，六天过去了，恐惧一点一点成为事实。吃饭的嗜好改变了，突然想吃过时的东西。深夜竟想吃法国炸薯片。这一次，节子可真害怕丈夫看破她的变化。

她心想干脆不告诉土屋就去打掉孩子吧。转念一想，又觉得该对土屋讲清一切，由他来决定。可是教养很好的她，想来想去觉得不妥：把这事告诉土屋，是不是带有些讹诈的意思，况且，让土屋说出劝她流产的话，可以想像得出她会多么悲伤呀。所以，在向土屋挑明之前，她必须自己先拿定主意，而后让他听从。所谓自己拿定主意当然就是指下决心做手术。想到这里，节子心里，忽然对自己与土屋之间的孩子，涌起阵阵感慨和联想。

节子的灵魂忽地飞跃了。反正命中注定了，用透视法可以一清二楚地看到连接在自己、土屋、孩子之间的绊索。也就是说节子的灵魂获得了新的透视角度。而且，既然作为母亲的烦恼已有过一次，那她就会抱有一种自豪感，一种比情人站得更高的自豪感。虽说被逼得走投无路，但这样反而获得了一种自由，可以将土屋看成除了关心自己的欲望、别的什么也不关心的人。

节子抱着殉教般纯洁的心情，感到了充满苦涩的喜悦：因

为是为了土屋才放弃做母亲的职责。这是超越情人的自我牺牲，土屋即使倒回头也无法付出这种牺牲。这种牺牲让心颤抖的痛楚以及巨大程度都让节子感到，自己从土屋身边跨出了一步。

虽抱着这样崇高的想法，可另一方面，在分析不透的道德里，这回打掉"不义之子"让她分明感到一种善，这必须得事先说清。彷徨、游移不定的思考中，也让人感到那种朦胧的善。节子没有弄错目标。她下决心实行这一善举时，一瞬间，什么负疚感也没有了，她放心地松了一口气。

石头落了地，再想起街上那张可怕的脸，也不再觉得毛骨悚然，不再觉得有什么不祥了。她已经埋葬了那无鼻子、无眉毛的孩子。只有这样，才是对孩子本人，做到了一个母亲该做到的最大善举吧。

"假如生下来，肯定是个没鼻子、没眉毛的孩子。"节子顽固地相信。以罗曼蒂克为表里，她看到自己背叛道德所得到的报复，她想把这一切都埋葬掉。

……秋高气爽。天空透明的光气之下，她相信自己能摆脱羁绊，主宰它，解决它。反正，土屋对这问题肯定只有肮脏、卑鄙、可耻的想法。可是情人眼里出西施，节子受到的正规教养，使得她只能看到土屋的好处。

……节子忽然感到背后出现了菊夫的影子。节子回过头去。夏天晒黑的皮肤还留着痕迹，这半年来，她发现孩子长大了许多，快认不出来了。"啊，不能再和这样大的孩子亲嘴了。"她想着。现在她指望孩子的是他一天天快长大，以其趾

高气扬的态度来批判母亲。

“这世上能正经批判我的，恐怕只有这孩子了吧。”

节子害怕想到这样的场面：一切原封不动地淹没在黑暗中，然后让人来宽恕。

……和土屋两人，站在旅馆幽暗阳台上，看着街道那边众多的灯，说起孩子的事时，节子不怀疑这一夜将给她留下永久的记忆。

阳台下，夜风轻轻拂过竹林，那沙沙作响的声音，听上去像是下雨了。阴郁的夜色下，无数霓虹灯轮廓，渐渐变得模糊不清了。

提起孩子，说两人心情都很沉重，实在不恰当。节子把自己的决心、放弃母爱、还未成形孩子的不幸命运，都当作这一夜抒情的装饰。一开始她和土屋共生叹息，她已经不能再放过这些叹息，而且还得紧紧咬住，这样说才恰当。

节子一点也没有责备土屋。土屋对此事作出的反应令她吃惊。他只是沉默地听着，看不出丝毫狼狈的迹象；结果，连卑怯的言辞也弄不出，只是一味地沉默。眼前什么都是定了形的。

两天后一大早，节子去了那家打过针的医院。刮宫术完了后，在那里休息到天黑才回家。假称伤风直接躺下了。晚回家的丈夫几次说要请个大夫来家看看，都被节子拒绝了，说只不过有些头痛而已。丈夫把买来的伤风药和半杯水放在床头柜上，说是让她看情况服药。

菊夫已经睡觉了，丈夫还没回家，节子无意中打开床头

柜的抽屉，看见了久违的春宫画和照片。那些画片上画的，不过让人感到，和土屋到今天的事，仅仅是些幻想和夸张。可是看着看着，她又明白过来了：从前她看不到自身的影子，那既不是幻想，也不是过分的夸张。让人陶醉的事态确实存在，她觉得自己现在是以直感来感知的。

今晚，以沉静的心情来思考，这种陶醉也只有一次穿透节子的身体，又和今天失去的孩子一起消失，大概不会第二次回到这身子上来吧。她松了口气，感到自己超越了情欲。她觉得前面什么也没有，现在，只把身体搁在床上。只有在这什么也没有的地方，才能找到彻底的休息。

确确实实有什么完结了。和土屋之间最必需的东西，最令人期待的东西，那障碍物的影子出现了，然而，它仅仅只是闪了一下光，就消失了……就这样，有什么东西完结了。

第十四章

第二天，节子称伤风已经好了，一大早送走了丈夫，又回到屋里突然疲劳极了，躺了下来，整整一天就这样躺着过去了。她觉得自己渡过了命运的关口，这不正是人的一种本事吗？甜美的回忆都成了疲惫的种子，而且现在休息的地方又笼罩着懒洋洋的慵倦，她不想让任何人来打搅，这可是节子一个人发现的新快乐。

久久地，节子眺望着庭院里移动的秋阳。它从树丛到树丛，从开了花的桂树移到就要被砍掉的墨绿树上。她望着秋天绵密、潮湿、肌理细腻的黑色土壤。看着看着她想：只有这种静观事物的态度，才是最合理的。她如果随日晷生下来就好了。

阴森森的家。在“我家里”流逝的生涯……这大约不能称为生活，也不能称为活着吧。可毕竟还活着，难道活着就

这样必不可少吗？西斜太阳照在窗上，反射出强烈的光，节子穿一件睡衣也觉得热。她将裸露的肩膀照了照镜子。她不明白：为什么没有那张嘴唇来描画这肩上的线条，节子就不相信有那种美的存在呢？那颤巍巍蠕动的嘴唇。她觉得自己美丽的肩膀与自己的心是两回事，肉体让人如此满足，而内心却饥渴难熬，贪得无厌。

夕阳西下，风来了。庭院里，傍晚的幽暗悄悄爬上来，节子刚才还那么清澄的内省心境，顿时，像失去阳光的日晷一样，又落入走投无路、悔恨悲伤、茫然无助的漩涡里去了。她给与志子挂了个电话，故意用夸张的纤弱声音。说："我卧病在床，能来看我吗?"节子向人撒娇时，老是用命令的口吻。

不一会儿，与志子来了。当她把病情真相告诉给与志子时，她只是朋友式地、自然地笑了笑。与志子具有女性少见的美德：只当一个忠实的听众。听完一通诉说后，与志子露骨说，自己再干也不会怀孕。她笑话节子如此敏感地受孕，也太动物性了；又说，只有每月那正常的障碍，才能保证自己是个人："每月那玩意儿，麻烦是麻烦，可有时还是让人感到高兴啊。"忽然，节子觉得与志子的到来，像是妓女来看望生病的妓女朋友一般。

……在与志子的活泼里，除了有意给病人打气以外，还有些说不出口的东西。节子终于用圣女般的口吻说，自己一句也没有责备土屋。这时，与志子像是再也忍不住了似地说："那么，土屋他知道你昨天动手术吗?"

"不，我没告诉他。"

“是吗，那我就不说了。”

与志子的话含糊起来。节子执拗地打听下文。

“好吧，告诉你，昨晚我在夜总会里瞧见他了。”

节子还来不及琢磨如此的打击。她只是冷静地质问：“可你，不是还没见过土屋吗，你怎么会认出来的？”

“认得出呀，给我看过好几次照片嘛。”

“和谁在一起？”

与志子叉开了这个问题。

“坐在旁边的那个桌上。我立刻就认出来了。我认识他，他不认识我，真好玩。看照片那会儿，我就一直在想土屋该会有什么样的声音，嗨，跟 我想象的一模一样。”

“他带谁去了？”节子又问了一遍。

与志子只简单地报了个女演员的名字。正是那人，和土屋约定去旅行时，在咖啡馆里见到的那个女演员。节子赶紧为土屋辩护，让前后能对上号：

“要是他知道我昨天去做手术，怕是不会去那种地方的。尽管不像我这样，他也不安的哟，一定的。”

节子向与志子隐瞒了一件事：土屋仅仅不知道手术的具体日子而已，他该从节子的嘴里推测出昨天是手术的日子。

随后，与志子不厌其烦的大谈自己的情人，问节子能否与那家伙见上一面，互相谈谈，她觉得第三者的意见最有价值。与志子滔滔不绝，可节子却早开了小差，她感到眼皮跳个不停。与志子走后，节子哭了。第二天一整天，她真的成了病人，偏头痛犯了。刚刚获得的超脱境界，又给毁了。有

生以来，她第一次懂得了妒嫉。

好几次，节子犹豫着想给土屋打电话。手术日子没有告知，下一次约会冷着脸去，只告诉一下手术结果，谁知计划都化为泡影。现在打电话告知结果又有什么意思呢？况且，一打电话，节子无论如何控制不住要问他夜总会的事儿的，打电话又有什么好处呢？即使这样，节子还心生怨气，直想听听土屋的声音，哪怕一句也好。

她到了这把年纪第一次懂得，消除妒嫉的孤立感，消除那份焦灼和怨气的方法只有一个，就是向妒嫉的对手、憎恨的敌人那一方伸出哀告之手。她只有抱住敌人刺伤自己的剑，才能求取药饵。

可节子艰难地克制自己。她恨土屋，又渴望听到他的声音。她拼命克制着，与这种痛苦相比，刮宫术简直不在话下。

此后，在纤弱的节子体内（并非说精神，要说肉体）确实产生了某种自信。像高寒地区的人，对严寒有充分自信一般。她感到："什么时候，我已经具备了这种忍耐苦痛的力量。"

第十五章

与志子让节子腾出一下午的时间，引她去见自己的情人，一个叫作饭田的人。节子对这种介绍一向觉得很尴尬，见面一看，饭田是个年近四十、挺俗气的家伙。节子真有点儿怀疑与志子的趣味有没有问题。对节子来说，那人简直没有一点儿魅力。可彬彬有礼的节子，并没有把她的想法显在脸上。最近，她学会了一种处世方法，即使与志子老嘀咕说那家伙的坏话，节子也决不随声附和。况且，她一想起自己情人那张英俊的脸，就会立刻拿来和眼前的饭田比较，那种暗暗得意的劲儿，连她自己都感到吃惊。

节子现在的心境里，容不下半点儿友情。她漫不经心地听着两人互相发牢骚，这男人是个有诚意的人，只是粘粘乎乎的，他的满腹牢骚让人听了直发腻。这时，她又想起另一个男人，干干脆脆，却又冷冰冰毫无诚意。

正当她想入非非的时候，眼前的与志子和饭田竟吵开了。这里可是旅馆的小休息厅啊，还好四周都是外国客人。两人忘记了忌口，连性交之类的事儿也捅出来互相中伤。节子可真为他们捏了一把汗。突然，盛怒的饭田涨红了脸，站起来就走了。

剩下的与志子，满脸红云，气息急促，可脸上的表情却像上了一层石膏膜似地僵住了。节子说了几句安慰的话，又为自己无法帮助而不停道歉。谁知与志子却说：

“不让他这样生气，恐怕是没办法让他走开的。要不，他一整天都不会离开你的，真讨厌。这会儿我把他干掉了。”

——节子没有接茬，只是扫视了一下休息厅里的人：都是些有钱又有闲的观光客，像是不知如何打发时间似的。他们对旅行中无所事事的境遇感到厌倦，坐在那儿摆弄着两腿，一会儿伸出去，一会儿盘起来。

节子觉得那曾是自己有过的境遇，那时节子还不懂得什么是妒嫉。她有着过多的闲暇，可现在，闲暇飞走了。代替闲暇的，真的有一种填补空白、有密度的、确有回报的某种东西吗？

忽然，与志子叫了她一声，说：

“上次我说的夜总会的事儿，你没想要报复吗？你要沉住气，慢慢瞅机会才行呀。明天是手术后第一次和土屋见面吧。见到他，可决不要漏出夜总会的事儿呀。被他看出你在妒嫉，那你可就完了哟。”

“我知道。”

节子笑了。事到如今就是不说，节子也达到了如此境地。但这话接在与志子和饭田的下流口角之后，倒让节子感到有些晦气。

与志子继续传授秘方：总之，手术后两三周，必须让身体静养一番，所以，这期间，说到底与土屋见面要冷淡。于是，先和他口头约定下一次肯定能同床共枕了。可真到了那天，一点点接近旅馆，突然毫无理由地拒绝他。不管他怎样求，这一天必须坚持住，决不能软下来。只有这样报复，节子才可能重振旗鼓。

“好吧，照你说的去做。”这回节子充满信心地笑了。

“笑可不行呀，说好了，一定得照我说的去做呀。”涂着深红指甲油的小指和涂珊瑚色指甲油的小指勾在了一起。

——节子真的这样做了。受着妒嫉之苦的自己，现在居然令人吃惊、轻而易举地按计划做了。在情人面前，第一次捉弄感情竟如此新鲜！

节子甚至感到，自己所期望的精神结合似乎开始了。土屋是那样会体贴人，简直把节子当成易碎的花瓶来对待。节子相信自己肉体潜藏着不可测的力量，对她来说，这样的伺候令她格外高兴。特别是土屋老也忘不了的殷勤暗示，让她更感兴奋。

“今天只散步，下次一起去跳舞，再下一次就不要紧了。”

“真的不要紧了吗?”

“绝对不要紧。那已经是很当心的了。”

土屋 打听手术中的情况，节子彬彬有礼地、公式化地回

答；“麻醉呢，早上十点注射的。中午药性减褪，待到做完手术时，麻药一点不管用了，这时是最疼的。”

“真够你受的。”

土屋用世界上最柔和声音，说着世界上最恰当的安慰话。然而，只有节子最清楚，他与女戏子约会的时候，恰恰是自己最疼的时候。现在听了这安慰的话，她差一点儿跳起来，变得成熟的节子，拼命忍住要暴发出来的愤怒。谁知，抛开这种想法后她反而可怜起土屋来：“这青年当个政治家准会成功的。”

想归想，做归做。绵绵秋雨的一天，两人在又潮又旧的建筑物空档里散步，这些旧房子未蒙受战争灾难保留下来了。街道上人烟稀少，临河要塌倒似的房子里都点上了灯。古色古香的街道七转八弯，不一会儿竟走到了尽头。这死胡同到头，有一扇久已无人造访的大门，门栏都已经折了。居然还是一家不大有人光顾的律师事务所。

“像是为了练腿才走路似的。”节子说。

两人合撑着一把伞。土屋为了照顾节子，自己几乎全湿透了。伞净撑在节子头上了。节子渐渐对这种礼貌、关心也不动心了。大不了的细微之处一样样地感动，会加重心理负担的。土屋让他淋湿了才好呢，让雨顺着他的风衣、流到衣服上，再从衣服渗透到衬衫、内衣，然后再无情地流过那家伙的皮肤才过瘾呢。

在小弄堂里转来转去，不知走了多少路，忽然，鼎沸的人声将他们团团围住。原来，不知不觉已来到了繁华的大街

上。

喧闹、亮堂，雨中街道纷乱杂沓，让人觉得像梦幻一般。大楼上巨大的霓虹灯，湿漉漉地重叠起来，闪着光，撑满了整个视野，仿佛听不见声响的耳朵里忽然听见了什么似的，街上行人的高声谈话，收音机里传出的歌声，汽车喇叭的声声叫唤，各种声响混作一团，灌入耳膜。

“真没想到，走那条路会走到这条街上来。”

节子说着。两人装作一开始就是在这条大街上溜达似地，进了一家明亮、热闹的店里，喝起茶来。

下次是跳舞，再下一次……

手术已过去快二十多天了。一想起明天终于要和土屋开戒了，这两星期来无可名状的惋惜之情，就在节子心头涌起，尽管与志子不时忠告节子有过那般烦恼，还是依靠欺骗感情过日子。这两星期，灵魂处于休战状态，一次次地避免了将人胡乱卷入烦恼的境地。

明天开始就不一样了，又要开战了。其实，要遵守与志子的忠告，只要穿着在人前脱不下来的脏内衣去就行了，可节子还是以生来具有的洁癖和教养为借口，明天早晨还得换上新内衣，穿上与衣服相配的新款衬裙。她像要出远门似地，头天晚上就拿出来放好了。丈夫还是老样子回来很晚，一挨枕就打起呼来。被妻子多次拒绝后，他变乖了，成了什么也不要求的丈夫。这家伙从不表现出狡猾，他让身边的妻子看到的永远地那张充满诚意的睡脸。

第二天，当约会的时刻渐渐逼近时，节子僵住了。她让

今天无论如何得拒绝土屋的使命弄得紧张万分。

她应该比土屋晚一点去，做出若无其事的样子出现在他面前。偏偏急性子的节子又不知不觉地在约定时间之前来到约会地点。土屋还没到。

……等了一会儿，土屋还没来。节子越等越觉得自己根本不是什么手术后的节子，不过是以往节子的继续，今日这一天，也不过是屡次屈辱约会之日的连续罢了。这样一想，节子真正体会到与志子的忠告是多么恰当呀。

照与志子说的得控制住妒嫉，今天这特殊的日子，节子感到它又苏醒了：土屋还没有来！或许土屋迟到了，也还会故意装出愉快等待今天的样子，其实，他早就想避开节子的身体了吧。

不安，渐渐让节子怒火中烧：啊，自己是世界上最悲惨的女人了。自己曾演戏般温柔地原谅了他以前的不忠实。莫非他甚嚣尘上，还故意用迟到来气气自己才成。

二十分钟过去了。……快半小时过去了。节子终于忍不住了，付了账，准备一个人回家去了。谁知，刚推开门探出身子，眼前忽地停下辆出租车，土屋从车上下来了。

节子完全失去理智，变成个孩子了。她匆匆瞟了一眼土屋，只当没看见，头也不回地走了。土屋追上来，节子望都不望一眼。土屋赶上踏着细碎步子的节子，同她肩并肩，穿梭于行人之中，土屋开口了：

“您走得可真快呀。”

土屋在水里，节子在火里；节子横扫了他一眼，那张脸

老实地像个少年，额头隐约闪着光。这家伙可有套特殊的把戏，一碰到情况不妙，他立刻就会变成老实卖乖的少年。

这天又阴又冷，简直像十一月中旬的天气。以这天为界，她感到秋天过去了。

“冻死了，去个暖和的地方吧。”土屋说，“有什么可生气的，快点找个只有两个人的地方吧。”

所谓“只有两个人的地方”是土屋要去旅馆的惯用语。

“我有话要说。”

“又是有话。”

节子冷不防推开路边一家店的门，对土屋说：“进去！”两人是第一次来这家店，闲散、幽暗，端出的咖啡让人感到既乏味又不干净。

“我不想喝茶。”土屋说。

“就要喝。”节子毫不示弱，要了茶。幸亏客人不多。

土屋开始解释自己为什么迟到。节子气呼呼的，没听完一半，就打断了土屋。照与志子的指示，必须到节骨眼上才能亮牌，可节子等不及了。

“今天呀，不去那约好的地方了。”

“这又何必呢，不是说好的吗？”

“就是不去。对不起，不能去，我！”

“怎么了，我迟到了一会儿你就生那么大气吗？”

“没那回事儿。”节子故意提高音量：“就是不愿意。”

被拒绝的土屋那副幼稚的面部表情，与节子想象的截然不同：只是一副直截了当的吃惊。像一条狗受了罚，却搞不

清自己做了什么错事儿似的，看来他是真的搞不清自己为什么被拒绝。刹那间，节子竟觉得喜欢起那张天真而不满的脸来。转眼一想，喜欢就喜欢吧，可千万别露声色。

土屋这表情难道说是演戏吗？节子忽然对与志子的告密产生了疑惑：她会不会有意中伤土屋呢？如果是的话，节子可也不是盏省油的灯呀。

于是，她这么问：

"某月某日晚上，你在什么地方？"

"某月某日，是你手术那天吧。是啊，我在哪儿呀？那些日子，我每天心神不宁，肯定有夜不归家的事儿。"

节子说出那家夜总会，又说了他带去的女演员的名字。土屋一本正经地仔细回忆起来。

其实，这时的节子已经原谅土屋了。如果他竭力否认，节子打算顺水推舟，让此事就此了结。土屋那少年般的灰暗眼睛，似乎认真地盯着自己的记忆。孤独的、啃着指甲思考问题的那副样子，……节子忽然不安起来。

土屋的回答整个儿背叛了她的预想。

"嗯，想起来了。那天晚上，确实去过了。我……带的也是那个人，谁看见了吧。"

听到这里，节子的心一下子垮下来，眼泪也不觉掉下来了。让她绝望的事儿到底发生了。

一看到节子的眼泪，土屋急忙头头是道地辩解起来。他给自己的心理乱加注释：说是要不是自己拼命想，怎么能回忆起来呢。节子终于责备起土屋来：自己手术那天还带女人

去玩，真不要脸。谁知土屋却振振有词，说什么，他根本没想到那天是手术日，带那女的去纯粹出于偶然。假如他与那女的真有什么超出朋友的关系，自己决不会这么轻快地坦白吧。其实，正是这轻快坦白本身，引起了节子怀疑。

土屋的手臂拥住节子抽泣而颤动的肩膀。节子用力甩开，掉转脸朝着别处抽泣。她希望他尽可能看到自己的肩膀。

两人就这样不知待了多久，时间仿佛停滞了。节子蒙住了脸，任凭耳朵里传来开门声、客人的脱鞋声、令人烦躁的翻唱片的声音，忽然，又是盘子掉地上的声音。

她听着，听着，仿佛只有这些声音才能进入她的心。她甚至数起开关门的次数来。突然，节子手绢移开了脸，——那块刚从手提包里摸索出来的手绢——匆匆瞟了一眼土屋。这青年一脸不高兴，望着对面的墙壁。

土屋恐怕从没有这样无礼、露骨的态度。这张脸离得那么远，再放任下去，恐怕会去得更远吧。瞧着他这副样子，节子完全失去了拒绝他的自信——那样信心十足的自信。

土屋看到完事了，赶快把节子带出店。一走到街上，到底是节子，苏醒的矜持让她付出了眼泪。土屋不作声地叫住了一辆车。“去哪儿?”节子想起问了一声。

“哪儿暖和去哪儿吧。”土屋回答。车子中，节子又哭起来。这回是因了自己窝囊而哭泣。土屋像是觉察到了似地，什么安慰话也不说，只是抱着手臂坐在车座上……一句话，不温不火。

到了旅馆的房间，节子流泪过多，一点儿力气也没有，像

只死鸡。土屋慌慌张张地干起来。脱下她的鞋，脱下她的外套，衬裙和胸罩。一切都在明晃晃的灯光下进行。节子力气丧尽，身体发木，任凭土屋摆布。土屋那索索打抖的指尖，让节子感到了从未体味过的喜悦和激动：这并非镇定自如、信心十足情人的手指。

节子感到土屋的嘴唇碰到了自己的脚上。平时，她会挪开，可这回是装死，所以，她不能抽回。节子偶然会这样装出沉沉入睡的样子，于是，她像一个人裸体时候那样，让自我得意的苗条而又美丽的腿，每一寸都能感到男人嘴唇的温热。

可是节子不可能长久地装死。不久肉体的火热，触到了手指的冰凉，节子苏醒了，尖声叫起来，这是生来的彬彬有礼。过去节子在丈夫面前从没叫过一声，但因为如今没有让她违背彬彬有礼的事发生了。她决定什么也不想，将这状态一直保持到回家。她真的什么也不想，习惯性地朝土屋笑了笑，甚至还订好了下一次约会。

节子注意到自己又在骗自己时，已经是她回家后独自一个人呆着的时候，与志子的忠告是正确的。节子将心中烧剩下的余烬，又拨旺了，其间本该赢得的东西，又全都归于无了。

我们害怕未来，大概是害怕让过去的堆积物曝光吧。节子懂得了，要自由就得挣脱哪怕是一瞬间的记忆之绊。我们只是将害怕重复的心情，粗杂地叫作害怕堕落的心情。

忽然，她脑海里又浮现起街上碰到过的那张不祥的脸：那

张残废人的脸。打掉孩子后的今天，那隐藏在软帽口罩后，没有眉毛、没有鼻子的怪脸，不该再成为眼前恐怖的种子。然而，那张脸的可怕，说不定还带有些别的意思。

白天忽然遇到那张脸时，节子老觉得不管孩子该不该出生，总有什么事儿与自己的未来有关，由此产生出种种恐惧。现在眼前的恐怖显然性质完全不一样。改变恐怖需要某种确定的感动。

……恰似孩子在路边看到小虫，最终是要哭出来的。可在这之前，他首先会站下，仔细观察一番。节子想，人的脸，只要改变一次，就会想看清它究竟变到什么地步了，更何况受恐惧的驱使呢？

"那张可怕的脸，当初也有和其他人一样，可以称得上漂亮的脸吧，后来变成废墟了……假如这张脸真有漂亮原形的话……啊，我今天的脸，今天的体态，难道不也是一种原形而已吗？"

第十六章

节子的恋爱里，女性特有的兴奋之泉，那诗一般抒情的地方已完全消失了。在生活片段里，恋爱给予的滋润和阴影都消失了。一切都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带着让人害怕的鲜明轮廓。她觉得没有比这些日子那明亮秋日更残酷的东西了。气味和色彩飞散了。像个饥饿的病人，她的感情接连不断地扮演着乞讨者。

她想着：自己周围难道就没有能让心安静下来的地方吗？她四处寻找着。的确，似乎有那样的地方：秋天有各种各样的社交活动。夜里，燃起篝火；庭院里，到处摆出模拟店般的游园会。有舞会；有鸡尾酒会；还有戏剧招待会。街道的交际圈里也有各种各样的招待。可是，节子曾试过一次，结果她终于明白了，不和土屋一起去，不管到哪里都索然无味。

节子那丰满而孩子气的脸盘，眼看着渐渐变尖，变得生

硬起来。她那天生的纯朴几乎丧失殆尽。她性感中最富光彩的纯朴，反而隐入阴影。也许是她已经忘记了天生下来无忧无虑的伪善，变得遇事都过于真挚的缘故吧。

终于，节子向音乐求救了，一个人去了音乐会，恰好有个来日本演出的名人演奏会。自己想象力的消褪，让她感到吃惊，音乐一点儿也不顺畅，像划玻璃碎片似地不和谐、刺耳，她想在音乐中寻找心灵的安宁，谁知音乐反而将她推开，强有力地将她推向音乐以外的不安。偶尔，渗透心灵的美丽一小节，清纯地流入心田。仅仅这些是无法安慰她的，她最不愿回忆的东西，偏偏一样一样地充塞着脑袋，那美丽的一小节，就像有毒的甜言蜜语，只顾一味地给耳朵献媚。

尽管节子以为肉体比以前更深地与土屋连接在一起了，可她越恋爱，越觉得孤独。甚至白天在外面裸体散步也不过如此，实际上是明摆着孤独，连藏身之所也没有。藏身的屋子、安息的场所、让人心灵休息的温暖一角……她觉得这些东西已经从这个世界上完全消失了。

菊夫怎么样呢?节子已经给了菊夫无言弹劾自己的权利。这也许是节子一个人的空想和游戏。就是让孩子讲幼儿园里的事、动物园里的事，这个老是孤独的母亲也会用眼睛向孩子倾诉：

“嘿，你能宽恕妈妈吗?”

菊夫笑了笑。节子从那单纯的笑眼中，不断读出了这样一句话：

“不，我不宽恕。”

节子战栗了。战栗的同时又安下心来。

“假如这孩子说出宽恕的话来，我大概会杀他吧。”

真是不可思议。

节子开始想事儿了。想事儿，自我分析，都是从必要中衍生出来的。节子失去了“自己属于幸福种族”这样一种与生俱来的自信。

……每次约会，随着肉体愉悦的越来越强烈，节子注意到土屋的话题变得越来越贫乏了。格外明显的是：他一会儿做出闲得无聊的面孔，一会儿又显出茫然若失的表情。土屋真是现在才变成这样的吗？还在恋爱当初，他一声不吭、肆无忌惮的样子，其实节子早该注意到了。同样是百无聊赖的腔调，那会儿叫她安心，现在却让她痛苦。

土屋一声不吭。与此同时，节子的想象力仿佛被刺激了一样，灵活敏捷起来。自己已感到了前所未有的妒嫉，她不能忍受自己这样，所以，隐瞒妒嫉成了她的习惯。她已经感到，自己隐藏嫉妒，强装笑脸，可这简直就和奴隶相差无几，虽说意识到了，可她无法改变。

土屋又沉默了。节子故意提高嗓门，竭力想找出些让人愉快的话题。可悲剧性的声音，再有趣的话题，也传不出那种该有的愉快气氛。有时，土屋还会浅浅一笑，这样说：

“嘿，这话已经听过了。”

这青年不愿重复听相同的故事。

一天早饭时，节子仔细打量起丈夫：这人不能分担自己的痛苦，也无力承担自己的重负；就此一点，足以说明丈夫

已成为真正的局外人了。你把他当成局外人，对他反而会涌起一种别样的亲切感，节子让一种危险的诱惑苦恼着：她竟然老想着向他吐露一切。因为在她心底里搁着最后的梦，她想看看丈夫知道一切后那种惊愕与苦恼。无依无靠的节子也许能从丈夫这里寻见意想不到的支柱；也许能看到那边有一个为她而苦恼的人。她只怀疑这个老睡不醒的丈夫体内，究竟还剩没剩下苦恼的能力。他即使也有情人，那他肯定一开始就找了个不怕苦恼的女人，尽管他是个不温不火的人，然而他的温和性格，让所有感伤主义离他而去，在人情够不到的地方，他抛却万事，沉沉地入睡了。

节子有时想象：实际上丈夫什么都知道了，只是他胆小、懒惰、狡猾，所以才沉默着。节子曾听说过这样一个例子：一个胖胖的丈夫善良而迟钝，热爱着妻子，他对妻子的不忠一点儿也没觉察。他不动声色，恐怕是无意识中不断忍耐着什么，终于冲破了肉体的极限，轻轻发出了悲鸣，一天天衰弱下去，几个月前，以一个煞有介事的病死去了。而且直到死，他都一丝不怀疑妻子。

“我丈夫大概不会有这种事吧。”不用说节子希望没有。可是，假如他全知道却一点不苦恼的话，那么，节子下赌注的惟一的梦，惟一可以救助的措施，岂不要全线崩溃了吗？

她也想过自己失去土屋以后的事。自己可以回的只有这丈夫和孩子的家。那时，丈夫会以什么样的态度来迎接她呢？只有这时，这个什么也不求的丈夫也许会干脆地拒绝她吧。也许让她在同一个屋檐下生活，夫妇俩同床异梦。

孤独的恐惧噬咬着她的心。一天晚上，节子竟挑逗起丈夫来，这是很久没有的事。她想确认一下，自己返回时，归来的地方牢靠不牢靠。

睡意朦胧的丈夫睁开眼，“究竟怎么了?”他眼睛里说，嘴里却这样说：“奇怪了，你不是已经讨厌我了吗?”

他像失去了某种自信，似乎也并不想硬是去拽回失掉的自信。朦胧睡意像是还未解除。

对这样愚蠢、直露的词语，节子无言以对，只好微微一笑。她故意露出薄薄青色睡衣里的肩膀。节子在这一瞬间只好想深切体验一下做妓女的滋味。必须做个什么也不说的妓女。只有如此，才能不沉溺于恋情，只捞取丈夫身体中纯粹男性的东西……

她半睁着眼，眼眶边湿润，在枕边的灯光熠熠生辉。在深深的睫毛中，瞳子一直在测量着丈夫的肉体与自己肉体的距离。

丈夫轻轻拉过节子的手，又用自己战战兢兢的手，去抚摸那毫无羞耻感觉的身体。

不一会儿，节子抛开了最后一丝难为情，发出了虚假的高声。丈夫被第一次遇到的景象惊呆了。他还以了真正的热情，抚爱也变得手忙脚乱。

这一夜，丈夫尝尽了好滋味。他开始殷勤起来，最近又继续了两三次；然而，节子不可能随时都做妓女，连假装出来的尖叫也懒得再来一遍了。于是，节子又恢复到平常的节子，掀起的涟漪又平缓了下来……新的奇妙习惯就此消失。

妓女般的卖弄，到头来，只不过让节子尝到了更多的辛酸。声音在空中回荡、消失。两相比较已十分明了。被安置在毫无激情的家里，一想到明天和土屋约会，节子的身子竟战栗起来了。

已经是冬天了，节子想去夏天约会时呆过的地方。下午，两人什么也没拿去了离东京有一小时行程的旅馆。河边已不见人影，旅馆里也只有他们一对儿。在阴凄凄的河边散步很冷，厚厚的云层里传来飞机的噪音，仿佛压得很低，无精打采地在这没人注意的河边一带弥漫着。云嶂雾叠的海岸上，夕阳撒下一条不吉利的半红半黑的影子；在黑云底下，拖得长长的，直连接到地平线的那一头。

五个多小时，他们俩呆在旅馆里，然后，坐末班电气列车回到东京。

第二天，冬天忽然像得了势一般厉害起来。那晚上直到很晚朔风劲吹，第二天一大早，天气变得格外寒冷。

节子终于想通了，得找个和谁都无关，同时又可信赖的人，坦白自己的事情，即使不能说解决，也至少得弄一点儿能拨正方向的助言吧。与志子看来是胜任不了的。节子现在需要的，不是老于世故人们的忠告，而是严肃无比的告诫。她不需要什么人来传授恋爱技巧，而需要某种更强劲的、能推动节子本身存在的思想。她觉得，如果再找不到这种可依赖的机会，自己的心将会解体，甚至会一举走向破灭。

她想起个处世认真的朋友，这朋友苦恼很多，经常去一个老年人处倾倒苦恼水，节子想起了那老人的名字。这个叫

松木的老人，一个人编撰着人所不知的著述，很早以前就隐居在东京郊外，带着个老佣人过着神仙般的生活。谁也不会想到，他年轻时，曾只身闯荡欧美十多年，看透了各国背地里的交易。那时松木热衷于政治，可最终他放弃了。他了解过世界各国的女人，最终又放弃了。他还接近过文学、美术、音乐，可最终他惊讶地发现了艺术那普遍的虚伪性质，于是，他放弃了。最近连著述也疏远了，靠着不知不觉攒下的财产，过着简朴的生活。

他精通行为世界的事情。他曾经上过海盗船，参与过走私、偷运，还参加过危险地区的探险活动。他越过狱，死里逃生不下一次、两次。然而，现在的松木连最伟大的行为都不屑一顾。

节子请朋友写好介绍信，与松木订好了去拜访的日子。那是个淡淡阳光照射的下午，冷飕飕的，她拿了些礼物，一个人去了。她在一个小站下了车，经过一小片种满大葱的田野；不久又登上一个平坦的小坡。一片红松林出现了，树皮让太阳光照得斑驳陆离。从林中穿出，就看见一道古旧的院墙壁，那就是松木的家。从车站走，将近一里左右。在这样远离尘世的地方坦白自己的心事，看来是再好不过的了。想到这些，节子的疲劳刹时一扫而光了。

松木躺着。节子径直走到他的枕边，老人撑着坐起来。节子吃惊的是：这个有过波澜壮阔人生的人，竟会是个瘦削的小个子。节子忙不迭地抱歉，实在不知道老人卧病在床。而老人却回答说，没叫医生来看，不算什么大病。“我可是不找

医生的。”那遒劲、精悍、年轻有力的声音，深深打动了节子。她一丝不漏地向老人述说着，末了，老人说：“可真难为你了呀。……像你这样无忧无虑过日子的人，如今变得这般苦恼，可真难为你了。

“这个叫土屋的人，现在恐怕并不爱你，而这个世界上最强有力的人，正是那些不会陷入爱的人，对这样的东西一般不插手，你从那男的那儿，只接受了爱的标记。那个人已经在你那儿发挥了自己的力量，他只对试试自己给你什么样的影响而感兴趣。如果认为驱动肉体都是虚假东西的话，那可是再简单不过了；可虚假一旦变成某种习惯，那么真的、假的也就无所谓了。能够凌驾于精神之上的只有这叫做习惯的怪物。你和那男的，都是这个怪物的饵食。话虽如此，在人的一生里，这不该是让人羞耻的事。你未必是失败者，那男的也未必是胜利者。

“抛开爱来想想问题吧。我来教你治疗习惯的方法。

“啊，仓越太太，人的欲望可是最吝啬的东西呀。你实在该从欲望治疗起。我年轻时候，一开始就是从欲望开始治疗的，以后，便只是逃出习惯生活着。人们在某项伟业之中，和我一样，谁都知道逃避之影笼罩着而厌烦透了。向事业逃避，向政治逃避，向荣光逃避，以此来支撑着历史。

“是呀，我该教给你治疗习惯的方法。这可是个复杂的问题。能活就活，至少吃东西的习惯不能丢掉，这可是个复杂的问题。于是，我想，人们这才想起了道德。“放荡不羁的人，说出道德什么的让你嗤笑了吧。可我说的道德和别人说 的道

德不一样。这是人们哪儿也逃避不了的、自己制作的门槛，该怕的是连习惯都无法逃避。

“不能贸然断定呀，仓越太太。就像劝病人与病魔生活在一起那样荒唐，我可不会劝你与习惯和好并同它厮守一辈子的。道德不承认从习惯中逃避，同时，也不承认逃避到习惯中去。所谓道德是一种力量，它断绝人与自然的这种恶性循环，把所有一切、所有瞬间都当成决不反复，只有一次的存在。这门槛是两段式的。然而，人性是软弱的，为了把这种力作为自己的东西，无论如何需要门槛，可我则将这门槛叫作道德。

“将习惯的各种瞬间当作只有一次的东西吧……啊，仓越太太，不是我故意向你出难题。只是这个世界会永远持续下去的，今天之后有明天，明天之后还有后天，日复一日；晴天之后雨来了，下雨之后太阳照，完全从自然物理法则背转身是很重要的。反之，让自然法则弄得眼花缭乱，那就会忘记人作为人本身这一事实。于是，人成了习惯的努力、或是逃避的王者。自然在重复。只有一回，是人惟一的特权。您不这么想吗？仓越夫人。

“我的道德并没有劝您回到家庭。您照我说的去做，那么，不用说，您能从那个叫土屋的人身上，发现积极的快乐，快乐可真是了不得的东西。应该去尽情呼吸、体味。你说过你知道这种快乐的吧，可是，某种害怕明天的快乐，是虚假的快乐，不该让人羞耻吗？

“如果你积极地找到了快乐，那接着，你就是有了放弃它

或继续保持它的自由。从习惯逃避，只能是阴森的、让人感到自卑的想法；抛弃快乐的那种意志，则是装饰人的荣誉，能让人的自尊十分顺当地接受。你说是吗，仓越夫人。

“所以，我劝你，让道德——如果用这词不要紧的话——不放松地追逼自己，然后，尽可能利用由此而产生的力量。我想说的就是这些。”

说完，松木将头靠在枕上，不久就睡去了。节子坐在枕边，一直沉思到傍晚。她望着松木那张清瘦的脸，想：“这个人教给我的，还是男人的思想。我现在需要的是女人的思想。”

第十七章

从那时起，节子冲动的动作，心情浮躁的激烈态度，常常令土屋也有些害怕，连节子自己都很清楚。可是，这聪明的青年，什么反应也不表示，只是默默而老实地忍受着。话虽如此，因为他受过良好的教育，不该让女人粗暴对待，但恐怕他什么都忍受着，只是一丝不苟地完成着什么任务。一方面，他用眼睛、沉默的表情、慵懒的体态，对女人故作姿态，这大概是过去和哪个年龄大的女人谈恋爱时学来的把戏。

节子并不知道这些。可是连同"知道"一起，突然，揪心似地，她感到横躺在床上那个男人的肉体，给她种种性感的魅力。也许是枕边灯幽暗的关系，半隐在阴影中的那胸、那腰，无论如何也不能让人感到他是若有若无的存在。

"够了，你急了吧，我可以放你走了。"

节子说着，冷不防狠狠地揪了一把土屋的腋毛，那像深

夜水边芹菜般透出幽暗甜味的腋毛，疼得他“哇”地跳起来。连节子说“想带回去”的话都没听见。

这能成为让土屋讨厌的原因吧，可惜没成。节子完全是冲动直率行事的，而土屋那边却半是迷茫、半是欣喜，女人的新态度，让他心里暗暗感到欣喜：他让一个已没有热情的女人如此对待而感到欣喜，让自己不爱的女人做出了极性感、充满粗鲁气氛的动作……他恐怕在那儿发现了一种抽象的新快乐。松木高远的教训弄得节子心神不宁，但那老人的风格却永远留在她心里。

“男人竟能忍受如此的孤独。女人的孤独是两样的。不管怎样孤独的老女人，都会比普通人更俗气、更眼馋。女人不管如何孤独，都不能住在别的世界里。因为作为女人的一种存在，不可能就此停止。而男人则不同，男人可以飞往更高的精神境界，连存在本身也无所谓了！”

于是，节子的思考又返回到原地，她想找个老于世故、善解人意的老妇人，聆听些极其世俗的教训。即使那些教训与现在节子的心境相去甚远，她也觉得：遥远的事情，反而能安慰自己的心。她选了个明治时期风月场中的人，这老妇人是个政界大腕人物的未亡人。通过朋友的介绍，节子隐没了身份去见了那老太太，老太太始终微笑不离口：

“您说的故事并不稀奇。姓名我就不说了，是眼下很得势的一个人的太太。她经常来我这儿讨教。亏得听了我的话，现在构筑了个比以前、比谁都好的幸福家庭。

“我的想法呢，女人嘛，应该有这么一次经验。为什么呢？

因为丈夫和情人毕竟不是一样的人，一生只知道自己丈夫，那对于男人的知识，不免也太贫乏了。不管丈夫怎样的放纵、怎样冷淡，说到底，毕竟与情人的放纵、冷淡不一样。

"太太，常有这样的事：最容易让女人迷恋的男人，是自己最难对付的男人吧。不仅是你一个人，谁都会这样做的。由此我们便很清楚地知道了自己的缺点，看到了自己作为人的不足地方。女人自己成不了女人的镜子。也就是那些薄情的男人呀。

"但是太太，屈服于感情，结果会成为女人最后的武器，成为人们难以对付的武器。所以，用不着违背感情，用不着特地去树立什么理论。经不起感情诱惑，沉溺于感情，最终会产生一死了之的念头，于是，女人本能的智慧才会充分涌流。你想想，失火、地震时，男人是多么不镇静呀，兜来兜去无所事事；而女人呢，却是越困难越冷静，谁都很清楚这档子的事儿。

"我想说的只是，一直到最后，你都必须把世人当作自己的大本营。常听说这样的话，一旦出了什么事儿，世人总是庇护男人的，即使人们知道不公平，也总是让女人兜着不是，说是这样说，可我并不这么看。其实，女人最容易将世人作为靠山。偶尔也有女人，给男的树立忠义牌坊而与世人为敌，到头来吃亏的还是女人。这种女人只能叫她'傻女人'，世人的确不宽大婚外恋之类的事，但这也可以看作世人始终对不道德的事情抱着过分的兴趣而已。这种事一旦公开，世人就会犹豫不决地感到自己的面皮被剥掉了。

"关于情恋，男人真是无话可说的罗嗦，因此，世人反不相信男人的坦白。最可怕的倒是女人们的窃窃私语，况且，女人还最不体谅女人的苦恼。不管你怎样一本正经地苦恼，也只会被当成笑柄。太太，女人一边同情恋爱中失败的女人，一边又热衷于散布这些失败者的笑话；对那些在恋爱场中老占上风的女人，则一言以蔽之'不道德的女人'。也就是说，胜利者只是沾些抽象的不名誉说法就没事了；而具体、详尽的不名誉则不幸地落在失败者的头上了。所以，最危险的，是那些把你看作情爱场上失败者的流言。记住，就是和情人分手时，也得千万别造成让男的给抛弃的形式。这样的话，让自己丈夫蒙受的伤害就会轻一些，结束后，这将会成为幸福生活的开端呀。

"要让世人做你的靠山，太太，你要注意，千万别去寻求世人同情的眼泪。至于和世人周旋，女人该比男人拿手得多。你看看男人是怎么做的，先是拼命想压服世人，一看行不通，赶快膝头一软下跪求饶，寻求同情。多么笨拙的做法呀。

"太太，请不要隐瞒苦恼、忍受苦恼，应该平静地保守秘密。秘密这玩意儿是令人愉快的东西。苦恼呀、高兴呀，都给涂上相同颜色就行了。对女人来说，泄漏国家机密也不在乎，可对自己的秘密，却得守口如瓶呀，这可不是什么难办到的事呀。

"还有，太太，决不要故意小看你的情人。迷恋过头，当然很痛苦，但想通过看低对方来挣脱恋爱，实在是低级、愚蠢做法。万分之一成功的希望都没有。你去看重他尊敬他、不

管他作什么样卑劣举动，仍然尊敬他。这样的话，对方会从你眼睛里忽然看到个庸俗无聊的家伙。”

这可是愉快的理论呀。谁知这教训给节子带来相反的效应：她觉得这一切不过只是在未恋爱时才可能做到的事。想着想着，在节子心中，多了一种类似病人特权意识的东西。就像病人现在更需要听养生秘诀似的，她以高傲的姿态听着这些话。如果单单盲目的话，倒还容易得救。真正危险的是我们开始意识到自己是盲目的，而且把它当成盾牌来抵挡。最近，节子的一切想法都是以盲目为前提转动的。自己正闹恋爱，因此，是盲目的……其结果，她觉得，对任何东西自己都有闭上眼睛的权利。

那已经是确确实实的事了。即使让道路上一块石头绊倒，他也不会觉得自己不好，罪过只在于恋爱。

冬天到了。她翻出了收藏好久的冬服。皮大衣拿出来了，手套、外套也拿出来了。摸着皮大衣的毛，她感到阵阵怀念之情。站在火边，驼毛料子的气味，令她仿佛回到了过去，真令人怀念呀。

穿上去年做的衣服一看，也许是心理作用吧，她觉得衣服肥大起来，腰周围也宽松得多。节子还没怎么在意，可为了追求今年冬天的时髦，她决定去裁缝店做几件新衣服。给她试缝时，裁缝说：“太太，您可是瘦多了，腰围的尺寸可比以前小多了。”

这话要是说给怕胖的太太说，也许会让听话的一方感到

高兴，可节子的腰本来就细，不用说是“理想的尺寸”，现在她听到“又细了”的话，实在无言以对。

回家路上，节子继续想着刚才听到的“又瘦了”的话。从那天起，她甚至害怕上浴室的体重秤。她看到不时让自己痛苦的地方，又觉得自己天生不怎么健康的心脏更虚弱了。她并不愿意去医生那里说“我瘦了，我瘦了”。她觉得反复对自己说，反而更痛快；说不定，她内心正希望着自己逐渐消瘦、衰弱下去呢……光有精神上的重负似乎她还嫌不够，还得搭上肉体，自己毫无保留地付出了肉体代价后，才让她沾沾自喜呢。

穿上最近新做好的晚礼服，节子与土屋在河边的一家餐馆里吃饭。土屋的心情似乎很好。也许他有一种孩子般的爱好：将穿着豪华衣服的女人，原封不动地带进卧室。他腾空自己的手，慢慢地，亲手给她脱去衣服。

一天，忽然饭田打来电话：问能不能马上去您府上。节子答应了，他说话就到了。

在门厅里，一看到他那苍黑的脸色，节子就有一种不祥的预感。他说有要紧话要说，径直进了客厅，在角落的椅子上缩着坐下了。

并不是什么能引人入胜的话：与志子完全冷下来了，不管用什么手段，她都不肯见面，甚至还给他捎来了分手的信。他想请节子帮忙，让自己和与志子见上一面。

节子没作声，这种事叫她怎么说呢。自己的事儿已经够

叫人心烦的了，哪还有闲功夫去同情别人。

的确，节子在瞅着“他人的热情”。多丑啊，只有滑稽一团，哪里谈得上什么同情。与其让人助他一臂之力，还不如顺水推舟，将他推入更无希望的境地里去的好。说是这样说，可节子还是从那儿看到了反射出自己热情的镜子。那歪曲的镜面里映出了丑陋的形象，让节子感到不高兴。

“可如果与志子已经不愿意了，我想我多嘴也没用吧。作为朋友，说得太多的话……让我说干脆点儿吧，给与志子添乱的事，我是不想做的。”

“不是让您去多嘴，”那家伙执拗地说，“只是用什么借口将她带出来，让我见她就可以了，以后的事，就是我和与志子的事了，绝不再麻烦您。”

“不行，这样做会让与志子疏远我的。”

“您就这样爱惜自己吗？”

“嗯，我爱惜自己，也十分珍视友情哟。”

“是吗，那您就多珍惜您自己得了。假如您不答应，我会将您与土屋先生的事全部抖给您先生听的。”

节子忽然变了脸，她竭力掩饰不让对方看到自己手抖得厉害。这个希望自己身体消瘦、衰弱下去的女人，忽然抖出了令人害怕的勇气：

“您想怎么说都请便，我丈夫对那种事并不在意。怎么样，您没勇气了吧，我跟你们毫无关系，却来威胁我。看来，按先后顺序，该是我和与志子的丈夫先谈谈您怎么样？”

节子让自己的勇气惊呆了，连她自己都搞不清楚哪来的

这股力量。如果是过去的她，肯定会害怕地大哭。比起强硬的语气、反击的话语，倒是节子那副坚如盘石的表情，更让饭田恐怖，尽管她的手指尖明明白白颤抖不已。节子在陶醉、不安交替的生活中，此时并不在乎自己了。一刹那，她甚至让对方看到了死人般的表情。她体内突然失落了情感，什么也没考虑的口中，吐出了自己也想不到的话。饭田哑然失色，匆匆走了。节子兴奋地上了街。

屋敷镇角上的车站前，市中心的德国人开了个店。打了一幅 Have a German Rye Bread Sandwich & Beer 的广告。生着火炉的店堂内很暖和，放着几盆橡胶树、兰花。咖啡的香味四溢。除了一个女佣模样的人带了条大狗来买面包外，店里什么人也没有。

节子在吧台边坐下。试着把自己想象成了疲倦的俘虏。啊！真的不行了。身体软软的，发着热，她不想让比平时敏锐的头脑疲倦下来。

节子一个人喝着咖啡。那白色的茶碗，给人一种厚重的钝感。一碰到嘴唇，顿时感到阵阵安心。可现在节子所希望的并不是安稳的心境。“这种时候，男人一定会去喝酒的吧？”她想着，“男人软弱，为了逃避……松木先生对我说过，决不要逃避呀。”

也许是咖啡的作用，她越来越清晰地看到四周的东西：窗外悬龄木的枯树、旧警察岗亭、傍晚出来散步的几条狗……节子纳闷：世界为什么有如此看得清楚的必要呢？自己刚刚摆脱了可怕的场面——自己不贞而引出的威胁场面。谁知，来

此一看，世界竟是如此简单明了地存在着。她简直无法相信自己也在这个世界里居住过。

第十八章

节子正虚度着时光，虚度岁月。不知什么时候，冬天悄然褪色了。饭田的威胁也是虎头蛇尾地销声匿迹了。这个纯情男子，为了当个根性十足的情种，不惜把利益看得过于轻率。

节子懂了，所谓破局就是悬崖勒马，沉入一个事件中时，只要平静的等待另一个事件出现就可以了。

碰到与志子，节子没有提起饭田来访的事，与志子也只字不提自己与饭田的事。她满是一副风波过去了的舒畅表情。一看到那张若无其事的脸，节子又妒嫉起来。她想，还不如那时就照饭田的话去做，让他去和与志子碰个头。

早晨开始下起了小雪，下午却是一片响晴，简直像春天般温暖。突然一阵风刮来，又成了凉飕飕的一片。三月上旬的天气就是如此，忽冷忽热。和土屋的约会还是机械地维持

着，节子成了土屋的情妇。

每次约会分手时，节子老像睡前祈祷一样想着，不要再碰头了吧。这已成为节子的习惯了。“今日想好今日就干”，可节子不行。她所想的“分手”是个十分重大的决心，似乎一年前就已经开始，一直持续到现在，还没到实行的地步。这想法像滚雪球一样渐渐大起来……甚至夸张到自己力量无法达到的地步……说穿了，这只是节子虚度光荫而给自己找的借口。也许那件事只是一举手、一投足的事儿，甚至是动动小指便可了结的事儿。

——可是，想起来让人后怕。“只要动动小指便可收拾”那样重大的事件，这想法本身就令人害怕；而这又意味着本来就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这样的想法就更令人恐惧了。

春天给人的感觉只有不安。听着初春的狂风裹着沙砾敲打窗户的声音，节子心里充满不安。难道说这是将要死去的前兆吗？院子里，枯草坪一角的草开始发芽，连那芽看了也让人不舒服。天空布满奇形怪状朦朦胧胧的云。深夜，她尝够了冷雨敲窗的滋味。姗姗来迟的春天，让人感到像是从没遇到过的新季节的到来，节子感到阵阵嫌恶，不考虑她的意志就擅自来了，这是春天呢，还是别的什么呀，简直是节子的敌人。

去年夏天，节子心情舒畅地与自然融和了。那海、那空中的云、那风，她自由地呼吸，一切都自由地进入到节子的体内，与她的肉欲融为一体了。现在这些东西都成了她的冤家。身体周围春天那变态的自然，令节子反感。

一天早晨，突然一阵恶心袭来。趁丈夫还没注意，她赶快向厕所跑，呕吐了。她往青白的脸上扑了点浓浓的红粉，算是蒙混过去了。食欲恢复过来后，好容易吃进嘴的东西，不一会儿又全给吐掉了。

这决不是无法预料的事。自己的肉体这样残酷冷漠的反复，她让这无可比拟的直率惊呆了，节子一向憎恶人工，忠实于自然法则，她怀疑自己究竟正确不正确。送走了丈夫，她冷静下来，下了决心，决心是下对的。光靠情感的驱使，是怎么也成不了事的。而肉体，即自然，用谁都能看出的冷酷举动，也许能干脆利落地收拾残局。心灵倾诉一切都是毫无效果的，自然突然情不自禁地以强硬的口吻说话，节子就不能不听从了。

节子紧张起来，她必须将这衰竭承受到最后一刻。以前的妊娠反应从没有轻过，但这回可不同，反应似乎格外严重，绵绵不绝的不快，简直是白茫茫的地狱。与生理上的不快一样，心理上的烦恼也没有藏身之处。

而且，让她为难的还不仅仅是不快本身；她还必须千方百计地掩饰这种不快。找个借口，拒绝自己的交际当然很容易，可一天晚上，跟丈夫工作有关系的一个外国人，举办生日宴会，夫妇俩只得一道去，在那里节子可碰到了大麻烦。她声称胃不舒服，所以也没人硬是劝她吃东西。宴会又是冷餐形式的，不想吃的不吃就没事儿了。节子起先觉得今晚能对付过去。

吃完饭，大家围着火炉喝着香槟。还是春寒之夜，暖炉

架上点着一对鲜红的大蜡烛。

这晚，节子似乎没有平时那么想吐，也不像前两天那样不想吃东西。用完餐，她回到客厅，深深落坐在椅子里。正和一个外国人说着话，猛抬眼她望到了暖炉架上那一对鲜红的蜡烛，一阵眼花目眩，恶心袭来，嘴里涌出许多酸物。要是在平常，什么事儿也没有；可这会儿，看一眼就觉得恶心。那蜡烛迟钝的光泽、那毒毒的红光……像是要逼她用牙去啃那蜡烛，用舌头去尝那蜡的味道似的。

节子赶忙掏出手绢捂住嘴，跑进洗手间，一阵大吐。

吐完后，胸口还是闷闷的。她实在害怕再回到那间放着蜡烛的房间里去。屋里传出说话声和音乐声，十几个男女在屋里；可节子心里只记得那红红的蜡烛。她觉得似乎只有她一个人非得回到那红蜡烛昂然挺立的房间去。

该叫声丈夫吧，节子悄悄推开门。她看到丈夫站在那里正说话呢，她只能看到他宽宽的背影。叫一声吧，又怕听不见。反正这也不是非得丈夫帮忙的事，于是她鼓足勇气进了房间。

她尽可能站到离暖炉架稍远的地方，不往那边看。她竭力做出明朗的微笑。她身上穿的夜礼服，正是那天和土屋一起吃饭的那一套。

她尽可能不朝蜡烛那边望。说是不看，可还是看见了。摇晃的火焰、淡红的蜡泪，又惹得她恶心起来。第二次呕吐之后，节子简直要倒在洗手间里了。

节子在走廊里叫住女佣人，烦她去叫出丈夫。

慌慌张张地告辞，主人说着些多加小心的话……回家的车里，“恶心”竟神奇般消失了。丈夫那么热心照料，又是一副为宴会没能善始善终而沮丧的神情，弄得节子还得继续装下去。“究竟怎么了？你的身体。”丈夫终于开口了。节子没跟他说呕吐的事，只说是胃有些疼。

“我给你按住胃部吧？”

“不用了，帮我按住，反而让我……我想，大概、不是胃不好，而是神经性的毛病吧。”

丈夫唠叨着叫个大夫来瞧瞧，节子生怕随便找来的医生会探出真情，于是，她说，明天一定去找那个指压师来做按摩。丈夫竭力克制着，不让节子觉察出自己沮丧的神情。可节子并不是没有看出来，丈夫不断夸张着这种担心。节子觉得这貌似可爱的虚荣心，离自己太遥远了，像是在与己无关的地方活动着似的。对丈夫的这种心理活动，甚至不抱任何好恶的判断，连节子自己也感到吃惊。

说着说着，丈夫也不想多说了，“那明天请指压师来吧，你可是一点也不相信现代医学呀。”

第二天一大早，丈夫出门不久，指压师就来了。节子没把什么症状告诉她，只是说请他帮忙放松一下疲劳的感觉。

镶嵌着一双黑眼睛、面无表情、骨瘦如柴的家伙，让手指不断运出近乎无礼程度的强大压力，同时，询问的话也是十分殷勤。他半天没作声，节子感到自己一时什么也没想。被揉搓的肉、被按压得凹下去的肉……只要这些是自己的就足够了。

忽然，指压师殷勤地问：

“恕我冒昧，太太该没怀孕吧？”

节子的身子僵住了。胸部的鼓动也快起来，话里带着想不到的怨气：

“没有，别乱说呀，哪会有这样的事儿。”

“这可是太失礼了。是我推算有误吧。长年累月，我只是靠感觉讲话，有时难免会毫无道理地出错。……这真是太失体统了。”

——节子一整天都盘算着快去打胎。

隔了一周，节子几乎吃不下东西，衰弱已在全身表现出来，稍微爬几节楼梯就气喘嘘嘘。

女医生给检查了身体，被节子的虚弱弄得十分吃惊，说是做麻醉会让心脏负担过重，有危险，只有不上麻醉做手术。她问节子这样行不行，节子回答说可以。

“怎么也无法忍受的话，您别顾虑大声叫出来吧。这样的话，可以给您上一点儿吸入麻药。吸入麻药对心脏无危险。”女医生说。

节子知道等待自己的地狱就在此地。她仰面躺下，被捆住了手脚。手术还没开始，她手心里已是汗涔涔的了。

“要死了吧。”节子想，“在肮脏的名声中，在不名誉的名声中，我要死去了。医院登记簿上，写的是朋友家的地址和假名字。那朋友得到通知会来看我的尸骨。然后，丈夫会来认我的尸体。就是这种时候，他也不会怪罪我吧。菊夫会哭吧，他会原谅我吗……”

节子似乎没去想土屋。可脑子里浮出最鲜明的还是那张脸。临死前，最想的还是让土屋握住自己的手。然而，与其让节子想象土屋为她哭泣，还不如想象土屋知道节子的死，还吹着口哨在春天的原野上散步。这样想象来得更带劲儿。就像一种领带跟他决不相配一样，这青年与苦恼是无缘的。

真能死的话倒也干净，一切屈辱都将化为灰烬。我将自己的尸体托付给春天的大地。野火烧尽后的黑灰中，掺进我的骨灰。大雨将枯草的灰与我的灰拌和起来，哦，大自然接受了我呀。就这样，节子只想着死的事，刮官做完后，一切都恢复原样，健康恢复了，那么前景呢，当时的节子是无论如何也无法考虑的。

“给您消毒了。”

传来了女医生镇静的声音。后来才知道，女医生说这话来哄病人抹去病人痛苦的感觉。

清晰的苦痛感，对灵魂该有什么益处。无论怎样的思想，怎样的感觉，都无法达到痛楚所达到的明晰程度。好歹让人直视世界。

过后想想，节子将忍耐这份痛楚的力量，一点点培养出来。从这份痛楚，或者说，从忍耐疼痛中获得的力量，让节子肃清了自己久久烦躁的平庸性格，而成了非凡的女子，被令人害怕的疼痛折磨着，节子竟一声没吭。女医生也没有使用准备好的吸入麻药。

“那么，进行第二次消毒了。”

极端的疼痛，让人感觉极度苦味，像是尝到甜味一般，她

在失去感觉分寸的状态下，听着医生温柔的话。尽管如此，她并未想到这就是死。苦痛与忍耐苦痛的自己之间的关系，像是有某种闪光般的充实，她不会再原封不动地继续虚脱下去。只要有节子在，就会有痛苦；只要有痛苦，世界才会充实。埋葬孩子的事一点儿没有浮上她的心头，节子甚至连土屋名字都没叫出来。

——那一晚，节子什么梦也没做地睡熟了。她觉得第二天早晨的天空比平时要蓝。

第二天晚上，她梦见自己被一头牛追逐着，在桌子之间逃来逃去。

更可怕的，第三天晚上，梦里终于出现了胎儿。殉教者的墓被掘开，拿出个血肉模糊的胎儿。

节子由苦痛而获得的力量，并未从现在衰弱的身体上消失。不仅如此，她感到越来越聚起了力的自信，只有这种力量才能让人悟出一种促使人分手的决心。代替一天百遍叫土屋的名字的是“分手”两个字。也许这是一种无法再忍受酷刑的生命自卫本能吧。逃出死亡的人最害怕的是死。

可那份疼痛，那份苦楚，反而成为依恋的种子。一想到最终的苦痛是由土屋引起的，现在与土屋分手的事，就成为秘密、幽暗、甜蜜记忆中最鲜明的部分。那份夸张的痛苦记忆也让她觉得除了分手没别的路。

节子没有注意到自己正在偷梁换柱。她已将与土屋难以分手的快乐绊索偷换成最庄严、最巩固的苦痛绊索。

突然，朋友打来电话，送来了松木的讣告。这人久久远

离人世，他的死，没有一家报纸刊载此事。

听到这消息，容易伤感的节子哭了。她偶尔知道松木的死正巧是她手术的那天。她暗暗惊喜，她觉得那个孤独的老人是代替自己去死的。没有比这想象更有力地迫使节子下定了分手的决心。一天报纸上登了条消息：一个显赫人物，因家庭内部的丑闻被曝光而自杀了。这事件成了舆论批判他胆小的材料；可同时，称扬他此举为现代少有的道德行为的声音也泛起来。这人是个清廉正直的人，他严以律己，发现这样的矛盾很可能是无法忍受了。而且他的地位也是不允许他有一丝瑕点，他是世人之表率。

节子老家的父亲，偶尔会在头天前和女儿约好，第二天一起吃午饭。这一天，在只有父女两人的午餐桌上，早上的报道自然成了双方的话题。

父亲藤井景安已六十五岁了，是个满头白发、气宇轩昂的家长。他气质好，稳重，受到社会上人们普遍地敬仰。不管用什么显微镜去探测，他的一生都是无可挑剔的：政治上无变节行为，私生活方面也没有任何不道德的事。最后，他虽然做的是与以前不同的工作，但是他特别让人敬仰的不仅因为人品无懈可击，而且还因他取得了国家正义代表的地位。

景安绝不是个严于律他的人。他待人宽厚，他人的罪过连累了他，他会认为是自己的不道德所致，还会清高地退出政界的。

节子颇受父亲喜欢。但父亲又不是个偏心眼的人。在几个女儿中，节子和父亲最亲。从父亲的眼里看来，节子是最

无倚靠、最需要他给予不断保护的女儿。

繁忙的工作空闲，景安有时会故意留出中午饭的时间，从各家一个个招回女儿，共进午餐。这是他生活中的一大乐趣。他一个一个叫的目的，是因为各家都有各家的事，不想让其他姐妹知道。其实，景安从不主动打听女儿家的私事。女儿中有人嫁 给了个贫穷好学的学者，作为礼物，实际上是不动声色地多给些零用钱。

这天，节子被叫去的地方是个旧财阀的宅邸，现在是个“会员制”的俱乐部，一个幽静的场所。宽大的宅邸内有几个小馆。小馆内各有两三个洋式房间小厅。在这里，两人可以悠闲自在地进餐。

每个小馆，都带有个相当大的院子。草坪角上，茶花树盛开着。美丽的樱花古树还刚刚缀着花蕾。树木林立的深处有几间小屋，让人想起东京大火后幸存的古风集镇。父亲还没来。节子在古风沉稳的长椅上人坐下。暖炉里没有生火，让人稍稍感到有些寂寞。这里很难让人想象它处在车水马龙的东京市中心，车流的喧嚣一概听不见。

阳光照射在美丽的枯草坪上，望着望着，节子深深体味到刹那间的宁静。节子穿了件父亲喜欢的黑礼服裙，她把漂亮的腿伸进暖炉。这腿的美，一点儿也没给破坏。在这少有的宁静里，她身上今天没有掺杂进任何一点疲惫的病态感觉，在今天的宁静里，似乎有什么活生生的东西将节子紧紧箍住似的。

不久，父亲来了；他一眼就看到节子那张神清气爽的脸。

“你好精神啊。”他对仅在一周前刚打掉情人种子的女儿说，“怎么回事，像是又瘦了点儿吧。”

父女俩说了些无关紧要的话。应该说惟一的缺点是对话中毫无幽默和机锋。节子是习惯这种语气的，同时还让她回忆起娘家祥和的家庭气氛。节子一下子明白了：这一年被掺和进不道德的爱情漩涡之中，我让机智弄得精疲力尽。高明的机智，节子天生就不适应。

招待来告知餐桌准备就绪。两人来到面朝庭院的房间里，落了座，把上了浆的餐巾铺在膝盖上，等着端上冷菜来。这时，他们谈起了早报的话题。

“不说私人关系如何好吧，我可是认识他的呀。”景安说，“是个出色的人物，没说的。发生了这样的不幸，真让人无话可说。”

“可非得自杀不可吗？”

“这个人的性格如此，谁也拦不住。”

冷菜端来了，两人开始用餐。节子惊喜地发现自己的食欲竟一点儿没变。“啊，人生，即使失去第一意义，也能够挣扎着活下去的。”

这时，节子感到了自杀者话题里喷出的强烈冲击：刚刚形成的安稳心境，又给拨乱了。忽然她觉得那条新闻转到了他们父女俩当中来了。她第一次看到自己的恋爱与父亲的职业良心之间，有一条线连接着。节子让恐惧包围着。

“假定，只是个假定哟。父亲周围也有人发生了这样的事儿，父亲您也去自杀吗？”

“自杀是不会的。我觉得自杀是有罪的。我不会自杀。是呀，假定真有那事，我会在那一天提出辞职吧。不仅是我家里人，哪怕是嫁出去的女儿们，谁有了这种荒唐事，从我做的工作立场出发，我会觉得很不光彩的。对我来说，不管他是否被曝光，只要我知道那是事实就足够了，我会在那一天提出辞呈的，然后打算从社会上隐退。幸好我周围没有这种事，和那死者比较起来，我可要幸福多了。节子，用一句话来概括，现在我是幸福的。”

不用说，这是感谢的话。这些话，在节子心里卷起层层波澜。她天生不是那种让舆论追逐的女人。藤井家乃是平和、明朗、有道德的一族呀，他们从不越雷池一步，也不让欲望来打搅；他们的心不让寂寞所痛苦，也不在婚外恋上赌博。这些品质，应该都是节子的东西。事实上，恋爱之前，节子可没有任何反抗这些品质的举动。

这天的午餐上，节子下定决心与土屋分手。伪善又回到了她身上。她爱它，选择了它。伪善之中也有合理的成份。只要皈依伪善，那么，她会向往人们所说的美德；她会不记得心里曾经有过渴望。但愿美德能遏止住所有的干渴。

第十九章

进入四月后，下起雪来。开了六分的樱花树枝上积满了雪，真是奇妙的景观，接着是两三天的大寒。

明天是与土屋久违的约会日子。这之前，节子打了好几个电话给土屋。说，我们都不是孩子了，为了互相满意，还是等身体完全恢复如初后再见面吧。土屋把节子这种果敢的说法，都当成节子又迈进了一步来看待。

明天就是这一天，该是宣告分手的一天，该是节子结束快乐的一天，那给她带来万般苦恼的快乐。节子在心里，将这一天好好修饰了一番。

不用麻醉接受手术的经验，让她懂得了苦痛、死和快乐之间，活生生的相似，她热衷于死之前最后快乐一下，或是在行乐中快活死去的观念。节子仿佛希望着明天再接受一次可怕的手术。节子期待着明天。她觉得从没有这样强烈地梦

见过明天。明天，当土屋得知这一天是最后的机会，他会一口气登上节子设计的热情高峰，和她一起沉浸在相同感动的泪水之中吧。只有"这一天，"才会永远伴随节子，成为永远在她梦中的一天。

"……可是，我能顶得住吗。"节子变得有些不安，"我忽然说出分手，他会不会不想分手呢？到了这份儿上，他该不会缠住我吧，用恋恋不舍的眼泪（哦，我该第一回看到他掉眼泪），求我改变主意吧。那时，我还有甩开他，决意和他分手的勇气吗？……唐突地宣布分手之前，该多给他些暗示才对呢。"

然而，节子连尝试一下暗示的勇气都没有。

这天，天很阴，冷飕飕的。节子希望今天一天都保持明朗的表情。因此，她把一直很在意的化妆也稍微加浓了一点儿。身上洒了些帕特牌香水。

——两人心情开朗地一起吃了午饭。然后去看了一部写婚外恋的电影，他们上午就选好了。那是意大利的一出大悲剧。没想到节子还真被感动得洒了几行泪。她自己的戏还算演得不坏，话说得很少，也没让土屋觉察出有什么特别就完事了。土屋照例打开出租车的门，让节子先坐进去，然后两人一起去了家熟悉的旅馆。

这一晚，旅馆里的好屋子都叫人给占了。他们只能进了一间狭窄的洋式房间。房间让一张床显眼地占据着。透过窗帷，那旅馆招牌霓虹灯的内侧，一亮一闪，把屋子弄得忽明忽暗。

两人默默地在窗边狭窄的长椅上坐下。女招待把茶端来，就退出去了。土屋看着默不作声的节子，不知是感到了些不安呢，还是别的什么原因，本该干得出色的事儿，却干得让人感到像是例行公事似的。他一边与节子接吻，一边用手抚摸她的背，另一只手从衣服外面去揉搓她的乳房。

节子被这种落套的态度刺伤了。但她无法拒绝他的嘴唇；乳房让土屋的手指触到，立刻就像着电般，霎时传到肉体深处，让她无法拒绝挤榨出的痛快感觉。这是几周来应该忘却的感觉，特别是那场剧痛之后，应该是老早就一扫而空的感觉。然而，一旦被唤醒，记忆就会直线地连接过去，以至一切都与往常一样的抚平了。

节子让霓虹灯的红光照花了眼，回过神来。这样下去不行，好容易抓住的机会又要逃逸了……她艰难地推开土屋的手：

"在这之前，有些话要说，很重要的话……"

说到这里，幸亏眼泪覆盖了节子的脸颊。

节子抚摸着土屋的胸膛，哭着说起了长长的故事。自己如何痛苦啦，自己想了很久该分手了，可老下不了决心啦。自己怎样感到两人的恋爱毫无指望啦，明明知道走进死胡同，还在往里钻啦。被逼到这种位置的女人是多么不幸啦。

"你可好呀，你是自由的嘛。没什么让你为难的呀。"——节子嘟嘟囔囔地重复着。

她娓娓述说着：自己几乎被逼到了死的边缘。自己尽其所能搏斗过了。其结果只能得出这个结论：决心已经下死了，

无论如何希望同意。……节子最后说：

“今天晚上就收场吧，让今晚成为一个美好的回忆吧。”

土屋默默地听着。节子一个人抽泣着，并没在意这沉默的含义。她甚至没在意土屋是绝不会哭的。节子像掏空身体一样，把很久以前该说而没说的话，一股脑儿全端出来了，她心满意足地抽泣着。

土屋把脸埋在她的头发里，衬衫袖子里伸出的手臂圈绕着节子的背，轻轻地抚摸着。节子不时感到：这催眠曲的爱抚，与感情激烈的故事很不相称，几次想拒绝，可结果只能听其所为。

“我懂了，……我懂了，……”

他用沙哑的声音说着，声音沉稳而充满绝望：“我明白了，明白了。”他又说。在听那冗长的故事里，他只说了这句话。当节子清楚地感到男人的体温时，眼泪也渐渐收住了。她又说“今天晚上收场吧”。她相信土屋会像上一次那样，将泪水浸泡的女人身体默默地搬到床上。

怎么了，土屋竟没有动。

他两手打滑般地捧着节子泪光闪闪的脸颊。节子像个垂死的人，眼睛刚睁开，又赶快闭上了。

“算了吧，听了这种话后……”他缓缓地、用半伤感地调子温和地，就像曾经打动过与志子那样，这青年对自己声音的性感魅力很有自信。事到如今：

“算了吧，听了这种话后……”他重复着，“……做不了那种事。男人无所谓，可为了你……为了你呀。怎么说好呢。

为了我们俩也是这样的好。好容易下了决心，再干这种事，又得回到过去那不伦不类的境地中去了。我可没有把握分寸的自信呀。”

土屋用这几句话来搪塞分手的既定事实，节子半醒半睡地听着。等他说完，她赶紧同意，尽可能直率地点点头。

“今晚好好说话吧。好吗。什么也不干，好好说话，心情会好一点吧。”

节子听土屋说着。让人看出他决不使用“分手”一词的微妙心情。……然而，却是他先默默地在这个词上捺了手印。

什么也不干，只是说说话，在这种屋子里是多么令人窒息呀。土屋用自己的手绢仔细为节子擦去眼泪。想摆出说话的架子，结果什么话也说不出。两人各自陷入沉思中，土屋一副懊悔不已的面孔。

节子惊讶地发现：自己昨晚上描绘出的热情幻觉，竟然一点影子也没有；而且自己甚至没感到什么灰心和失望。

现在有的，还不能算是解脱感；而只是一种完事之后，有理由找到的一些满足感。节子想：原来“分手”也不过如此简单。

她身边坐着个免去做父亲危险的干净青年。可气的是他到现在仍然让人看起来干净。然而，节子想不清楚，这张脸一旦从眼前消失，混入人群之中，究竟会怎么样呢？节子像个将要上路的旅行者，对身后的风景，抛下最后的一瞥。

土屋很殷勤，着实是无微不至的殷勤。今晚，他简直像医生那样温顺。

可是，他那眼睛并未倦怠，紧盯着：不让节子的心第二次离开已经跨出过一回的轨道。绵密地、深深注意着……而且，总让人看到竭力掩盖着依恋的模样。分手一事上，他夸张地表现出自己付出牺牲的巨大，还不忘装出自己是被害者的样子。由女的嘴里说出分手的话，他正好可以作出受伤害的样子。他像是算计好了，让节子一刻也别忘记说分手的是节子自己。他老是让节子不断清晰地想起：第一次告知恋情，第一次约请去旅行，都是节子挑的头。现在的殷勤，如出一辙。

节子觉得忽地戴上了副眼镜似的，眼前的一桩一件都看得如此清楚：这个青年是害怕节子说出“分手”后又反悔，才小心翼翼，像碰一个肿块似地对待节子的吧。看起来他是尽可能不让自己的一言半语成为节子的把柄才身心紧张。

她翻动了一下深思熟虑的瞳孔。土屋双手正捧着个杯子，不让杯里的水晃出一滴似地走了过来，看起来像个孩子。他踮起脚尖，又轻轻放下脚跟……现在说这些话都过于悠然了。

相比之下，泪水已经干涸的节子反倒从容起来。如果只是开开玩笑，假装说分手的话，这家伙该会有怎样的表情呀。

出了旅馆，土屋为了缓解节子的悲伤，说了许多安慰的话。他说，这种时候，最好找个第三者来排遣。他将节子带去一家走熟的酒店，叫出老板娘，一起去吃夜宵，土屋把今晚的事和盘托出。节子又掉眼泪了，老板娘也陪着掉了几滴泪，而且大骂土屋是“浑小子”。她劝节子说，与这种家伙分手今后想起来一定会觉得有道理的。劝慰也罢，陪掉眼泪也

罢，叫他作“浑小子”也罢，虽然这一切都是俗气的把戏，但节子还是觉得心里轻松了不少。

“今天是‘引友’日吧。怎么听分手的故事已经是第三回了。N先生的女人跑店里来大哭大闹，往地上摔了三个杯子呢。那种女人，不用两三天就会若无其事的。可您这样可人心的主儿真是作孽呀。您下了个了不起的决心，保持下去，您会变得更厉害的。”

节子感到自己像个被夸奖、被鼓励的孩子。自己的悲伤让别人作了类型化的处理，比什么都让人感到宽慰。

她忽然抬起眼，望着土屋和那谦恭的“旁证人”。那里似乎有什么新鲜的东西。他的眼睛、他的脸颊、他的唇摆脱了以前那种习惯与俗套，简直成了完全不认识人的眼睛、脸颊和嘴唇。让节子屡屡不高兴的、千篇一律的态度也不见了。今天的他，只让人看到了他那诚实的一面。

夜深了，土屋送节子回家，同节子上了出租车。节子让司机把车开到两人常去的公园前，让土屋一起下车，打发车先走。

说是四月，可夜里还是冷飕飕的。银杏树已经发芽，白天，魁梧黑树干上伸出的细枝撒满了嫩芽，有力而又单纯的树干轮廓显得模模糊糊，可是一到晚上，那模糊一片消失了，剩下的只是和冬天一样，一副黑乎乎、惨兮兮的骨架。

散步道上万籁俱寂。

他们默默地并肩走着。像是对土屋的快步表示不满似地，节子收住了脚。其实，他现在走得快不快已与节子毫无关系

了。她不想跟上去，于是，放慢了脚步。到底是土屋，立刻注意到了，也慢了下来。

节子疑心土屋早就注意到了，可几小时里，节子一直让一个疑缠绕着，它在她心里反复着：

“我的痛苦也许只是我一个人的东西吧，一切都是我一个人弄出来的事吧……”

一想到分手在即，她终于忍不住了，将这疑问说出了口。可是表现淡化了，扭曲了，猛一听，倒像是在说别的事，更像她轻轻的自言自语：

“嘿，你不觉得我们真的相爱过吗?”

土屋的回答慢了一拍。他将风衣领竖起，两手插进裤兜，低着头，默默踱着步。终于，他开口了，那话真是他竭尽全力的诚实，节子也毫不含糊地承认那是土屋的心里话：

“真的，我也爱你的。也许你不信，可我，……也许越往后你越不会相信。可我……我按我的风格，打算爱到允许我爱的最后一刻。”

——于是，两人再没有其他可干的了。剩下的只是最后的吻别。他们躲进树荫，短短地接了个吻。走出公园，土屋叫住了一辆出租车，节子没让土屋上车，自己一个人坐上去。……车，飞快地开走了。

第二十章

一天又一天，节子等待着。一切似乎都治愈了，新的眼界打开了。

节子等待着。这种等待和那些有目标的等待不一样，等待本身并不令人痛苦，可让它持续的力量却消失了。力量消失了，但又不等于说，不等待就能过去的。等待的酷刑是免不了的。也许可以说，那苦刑现在只靠无力感支撑着。节子已无法感觉出自己体内还有什么力量存在。身子周围，飘飘忽忽，宛如处在云雾之中似地，她想把手撑在墙上，可却抓了个空，仿佛要倒下去似的。节子现在正处于这样一种状况中。

——和土屋分手的第二天早上，她和丈夫坐在早饭桌前，看上去挺精神。

“终于在这个人什么也不知道的情况下，把一切都收拾完

了。已经不会再有威胁这个人存在的事了。……”她自己曾担心过回到丈夫怀抱时的窘迫，现在看来是多么滑稽呀。她从未感到丈夫像今天早上这样，看上去是个无害而稀薄的存在。“昨天你回来很晚吧。我先睡了。”他说。

“我最重要的一刻，这家伙老是先睡了。”节子充满感激地想着，“今后该轮到我睡了，可我怎么也睡不着呀！”

苦恼之类的话已经没必要再去相信了。到昨天为止，这话在她以前的生活中是多么必需的语言呀。今天，再也不需要了。再往前，该把它们扔进字纸篓去了。也得整理那些该整理的东西了。想到这里，节子茫然了，该给这种心理空虚取个什么名字呢？这不是苦恼；不是心酸；不是悲伤；当然也不是什么欢喜。她试着把它们想成苦恼的余烬，可能也不是，苦恼确是过去了。感情依然确切地、目不旁顾地运动着，像时钟的指针一样。失去所有意义的纯粹感情，赤裸的、敏锐的、易感伤的、令人哆嗦……只是恶作剧般地确确实实地运动着。

节子打算以轻松、平安至极的心情过日子，可她自己也闹不清楚有时怎么会突然毫无理由地责骂菊夫，苛待佣人。

……节子进入了没有反响的世界里。任凭你哭、你叫、你呼喊。半点回音都不会返回来。自己的声音变的辽远、嘶哑，一去不复返，消失在空阔的远方。她不能唤回那声音。可她又让不安怂恿着，必须再一次呜咽，再一次呐喊，再一次呼唤。不久，声音干涩了，再也叫不出来了。

节子又开始了那漫长的下午。法兰西式窗边的藤椅又再

次成为她亲近的东西。她又开始模仿雕像了。丈量院子里阳光的涨落又成了她的必修课。

天空日复一日地明亮起来，枝头日复一日抹上绿色。人的身体却不再枝繁叶茂了。节子梦见自己肩上、胸上停着只小鸟，像往常老见到雕像上停着的小鸟；它自由自在地鸣叫着，自由自在地拉着屎，自由自在地飞去了。真的，成为十足的雕像倒也罢了。节子终于忍不住，打破了与土屋说好的这几个月互不通信的约定，给土屋写了封长长的信。

“土屋先生：

和你分手后的痛苦，比我想象的要强烈得多。我第一次在想，我真的爱过你吗？我那样干脆地下了决心，可还是打破约定给你写信，请你原谅。

给你写信现在是我能同你说话的惟一方法，你能读到它，我会感到满足、幸福。但是，这信也只能是最后一封。要是能写下去，我将倾注一生给你写信。因为我对你的爱直到我死，都将持续不断地在我心中燃烧。

全速飞驰的车忽然踩下刹车时会剧烈地震荡。我感到了那种震荡。

这几个月，我不断在想那时候的事。尽管咱们是自觉分手的，但我想象的与我现在尝到的苦涩竟相差那么远。我喜欢你，爱你，你是我的支柱。我全身心地集中在那里，我的爱如何之大，只有在分手之后，我才清楚地体会到了。

哦，现在这地步，不会再有奇迹出现了，只有靠我一个人的力量，来忍受这难以忍受的苦恼。不用说，这是我第一

次经历的苦恼，真的，真的难受极了。哭呀、哭呀，流不尽眼泪的悲痛。可这痛苦又是和你的爱所给予的巨大幸福分不开的。

现在想起来，去年五月，你带我去旅行那会儿可算是幸福绝顶了。可从那时起，我已经明白了欢宴终要散席，但我还是将我对你的爱推向了高潮。

有痛苦，无疑也有幸福。

您说没有互相揭丑的分手真不错，我也是深怕发生那种事。你我都不想不愉快地分手，我从心底里祝愿，只让美好的东西香满四溢吧。

即使是撕肝裂肺痛苦，现在的结果，也是你我之间最好的结局了。真的，只有考虑歇手，没有其他办法。

以前，我老盼着，还有十天，还有一星期，就能和您见面了，那成了我的支柱。现在，这支柱消失了，可我对你的依恋却比以往更甚。真想再见你一面，哪怕五分钟也好，让我见你一面吧。

你从我眼前离去，我全身心地想着你，我的眼泪为你而流，我的脑海里装满了你……我深深尝到了人的软弱。都说死别容易让人忘却，可生离是多么让人难熬呀！

在家里，周围的人用怎样奇怪的眼光来看我，我无法说明；被误解也无力辩驳；想求得人帮助却无呼应，知我心者舍汝其谁。我不断呼着你的名字。

想这样不断地给你写信，一直写到我的心稍稍平静为止。

我只需要你，只要有你就足够了。你真不知我是多么想

立刻飞到你身边去哇，可这样又得打破我周围的秩序，结果会因为咱们俩而导致更多人的牺牲，我想，建立在旁人不幸上的幸福不能算作幸福吧。还是让我放弃吧。让我只考虑我自己牺牲吧。我要守住这决心，拼命忍受一切。

再写下去，只不过是相同话的重复。可是，每想起为你动笔，是现在我和你惟一能够的直接联系，我就不想搁笔。

这样深深地爱着你，然而……正如前面所写的那样，急刹车后的震荡是不自然的；忍受它，让我的神经活活受罪，真的十分痛苦呀。

然而，我拼命忍耐着。

我不想再干傻事。

最后，希望你也能给我最后一封信。痛苦中、寂寞中，常常只有您给我的几分愉快的回忆陪伴我，从心底里感激你。

给最亲爱的土屋”

………

节子没有寄出这封信，撕了，扔掉了。

要

后

第一章 雪后庵

雪后庵坐落在起伏迭宕的小石河附近的高地上，它幸免于战乱。与三千坪[1]的名气很大的小堀远流派有名庭园一起，从京都一个有名寺庙搬来的“中雀门”，奈良古寺里原封不动搬过来的大门和客殿，以及后来修建的大客厅，居然都完好无损地保留了下来。

在战后财产税的纷争中，雪后庵由原主人，风流倜傥的实业家手中，落到美丽、健康的女主人手里，不久，便成为闻名遐迩的菜馆。

女主人叫福泽胜。身姿绰约，还有一丝野趣，充满热情活力。想入非非的人，一走到阿胜的面前，立刻会为自己的复杂心理感到羞愧；萎靡不振的人，一看到阿胜，有时大受鼓舞，有时反而像被狠狠击了一掌似的。受天之恩惠，男性

① 坪，土地或建筑面积单位。一坪约合 3.3 平方米。

的果断与女性盲目的热情集于一身，这个女人比男人能够走得更远。

阿胜的性格，明快爽朗；那不知道屈服的自我，以单纯的形式表现出来。从年轻时候起，她就认为比起让人爱，她更喜欢主动地去爱别人。带点野性的天真，多少隐藏着些强加于人的意味。周围小人的种种恶意，反而越发激起她培育出一颗不放纵自己的扑实的心。

很久以来，阿胜有几个不涉及男女关系的男性朋友。保守党黑幕政治家永山元龟，倒是她的新朋友；他把比自己小二十岁的阿胜，当成妹妹一样喜欢着。“那家伙可是少有的女杰啊。”他常常这么说，“她现在正干着大事哇。就是把日本翻个底朝天，也不是办不到。若是个男人，可以把他叫作‘弄潮儿’，她是个女人，把她叫做‘能手’吧。有谁能把她真正的春心挑逗起来，只有那时她才会爆发吧。”

有人把这话传给阿胜，她并没有感到不快活；只是当着元龟的面，她这样说：

“换了永山先生，可挑逗不了我的春情哟。就是充满自信冲着我来，我也不行啊。您看人倒是十分有眼力，可说服人看来还差点儿。”

“我可没想过要说服你。真要能说服你的话，老朽也要完蛋了哟。”老政治家反唇相讥。

随着雪后庵的翻新，整修庭园花了很多钱。客殿中书院的正南面，有个巽之池；赏月宴会上，这个池可是庭园里重要的景点。庭园一圈，围着东京很少见的粗大古树。松树、栗

树、朴树、椎树，一棵一棵，庄严地耸立着；树缝里漏出蓝天，任何干扰气氛的都市建筑物都没露面。高出一头，苍劲的松树梢上，盘踞着一对老鹰 。所有种类的鸟，都不时来造访这个庭园；特别是换季时节，来吃南天桐果实和大草坪上虫子的鸟，满满地站了一地，那个热闹劲，别处的庭园是无法相比的。

每天早晨，阿胜总要到庭园里去散步；每次都给花匠一些新的指示。花匠有时遵嘱去做，有时也没去做。只是每天给花匠发指示，成了她的日课，是她心情愉快的一部分。所以，即使是老练的花匠，也不敢违抗她的指示。

阿胜在园中走着。这是她一个人沉浸在愉悦、自由冥想的机会。一整天，她几乎都在说，在唱，难得有一个人独处的时候；尽管早已习惯了与客人的应酬，可还是很疲劳。只有清晨的散步，才是她心之平静的明证，她已经不会再坠人爱河了。

恋情已经不再来打扰我的生活了，……阿胜瞧着雾霭茫茫的树缝间，射进缕缕的阳光；小径上铺满绿苔，熠熠生辉，她让自己的这种感觉陶醉了。她和恋情已相隔很久了。最后一次恋爱，也成了遥远的回忆；自己对所有危险情欲都有抵御的能力，已经是很难动摇了。

这种清晨散步，是阿胜的一首具有安全性的诗。阿胜年逾五旬，可她仍是个肌肤美丽，目光炯炯的漂亮女人；看她清晨在宽阔庭园悠然信步的风情，谁都会动心，都会期待一个美妙的故事。可是，故事结束了，诗也死了，阿胜自己比

谁都清楚。当然，阿胜感到了自己身体里那旺盛的精力。同时，她又很清楚，这精力正受着压抑、受着控制，决不会挣脱羁绊而奔涌。

这宽大的庭园和房产、银行的存款和有价证券，有势力的财界、政界的顾客们，足以保证阿胜的后半生了。有了这种地位，人也就不必再担心让人憎恶，让人说坏话了。她在这个社会里已牢牢地扎下了根，她受人敬重，为高尚的趣味而废寝忘食；将来，找一个合适的继承人，在旅行和交际中撒撒“红包”，尽可以什么也不愁地渡过余生。

这种想法在阿胜心里扩展开来。走得有些累了，她便在院门边安放的椅子上坐下，眺望着布满青苔绿地的深处；眺望着那里洒满朝阳，眺望着飞落下来的小鸟蹦蹦跳跳。

这庭园里一点儿也听不见电车的轰鸣和汽车的喇叭声。这里的世界成了一幅静止的画。为什么曾一度燃起的欲望会消失得无影无踪？阿胜全然不知道那些缘由。确实曾经有一次穿过自己的身体的东西，她不知道它究竟去向何方。说什么形形色色的积累会使人出色地成长起来，她觉得这话像是谎言。她认为人只是杂乱流淌的暗渠；不过是让各式车子通过，留下车辙的，四通八达的石板路。暗渠老朽了，石板路磨损了。可是也曾有过一次辉煌，是节日的十字路口。

已经是很久的事了，阿胜变得盲目，没有经验。任何东西都像这庭园之晨的眺望，景致清明澄碧，一切都伴着鲜明的轮廓看得清清楚楚；这个世界里，没有一样是模糊的。她觉得甚至人的肚子她也能够全部看透似的。该让人吃惊的东

西，已经不那么多了。听到有人为了利益可以背叛朋友，她觉得习以为常；听说有人迷恋女人毁了事业，她认为司空见惯。确实只有自己还没有碰到过这样的倒霉事。

要是有人来和她商量偷情的事，阿胜倒是能爽快地给人出个好主意。人的心理，她规整地分出了几十抽屉的种类；不管怎样的疑难问题，只要几个情欲的组合，就能得出答案。没有什么比人生更复杂的事了。那是由屈指可数的几个棋子所组成的，她是个隐退的著名棋手，站在对谁都可以支几招的位置上。所以，她当然蔑视“时代”。不管你怎样翻出新花样，难道人能脱离过去传下来的法则吗？

“最近年轻人做的事呀，”阿胜常常说。“衣服不同了，可里面还是过去的那一套，一点没变。年轻人错误地把自己第一次的经验，也当成世上第一次的经验。不管怎样无规无矩，还是和过去一样，只是世间好挑剔的目光没有过去那样严厉，所以无规无矩才会无休无止，越来越变得必须让人看得清清楚楚了。”

这实在是平淡无奇的言论，可从阿胜的嘴里出来就不一样了。

阿胜坐着，从和服袖子里掏出香烟，津津有味地吸着。烟雾飘荡在朝阳的光影里，没有风，就像两层翅膀似地轻柔重叠着。这种滋味，有家庭的女人一定体会不了；只有她过着悠然自足的生活，才能体味出来。不管前一晚喝得怎么多，阿胜那健康的身体，从不曾记得有过难受的事。

从这个角度，即使看不见，那庭园的全景早就深深印在

阿胜的心里；每个角落她都了如指掌。作为庭园中心的那棵黑黢黢的巨大冬青树；那有光泽的小小叶子，后山上缠绕在一棵棵树上的山葡萄，……从书院看到草坪一片展开，正面是彬彬有礼的赏雪灯笼，放着老式五轮塔的“中之岛”，种着许多细竹。庭园里不管多么细小的植物，多么娇小的花，都不是偶然生长的。

……吸着烟，这庭园的精致，让阿胜感到各种记忆都涌上了心头。阿胜像现在这样面对这个庭园似地，面对世人和世间。不仅如此。她还拥有着它。

第二章 霞弦会

一个大臣来找阿胜商量：霞弦会的例会，从今年起在雪后庵举行，阿胜接受了。这是过去同时期大使们的所谓“班会”，每年一次，十一月七日召开；以前找不到合适的会场，大臣看 不过去，就把他们介绍到这里来了。

“都是些追求时髦的隐居者，”大臣说。“只有一个人，无论如何成不了彻底的隐士。你大概也知道吧，野口老先生呀，以前好几次当大臣，那个有名的。他呀，不知怎么搞的，最近成了革新党的一名众议员，接着又落选了。”

阿胜是在大臣主办的游园会上，接受这请求的，所以，不能细细地听得更多。和老是看到的小鸟群不一样，这会儿是一群各种喧闹的大鸟。这天的雪后庵让许多外国男女占据了。

——十一月七日临近了，阿胜心里盘算着：若是那些客人，首先必须表现出敬意，当今显赫的人物们，开开无礼的

玩笑，说说下流话倒是也挺有趣的；但是，对曾经在世上荣耀过，现在隐居的人们来说，相同的玩笑会刺伤他们的自尊心。对这些老人，只能充当听众的角色。而且还得用柔顺的话语来抚慰他们，要让他们引起一种错觉：过去的权力又在这儿复活了。

那天，雪后庵准备了这样一份菜单：

汁	松露、芝麻豆腐、白酱汤
冷盘	凉拌乌贼、防风、酸橙
砂锅	天鱼、赤贝、青唐、酸橙、汤
八寸	烧烤莺鸟、龙虾、鲜贝、千枚酸菜、甘草芽
煮	相鸭、竹笋、芡汁
鱼	鳇鱼二尾、盐烤甘鲷鱼
碗	薇菜、粟米糕、梅子

阿胜穿一件藤鼠色江户小花纹的和服，束了一根古代式样，紫色底子，菊花菱形，独钴的腰带；铁锈红的腰带别针上缀着一颗大黑珍珠。选这件和服，能紧裹住丰腴的身体，让人看起来舒服。

这是晴朗而暖洋洋的一天，傍晚，月亮还没有升起，野口雄贤前外相和环久友前德国大使就结伴来了。与穿着气派的环先生相比，野口显得瘦弱，略显穷酸相。可是一头银发下，目光清澈犀利；在渐渐会集起来的前大使客人们中间，他不甘隐居的理由，阿胜从这个真正具有理想家气质的明亮眼睛看了出来。

宴席上热闹、且具社交性，话题都是有关过去的内容，说

得最多的要数环先生了。

席地而坐的大客厅，在客殿的中书院；环先生靠在墨漆涂抹的“华头窗”和华丽的隔扇门之间的那根柱子上。隔扇门上画着色彩绚丽的孔雀和白牡丹，那背景上画的是南国风格的山水画，让人看到了“大名趣味”奇妙的样式混淆。

环先生穿了一身伦敦制作的西服，时下难以觅见的金链怀表，揣在西装背心的口袋里。这还是他那位做德国大使的父亲，从威廉二世那里得到的赏赐品；希特勒时代的德国，这块表可是大幅地升值了。

环先生是个美男子，口齿清楚，曾是个以通达下情而自豪的贵族外交官；现在他所关心的，完全超越了时代。他心里，老是惦记着五百人、上千人的招待会上，那五光十色的大吊灯。

“呀，回忆起来可真令人爽快啊。这可真是个有趣的故事。”环先生一副王者风度，兴趣盎然地道了开场白。“柏林的地铁啊，我身为大使，一次也没有去坐过；参事官松山君硬是把我拖去乘了一回。倒数第二节，不，是第三节吧，记不清了。我们坐上去，车厢很挤哇；往前面一看嗨，竟瞧见了戈林。”

环先生停了停，注意了一下听众的反应；看来这故事谁都听过十几遍了，没有任何反响。阿胜赶快接过话头，附和了一声：

“真的呀，当时可是个了不起的大人物吧。在日本，相当于加藤清正吧。怎么他还去坐地铁？”

“说的是哇。当时声名显赫的戈林哟。穿着一身脏兮兮的工作服，拥着十六、七岁，那个，那个漂亮的小个儿姑娘，还不是装模作样的来乘地铁。我起先以为自己认错了人，赶紧揉揉眼睛；可怎么看都是戈林那个人呐。我们几乎每天宴会时都碰面的嘛。这时，反而我，砰砰地心跳起来。对面那位可是一副若无其事的样子。我想，说不定那女人是个妓女吧，遗憾的是这事我没去追究。”

“那您看不出来吗?”

“真是个可爱的女孩儿呀，化妆嘛，口红涂得浓了点儿。工人打扮的戈林，装模作样地摆弄着那女孩儿的耳坠，抚摸着她的背脊。旁边看着的松山君，两只眼睛睁得滚圆。戈林和那女孩儿一起，在我们前面两站下了车。……是啊，剩下我们俩，惊奇得无以复加。此后，地铁中的戈林久久粘在我的头脑里，不肯离去。第二天晚上，戈林开了个晚会，我和松山君凑近他，又仔细端详了一番，的确和昨晚见到的戈林，分毫不差。

“末了，我实在忍不住好奇心，禁不住忘了自己大使的身份，凑上去问他：

“‘昨天，我们为了视察民情去乘了趟地铁。实在是很有好处，阁下也常去吧?’

“那戈林‘呵呵’一笑，意味深长地回答说：

“‘我们一直与民众在一起，是民众的一员。所以，没有人强迫我去坐地铁。’”

前德国大使环先生，用简明的德意志语来复述戈林的回

答，接着立刻用日语翻译了出来。

大使们真不可貌相，是非外交型的；别人说话，他们根本不在乎。还没等环大使的故事说完，原西班牙大使说起了多米尼加公使时代，在美丽的首都圣多明哥过的一段生活。椰子林下海边的散步小道。卡利布海壮美的晚霞，映照着混血姑娘黝黑的皮肤……老人精心描绘，甚至到了忘我的境地；这时，爱唠叨的环大使又从旁抢走了话题，这回说开了遇见当年著名女影星玛丽娜・迪特里希的事。对环先生来说，无名气的美人分文不值；只有第一流的名字，金碧辉煌的名声，才有心要拿出来炫耀。

客人们的对话里，各种外国语乱飞，尤其是猥亵话、重要的最后一行，老是用原文来说；阿胜听了，很不自在；可她还是对这个店里难得出现的外交圈里人们的气氛饶有兴趣。这些人确实是“时髦的隐居者”，尽管眼前再贫穷，可也曾染指过真正的奢华。这些记忆，哪怕是悲哀的，也让他们一生金粉染指。

野口雄贤在他们之中独放异彩。那张刚劲的脸，总是不失素朴的气质，装束打扮也与众不同，他不追求炫耀身份的外表形象。犀利澄净的眼睛上，走势饱满的双眉贯穿出色的脸庞，让瘦弱的身躯更显出一种不协调的感觉。野口虽没有忘记微笑，但他很少随声附和。这种特点，阿胜不愿看，可也映入了眼帘；比这更早溜进阿胜眼睛里的，是他白衬衫领子后面浅浅的一层污垢，像一层薄薄的影子。

“前大臣先生，还穿这样的白衬衫来啊。也许没人服侍他

了吧。”

于是，她开始注意起其他客人的领子。爱漂亮的老人们个个领子洁白闪光，残酷地围绕着枯萎的皮肤。

只有野口没说过去的事。他也是，回外交部之前，曾担任过一个小国的大使，可这段生活，早不在他关心之列了。不说昔日的辉煌，证明只有他还不是死人。

环大使又开始了过去夜宴的故事。那是在王宫里举行的多姿多彩的夜宴，大吊灯的光辉之下，欧洲的王侯贵族都聚集而来。宴会又是欧洲勋章和宝石的展览会，年迈贵妇人的脸颊满是皱纹，出现了枯萎白蔷薇花似的老人斑；在宝石的映照下，那些脸都发青了。

然后又是过去歌剧的话题。一个人极力主张加里·克鲁奇的《露琪亚》中狂乱场景，美妙无比。另一个人则反驳说加里·克鲁奇已经越过颠峰，自己听到达尔·蒙弟的《露琪亚》远远胜于加里·克鲁奇。

终于，沉默寡言的野口插进嘴来：

“好了，别再说过去的事了吧。我们都还年轻嘛。”

野口笑嘻嘻地说，可那语气里，像迸发出了一股力，怎地满座人都不作声了。

这一句话，真地打动了阿胜的心。这种时候，往往该是女主人出来说句什么傻话，救救场的；可野口的话一语中的，精彩地代她道出了她想说的话，于是，她也就忘记自己的身份了。

“这一位可真是善言人之难言的人哇。”

阿胜想着，这一句话，让满座的光辉忽然褪了色，就像往篝火上浇水，黑乎乎湿漉漉的灰烬上徐徐冒出烟雾。一个老人咳嗽起来。咳嗽之后，长长的喘息，给大家的沉默拖了条尾巴。一瞬间，从众人的眼里，可以看出他们想到了未来，想到了死。

这时，明晃晃的月光照亮了庭园。阿胜把人们的注意，吸引到这迟出的月亮上来。酒已经喝得十分够味，老绅士们不畏夜晚的寒冷，说是没能趁有太阳时看看庭园，这会儿想去兜上一圈。阿胜赶忙让女佣人准备灯笼。那咳嗽的老人也不愿落下，只得给他戴上个大口罩出了房门。

中书院的柱子很纤细，庭院突出的走廊上的栏杆也是古寺院纤细的造型。女佣们举着灯笼，照着在放鞋石板上寻找木屐的客人们。月亮正好挂在东面的房顶上，这周围笼罩在一片晃动的影子中。

站在大草坪时还可以，但是当环先生提议，到池塘后边小路去走走时，阿胜就开始后悔，不该引他们注意这十一月的月亮。草坪上并排站着的五个客人，看上去十分衰弱，令人担心。

“那边很危险，请当心脚底下滑。”

阿胜越是这么说，那些不愿让人看作上了年纪的人，固执地想往林间暗道上去。树缝间漏出几道月光，煞是美丽，谁只要散步到映出月亮的巽之池旁，都会想去池塘背后那条林荫道的。

女佣人们承阿胜的吩咐，殷勤地忙碌着；危险的石块，断

树桩，容易滑跤的青苔，她们都用灯笼照亮，提醒客人们注意。

“夜晚可真冷起来了，今天白天是那么暖和。”

阿胜两臂交叉在胸前说。这时，旁边站着野口，从他胡须中吐出的气，在月光下看起来白乎乎的。他不想轻易地随声附和。

阿胜要带路，走在头里，没想到走得太快了。跟在后面人们的灯笼，在绕着池塘的林荫里跃动着，池里的月亮和那些灯笼交相辉映，煞是有趣。比起那些时髦的隐居者来，阿胜自己不知什么时候变得跟孩子一样兴奋起来。隔着池塘大声叫着：

“好漂亮哟。快看池子里边，池子。”

野口嘴角边浮起微笑。

“你毫无顾忌地大声叫喊，简直像个姑娘。”野口说。

——就这样，庭园的散步安然无恙地结束了，谁知，大家回到中书院后，却出了事。

阿胜考虑周到，屋子里的汽炉子的火拨旺了，饱受户外凉气的老人们，围着火，随心所欲地歇息着。水果端来了，日本点心和日本茶端上来了。环先生的话变得少了，谈话的热闹气氛锐减。正当大家收拾着要回家时，环先生去上厕所。等大家都站起来要走的时候，才注意到环先生还没有回来。大家想再等他一会儿。可那场合的沉默令人窒息，四个老人像抱着什么不愿触及的话题似的。

终于，谈到了各自的身体情况。一个接一个，倾诉着哮

喘、胃病，低血压之苦。野口一副严肃的表情，一点儿也不想加入这个话题。

“我去看看。”

沉默不语的野口站起来说。阿胜像是终于让这话鼓起了勇气似地，站起来去带路。阿胜在擦得光亮亮的走廊上小跑起来。环大使在厕所中倒下了。

第三章 环夫人的意见

自从阿胜成了雪后庵的主人后，还从来没有碰到过这种事呢。她大声叫着“快来人”。女佣人们迅速跑过来，阿胜叫她们立刻去把家里的男人找来，这时，霞弦会的人们也都聚到走廊上来。

阿胜的耳边，响起了野口沉着的声音，他对会员们说：

“是脑溢血吧。给这个店添乱了，别去动他，赶快去叫医生。后面的事归我了。你们都有家眷，就我一个人无牵无挂。”

这等大事的紧要关头，阿胜清楚地听到了野口的这句话：“就我一个人无牵无挂。”正像拨动了一根银弦，不断地颤动着，在阿胜的心中闪着光芒。

随后，阿胜一心一意忙着照顾病人，稍微得了一点空闲，就会记起野口的这句话。不久，环夫人跑来了，阿胜感到自己负有重大责任似地，竟在环夫人面前，抽抽搭搭，为自己

的过失道起歉来；这种心情完全没有虚假的成分。野口的一句话，在她脑子里，清晰地留存下来。

"你自责得太多了。环君是生客，环君的健康状况，你什么也不知道，本来是环君自己提出要到寒冷的院子里去散步的。"野口从旁边为阿胜辩护。

病人还在高声打着鼾。

环夫人比自己年纪看起来年轻得多，一个美丽的穿西服的中年女人；她对丈夫的病状，态度冷漠。她听到大客厅那边，不时传来余兴的"三味弦琴"声，禁不住轻轻皱了皱眉。夫人的态度极其冷静，医生提出"至少让他这样躺着不动一整天才行"；环夫人却用堂而皇之的理由，强硬地回绝了。

"我先生老是把不找别人麻烦的话挂在嘴上。再给雪后庵添麻烦，等他好了，该骂我不懂事了。而且这里的客人很多。如果是主顾的话还说得过去，我不能再给老板娘添乱了。尽可能早一点把他搬到医院去……。"

夫人用优雅的语调，好几次感谢旁边的阿胜。阿胜则反复提出："请不要客气嘛，不管几天一直住到医生说可以了为止，都没关系，把客人留在这里吧。"这样高尚的礼让，在鼾声如雷病人的枕边，演出了不知何时了的谦让之戏。而且不管到什么时候，夫人都不失其冷静；阿胜则有阿胜的一套，不失她那种纯粹强迫人接受她的亲切的风度，弄得胖墩墩的医生左右为难。

病人躺在不大使用的八席厢房。野口、环夫人、医生、阿胜等都挤在里面。野口给阿胜递了个眼色，走出了屋子，阿

胜也跟着野口来到走廊上；走廊上，野口大步流星地走在前面。

看着他的后影，多么充满自信的步伐呀！阿胜甚至觉得，这儿是野口的家，而自己却是常常来玩的客人似的。

野口信步走去，他走过形状有些弯曲的渡廊。他们来到盛开白菊的后院。前院里没有种花，小小的后院里却是四季鲜花不败的。

有两间相连的小屋面对这个院子，这就是阿胜的房间。阿胜不干活的时候，自己一个人生活，她喜欢这小小的，所谓邋遢的院子。花草不是按有秩序的受拘束的方法种植，也没有放规规矩矩的院石和盆景，正像从避暑胜地借来的小别墅，松叶牡丹的周围并排着贝壳，她需要那样的院子。所以，这院子里的白菊也不整齐，有的菊花长得高，有的菊花又瘦又矮。秋天到了，这里是红叶的天下。

阿胜有意不请野口去自己的屋子，也没有告诉野口那是自己的卧室。她讨厌故意表示出亲密的样子。她叫野口坐在靠窗放着的椅子上，从那扇窗子能看到庭院。野口一坐上那椅子就说：

"你也真够倔的。那样做的话，再亲切也亲切不了哇。"

"虽是第一次来的客人，但毕竟是在我这儿发病的嘛，我不去照顾谁照顾。"

"你这样说，当然有你的道理啦。但是，你也不是孩子了，环先生的太太不仅仅是客气呀，你知道她想说什么吧。"

"我知道的。"

阿胜眼角堆起皱纹微笑了一下。

“你知道的话，你的举动就是固执了。”

阿胜没有回答。

“那个夫人呀，接到丈夫倒下的通知，还那么花功夫仔细化妆。”

“当大使的太太当然是这样的。”

“不能说全部都是。”

远远大客厅里，轻轻传来弦歌的声音。这时，阿胜总算从事件的为难和担心中解脱了出来。野口也悠悠然靠在椅子上掏出了香烟。阿胜跨前一步点上了烟。

“啊，谢谢你。”野口用干涩的声音说。

这声谢谢，阿胜听得很清楚。一感到幸福，阿胜就忍不住要说出来：

“对环先生也许是大不敬，我现在怎么感到喜滋滋的。这会儿才来了点醉意呢。”

“是啊。”野口所问非所答地说。“我刚刚在想女人虚荣心的事呢。我不客气就在你面前说了吧，即使丈夫的死期提前，环夫人也不会让他死在菜馆里，一定要他就在医院的病床上。从感情上来说，我真正关心老朋友的生命。我真想求求你，将他放在你这儿，直到他苏醒为止……。可是，在别人太太的虚荣心面前，就是朋友，也不能强行推销友情哇。”

“那可不是什么真正的感情呀。”阿胜似乎什么都敢对野口说。“要我的话，管他别人怎么说，总要顾及自己的感情。嗯，我一直用这种感情贯穿始终的哟。”

“今晚，你的这种感情也贯穿着啦！”

野口用相当认真的口气说。阿胜听出了他酸溜溜的妒嫉，高兴得忘乎所以。随即又赶快掩饰：

“不。这么说我可担当不起啊。我只觉得有责任，对环先生怎可能有什么感情呢。”

“那可就只剩固执了。这样的话，就该尽早让病人搬出去。”

野口从椅子上站起来说。一个果断冷峻的人，阿胜的幻想全被打碎了。不带感情的回答，体现了阿胜的好强性格：

“好吧，就这么办吧。照那位太太说的做。”

两人不作声地回到了走廊。半路上，野口终于又开口了：

“今晚让他住院的话，我先回一趟家，明天吃午饭时去看他。反正也没什么事。”

大客厅里的客人看起来是走了，欢笑嬉闹声也哑了。欢宴之后，就像个洞穴，空落落的夜占领了雪后庵。阿胜给野口引路，穿过大客厅。那是条近道。两个女佣人们在收拾，低下了头。两人从充当舞蹈背景的“六曲二双”巨大的金屏风前走过。宴后，金屏风上的金沉淀了，藏起了什么微微的火把，让人感到奇怪的阴郁。

“我没来陪客人，散席的时候，大家没说什么吧？”

阿胜问一个女佣人。稍有些年纪，聪明的女佣人仰起了吃惊的脸。这种职业性的问题，平时，阿胜可绝不会在客人面前说，这已成了习惯；野口可是个毫不含糊的客人呀！

“不，没有。散席时大家都高高兴兴走的。”

——野口和阿胜轻轻拉开“八席屋子”的隔扇门。陪在病人旁边的环夫人警觉地抬起眼睛，望着两人。画得很细的眉，是那么精致；扣住黑帽子的别针稍有些松动了，那白金别针，反射出走廊上的光。

第四章　有空的两个人

环大使没多久就被送到大学医院里去了。第二天中午，阿胜去探望病人，被告知他还昏迷不醒。阿胜只得把水果篮送进病房，自己退到离走廊很远的椅子上等着野口。野口怎么还不来啊，她盼望着，这时，她知道自己真的爱上了野口。

仔细想想，尽管阿胜有好强的性格，但她从来没有爱过比自己年轻的男人。年轻男人在精神上、肉体上都强拉硬拽些多余的东西，特别对年长的女人，他们自恃很高，到哪儿才算是吊住了，让人心里没有底。从女人眼里来看，男人的精神和肉体不平衡的丑相，比起男人本身来更清晰地映现在她的眼睛里，她从没遇见过一个能与自己般配的、穿着得体的年轻人。另外，年轻男子的皮肤光溜溜的，也让人犯腻……。

阿胜在阴沉沉的医院走廊上，胡思乱想着。远处，能清楚看到环先生病房的动静。探视的花篮，病房里放不下，移

到了病房的门外。忽然，阿胜听到窗外传来几声狗叫，忙从窗口往外张望。

她望见渐渐黑下来的阴冷的天空下，一群做实验的狗被围在宽宽的铁丝网里放养着。铁丝网里，有许多粗糙的狗窝并排着，狗窝的形状也实在不规则：有鸡屋那样连着的，也有通看门狗的小屋；有倾斜的，有翻倒的，一定是让链条拴住的狗东拉西扯的缘故。皮开肉绽的狗和瘦骨嶙峋的狗，它们旁边是一条硕大壮实的狗。它们一起发出哀怨般的鸣叫。

看起来，医院里的人已经习惯了，铁丝网前没有人驻足观望；铁丝网的另一侧，古旧的三层楼研究室的建筑物并排着一排排小小的阴沉的窗子。窗玻璃映出阴沉的天空，看上去像失去好奇心的呆滞目光。

……狗发出的悲鸣，阿胜心里充满了同情。她连自己都有些吃惊：怎么心里竟会如此易受感动。可怜的狗哇！她掉下泪来，认真考虑起有什么办法可以救救那些狗，渐渐免除了她等待的痛苦。

野口出现了，望见了泪流满面的阿胜。凑近阿胜的脸，问：“死了吗？”

阿胜赶快否定，真是不凑巧，她失去了说明自己流泪原因的机会。

野口慌慌张张地、孩子气地、前言不搭后语地问：

“你在这儿等谁啊？”

“没有。”

阿胜清楚地回答。这时，那张丰腴的脸颊上终于漾起了

微笑。

“那正好哇。我去看看就来，你在这儿等着。我也是个空闲的人，你白天都有空吧。反正是有闲的两个人，上街吃午饭去。”野口说。

——两人来到大学医院的背后，沿着缓缓倾斜的石板坡道下去，云开雾散，如流水般淡淡的日光，洒落在周围风景。

阿胜刚才让小汽车等着自己的，可野口说走着去，她就让车开回去了。

她特地让车开回家后，野口又说，我们一起走着去吧。野口的语调里，仿佛有一种伦理的力量，所以给阿胜的印象是他似乎在间接地责备自己的奢侈。很久以后，阿胜虽然有好几次机会可以纠正这种印象，可是野口的风度，说话的口吻，都超出日常生活，高洁无比；连他那细微的任性和心血来潮，看上去都像是伦理性的。

过了马路，他们想去“池之端”公园。那路上的车来往如织，阿胜自己有把握灵巧地过马路，可野口却小心穿不过去。阿胜想冲出去，野口嘴里说着“还没好，还没好”地制止她。阿胜眼看着一个机会白白错过了。眼前该过得去的空间，瞧着瞧着，让前窗反射着冬天阳光的车流给淹没了。终于，阿胜等得不耐烦了：

“现在正好，快，正好！”

她说着，一把紧紧抓住野口的手，跑了起来。

跑到马路对面，阿胜还握着野口的手。那是干燥而薄薄

的手，简直是植物标本般的手；野口的手，轻轻地，像偷东西似地抽了回去。阿胜完全是无意识地握着野口的手，野口这样提心吊胆地抽回去，让她觉得自己像是很下流似的。他的手正像个发脾气的小孩，扭着身子，挣脱大人的怀抱逃走了。

阿胜不觉看了野口一眼。那严厉的眉下，目光炯炯，像是什么事也没发生过一般地平静。

两人走过“池之端”，左拐沿着池边的路散步。越过水池的微风相当寒凉，水面 吹起了一汪皱纹。冬天的蓝天与冬天的云，和颤抖的池水融合；浮云隙间的蓝色天空，恍如一道裂缝，一直延伸到远方，对岸池畔，池水闪闪发光。五六艘小艇开出来了。

池堤让细细的柳树落叶覆盖着，那落叶有黄的，有萌黄间绿的；比起扔满纸屑，灰尘濛濛的灌木来，落叶可要新鲜得多。

这时，他们碰到一队中学生跑步过来。学生们一律穿着运动裤，看起来已经跑过一、两圈了，他们紧蹙着少年特有的细眉，大声喘着气；让人想起兴福寺的阿修罗像。学生们目不旁顾，从两人身边跑过去，地上留下一片运动鞋的啪啪声。其中一个人，颈子上绕着条红毛巾，跑到很远去了，还能清晰地看到那条红毛巾在枯树林立的道上晃动。

野口说和这些少年们的年龄距离有半个世纪，像是不对阿胜说就过不去似地：

“真了不起哇。年轻人了不起。我有个朋友是童子军的会

长，我老觉得那是份无聊的工作，现在可是能体会他从事这工作的心情了。”

“孩子可是最纯真的哟。”

阿胜附和了一句。看着对面的纯真，她并不抱着什么羡慕的期望。而且，阿胜觉得野口的感想太一般了。

两人望着少年们在池塘里落下投影，沿着池边跑向远处。“上野广小路”的大楼群，阴郁地相连着，两只酸浆草色的广告汽球，飘上煤烟笼罩的天空。

阿胜看到野口外套袖口磨破了；她的发现，让她感到像是有人来非难她似的。总之，这样的发现，从一开始就感到像有人在斥责她多管闲事似地。这时，野口意外的敏感说：

“这个吗？这可是一九二八年在伦敦做的外套呀。只要心境常新，就会觉得穿旧衣服也可以的。”

野口和阿胜穿过败荷包围的弁天岛，从“五条天神社”的入口登上了上野的山，他们眺望着枯树林立的像是精巧的皮影戏的对面和那玻璃画一般的冬日的蓝天，来到了精养轩的旧大门。午餐时间那西式小餐厅是很空闲的。

野口要了份套餐，阿胜也附和着要了一份。从窗边的这张桌子上，正好能看到古钟楼。暖气开得很足，让人舒畅，阿胜忍不住直率地说：

“真是寒冷的散步哇。”

每天忙忙碌碌接待客人之中，阿胜把这寒冷的散步，染上了从未知晓的色彩。这散步让她感到小小的惊讶。阿胜从不对自己所做过的事情作烦琐的分析，她喜欢做过以后集中

起来考虑。譬如和人说着话，忽地就涌出了眼泪。那流泪的理由，当时是不知道的，自己的感情自己看不见，先涌出了眼泪而已。

阿胜说了句“寒冷的散步”，野口也没说“累你走了不好意思”之类的客套话。于是，阿胜不得不唠叨着说明尽管很冷，但散步却很快活。等到冷菜端出时，野口才憋出一句话：

“那太好了。”

野口脸上看起来是一副无表情的快乐。

阿胜以前从没见过这样的男人。阿胜老是话很多，虽然也碰到过沉默寡言的客人，可野口的沉默寡言却像是拉着阿胜转圈子似的。她搞不清为什么这种事事俭朴的老人会具有这样的力量。

话一停下来，阿胜便望着放在玻璃罩子里的极乐鸟标本、颜色灰暗的窗帘、题着“宾客满堂”的额匾，还有川崎船厂建造古军舰“伊势号”的图画。这是江户末期铜版画家，按西欧堂田善风格画法描绘的：军舰“伊势号”在纤细的波浪间，露出吃水线以下的红色部分航行着。这种明治风格的西菜馆，与穿着旧英国西服端坐着吃午饭的前大臣，十分相配；却让什么都喜欢大红大紫的阿胜，感到很不自在。

这时，野口说话了：

“所谓外交，就是看人的工作呀。我觉得长长的一生中，只有看人的眼光还算是自己的特技。死去的妻子可是个出色的女人啊，我用这双眼睛看一次，看一次就定下了。可我不是易者，算不出人的寿命。妻子战后不久就得病去世了。没

有孩子，我成了完完全全的孤家寡人。……啊，喝汤时，剩得不多时，把盘子稍微倾斜一点，用勺子舀着喝，对，这样。”

阿胜好不吃惊，可还是老实顺从地做了。到现在为止，还从没有男人对她吃西餐的方法说三道四过。

“还是明年春天的事。”野口一点也不在意阿胜的表情，继续说，“受人相邀，想去看奈良的‘二月堂汲水’。我到了这把年纪，还没见过‘汲水’呢。你呢？”

“我也没见过。好几次朋友相约，终于没时间 。”

“怎么样，一起去吧？看你老是忙忙碌碌的。”

阿胜立刻说了声“好吧”。

反正还是三、四个月后的事，先答应了声“好”，就情绪昂扬起来，幻想如泉涌，从寒冷的室外进到了有暖气的室内。阿胜掩饰不住自己的快活，脸颊飞起了一片红潮。

“你有像火一样的地方呀。”

野口一边使着刻有细花纹的切鱼用的刀，一边说。他充满自信让人观察自己时，是最心满意足的。

“说我‘火’？”阿胜听了这话十分高兴，又重复了一次：“说我‘火’？究意是怎么回事哟。我可没这么想过，大家都说我是个像火一样的女人，逗着玩的呢。”

“我可没在逗着玩。”

野口的话，听起来真没趣，阿胜不作声了。

切断的话头，接着又从菖兰花开始了。这又是阿胜驾驭不了的话题，眼前的老人像少年似地夸耀着自己无尽的知识，阿胜只有听的份儿。她想象着，几十年前，野口对着自己喜

欢的少女，该也是这样夸耀着只有自己才知道的知识呀。

“你瞧瞧那个。那兰花知道叫什么名儿吗?”

阿胜扭过头，瞧着自己背后花台上放着的盆花，一点都不感兴趣，没看清楚就回过头来，回答说，不知道。这回答也许太快了。

“那呀，叫作殿陀罗比乌姆。”

野口有些不高兴似地说。

于是，阿胜又扭过头去，陷入了必须仔细瞧瞧的窘境。

那是棵种在花台上深蓝色小花盆里的温室西洋兰花，并不是什么少见的花。墨绿木贼般的茎，几朵刷着小红点边缘的花，浮游般轻柔。兰花叶像纸折出来似的复杂形状，没有风去摇动它，看上去更像做出来的。浓浓洋红的花蕊，越仔细瞧，越觉得有什么嘲笑的，与这寂静冬日下午不相称的讨厌玩意儿。

第五章 阿胜关于恋之解释

那天下午，告别野口回到雪后庵，阿胜真害怕幸福的午餐，就这样让重要的工作时间冲走。阿胜第一次为别人对自己的格外关心而高兴。从这欣喜中，她第一次注意到了至今为止的孤独。

与野口相遇的时候，也没发生什么大不了的事，可分手后，各种感情像暴风似地刮起来。她最热衷于幻想的是让野口穿上洗得洁净的白衬衫，让他穿上缝制精良的西服。一牵涉到这个问题，就立刻归结到野口如何看待阿胜的问题上了。如果这个问题不先搞清楚，那么，她可就没有插手照顾野口的份儿了。他怎么想，她可是全然不知道。阿胜觉得奇怪：在自己的人生中又一次陷入完全不明他人心事的境地。不仅是奇怪，而且还好生遗憾。

即使货色再好，可野口为什么要穿那样寒伧的衣服呢？阿

胜觉得一定是这人收入太少的缘故吧。他肯定过着领退休金的生活，收入大概不能说是充分的吧。对过去曾风光过的大臣来说，现在可能过着窘迫的生活吧。晚上，她招待客人的时候，阿胜心里只想着这件事。她在想怎样才能顺利地了解到他收入的真正数字呢。

她碰巧来到公务所那帮人的宴席上，听到他们都在谈论退休的事，阿胜忍不住问：

"你们看，假如政府来管理菜馆，像我这样的老奶奶，一退休就完了吧。我做这种辛苦的买卖，还是拿拿退休金，游手好闲地过日子好吧。像我这样的拿退休金大概是多少啊？"

"是呀，老板娘么，是大臣级的，一个月三万左右吧。"

"什么，能领到那么多呀。"

阿胜故作夸张的回答，让大家笑了起来。

那天晚上，在自己那间四铺席半① 的小屋里一个人呆着的时候，阿胜睡不着，脑子里净是胡乱的空想。

阿胜的房间是雪后庵客房里的人无法想象的杂乱，枕边上放着电话，那周围乱七八糟地堆着随手翻翻的杂志。美术品之类的东西，一样也没放壁龛里也并排着小抽屉。当阿胜躺在塞满屋子的被窝上，才真正感到这个身子是自己的。

她知道那人的月收入是三万。当然今天的午餐请吃饭让他掏钱可真苦了他，可这份厚意渗入了阿胜的心。得到了具体的材料，阿胜的空想才插上了翅膀。男人曾经有过的地位，当今的贫困，还有毅然的态度……这些在她以显耀的人为客

① 日本房间以铺席来计算房间面积。

人的职业中，是一种浪漫的素材。

第二天散步的日课，让报纸上的一则消息中断了。那是环先生的死讯，环先生于昨晚十点在医院断气了。上面还写着后天下午一点起，在“筑地本院寺”举行葬礼。她像马上要去吊唁似地翻出丧服，可一想到那晚上夫人的态度，她动作慢下来。那以后两天，她继续等着，忍耐着点燃了这热情女人的心头之火。

不管有没有报纸上的消息，野口应该立即给阿胜来个电话告知环先生的死才是。这电话是他的爱情，至少是友情的表示吧。可是野口什么动静也没有。每次电话铃一响，阿胜就会像少女一样，心怦怦跳，连气都屏住了。假如现在的电话真是野口打来的，她还真担心，在报告亲友死讯之后自己的回答，能不能掩饰住声音里的欣喜。

阿胜从没有这样迫切地等待着去参加别人的葬礼。前一天她想去美容院，后来决定拖到当天的上午。葬礼前一天早上阿胜的散步，让花匠们都吃惊地瞪大了眼睛。早晨也没了例行的训话；低着头，匆匆快步绕了庭园一圈。再绕一圈时，花匠们看到的女主人像疯了一样，这是以前从没见过的。一个上了年纪的、从旧主人那会儿就在的花匠说：“那可是山妖婆在山上兜风呀。”

告别仪式的前一天，野口的电话还是没来，阿胜尝到一种失败的感觉。可是对她来说，品尝失败感本身就是一种热情。她不能想象，他担当了亲友治葬委员会的会长，忙得没有时间联络。也无心去做让自己安心的推测。她只感到自己

是被甩掉了，由此燃起了心头之火。

对野口，也对环夫人的报复心，让她在前一晚，包好了十万元的奠仪。是他们退休金的三倍以上，阿胜想。只有这些没有义理，没有惠顾；她担心除了这昂贵的奠仪以外，无法表现出她的心情。

告别仪式的当天，是初冬一个暖洋洋的响晴日。风也很柔和。阿胜早晨没去散步，花了很长时间穿丧服，又驱车去美容院。

照着阳光 的车窗外，看得到在街上散步的年轻人。阿胜稍稍挺了挺穿着去掉领子丧服的胸脯，向他们投去十分理解的热情目光。他们简直就像一个个透明人在街上行走。他们的欲念、奢望、手腕、眼泪、笑容，阿胜全看得清清楚楚。

在一个街角，两男两女学生模样的人擦肩而过，用不像日本人的动作，夸张地举起手；一个穿制服戴制帽的学生，一条手臂搭在女孩子肩上。女的身着粉红毛线的短外套。她像是不觉得自己肩上搭着男人的手似的；温和日丽的阳光中，她眯细了眼睛，茫然地往有轨电车大街上望去。……

这时，绿灯亮了，在电车启动的一瞬间，阿胜看到了一件新奇事。穿粉红短外套的女孩，忽然夺下男学生的帽子，往车道上扔去。阿胜禁不住扒在车子后窗上想看个究意，那帽子正好让开来的电车压着了，她看见那学生拼命跳着脚。

司机也清楚地看到了这个事件。

“真是的，最近的女孩子，也不知道她们会干出什么来。为什么干那种事，真不明白。”

司机镇静地苦笑着，侧过脸来看着阿胜说。

“真是无聊的恶作剧呀。”

穿丧服的老板娘嘴里说着。可她的心却意外地怦怦跳了起来，她给夺过男人帽子扔掉、让车子压过去的那姑娘的猛烈动作迷住了。这是多么没意思的事哇。那奇怪的行为，让阿胜一瞬间看到了被夺去帽子的男孩那凌乱的头发。

——美容院里，阿胜请人精心整理自己的头发，刚才那一幕，在她心里，拖出长长的影子。以前她一进美容院，就叽叽喳喳说个不停，今天却一声不吭。镜子里映出的脸庞丰满而美丽，但美容师常说的奉承话显然是撒谎，这张脸可决不年轻。

筑地本院寺的葬礼相当隆重。参加葬礼的人们，沿着花圈排列着。阿胜把十万元奠仪的红包递给了接待的人后，加入了这个队伍。雪后庵客人的脸也看到了两三张，阿胜拘谨地和他们寒暄了几句。初冬的阳光中，飘散着线香的清烟，那气味很清爽；参加葬礼的大多是老人，阿胜前面的老人，不断地咬着假牙，发出机械的响声。

阿胜跟着队伍走着，一想到要看见野口了，她的心就乱了，什么也不能思考了。不一会儿，看见了环未亡人的身影，与其说那眼睛悲伤，不如说是严厉的。每次深深地郑重地点头致意后抬起的视线，老是投向空中固定的某一点，仿佛有根绳把它拉回来似的。

终于看到野口了。寒伧的早礼服裹着身子，腕上套着块墨纱，略微抬着些上颚，脸上不挂一丝表情。

烧香完毕，阿胜凑近，直直地盯着野口的眼睛看。野口的眼睛一点也不退缩，什么感情也不表示地看着阿胜，恭恭敬敬地低下了头。……

这种烧香的瞬间，不能说一切期待都落空了。确实是出于说不清的理由，阿胜在接触到野口无表情眼光的一刹那，清楚地意识到自己恋着野口。

刚回到雪后庵，阿胜就提笔写了封长长的信：

“拜启：

今日虽仅晤见一面，然睹健朗之姿，心满意足。前日蒙赐午餐，餐前又池边散步，此情此景，久久难忘。近年来，尚无此神清气朗之日。卑鄙之身，承蒙不弃相邀，其喜滋滋乐融融可想而知。感汝心之诚，万望明察。

然近有一事甚不悦。环先生逝世之仪，早早由报纸阅知。震惊之余，未有一电话见赐，实为怅怅。恕直言之：时至今日，每日惶惶期待玉音，当只需一言相告，便证汝心之诚意，奈何终成遗憾。

赘言不堪卒读，万望体察拳拳仰慕之心。近早得晤见，幸甚至哉。

此上”

——第二天阿胜照例去出席舞蹈温习会，“保名”舞剧开首一句，听得阿胜止不住掉下泪来：

“恋情哟恋情，吾心不在焉的恋情。”

近中午时候，野口打来了电话。他说了些无关紧要的话，信里面被责备的事一句未提。

电话里的声音毫无幽默。庄重地说了一句，又断断续续地说了很久。两人说好再见一次。

末了，阿胜终于忍不住问了一声：

“为什么你不来通知我一声呢？”

口气里稍含着埋怨。电话那头的野口不作声了，用一种拖拖沓沓夹杂着不自然的声音说：

“总之，呀——，没有理由。只是有些怕麻烦罢了。”

这个回答，阿胜几乎无法理解。“怕麻烦”。这明显是老人的语言。

第六章　旅行之前

此后两人经常见面，阿胜还去野口家拜访过。野口一个人住在椎名街的旧房子里，照顾起居的是个丑陋的中年女佣，阿胜见了很放心。过了没多久，阿胜就多方面地关照起野口的生活了。正月用的菜，都是从雪后庵送去的。

野口书房的书架上放满了洋书，阿胜对自己读不了的语言抱着一种敬意。野口也深知这个效果，于是老是在书房里接待来访的阿胜，阿胜环视了一下周围的书架，天真地问：

“这些书您都读过了吗？”

“啊，几乎都读了。”

“里边也有怪诞的书吧。”

“那种书可是一本也没有。”

这样的断言，让阿胜从心底里感到吃惊。“知”的东西组成只有“知”的世界。她是无法理解的。一切都该有背面吗？

对于阿胜，野口不断给与新的感动，似乎只有这个人物没有背面，只把一个“面”朝着这边。不用说，阿胜原则上是不相信有这种人存在的。虽然不信，但这种慢得令人心焦的，不完全理想的身姿，渐渐在野口的身上形成了。于是，野口古板的处世方法也有一种说不出来的神秘魅力。

和野口相处，阿胜发现世间几乎已经忘记了野口的存在，而且她不可思议地感到了野口雷打不动的心事。野口现在所抱的革新政治的思想，她可是一点兴趣也没有，但是她觉得，这种思想的新鲜与世间的现实之间，有一种早晚必须修正的不调和关系。一般的生活与跃动的思想，怎么能够共同在一起呢。野口第二次众议员落选后，他的名字就列在革新党顾问之中了；但是，每次出去会合，连一辆车也不派来接他，他只能挤有轨电车前去；阿胜听说了这些事，感到了义愤。

每次去野口家，就像曾经注意野口衬衫领子的污垢和磨破的袖口那样，让阿胜放心不下的事还真不少：左右不均衡的大门，收缩起毛、沾满灰尘的木造洋馆的油漆，大门内的青苔，坏了没人修的门铃等等。可现在，阿胜还没有随便叫人来修理的自由，野口也摆出了一副不使阿胜的厚意超过某种程度的架势。这种架势尽管有些见外，但给了阿胜想再靠近些的刺激。

过年时，阿胜邀野口，两个人一起去“歌舞伎座”看戏，阿胜看到悲伤的地方，少不了掉眼泪；野口却始终冷静如常。

“你怎么看了这种傻乎乎的戏，还要流泪？”

幕间休息，在走廊上，野口绕有趣味地问。

“没什么‘怎么’呀，眼泪自然就流出来了嘛。”

“这个自然是怎么回事，我可真觉得有趣。你再详细说说看。”

野口像欺侮小姑娘似地，口气庄重地逗弄着阿胜。自己一点也没打算装假，害得阿胜只得老实地让他戏弄，老实地害怕着野口。

那天，在剧场里，野口把“登喜路”打火机弄掉了。失去它时那副失魂落魄相，让人看了都吃惊；刚才那权威和冷静顿时消失了。第二段“狂言”演到一半的时候，他发觉打火机没了，他半蹲着翻遍所有的口袋，脸上的表情说着，“没了，没了”，与平常的野口判若两人。

“您怎么了？”

阿胜问了一句，没有回答。野口终于弯下膝，把头伸到座位底下去找。这时，忽然想起来了，用相当大的声音自言自语道：

“对了，走廊上，一定在走廊上。”

周围的观众转过脸来，有的皱眉，有的小声嘘着。阿胜赶快先站起来离开座位，野口也跟着来到走廊上。

“您到底丢了什么？”

这回轮到阿胜冷静地发问了。

“‘登喜路’打火机呀。现在你就是想在日本买，以前的样式也绝对到不了手的。”

“我们刚才幕间休息时在那边的。”

“是啊，在那边。”

野口几乎上气不接下气了，阿胜真有些心疼他。跑到那边一瞧，鲜红的地毯上什么东西也没有。开演时，一个穿事务员服装的中年妇女，在传达室里没事干，走上前来问道："您在找的东西，该不会是这个吧？"

说着，她指指手上的东西，正是野口的打火机。

一看到它，野口顿时毫不掩饰地眉开眼笑。后来阿胜老想起这件事，"不单是打火机，对人也请您能露露那张笑脸吧。"她老用这事嘲弄野口。可这件事并没有成为阿胜灰心的理由。阿胜不持偏见的眼睛，只看到野口对自己的东西，有一种孩子般天真的留恋。

这样的事例并没有就此打住。霞弦会的例会时，野口说过："别再谈过去的事了吧。我们都还年轻嘛。"回想过去的荣华，的确如此；但他对过去的东西，有着十分的留恋。随着关系的接近，阿胜还常常看到野口掏出口袋里揣着的旧梳子梳理他的银发，一打听，竟是用了三十年的梳子。年轻时头发很硬，普通的梳子一梳就断，于是，他特地订做了这把黄杨木的结实梳子。

这种事，当然不能一概称之为吝啬或寒酸。由美国流消费经济产生了追求新产品的浅薄时髦风气；与之相对，野口顽固坚持着英国流的墨守陈规，儒教风格的节俭精神与这种贵族趣味很好地结合了起来。阿胜难以理解野口那种夸张落后于时代的"时尚主义"。

到了大冷天阿胜也不会缺了早晨的散步，踏着闪光的霜露，阿胜会偶然想迷糊了：野口前大臣的贵族经历，与信奉

革新思想的现在的他，到底哪个更喜欢，哪个更多地让人感到魅力呢？前者带着些世俗的光彩，后者让人感到面向不可知未来的活生生的东西。这些对阿胜来说，都成了接近混沌肉体的特征，仿佛在问是喜欢他尖尖的鼻子，还是喜欢他美丽的耳朵。

他们的恋爱，极其缓慢地进行着，两人第一次接吻，是正月里，阿胜去野口家送年货的时候。阿胜穿着“一越缩缅”的和服：宝蓝的底子上白色的细流；银色的蛇笼，谈绿的姬小松；系了一条银灰底子、朱色金色缝出大大龙虾的腰带。她把小貂皮大衣脱下，放在车里。

大门就是新年里也紧闭着，野口家寂寞冷清。阿胜知道门铃总算修好了。几次去拜访时，等了好久才出来的女佣人，总是一脸轻蔑的表情瞧着阿胜。有时，主人说个德文的书名，让这女佣从书架上取下。女佣人流利地复述一遍德语书名，眼睛搜索着书架，不一会儿就抽出了那本书。打那以后，阿胜便开始憎恶这个女人。

这儿离大路有一段距离，除了打板羽球发出的清亮干燥的声音从远处传来以外，没有任何声音。她下了车，按了一下门铃；在司机的眼前，老是得等上半天，每次她都感到难为情。只有清新冬阳斜照的小门松在这家里算最新鲜。

阿胜紧盯着无人通行的门前小道。阳光撒下沥青剥落的道路上，显眼地露出复杂的凹凸不平的路面。行道树、电线杆的影子落在路上。道路的一部分，露出了布满霜的光滑黑土；那上面留着粗大的橡胶车辙，光闪闪的。

阿胜耳朵里清楚地传来板羽球的声音。该是在附近的院子里吧，可看不到打球孩子的影子，也听不见笑声。声音断了。“啊，三毛球掉下了。”阿胜想着。过了一会儿，又拨响了那声音。又停下了。……就在这来来回回地反复中，阿胜脑子里描绘着彩色的三毛球落在布满霜的黑色泥泞里的景象。她忽然想，看不到的墙内断断续续的板羽球，仿佛是什么障人耳目的秘密游戏似的。

小边门里传来了木屐的声音。阿胜紧张起来：又得见那个讨厌的女佣人了。小边门打开了，迎出门来的是野口自己，阿胜意外的吃惊，脸都红了。

“让女佣人出去玩了。今天我一个人。”

野口穿着缀着家纹的和服。

“恭禧新年。呀，穿着有家纹的和服真帅气呀。”

阿胜钻进了小门，立刻对野口整整齐齐穿着和服的事妒嫉起来。是谁帮他穿好的呢？想着，想着，过了走廊进了大客厅，她一直闷闷不乐的。

野口对阿胜这闷闷不乐的表情，总是装出浑然不觉的样子。他从手边拿过杜松子酒的酒壶，劝阿胜来一杯。新年伊始，必须怀着不快的心情举起描金画的杯子，和平时一样，阿胜又是自己点起了狼烟。这时，野口说：

“真是傻乎乎的。让女佣人穿的。穿西服不要人服侍，可穿和服得绷紧嘛。”

“您要是能想到我的话，就不会让女佣人穿了。我比女佣人可要灵巧多了，什么都可以帮您做嘛。该给她放假嘛。”说

着，阿胜哭起来了。“在家里的时候，我想着你的事，连觉都睡不安稳呐。”

野口用沉默来抵抗。他数着寒红梅下的龙须碧玉的果实，听了一阵阿胜的倾诉，像是想起什么来似地，他又抓起了酒壶。阿胜眼泪打湿了手绢，勉强接过野口敬过来的木杯；突然她把它放在铺席上，扑过去趴在野口和服袍的膝盖上，埋着脸嘤嘤地哭起来。就是这时，她还当心着，把手绢干的一面铺在和服袍上，生怕弄脏它。

野口的手静静地抚摸着她腰带上的背包。这时，阿胜心里明白：自己无领和服里露出的光滑背脊，满是又白又香很有弹性的肉体，肯定吸引了野口的眼睛。野口抚摸的手，像是茫然若失地静静动着，有一种阿胜十分熟悉的音乐般的东西。此后，两个人第一次接了吻。

第七章　二月堂汲水仪式

去看“奈良汲水仪式”的旅行，是野口与阿胜很早就商定好的，但又是他在报社担任要职朋友约请的一次旅行。当然旅费等一切开支均由报社负担，另外还有个八十岁的编辑、一个实业家和一个老年经济评论家同行。阿胜听说是这么回事，猜不透野口为什么要请自己去作这种半公式化的旅行。

一向注重公私有别的野口，大概不会不掏钱让阿胜白去占便宜吧。可假如是私费去的话，那么两个人单独去别的地方不是更好吗？没理由非去参加这种显眼的旅行嘛。阿胜听朋友说过“汲水仪式”的事，即使野口、阿胜可以和报社一行分开来活动，可晚上还非得都到二月堂去碰面呀。

而且，阿胜还不愿让野口有太大的经济负担。在野口的朋友面前，她又讨厌让人觉得她没身份。作为菜馆的老板娘，不管和怎样的权贵人物打交道都不在乎，可是私下里她讨厌

和这些人说些职业行话。

阿胜多方揣摩，因不能同野口说明白而心情烦躁。她终于想好了，包了二十万元的钱，拿着去见野口。她想好把钱作为旅费交给他。

那些有名望的政治家，满不在乎接过她给的钱，阿胜已经习惯了。永山元龟也是，十万、二十万，上百万的零用钱都提走过。

可是，野口却与众不同，钱成为两人第一次吵嘴的原因，仔细一打听，野口对这回的旅行，实在是考虑得很简单。

“你的火车票、旅馆费我付就行了。我本来就是让他们招待的。我告诉他们，把雪后庵的老板娘带去，大家都高兴得很，还说连你一起招待，可我坚持说你的那份我来出，这样说得通了吧。”

“可我看起来，和你是第一次出门旅行，真想就咱们两个人走个清静的地方呢。”

“是嘛。我想让朋友们见见你嘛。”

长时间的口角，让这最后一句话，“啪”地收住。阿胜的心被打动了，这种男人纯真无杂念的心情，让她尝到了羞怯的喜悦。

“那就照您说的做吧。作为交换，作为让我和大家作伴的谢礼，旅行之后，把大家请到雪后庵来怎么样？”

“这可是好主意儿。”

野口极平静地同意了。

赶乘十二日早上九点出发的“翼号”特快列车，旅行的一行人在东京车站会合，阿胜看到野口如此年轻略感吃惊。其实那是当然的，五个男人中有三人超过七十岁了嘛。

为旅行穿的和服，阿胜可是费尽了心机。这是一次所谓与野口关系公开亮相的旅行，她想无论如何要把野口雄贤的名字染上和服。尽管如此，这样严肃的姓名中，能做成画的只有一个“野”字。

阿胜很早就着手准备了，她考虑来考虑去，决定用百合花的花样做野口的名字，别人看不出来，她一个人心里有数就行了；在朴实的黑色“鹑绾缅”上，用抽白丝做成节节草和蒲公英的图案；再用金漆线打底，勾勒出春之“野”的意境。和服上佩加与旅行相称的萌黄腰带、行云花样的带扣。泷缟地纹素灰色的罩衣，衬上葡萄紫的里子，这罩衣的里子可是独出心裁的。

八十岁的白发老人，该说是日本新闻界的先驱，大家都非常敬重他。这个独身老人，是法学博士，又有许多英语文学的翻译作品。他是英国式的讽刺家，赞成所有的社会进步，却只反对“禁止卖淫法”，他习惯用“你”来称呼野口。隐退的实业家是个洒脱的诗人，评论家则不断说着别人的坏话。

都是些心情极好的老人们，他们既不无视阿胜，也不有意去讨她的好，到奈良的旅行真愉快。经济评论家对财政界的每一个人都给予一句评语：傻瓜、无能、夜郎自大、机会主义、精神薄弱、神经错乱、假仁假意、马大哈、有史以来最大的吝啬鬼、动脉硬化、低能、羊痫风，话说得像对偶俳

句。

“我对俳句只有洋人般的观点。”八十岁的老人说。然后用天生的博览强记继续说。“寺田寅彦在《俳谐琐谈》的随笔里，写了这么个故事：有个德国的年轻物理学家来日本旅游，完全成了日本通；他得意地对日本朋友说，‘我来作对偶俳句。’于是他写了个对偶俳句。

“‘镰仓有鹤好许多’。

“还真给他凑够了数字呢。我呀，与此大相径庭，刚才听了R君的话，忽地想了个对偶俳句，说给你们听听，

“‘政界财界皆傻蛋’。”

大家笑起来了，这种玩笑话要是出自青年人之口，大概谁也笑不起来吧。阿胜听到话题转到俳句上去，就担心起自己大氅的衬里来了，车厢内暖气开得很足，阿胜踌躇着要不要脱去大氅。不久，话题离开了俳句。

他们的对话，简直像在比赛记忆的精确和缜密似地。你仔细听的话，就会发现他们的对话和青年人关于女人知识比赛虚荣心的对话，有什么地方很相似，言及不必要的精密，不必要的细部，老是追求准确。比如说到昭和十二年的事，要是青年人会说：

“是啊，昭和十年、十二年的时候吧。”一句话完了，可到他们嘴里，却非得说：

“是啊，那是昭和十二年，六月七日吧。确实是七日。是个星期六吧，那天我还早下班来着。”

对话越带有活泛的气氛，越会增加与衰亡拼死搏斗的努

力，这种努力，从外表上看，怎么也像带着些活气似的。可就是在这里，野口也是个例外。阿胜纳闷，野口到底是抱着什么样的兴趣喜欢这种交际的呢？只有他以自己的威严保持着自己的“年轻”。还是老样子，最少限度地应付两句；听话听得没趣了，他仔仔细细地数起剥开柚子的穗子，把正好一半数的穗子，不作声地分给了阿胜。柚子的穗子有大有小，分给相同的数目，其实这一份还是比一半要少。阿胜忍着笑，紧紧盯着夕月般颜色的薄皮，神经质地贴在那多皱的果肉上。

下午六点半到了大阪，一行人立刻坐着来接他们的车子，直接去了奈良宾馆，连歇一会儿的空都没有，就跑到餐厅集合。奈良异常地温暖。以前的汲水仪式让严寒吹散了，阿胜和老人们一起，为这暖洋洋的天气而庆幸不已。

奈良东大寺二月堂的“修二会”，即所谓“汲水行法”，每年从三月一日开始。可是十二日夜晚的“笼松明”、十三日早上的“汲水”和“达陀妙法”，使“汲水仪式”达到顶点。大批观光的人都在这十二日夜里集聚而来。

吃过晚饭，一行人匆匆赶去二月堂，到那儿一看，吃了一惊：殿堂里早已来了许多人。比起宗教仪式的聚合，看上去更像期待异常事件发生的群众。

大松明开始的时刻迫近了，一行人由僧侣领着，拨开暗夜里熙熙攘攘的人群，到二月堂的舞台下去。野口牵着阿胜的手，留意着脚下磕磕绊绊往前行；与那次过上野站前马路时的野口截然相反；他像是怕车而不怕人。那副推开鄙俗之

人群的态度，表现出他根深蒂固的威严。

为防止群众一拥而入围起了竹栅栏，竹栅栏里边走着尊贵的客人。那儿越过竹栅栏，眼前紧接着往上走廊的石台阶。八十岁的老翁看到那路脚都打飘了，抓住竹栅栏喘个不停，报社的那一位，十分担心，叫人给老翁拿来个小小的折叠椅。

阿胜的“人字拖鞋”给糟蹋了。稀稀拉拉枯草的斜面上，满是霜融化后的泥泞。至少得想法护脚下，阿胜也抓住了竹栅栏，扭过头来，朝背后的野口笑了笑。野口的笑脸，让茫茫黑暗包裹住了。他的脸一直往上，仰视着庄严的二月堂舞台，那勾栏和突出的屋檐。屋檐内侧闪着神秘的光，堂周围的杉树缝里，星星眨着眼睛。

这时，“七度之使”开始了。松明火把装饰着的“加供神舆”，由几个只穿兜裆裙的勇猛汉子抬着，沿石台阶，跑上跑下。“时香引路”、“用事引路”、“出仕引路”……那高叫“引路”的声音和松明火把，形成了煞有介事的气氛。不懂得“古密教”和“两部神道”古老由来的人，在他们的眼里，那若无其事的“加供神舆”、那慌慌张张的舞动，那一心一意的行动，看起来像是不断涌起什么恶变的标记。而且，神舆、松明火把照不到的石阶上一片寂寥；给人一种有什么事不久就要在这空白石阶上发生的感觉。本来就没有笃信的阿胜，眼里看不到的东西很少能吸引她的心；但她紧紧抓着竹栅栏，看到了通往舞台回廊的石阶，在苍茫夜色中，凉飕飕白花花地漂浮着；她觉得自己的心，也不知什么时候登上了石台阶，郑重地给予了眼睛瞧不见的世界。

她是个开朗、乐天派的女人，可是，阿胜有时也想死后的事情。于是，它立刻与罪孽的想法连接了起来。她感到从背脊到身体两侧都有野口外套的温热，忽地，在野口面前从没有想起过的几桩以前的情恋显现眼前：有为了年轻的阿胜去死的男人；有沉沦到社会底层去的男人；有丧失了地位和财产的男人；奇怪的是，阿胜从没有刻意地培养男人，使男人成功的经验。尽管她不可能有那样的恶意，可男人大致都掉入了陷阱。

阿胜往上望着浮在夜幕中的石阶，想到了死后的事。过去一个一个步伐崩溃了，该托身的地方竟一个也没有。假如就这样死去的话，也许连一个吊唁的人也找不到。想到死后，她就觉得要找个可以依靠的人，有个家庭，过正经的日子；可真要这么做，还得去重蹈恋爱的程序，一想起这些，她又不得不害怕起来。直到去年秋天为止，雪后庵清晨散步时，她可以像望着院子似地远眺世间，远眺人心；她认为其自身明彻，不就是地狱的预兆吗？……而且，刚才带路的那僧侣又介绍说，这“修二会”的仪式，一贯是忏悔、灭罪的修行；听了这个缘由，阿胜以为更配得上自己。

终于，周围的人们低声私语起来。松明火把要亮起来。已经制作好的十二根“笼松明”，靠在浴堂的旁边排列着。那一根一根，都是缀有巨大根节的松明竹，一尺三寸粗，长也有四间，其先缀着四尺多的球形笼松明。

竹栅栏那边，挡着几个披金襕袈裟，竖起三角高领的僧侣，阿胜得越过他们的肩膀才能看到松明的出现，她个子决

不够高，于是她轻轻地对野口说："驼着我。"野口暧昧地笑了笑，把埋在围巾里的头摇了摇。正在这时，"咔"地一声响，鸦野口的脸被照得通亮。

阿胜往竹栅栏那边望去，白色的影壁，连壁上的涂鸦都照成鲜明的黄色，那"咔咔"声就是火的声音。突然，大火球出现在眼前，几个高领的僧人把折扇举过头，躲避着火，他们的后身成了幅逆光的剪影。劈劈啪啪的火球，和插在松明里的柏树叶在眼前闪现，又来了一批叫作"挑巨竹童子"的青年，映照着火光，露出强健的胳膊。阿胜屏住呼吸，目送着这火把登上了石阶。

童子一肩担着有二十贯的松明竹，登上了石阶。火"嗒拉、嗒拉"地散落下来，在石阶上，到处盛开起鲜艳的红莲。这时，登廊的柱子也点着了火。其后穿白衣的壮丁，拿着含水的扫帚，边扫灭火，边往上攀登而去。

淹没厅堂的群众，那紧张的凝视，火，奔放孤独的身影，让阿胜的眼睛兴奋地潮湿了。阿胜喉咙深处，响起不成声音的声音，她汗涔涔的手紧紧握着野口的手。"怎么样！怎么样！到奈良没白来吧。"好半天，才说出一句话。

这时候，大松明已经升到了登廊，来到二月堂舞台的回廊左端的勾栏旁停住了歇口气。又是"咔"的一声在耳边响起，下一个松明在登廊下出现了。

与此同时，舞台上的松明像燃烧的狮子似地狂奔起来，舞动起来，大量的火粉，往群众头上撒下来。接着，火向右端回廊的上方跑出去，宽阔的屋檐内侧"哔咔、哔咔"地让照

得通亮。于是右端的勾栏，渐渐减弱火势的松明舞动着；杉树深深的绿，让飞腾的火粉卷住，显得格外鲜嫩。

让黑暗包围的群众，这回从幽暗中浮出，顿时响起一片高声念佛的声音。他们头上还继续不断地落下金砂子般的火粉来，二月堂黑乎乎的庞大建筑，简直像要压下来。

“怎么样！怎么样！”

阿胜继续说着。等野口注意到的时候，阿胜早就哭起来了。

他们回到宾馆时，天已经快发白了。“汲水仪式”后，怎么也等不到“达陀妙法”了。回到宾馆的房间时，窗外远远传来一声鸡叫，天空还未出现鱼肚白。

野口说，“洗完澡睡吧。”阿胜还是兴奋不已，说：“累是累，可就是不想睡觉。”阿胜脱下了大氅，把它放到铺席上。野口的目光让大氅的衬里吸引住了。

屋里明晃晃的灯下，床上摊开着大氅，野口凑到边上来。葡萄紫色的衬里透出一股沉静的美。而且又是抽白的，相当精细地写了个“诗句”。

“那是什么？”

野口一边解开领带，一边问。

“宗祇的诗句嘛。为了这次旅行，我让书法家写的。已经是春天了嘛。”

阿胜没有说，原来宗祇的句子是和服店的“入知惠”推荐的。

“等待着，”野口朗读起来：

“等待着，

“漫山遍野，春天的花。”

野口解领带的手停住了。默默地久久地注视着这个句子。那双老迈而青筋暴露的干枯的男人手，阿胜觉得很美。

“原来如此哇。”

野口终于说话了。感想仅此而已。快天明时，年过六十的男人和五十岁的女人睡在了一张床上。

第八章 华烛

“汲水仪式”归来后一星期，阿胜等不及了，招待旅行的同伴们前来雪后庵，算作她的还礼。这天夜里的菜单是：

前菜　麻油拌杉菜、小川燻制、香菇东寺卷、白煮星鳗鱼、小鲷鱼笸卷寿司。

汤类　梅子汤、大星、浅月、嫩菜汤。

蒸　　松皮活鲷鱼、岛鲹鱼。

烧烤　盐烤大龙虾、鲜香菇、辣味酱腌莴苣。

煮　　鱼馅海带、嫩笋、嫩菜。

客人虽少，却特地准备了个大客厅。因为她知道，以后这会变成时常回忆起的，难以忘怀的夜晚。

奈良之行，那些忙碌的人先回了家，野口和阿胜又多住了两晚。四处转转寻访寺庙；明朗的上午，又去了一次“修二会”快结束的二月堂，由上次看到的石阶，登上了舞台。那

天，那样豪爽舞动的“童子”们，又恢复了往日老实的农村青年的脸，在石阶向阳处歇脚，晒太阳。往舞台下边一看，斜面上的枯草，恰如野火烧尽后在萌芽渗出的绿色旁边，枯萎的草根沐浴着阳光，显示出健康的焦黑。

话语很少的散步途中，野口用极其理性的口气说话，话语来来往往，自然而然地谈到了两人结婚的话题。阿胜并没让感情驰骋，她弄清了野口的想法后，直率地说了自己的意见。阿胜说什么也不打算关掉雪后庵。“是吗?”野口雄贤说，他这样的男人是不可能到雪后庵来住的。于是，结婚生活不得不变化一下：每到周末，阿胜回野口家，夫妇一起在野口家度周末。星期一早上，阿胜再回小石川的工作场所。……这就是两人得出的最佳结论。

早春清新的大气，古都的幽静；两人悠哉游哉地散着步；仔细推敲计划和成功的解决办法，让人感到是多么理性的东西啊。阿胜奇怪地感到：这意想不到的幸运，只有静静的喜悦顺利展开，却没有带来表面的兴奋。

阿胜这回要成为显贵的夫人了。回想起来，作为她长长人生的目标，这是她梦寐以求的事情。她出生于新泻，失去双亲后，成了一个开菜馆亲戚的养女，她和第一个男的一起跑到了东京，……其后经过种种艰难困苦，终于熬到了今天的地位；阿胜一旦心里惦记一件事，那就确信总有一天要实现的。尽管看起来像是说不清道理的信念，但过去的人生，即使有曲折，却总是依照这信念走过来的。

直到去年秋天，希望全部实现了，她心里觉得这种信念

现在该收场了。谁知这时，她遇见了野口，连她自己都惊讶，自己的心又燃烧起来。

后来，阿胜好几次想到，她的热情奇妙地符合她的信念。对于野口，不能说她的热情是功利性的。倒是可以说，对野口的爱，是自然产生的，阿胜只凭自己想的行事，谁知并非急着要实现的梦，竟在眼前成功了。酿造的时候事事热衷，真到酒酿出来了，不过就是符合自己心想的味道罢了。

可是，误解从过于直爽的阿胜与野口结婚所表现出的，过于天真的喜悦中产生了出来。她应该再少许装得悲伤些，来接受这个事实。

三月二十二日夜，已经很暖和了，野口来得很早，和阿胜来商量各种迎客的事情。这种时候，野口也悠悠然地坐进了客厅，给了个手势把阿胜撂在旁边，简直是一副毫无兴趣的面孔。

阿胜把菜单拿给野口看，然后说：

"今天还要端出一道这菜单上没有的特别菜，是由'汲水仪式'想出来的，是很重的菜，在后面拿出来，恐怕大家吃不下，我想想也对，就在您对大家宣布我们俩的事后端出来，您看如何？"

"我们俩的事和这特别的菜有什么关系吗？"

野口用火钳随意地在出现美丽筋条的火盆灰里，挖了个洞，稍带些迷惑地问。

"可是嘛，"阿胜老是害怕野口的反应，她吞吞吐吐地说。

“那道菜能让他们大大高兴一番，我想，您趁此机会宣布我俩的事，实在是很恰当，效果得满分的呀。”

“你是说让我演戏啊。”

“没有这个意思嘛。但这只是逗逗乐呀。就是茶话会上也有逗乐的节目吧。”

“没有什么非得哗众取宠的事情嘛。我呢，当然也想对我最信赖而且喜欢的朋友说咱俩的事。如果要哗众取宠的话，那么任何事从一开始……”

阿胜知道自己该打退堂鼓了：

“好吧，那就照您说的去做，我只考虑肚子饿的问题，前菜端出来后，就上那道菜吧。”

这时，女佣人进来，说是报社担任要职的人和八十岁的老翁驾到了。

阿胜堆出世间最爽朗的笑脸去迎接贵客了。她一点没在意留下的野口因她的变脸而呆呆地发愣：只一刹那，她便把别的脸贴到刚才闷闷不乐的脸上。

八十岁的老翁和往常一样，一只手提着皮手袋，美丽的白发垂在两耳之上，披着和服大氅，背脊挺得笔直，来到大客厅。报社任要职的，对八十老翁殷勤关照，看上去像是演出一位忠实的伺从角色。

“哈，野口君，上次可真是愉快的旅行啊。”

八十岁老翁说着径直坐到了上座，因为没人比他更该坐上座。刚坐下，他的话题便远离奈良之行，说起了昨天刚刚

受陛下盛情相邀，去给陛下讲述《日本新闻史》的事。

“时间太短，不可能详尽叙述。”八十老翁说。“具体说了看起来他挺感兴趣的明治时代的事。对我们老年人来说，是那么回事，可对陛 下来说明治则是‘库提·阿鲁提·茶意得’似地，让人犯愁哇。”

“这可是您先生说‘库提·阿鲁提·茶意得’那种话的缘故吧。”

“反正帝王假如不认为现在是最高的，就无可依靠的了。”

说着话，客人渐渐凑足了，酒拿出，前菜端出了。阿胜出去了一下。不久，阿胜出现了，两个女佣人捧出个大盆子，那盆子上燃烧着青色的火焰，客人们惊奇极了，阿胜报出菜名：“二月堂的笼松明”。

端上桌来，真是让人大饱眼福的菜，按客人数排着的“松明”，竹的部分是鸡肉做的，燃烧的“笼”部分，是烤出的小鸡上浇上洋酒再点着火，周围堆着各种各样的“山菜”表现出奈良的深山。甚至连小小的“二月堂下马牌”都做出来立着。

客人对这道菜赞不绝口，实业家说，今年看到两回“汲水仪式”啦，赶快以此为题吟诗作赋起来。阿胜偷偷瞟了野口一眼。

野口这时的表情离幸福有十万八千里。那脸颤抖着，阴沉着，对视阿胜视线的目光几乎接近于憎恨。可阿胜忍耐着这男人的视线，放心地、幸福地、带有几分厚脸皮的满足。她知道野口恨的是女人不听他的话，不顾他的小体面而已。

阿胜又“噌”地站起来，离开了座位。装着要去远远走廊的样子，其实她跑到隔壁房里，躲在隔扇门的后面。

不久，大客厅里传来了野口的声音。说的正是阿胜期待的话：

“有一句话想对今天在座的朋友们说一下，我呢，决定了，和这家的女老板福泽胜结婚。”

客人们忽然沉默了，独身的八十老翁那笑声划破了沉默。

“我一直在想，只有野口君和我一样是生活的天才吧，这是我估价过高了，为不是‘天才’庆贺吧。来，干杯哟。老板娘在哪儿？”

老翁大声高叫起来，然后又呵斥报社里充当要职的那位：

“你还磨磨蹭蹭什么？还不给报社打电话？这不是我们报社的头条新闻吗？”

“什么时候都把我当成小记者一个。”

大家听了哈哈一笑，满座的气氛顿时缓和了。

“老板娘在哪儿？”

老翁又大叫了一声。老翁的大叫，阿胜在旅行中，一声也没听到过；这会儿，老翁是故意显出明治书生那种粗犷奔放的豪迈气概吧，阿胜从那大叫里读了出来。阿胜正准备回到大客厅去，迎头撞上了担任要职的那一位，那家伙擦过阿胜身边时，竟在阿胜丰满的肩上捏了一把，走了过去。

第二天，报纸上登了这消息。不一会儿，永山元龟就打来了电话，声音爽朗地道了声早安。

“啊，早上好。好久不见了，身体还行吧。今早上报纸上的消息是谣传吧？”

阿胜对着电话没作声。

“嗯。……关于这事有话同你说。能马上来我事务所吗？”

阿胜说活儿太忙，走不开；这理由元龟可骗不了。

“忙的是我哟。这可是为了你好，不来可不行哟。旧丸大厦的事务所。”

元龟称事务所的各处都有，大都是朋友事务所的接待室。奇怪的是，不管哪里的“事务所”都和“经理室”一样，按一下铃，什么事都能办成；不管哪里的“事务所”，元龟都会胡乱差使人。旧丸大厦里的事务所，阿胜也去过几次，认识那地方。那儿是个大渔业公司的接待室，经理和元龟是同乡。

这一天是早春料峭的雨天。阿胜在旧丸大厦一层，奇妙幽暗的商店街里走过，看到人们撑着的伞滴下雨滴，弄湿了走廊，闪着略感孤寂的光。穿着雨衣的人来来往往，让人只感到冷嗖嗖的阴气。阿胜读了今早的报纸，欢喜得把它供在神架上；转瞬间让人兜头一盆冷水，她觉得自己给钱的男人，实在不该这么做。那钱让死乞白赖地要去，不就是肉包子打狗什么回报也没有吗？

电梯升上去的时候，她心里七上八下的，可猛地看到元龟那吃了人似的笑脸，便觉得什么紧张感都没了，心里豁然开朗起来。现在阿胜完全是为了个人私事来见繁忙而出名的政治家，这一刻令人欣喜。

“你做得太出格了哟。不和父母打个招呼，什么时候，把

男人带回来的？”

元龟急急地问。

“啊呀，你不就算个哥哥嘛。就是父母亲兄，那口子也是相当要紧的，你没有说教的资格。我事先打招呼得了。”

这种回嘴，不像一贯的阿胜，听起来有些浮浪，有些不必要的轻佻。元龟那张像碎肉粘土贴上去似的厚厚的脸上不绝微笑；他有个怪癖，喜欢把香烟捏在手里仔细地揉搓，他说：

“现在这地步，没那么焦急吧。反正婚期也拖迟了嘛。”

“呃，说的是啊，几十年都晚了嘛。”

交换了几句玩笑话后，阿胜期待着元龟说出极其传统的套话：“你，真迷上他了吗”。那时，阿胜肯定会朗声回答“是啊”。元龟听了这回答，一定会噎住，然后什么也不会说吧。……谁知元龟就是不打这张王牌。

元龟是个不镇定的男人。只有这个男人，阿胜摸不透几时给他点火的好。这边手里已拿起了火柴，对方正待把香烟叼上嘴唇时，自然地不失时机地“嚓”地划着火凑上去；可给元龟这家伙点烟，老是凑不到合适的时机。指甲修剪得像刮刀般的手指，老是要拿着什么东西摆弄。有时是香烟，有时是铅笔，有时是文件，有时是报纸。这种时候，他会像婴儿似地目光漂移不定，厚厚的深茶色嘴唇，抿成一个“八”字。揉来揉去揉弯了的香烟，正要叼到嘴唇上去，忽地又放下来了。

元龟坐的椅子背后，是一扇展露雨雾濛濛街道的大窗。沉

重浓绿的缎子窗帘，左右分开地拉着。对面大楼的窗户里，从一大早就开着日光灯，穿过雨幕，看起来近在眼前，闪着光。

“说是和野口雄贤结婚，你的店打算怎么办?”

“店嘛，还照样开下去呀。”

“那可不行。店和野口先生总有一天要发生冲突的。以前的雪后庵，我可是带头，由我们保守党捧场才开起来的店。可老板娘却是革新党顾问的太太，太不成体统了吧。”

“这一点我可是考虑再三的。像我以前那样受保守党照顾，同时，丈夫是革新党，这不挺好的嘛?新宪法上，夫妇各自投自己党派的票，也是无可非议的嘛。”

“那可与这个不一样哟。你难道真不知道我担心你的将来吗?谁的眼睛都能看出，你抽出来的，是一根下下签呀，这场婚姻是为了野口，一点也不是为你哟。凭你的力量，今后还能做大事，这不，自己堵了自己的后路。怎么样，阿胜，结婚好比买股票哟，所以一般都是便宜地吃进，可你买了毫无发展前景的股票，打算派什么用处呢?当然，过去的野口先生是个了不起的人；可世上的公平估价，雪后庵的老板娘，比前大臣野口雄贤，价值远远高得多。你可不能不知自己的价值哟。……当然，只有那件继续雪后庵生意的想法，还有些像你的性格，你怎么看也不是能投入家庭过安稳日子的女人呐。你没有那样的面相哇。”

“您看得可真准呀。”

“是吧。你每天早晨照照镜子会知道的。……野口先生有什么打算吧。该不会想利用你吧。”

阿胜血涌上了脸，大声地说：

“他可没有那么小心眼。怎么样，是您自己吧。”

元龟一点没生气，反而傻呵呵地笑着说：

“好了，输给你。我可是很有本事的小心眼哟。缺乏魅力地白拿嘛。”

元龟终于把香烟叼在了嘴上。阿胜给他点上火，他深深吸了一口，话头一转又说起无聊猥亵的玩笑话来。什么女人的头发这样那样的。

元龟的秘书进来说，下一个客人等着见面；阿胜瞧了秘书一眼，拿起大衣站起来。这次见面，阿胜一直期待的话，终于没有从元龟嘴里漏出来。

可元龟喜欢富有人情味的落幕。他比什么都喜欢的是抓住别人心思，冷淡下来朝着窗外雨景的眼睛，转过来盯着要走出去的阿胜，没忘了添上一句：

“嗨，结婚仪式时请我的吧。”

五月二十八日，野口和阿胜结婚了。

第九章 所谓“新生活”

两人的结婚，引起如此骚动，野口也好，阿胜也好，都是始料而不及的。阿胜第一次经历新闻、杂志“照相班”的袭击，野口还是野口，为社会尚未忘记他而感到惊讶。他们在蒲郡宾馆渡过了蜜月旅行，去弁天岛“八百富神社”祭拜时，阿胜想和以往那样大把地供奉“香资”，被野口断然喝住。责骂的理由只是这举动“下品”，那简洁的叱责，充满冰冷的贵族语调，阿胜心给冻住了。

回东京后，两人开始了“不规则”的婚后生活。每天早上阿胜给野口打一个长长的电话。即使这样，还是放心不下；于是，她把以前那个有教养的女佣赶出了野口家，换了两个女佣人和一个学生进去。这三个人都是阿胜的心腹使唤人。她不时把他们轮流叫来雪后庵，让他们详尽报告野口每天的情况。

星期六晚上，阿胜回到“自己家”的时候，总要带回许许多多的礼物。还不到十天，野口家里吃用不尽的酒和食品溢出来了。阿胜一回家就热闹起来。她捶着自己的肩膀进来，诉说一星期来的疲劳，诉说做生意的劳苦，说着说着，“啪”地巡视了一下古旧的客厅，说：

“啊，还是自己家里的好。回到家就心定了。”

一起参加“汲水仪式”旅行的人们，以八十岁的老翁打头，当时那么兴奋地祝福两人，后来竟会把阿胜说得一无是处；阿胜听了真是受震动不小。说什么旅行中，阿胜目不旁顾，俨然冒充野口的老婆啦，只顾盯着野口，不顾及其他客人啦，对八十岁老翁无理回答啦，作为还礼的雪后庵招待本身，也不过是借“还礼”自我吹嘘啦，哪有什么特地利用雪后庵宣布结婚消息的道理啦，野口太不值啦之类的，听起来不三不四的。听说这消息的阿胜，觉得那天宣布后，报社担任要职的家伙抓住她肩膀时可笑而愉快的小小痛楚，现在竟变成一块紫色的淤痣浮起在肩头。她往衣服上搭上手，在那个地方狠命地揉了揉。

这些坏话也刮进了野口的耳朵。他便对着阿胜撒气，说是把阿胜带去参加那次旅行，只在那些人面前宣布等等，都是把他们当作朋友的关系。阿胜传递这种小道消息，让人觉得是女人在往丈夫的友情上泼冷水。丈夫清高的心与那不甚敏锐的洞察力，是阿胜获得的最初认识。

周刊杂志上登载着揶揄讽刺野口的记事。战后，野口忽然间转入了革新党，结果功未成徒有虚名；这回与阿胜结婚

也是如此。阿胜让这种联结在一起的世俗的恶意惊呆了；野口却说别去管他，表面上看起来他挺平静。

再看看结婚，阿胜的生活没有根本的变化。新婚旅行时拍的照片，挂在雪后庵自己的房间里，接待客人的间隙，她常常跑去望望。那是在弁天岛南端石梯半当中，请宾馆的摄影师随同前往半路上照的。

仅仅一个月前拍的照片，那上面的两人向人摆出了一副回忆的姿势。回忆过早呈现出媚态。阿胜注意到了，赶快否定自己慌慌张张的心态；谁知越否定，回忆越是变得鲜明，只好随它去了。

从八百富神社再往里走，刚才让树林挡住了的风景，在初夏明媚的阳光中，忽地铺展开来。……那时，让“香资”的事挨骂的阿胜，渐渐地意志有些消沉；忽然眼前一片通明，让她觉得自己像是获救了。

“哦，多美的景色呀！您快看哟。心情真舒畅哟。”

“在这儿照张相吧。”

野口马上应了一声。摄影师找了个石阶旁的松树根，好容易靠着站住了，架好相机；夫妻站在石阶中央眺望着大海。眼前：正面临近三河大岛，西边是西浦半岛，东面则是三谷的“弘清山”，大海让包围着，闪烁着沉稳的鳞光；海面上的霞光里，能看见渥美和知多两个半岛相接；说它是海，还不如说更像湖；许多四四方方的栅栏，竖立在海中，更增加了这种印象。空中白云丝丝，阳光普照，让人感到那仿佛是完美地切取而来，置放在那儿的天上一刻。

摄影师十分仔细，夫妻必须老是摆出这副姿势伫立着。野口从一开始就像尊铜像似地绷紧了自己的身体，阿胜忽地觉察到，他有意识地注意镜头前自己的形象。尽管让“照相班”那样追逐，他还是不失生来俱有的姿势。为了出出刚才挨骂的气，阿胜拿出小粉饼盒，迅速地照了照自己的脸，顺便将小镜子的反射，越过野口的肩，滑向那紧绷绷的脸。终于那束小小的反射光，从旁边射进野口的眼睛。野口眼睛一阵晕眩，刚才那姿势散了架，就在这时，摄影师不失时机地按下了快门。

……现在阿胜小桌上的，不是那张失了风度的照片。后来，野口向摄影师要来底片，把自己不喜欢的都丢掉了。桌上的这张照片，是沐浴着初夏的海之光，四平八稳，初显老态夫妻的照片。阿胜微微斜着身子，一半藏在丈夫的肩影里。

说是女人，可阿胜根本就不知道所谓“幸福的定义”。

不是付出什么牺牲的婚姻，也不是进入他人家庭的媳妇；虽然没有婆婆、小姑的麻烦，但婚姻生活不可能给阿胜的实感中，带来喷涌而出的幸福感。和野口一起，夫妇结伴同行时，当然有爽朗的喜悦。但是，这种社会性的喜悦，若追根溯源的话，那么，它是和觥筹交错中轻轻掠过阿胜的心头的阴郁连在一起的。酒宴上，阿胜眼含热泪，低头想着：

“啊，这下我该进野口家的墓地了。安眠之地做好了。”

雪后庵宽敞的院子从脑海中消失，只有小小的传统的墓碑清晰地浮现出来。所以，新婚旅行回来之后，阿胜首先向野口提出请求的，是去野口家墓地上坟；讨厌上坟的野口，找

了很多借口拖延着。终于，一个梅雨的星期天，阿胜催促着野口，去了青山墓地。

绵绵不断的牛毛细雨，烘托了阴漆漆的天，他们看见墓地的草嫩绿水灵灵的；夫妇俩合打着一把伞，跟在手提介草、线香、水桶的守墓人身后。

“这旁边汽车不断地奔驰，佛祖该是不能悠然地歇息吧。”阿胜说。

“我家的墓还好，都靠着里边。”野口说。

墓地没有阿胜想象的那么壮观，但雕刻着“家徽”的灰色墓碑，却让人看出古老世家、京都名门的骄傲。这些东西，都是阿胜打心底里喜欢的。其中，持续着丝毫不掺假的优秀一族的谱系。阿胜在野口撑着的伞下，双手合十，在墓前诣拜，长久地令人感到不自然地祈祷着。

线香飘出一缕青烟，细雨濛濛中螺旋上升，飘到阿胜的头发上，烟雾缭绕。这强烈的香味，让阿胜感到一阵阵幸福的晕眩。

真正是气度轩昂的一族哇！阿胜与野口活着的亲戚，结婚仪式时没有碰面的机会；但死去的一族，个个都是操行高尚，能想象那是某种连背后都没有黑暗的血统传下来的品质。贫穷、卑怯、撒谎、下贱的人决不是这一家族的人。乡下菜馆猥亵而杂乱的宴会，往可爱少女胸脯伸过去的醉客的手，离家出走的少女，缩着身子钻进了夜行火车，都市里幽暗的小道、让人用钱买去的爱抚，为保护自己的各种各样策略，薄情男子们盛气凌人的接吻，混杂着亲密的侮蔑，对莫名其妙

的人执拗的复仇心里，……这些东西，这一家族应该一律不参与的。年轻水灵的阿胜给女主人洗贴身裙裤的时候，这一族人正在吃法国大菜，或是喂喂小鸟的饵食。

阿胜现在与这些人的一族连在了一起，早晚要埋葬进这些人的“菩提寺”，一股水流融入了，再不会从那儿离开；这可多么让人安心哇。这是多么纯粹的欺瞒啊。阿胜只有真正埋葬到那里，才算真正欺瞒的完满。以前，不管阿胜多么成功，变成有钱人，抛金撒银，世间就是不让她完成欺瞒。靠欺瞒渡过世间，最后欺瞒永远。这就是阿胜抛给世间的蔷薇花束。……

……终于，她放开了合掌的手，阿胜往墓碑旁的墓葬表望去，她指着一座新坟，问野口：

“野口定子，昭和二十一年八月逝世。是谁？”

“以前的老婆呀。你该知道她的名字吧。”

野口一本正经地对阿胜说。像埋怨阿胜明知故问，很不自然。谁知阿胜说出更不自然的话：

“是嘛，太太也葬在这片墓地里。我把这茬儿给忘了。”

阿胜的声音那么爽快，像在雪后庵里指使女佣人们常用的那种，亢奋的、精力充沛的声音。这声音里一点听不出一丝的嫉妒，野口只得无可奈何地笑笑。

“你究竟是来给谁祭扫的。不都是些不认识的人吗？”

“当然是你的先祖辈们了。”

阿胜的笑脸上没有一丝阴云。扫墓归来，两人又上街去买了些东西。那天，阿胜像充满幸福似地，不停地向野口撒

娇，让野口百思不解。

打那天以后，阿胜让深深的安心感控制住了，雪后庵的工作也稍许变得松懈了。夏天，店里的客人也少。于是，她忽然感到自己像老了许多似地焦虑起来。

夫妇常常出去避暑旅行，在观光地，阿胜老是夸张感情。这种感情夸张，结果落到一个人独处的地步。她曾想在野口盼望的平安生活里，用这感情点燃一把火；现在看来似乎是错了。

阿胜把野口穿得衬衫老是拿去洗濯，成功地让他保持住白衬衫的洁净，可要他去做件新西服却被他干脆地拒绝了。假如一结婚，立刻穿上新做的西服，知道野口收入微薄的人们又该在他背后点点戳戳地笑话他。阿胜就是不明白，用自己的收入给丈夫做件像样的西服有什么不对，可野口对此却是振振有词：

“你大概以为让你施舍的人滋味很好是吧。那可大错特错了。你在不值钱的地方，越是关照别人，越会让人怀疑你的诚意。再说我的工作性质，必须朴素，必须真正取得人们的信赖。赶快改掉暴发户的劣根性。”

阿胜很尊敬丈夫的人格，但他也和政治有关；阿胜搞不懂自己在雪后庵听到看到的政治，与他的政治，到底哪里不一样。雪后庵里，保守党的政客们让她偷窥到的样子，往她头脑里，灌输了地道的政治概念。假装上厕所隐去了行踪，面对小炕桌像下棋似地商量问题，发着火却让人看到笑脸，一

点也不愤怒却激昂亢奋，久久不作声摸索着袖口，……总之，像艺妓的演技。那神秘兮兮的秘密也像偷情一般，真可说政治和偷情是一对孪生兄弟。野口考虑的政治也太没有什么趣味了。

雪后庵的工作即使再马虎对待，阿胜也生来不是能被拖进家庭、为男人做做饭、老实等待丈夫回家的那类女人，她容易迷失方向。保守党的老主顾们也渐渐有些疏远了。一天，其中一人老实不客气地说：

"让你丈夫快快脱离革新党，加入保守党吧。那么我们肯定会欢迎老前辈的，来这个店也会勤快些了。太太有这份心思，还怕说不动你先生吗？"

对于野口这种轻视，默默听着的阿胜咬着嘴唇。曾经做过大臣的人，现在却被人当作一介菜馆老板来看待，阿胜觉得这太冤枉，是自己的不好；阿胜要为野口雪耻，也就是要解除自己心头之屈辱。她对那贵客说：

"我不想恭听，请您别再驾临小店了。"

尽管在生意上多少有些失策，但是为了爱情，为了自尊心，值得，阿胜还不曾有过这样的经历呢。她的自尊心变得越来越脆弱。阿胜觉得这不仅是自尊心强的关系，而且是与野口合在一起，自尊心增加了一倍的关系。

晚秋的一天，阿胜照例周末在野口家过；她忽然跳起来，把野口往窗子边上叫：

"瞧，瞧，鹤飞过去了，鹤呀。"

野口没去理她。可阿胜大声叫个不停，他勉勉强强地站

起来，往窗外一瞧，什么也没有。

“别犯傻了。这东京的城里哪会有鹤飞来？”

“可是呀，真的是丹顶鹤呀。从隔壁房上的屋顶往下飞去，又往那边飞走了嘛。”

“你有妄想症吧。”

于是，两人稍有些不快地口角起来。阿胜这边失去了诙谐地说句：“骗你的”这样一个机会。阿胜做得有些过分了，用过于真挚的热情，玩这种孩子气的游戏，本身就错了。

阿胜要是不充满生活的热情，她也就活不下去了；就是现在，她也注意到了自己任性的性格。她想试着有些变化，都被丈夫拒绝了，野口顽固地过着自己的生活。即使如此，阿胜对丈夫的爱还是始终如一。星期六的晚上，丈夫少有地话多起来，可还是老样子，缺少幽默的玩笑；老是跟她讲外国的小说，或是给她上一堂社会主义的课。

第十章　重要的来访客

总而言之，野口把这个婚姻当作最后的归宿，是再明白不过的事了；阿胜也觉得找到了自己的坟墓，可是人不能住在坟墓里。

心腹的学生每天来雪后庵详细报告野口的生活，阿胜就是现在还惊叹他生活的平淡无奇。尽管野口上了年纪，但他实在是个好学的人。

“昨天，下午三点起直到晚上睡觉前，先生一直在书房里学习。连晚饭也在书房里吃的。”

“这样的话，运动不足，一定会生病的。这星期六我来对他说。”

阿胜对“知的”生活有很大的偏见。这意味着有作为的男人经常陷入危险的怠惰情绪。可嘴上说“由我来对他说”，一想起丈夫决不会听自己的忠告，她却会暗暗欢喜。

最近，雪后庵出了一点小事。

前天晚上，明月高挂；小偷像是事先藏在院子的树林里，等着夜深人静的时候。里山有棵巨大的冬青树，那周围可是个藏身的好地方。这天晚天，各客厅的宴席都摆齐了，大门看得不紧，他乘机溜了进来，像是一动不动地等了几个小时呢。抽烟大概怕有烟让人看见吧，后来发现了两三块口香糖的渣。由此可以推断那小偷还很年轻。

一开始那小偷先去偷看了阿胜的屋子，他把折角窗打开了两、三寸，没有进去，所以没打扰老板娘的睡眠。壁橱里放着小金库，窄窄的六席屋子里铺满了被子，说不定小偷并没有把她当女主人吧。

接着小偷潜入了住着五个女佣人的睡房；他穿着鞋踩到个软软的东西，“啊呀”地大叫了一声，一样东西也没偷就逃走了。

那些口香糖渣，是阿胜发现的。半夜里，叫来了警察，一阵骚乱；阿胜一夜没睡照样去早散步。朝阳射到冬青树根部，她一眼就看到颜色新鲜白牙齿般的那东西。

这时，阿胜的脑子里，留着个奇怪的念头：那小偷看到自己睡着才没敢进来吧，那时候，不知道自己在睡梦中做了些什么。后来想想，即放心，又有些战栗，进而产生了一丝不满。她感到秋天清晨之风，从和服的“八字”领口渗进了乳峰；贼当时会不会改变主意去摸摸睡熟阿胜的身体呢？不，不会有这样的事吧。黑暗中，窗子只打开了两三寸，不可能仔细察看阿胜身体的。……

可是，让秋天晨风吹拂着，一个人的散步，无论如何都让阿胜意识到自己的肉体已经凋零了。

一到夏天，阿胜出了名地怕热，在女佣人和亲密的人面前，她无所顾忌地把电风扇直对着乳房和大腿；这是她驱暑气的习惯，也是她对自己皮肤有信心的表现。可一想到明年夏天，她就有些不寒而栗。结婚后，身体反而越见松垮下来。

这时阿胜垂下眼睛，看到了树根旁两三颗落在那里像牙齿样的东西。阿胜蹲下来仔细看了看。是些咬得很透的口香糖渣。雪后庵客人也好，招待也好，没人用这种口香糖。附近的孩子也不会来这个院子里。

“是小偷的吧。”阿胜猛地想起。比起感到肮脏，她更清楚地感到潜藏在这里那家伙的孤独，感到了这孤独的一种可爱之处。她想象着嚼着这口香糖的年轻人，想象着那健康粗犷的一排排牙齿。他嚼咀着时间，他嚼咀着容不下自己、迟钝的橡皮般的社会，嚼咀着将要压下来的不安。在那冬青树缝里漏出的美丽月光之下！

承蒙这放肆的空想，一件东西未拿的小偷，竟成了阿胜未谋面的朋友。这月下潜藏的年轻人，即使再脏，也是一半生了翅膀的存在。

“为什么不把我弄醒呢。真为难时，不管多少我会给他钱的。打个招呼说一声就好了。”

阿胜不知不觉把那个年轻的小偷，当成自己亲近的社会一员。这感想对野口雄贤夫人来说，实在是太新鲜了。

——阿胜没去叫花匠来看，她觉得对谁都不该说出这被

当作证据的东西。她剥开树根部的青苔，手指摸一摸，然后仔细地把口香糖渣掩埋了起来。

她想等野口醒了马上把“小偷事件”告诉他，回到房里，她慢腾腾地给丈夫挂了个电话。一通报告后，她说：

“警察先生查得很仔细，很殷勤。以前遇到这样事件，可没见过这样的态度哇。都是托您的福呀。”

与其说这是阿胜的实诚，不如说阿胜希望如此。警官对保守党关照的店老板娘，和革新党顾问的夫人，到底哪个更看重，还很成问题呢。

听到小偷事件的野口，超然冷静。一副听完年轻书记官，报告小汽车故障的大使派头。

“那是你没把门看紧嘛。”

从他嘴里漏出最初的话就是这些，阿胜期待着他说“没出事我放心了”之类的话，可是事与愿违。大概野口把“小偷事件”当作家庭私事来考虑的吧。

从野口的角度来看，是公正无私的；可是从阿胜的角度来看则是异常冷酷的；这在阿胜心里出现了两种反应：一是长年来一个人忙进忙出料理菜馆，到头来让人苛刻地说声“关紧门”，实在有些不服气；一是害怕自己昨晚到今早那不正常亢奋的情绪让人冷冷地看破。可立刻，阿胜就把这不快的心情归咎于电话了。野口在会面时还算能体贴人，可在电话里却特地使用了公式化的口吻。

“夫妇只在电话里谈事情可不成哇。……可是，这样的生活，本来就是我不好呀。”

阿胜心不在焉地这耳朵进那耳朵出，瞧着自己的指甲。老是健康红润的指甲根部，明显地出现了白色“上弦月”，中指和食指的指甲上出现了条条白云状的痕迹。“那是有许多和服的标志呀。”……阿胜自己已经屯积了许多和服，忽然她感到了阵阵空虚。她心中不安起来，自己的肉体不会很快融化吧。

听着电话，眼光放开去，看到打开隔扇门的各房间里射进了朝阳，女佣人们正在仔仔细细地打扫。新的铺席在旭日里闪着金光。一排白木的雕花透气窗上，正舞动着柔软的鸡毛掸子。……客厅也好，走廊也好，年轻女佣们光滑而倔强的腰肢，一起一落地动着，在朝阳里格外显眼。

“你，听着吗?”

电话那头野口的声音稍有些尖利。

“是。”

“我这边也有事哇。刚才来电话，说今晚要来两个重要的客人，你不出来招待可不成哇。”

“到我这边来吗?”

“不，家里。弄好菜，你回来招待一下。”

“可这里呢，……”

阿胜排出几个重要客人，说今晚离不开店了。

“我说回来，你回来不就得了?”

“你说的重要客人是谁啊?”

“这个现在可不能说。”

阿胜让这秘密激怒了。

“是嘛，对老婆也不能说客人的名字吗？好吧，算了。”

野口对此的反应，是更冷静的口气：

“行了吧，五点以前弄好菜回家。不照我说的做可不行哇。”说完，“啪”地挂断了电话。

阿胜气得把自己关在房里，好一会儿不出去；可转眼一想，打破“周末回家”约定，野口这还是第一次，一定是什么贵客吧。

阿胜把手伸到半夜里警察检查出指纹的窗户，那儿开着两三寸。窗下小小的黄菊花，不知是小偷还是警官，把它踩得都倒伏下来。有的花镶嵌进柔土，花的叶片一点没变形，像缝在泥地上似的。花瓣之黄色，一一从泥土里翻转身子浮起来。

阿胜涌起一阵难以克制的困倦，她躺倒在窗下的铺席上，怒气与困倦相混的眼睛，向着打开两三寸的窗外天空。早晨的天空，辽阔而清明地闪着光。她的眼睛湿润润，天空中描绘出条条波纹。“和服那些东西一件也不要。现在我想要的是别的东西。”阿胜想着想着睡着了。

傍晚，阿胜还是回到了“自己的家”。她让女佣们传话给预约的贵客，称自己发高烧请假回去了；然后让一个女佣人帮她把晚上要吃的菜运到野口家。

有赤贝、松叶银杏、大叶百合根用来做甜羹；大海虾金丝卷作为冷菜；然后还有白酱和烤年糕、菜花等事汤料，活鰕虎鱼的生鱼丝、丝鳍鱼、松菇、河虾、煎鸡蛋、栗子、橡实等汇在一起做烧烤，还有虾芋、春菊等煮锅菜。

回去一看，野口的情绪比想象的要好得多，一口气说了

刚才电话里不能讲的情况。客人是革新党的总书记和办公室主任，来找野口商量的事，大致已经知道了；这件事无论如何得回绝掉，所以，他们是来道歉的。就这些事，在给雪后庵的电话里不能说，可见野口用心之良苦，阿胜也知道自己政治立场的微妙感了。

傍晚时，野口家的门让人敲开了。木村总书记和黑泽办公室主任的脸，谁都在漫画上看熟了；阿胜在结婚仪式上已经见过。木村像个温和的睡眼惺松的牧师，黑泽则像个煤炭矿工。

看惯保守党政治家的阿胜，看到革新党的政治家也是这般，一见面便用平常的话寒暄几句，和寻常百姓毫无两样地见礼，阿胜觉得好笑极了。这些全像是假的，让人觉得全是在演戏一样。特别是木村，笑嘻嘻一副温和的态度，阿胜只感到奇怪；木村的外表，说话的样子，看上去像一棵幽静苍老的树，迎着阳光，周围飘散着一二片落叶。

两个客人对野口行了前辈之礼。让木村坐上座，他死活不肯，木村最后是靠着壁龛的柱子坐下了。

连野口在内，三个男人的肌肤，阿胜抱着相同的感觉：怎么都像缺乏水份似的。都像好久没有碰过女人似的，是那种好久都没弄到实际权力男人的皮肤。郑重其事的寒暄，温和的微笑，都有一种被迫禁欲的影子；木村那老教授风度的举止，黑泽腼腆的朴素，看起来都扎根在相同禁欲生活的土壤上。

木村很有礼貌地夸奖菜做得好，阿胜觉得他好迂腐。野

口还是老样子，表示出神经质的反应，脸上露出不满。不是妻子亲自做的菜受到夸奖让他难堪。黑泽则是什么也不说，机械地跟着。

“我可没有什么强劲实力，你们幻想着我是什么强有力的候选人吧。我嘛，是让人们忘记了的人哇。”

你一杯我一杯，野口醉了，这番话颠来倒去地说。这时，木村和黑泽脸上老是一副灰心丧气的表情，简直像台机器。

阿胜承野口的命令，给他们斟酒，也陪在席上；五分钟一次野口的这句话，终于让阿胜注意到是不是因为自己在场的关系。阿胜让自己的迟钝惊呆了。自从第一次见面的那天起，阿胜就应该清楚地看到，野口那过时的顽固羞耻心。他一定感到：生人面前，妻子眼里表示出自己的政治野心，与表示性欲差不多。

阿胜赶快装出若无其事的样子离开了房间。她回到自己房里，叫来个女佣细细吩咐了一番，女佣一走，她就开始收拾起好久没动的房间了。野口的服饰用品放在这屋里一个小抽屉里，由阿胜保管着。旧的外国货袖扣，都放在一个个小箱子里，有三个抽屉。

阿胜为了打发时间，把这些袖扣全倒在小桌上望着。有的扣子是纯金的，刻有小王国王室的纹章；有的镶着钻石，有的像是从宫里得到的赠品，纯金菊花形的；还有刻着婆婆神的象牙扣子。……全都是别人给的，真是少见的收藏。

这好像是旧日海之回忆，由各地夏日海边收集来的贝壳似的；用这些去装饰的那只手腕，衰老枯萎，青筋暴露；而

贝壳呢，则仍留着旧日夕阳的风采。阿胜像打弹子一样，用指尖弹着纽扣，听着发出的冷寂响声；忽然又别出心裁地想，能不能用它们来做象棋子。把印有小王国王室“角兽”纹章的当作“王将”，把印有日本天皇菊花纹章的当作“金将”，可又觉得对皇室太不恭了，看来还是“菊花”来做“王将”。……“他一定会接受的。”阿胜觉得自己的政治直感很靠得住。于是，心头涌起一阵喜悦的兴奋。拆掉隔在野口与自己之间、书房那堵沉重的“知的墙壁”，已经临近了。而且自己证明自己的生活不是死水的日子也一定会到来。

“他一定会接受的！”

阿胜立刻确信了。走廊那边，传来野口很难得听到的笑声，夹杂着客人的笑声。阿胜特地打开隔扇门，望着那边。走廊里，昏暗的大客厅里，还继续不断地漏出多少带有些阴森般的笑声，起伏不定咳嗽的笑声。

又过了一小时左右，客人要走了。阿胜灵机一动，叫了辆出租车送他们。野口送到大门，阿胜送到了大门外。夜里，冷风飕飕，空中行云匆匆，月亮像钉进墙上的图钉。

昏暗门灯下，木村总书记的脸，小小的，像老鼠的脸，又小又僵硬，只有嘴巴周围的肉柔软而富有弹性，低声说话的时候，那些肉和口髭一起，不必要地在语言周围漂动。

阿胜一把抓住木村西装的肩头，把他推到墙边，轻轻说：

“我开着那样的店，希望你能相信我的话。”

“那当然了，太太。”

“是来通知丈夫出马竞选东京都知事吧？”

“知道得真清楚哇。这可让人吃惊呀。他不能马上回答，说好一两天内给回音。”

阿胜做出个少女的动作，两手交叉抱在胸前，像把松开的包袱再系系紧似地；阿胜的这个动作，把心头浮起的思绪，一丝不漏地拿到外表上来。

“能不能劝劝我丈夫接受。要是钱的话，说来不好意思，请交给我吧。决不给革新党添麻烦。”

阿胜有种说话的本领：在对手说什么之前，她可以确实有效地及时出手，封住对手的口。

“可希望这事对我丈夫保密。绝对保守秘密。这个做为条件，我就接受。”

她飞快地说了这些，然后冲着大门，用听得清清楚楚明朗高调的声音，朗诵起老规矩的寒暄话，把客人推进小汽车。

“呀，革新党没有给提包的人吧？自己把重重的包放在膝上，这可真是。”

只有最后的话传到了站在大门边的野口耳朵里，阿胜后来又多挨了几句骂。

第十一章　真正的"新生活"

野口家出现了一个新习惯。每星期一，有个叫山崎素一的人来，围绕着东京都政的问题，给野口上两个小时的课，野口像个认真的中学生，摊开笔记本，用二十年前买的"蒙布朗"钢笔，仔细做着笔记倾听着。他每周热心地学习，热心地复习，其他的事什么也不干。

山崎素一是草刈委员长看重的，是委员长派遣他来野口家的。这个人是选举运动的老手，从不想充当表面的角色；他曾经是个幻灭的共产主义者，现在他背对一切理论不愿理睬，成了个地地道道大胆灵敏的红脸实干家。

自从山崎来访后，阿胜星期一必定休店，就是说周末回家后，延长一天在家。阿胜一看到山崎的脸，就觉得找到了可以起誓永久保持友情而非男女艳情的男人。这是与永山元龟有相似人情味的一种精力充沛类型的人，革新党里，这是

阿胜头一回看中的人。

山崎所持有的人情味，是从他政治绝望中产生的，但奇怪的是：它偶尔与保守党政治家，那种难以治愈的，从乐天主义产生的人情味十分相像。阿胜凭自己的直感，看透了，只有这人情味，才是实干家必不可少的。没过多久，阿胜就和山崎亲密起来。

丈夫正式决定充当候选人的事，阿胜还是从永山元龟给雪后庵打来的电话中得知的。

电话里，元龟笑着，猛地说了一句：

“可真是傻透了的决心哇。喂，你先生不是那种下傻乎乎决心的人吧。”

阿胜的直觉，立刻知道他讲的是“都知事正式候选人”的事，可还没有从丈夫那儿听到的情报，却已经传到老朋友、厚颜无耻的“政敌”耳朵里去了；想想可真让她难受。阿胜赶快佯装不知，但却故意演得很差劲。即使她已经到喜欢与自豪的地步，也佯装不知，不露痕迹。就这样，外表上看到的对丈夫的怒气，灵巧地转嫁到了政治上。“下的什么决心啊？我丈夫要是与别的女人乱搞，你可尽管放心吧。我闭眼的话，到哪里都放他过门。”

元龟没有像以往那样和阿胜“套近乎”，而是直截了当地说出了事情。这与以往的元龟不同，他表示了一种新的态度。

“反正是傻透了的决定。这样他的政治生涯就给断送了呀。你都干了些什么？作为他的老婆，你该劝他改变主意。听清了吗？这可是我这个老朋友的忠告呀。”

说完，挂断了电话。

最近，草刈委员长去拜访过野口家，总书记也再三地登门。雪后庵里忙碌的阿胜，让心腹学生，详尽报告每天登门访问客人的名字，还有来访的时间，他们离去的时间，以及事情的大概，丈夫的情绪。……

元龟打来电话后三天，报纸上登出了野口雄贤作为“都知事”候选人的消息。

野口还是野口式的一板正经，报纸上登出消息的那天晚上，他特地把阿胜从雪后庵叫到家里，等客厅里只剩两个人时，他像揭开什么重大秘密似地，告知了自己的决意。他竟然莫名其妙地认为妻子从不读报纸。野口的这种武断简直毫无理由，譬如，阿胜并不讨厌狗，可他偏就相信她讨厌狗；阿胜不喜欢吃“豆豉”，他随便就断定她肯定喜欢吃“豆豉”，这是他多年来的习惯。野口老是让自己武断的幻影所欺骗，也许他现在正武断地认为，妻子是个决没有政治兴趣的女人呢。

阿胜装出第一次听说的样子，听了这个威严的宣言后，与元龟的劝说相反，她精神抖擞地回答：

“您既然已经接受了，就请按您自己的思路去做吧。”

从元龟打来电话的那个早晨起，阿胜完全成了空想的俘虏。自己的身上点着了活力之火，死气沉沉的生活也绝了踪迹，她觉得与莽撞行动作战的日子开始了。

那是冬天里一个暖和的日子，雪后庵主顾，一个实业家的女儿，在银座会堂举行钢琴独奏音乐会，阿胜前去欣赏，她从五楼的窗户眺望着暮色苍茫的银座。看得见凹凸不平的房

顶连房顶的大街里侧，她抱着从未有过的亲密感眺望着大街。

霓虹灯闪烁着光辉；远处大楼建设工地上，钢筋和吊车斜刺向湖水般湛蓝的傍晚天空，吊车上缀满了小小的眨着眼的灯泡，看上去恰似陆地上浮起不可思议的港口黄昏之景。眼前的一个旧大楼屋顶上，白天执勤完，休息了一阵的红色广告汽球，拉着用霓虹灯织成的旗子，又朝傍晚的天空，悠悠然然地升上去了。

阿胜在这片薄暮茫茫中，看到了许多晃动的人影。一个大楼的后楼梯上，有两个身穿一式红外套的女人往上攀登。一个商店招牌背后的晒衣场上，出来个背着孩子的女人，晚霞里，正收起她晾着的白衬衫。三个带白帽的厨师，来到肮脏的屋顶，互相点起香烟。临街新盖起的四层楼房，窗边的椅子上没有坐人，年轻姑娘踏着办公室绿色的地毯往深处走进去，只能看到一晃而过，穿短袜的脚。这些人的起居出奇地安静。……高高低低屋顶上的烟囱，冒出薄薄的、有时是浓浓的烟，笔直地往悄无风信的天空升上去。

“把每一个人吃到心脏里去”，阿胜沉浸在梦想里。“为了野口雄贤的名字，能让他们投上一张票，该多么伟大呀。啊，从这里要是能把那些人都一把抓起，那该多么好啊！每个人的偷情，担心钱的问题，盼着想吃的东西，说好去看电影，……必须在这些人满满心灵的一角，刻上野口雄贤的姓名！为了这个，我什么都干。世态炎凉，法律无情，什么也别去理睬。雪后庵帅气的客人们，哪个不是无视世间法律才成功的呢？”

硬硬的“名古屋带”之下，她的胸膨胀了，为了梦想，她

如醉如痴，阿胜觉得自己热乎乎的身体，在幽暗的夜色中渐渐扩大，大到能包容进这个大城市似的。

野口家的寝室里，旧的十张铺席上，放进了结婚以后崭新的双人席梦思床。床上铺着旧的波斯毛毯；躺在床上会觉得天花板异样地近，周围的隔扇门和墙壁，也异样地迫近。

等野口老规矩地先睡着后，阿胜又打开枕边的灯；不是看看书或者杂志，而是用心盯着一样东西看着，等待着困倦的到来。有时甚至盯着隔扇门的那半月形的拉手，拉手上雕刻着的四君子兰花就展现在眼前。薄薄的幽暗中，淬火发黑的金属兰花，冲着阿胜惺忪的且又睁得大大的眼睛。

房间里的煤气暖炉刚熄灭，暖气像退潮般地消去。总是周末相同的寂静之夜；就是妻子也完全无法窥测，野口到底是怎样下定出马决心的？承诺做候选人之前的他，考虑中的他，答应出马后的他，看起来没有什么大不了的变化。就是野口也一定在开始时举棋不定，继而烦恼，又重新思考，最后又回到原地去的吧。可他不让妻子看到片鳞只爪，不过还是那样睡觉前一通咳嗽，还是那样半就不就的爱抚和不甚明了的接近方法；还是相同的死心，相同的缩起身子，像长眠的蛹一般地躺着。怎么老让人感到，野口的床像个风雨飘摇的站台。尽管如此，他还是比阿胜要睡得好。

与此相比，双人床那半边，阿胜睡的地方，则是熊熊燃烧着。空想此情欲更能使身体发热，要是把手伸到冷冰冰、金属质幽暗兰花上去，心情一定好吧。浮雕兰花细微的起伏，幽

暗中给阿胜的手指尖上，一种像抚摸小小僵硬脸的感觉，难以取悦无表情的脸。

“对啦。明天是星期一。明天把山崎拉拢过来，开始行动吧。”阿胜想。

星期二下午三点，阿胜秘密地在银座资生堂里的中二楼约见山崎。

当时的事儿，后来在山崎写的选举回忆录里这样记着：

“……那以前，我好几次去了他家，我对夫人的快活、心直口快的性格抱有好感。可是第一次在外面遇见她的时候，老是快活而精力充沛的夫人，在走上资生堂中二楼时，看起来是个十分孤独的女人。她脑子里装满了丈夫竞选的事，可奇怪的是，竟会给人如此无依无靠的印象。谁知一开口（我们没有一句话离开过选举），夫人那一贯的热情洋溢的讲话方式，倏忽压倒了我。”

要向山崎打听的事，阿胜都记在本子上，问题像箭一样抛出。到选举还应有半年乃至十个月的空档，但还得看现任知事的心情，难保他什么时候辞职。连法律规定的禁止“事前运动”，阿胜也打算瞒着野口，一个人行事。钱嘛，想办法准备，她甚至决心，经费不够时，拿雪后庵作抵押。后来，她又问了具体的、能巧妙钻法律空子的“事前运动”，该有些什么效果。等等。

山崎对这些事，一一给了指示。

“首先要印刷名片。尽可能将你先生名字印得大一点的特大名片。”

“嗯，我来印刷。回家路上陪我一起去印名片的地方问问。”

阿胜气喘吁吁地说。

“你知道都知事选举是怎样大的选举吗。我呀，举一个例，东京市内电线杆上，每根得贴两张宣传画。电线杆有十五六万根吧，宣传画得印三十万张，一张三元就得九十万元，就算贴一张一元，合计就是一百二十万元。仅一项已经够一个小选举的维持费了。”

山崎说。他随便举出一些数字，已足以让人想通了。

阿胜不管对面桌上有没有人，大声说着“事前运动”啦，钻法律空子啦，说得山崎提心吊胆地望着周围。感到危险的山崎提出了交换条件。以资金问题为代表，夫人的活动，一切必须对野口保持沉默，那么，阿胜不论何事，都能与山崎商量，得到帮助；他说完了，阿胜全盘接受。

“和你开诚布公地谈话，心里觉得亮堂多了。”阿胜爽快地拍拍腰带说。“不管怎么说，我先生可是真的不知道日本的‘平民之心’。读着洋文字，生来就是在书房里学习的老爷，怎么可能了解女佣人的心情呢？你们大家大概不只是头脑里明白吧。话说回来，我可是能在大众心里穿梭自如的呀。能把他们的心思一把抓住。我贫困的时候，可是做过沿街叫卖‘炸豆腐干’的事哇。你，山崎先生，你不曾去卖过‘炸豆腐干’吧。”

“理论涉及的范围太狭窄了。五百万有权者的心要你去抓住，则需要感情的武器。太太，在你身上真的有这种武器。我

们心里可有底哟。”

“别说无聊的捧场话吧，山崎先生。”

阿胜发出娇滴滴的声音，扬了扬袖子。然后，快嘴快舌地说：

“政策什么的是其次的。选举嘛，金钱和心情最要紧；我是个没受过什么教育的女人，所以打算只用这两样来试试。而且，我的爱情呐，分给五百万个人也还嫌多呢。”

“知道得可真清楚哇。太太就以这种精神，永往直前吧。”

阿胜为山崎那成熟男人，对女人半是折服的一脸宽大而感到快活。

“最大限度地利用我吧。我是有利用价值的女人嘛。”要一下子止住对方似地，阿胜打出了“杀手锏”。

山崎喝了一口咖啡，一点不剩地吃了块大花蛋糕。整了整自己的领带，红彤彤的脸，吃着大点心；这个男人给了阿胜极大宽心。

然后，阿胜说想让他听听自己的经历，于是从呱呱坠地，到她经过的千辛万苦，她简单扼要地说；一个人足足讲了近一个小时。这些话产生了奇妙的效果，也是为以后把山崎当作她朋友，创造了机会。

阿胜的率真与正直，在毫无暧昧关系的男人面前，很容易坦露出来。她为了打破别人的幻想而努力，其实，任何人对阿胜一开始就没有抱过幻想。富态之美有着平俗的温情，没有一点衰弱的地方；不管穿戴什么样的宝石和衣服，仍散发着故乡那裸露的黑土之香。实际上这样丰饶的印象，一点不

让人觉得她罗嗦，倒让人越来越看清她的品格。

山崎是个出色的听众。阿胜感到自己的话，像网一样罩住了对方，将这微笑不断地、确实地沉淀在厚厚的肉脸上。

“什么都请随便而直率地对我说吧。”

阿胜说。不算长的婚姻生活中，阿胜已经对自己与他的率直如饥似渴地盼望着了。

野口什么也不知道。除了直接进入他眼睛、耳朵的事，他没有什么特别想知道的，于是什么都不知道也过得去。这种老爷式的，高级官僚的习性，倒给阿胜提供了方便；对野口要守住自己活动的秘密，并不需要什么大不了的努力。而且，一星期五天都在雪后庵。

说是一周五天，可渐渐地，阿胜变得不再是雪后庵 的人了。阿胜频繁地坐车外出，频繁地与山崎会面。山崎有时会在深夜接到阿胜的电话，她突然想起了什么，弄得山崎一夜睡不好觉，这种事也不在少数了。

野口仍旧每周两小时，认认真真地听山崎讲课，其他事情什么也不做。政策、资金、选举的人事，一切话题都通过山崎来决定。山崎则站在能提供参考意见的位置。

野口真是个遵纪守法的人，他打算在选举告示颁布以前，决不进行任何活动。阿胜与山崎的秘密约会，革新党的首脑们知道得清清楚楚。他们给山崎下指令，只要阿胜不逃脱，她喜欢干什么就让她干什么。以前，革新党可从没碰到过既有钱，又热情，而且又是女人的伙伴。野口有时也听说“事前

运动”之类的活动，但他以为那都是由革新党出的钱。他大半生都是靠国家预算过日子的，一说起国家的钱，他脑子里只会有用也用不完的国家预算的印象。

名片不久就印好了。阿胜把它分发给香烟店、饭店的女招待们。一天，山崎与阿胜一起乘车出去，她忽然让车停住，去一家老字号的大面包铺买面包。她买了三千元的豆沙面包，阿胜一个人拿不了。山崎只好帮着两手接过那口袋，阿胜这时却对店女主人说：

“请您多关照，我是这样的人。”

她拿出那张特大的名片递了过去，山崎看到，吓了一跳。

回到车里，他说：

“真吓死我了。太太，那个店的老头子可是保守党的议员呐。”

“啊呀，是嘛。一点不知道。可是，让敌人吃一惊也有效果吧。”

“这么多豆沙面包买了干什么？”

“拿到江东地区孤儿院去。”

“孤儿可没有选举权哟。”

“孤儿周围可都是些好感伤的大人呐。”

山崎不作声了，陪她去了孤儿院，又领教了那张特大的名片，真有些难为情了。

阿胜的身影可以在都内的祭礼、选美比赛等所有人多的地方找到。她捐钱。她散发名片。有人请，她也唱歌。老板

娘聚会时，她穿着厨房里的大褂去，那些迟钝的人们感觉不到她是故意装扮的，都对她抱有好感。

阿胜对革新党，只抱有知识分子阶层的好感，很不以为然。听说江东地区和三多摩的农村地区虚弱，在广阔东京的一角，让人感觉到只有阿胜，才是活力四射的。

“三多摩没有好的抓手吗？”

山崎常常说。晚春的一天，山崎带来了情报。

“在青梅，听说有个大忠灵塔奠基仪式。在那公园里要办纪念民歌大会，师匠格的策划人是您的同乡，我已经让他邀请了。”

“真是个千载难逢的机会呀。我穿厨房大褂去吧。”

“是啊，穿厨房大褂去民歌会合适不合适，我还得先去问一下。”

——阿胜心里盘算，这各种活动，四处撒钱，都是出于冷静的算计，不管看到什么样人情的暴露，都不过是为了在选举中获胜，利用别人的手段而已。一边这样在算计，一边又把自己的献身热情坦率地给别人，这一点她没有计划进去；实际上，问问那些体味这种感动的人，他们一方面肚子里嗤笑着，一方面又批评她的行动从不带什么真率的热情，阿胜听了，这回可真让这样的“误解”激怒了。只有这一点上，阿胜的心理是比较复杂的。

阿胜完全会照料自己，只顾一味地利用民众，这种单纯的伪善做法，竟不可思议地成为众人喜欢她的最大理由。阿胜所打算和考虑的，是一种诚意，特别的民众的诚意，动机

怎么都行，献身和热中是她让民众喜欢的特性。阿胜对真正的，自己的冷静，并不抱有自信。她那坦率的谋略，认真地欺骗人的方法，其实只是不知羞耻执拗的反复，谁知这些东西反而放松了单纯的人们的警戒心。越是想利用民众，越是会受到民众的爱戴。阿胜去的地方，即使听到些什么坏话，也留下了高涨的声望。江东地区老板娘联合会，阿胜是穿着厨房大褂去的，阿胜心里想着，要障人耳目，融合到对方的一群里去。所以，贵妇人特地穿着厨房大褂去的。可是，人们的眼睛却看得清楚，阿胜还是穿厨房大褂更相配！

晚春一个十分晴朗的晌午，阿胜由山崎作伴，两个小时开着车去了青梅市。

“给忠灵塔捐十万够了吧？”

阿胜在车里掏出早准备好的红包。

“不觉太多了点儿吗？”

“不仅是青梅，还为了三多摩的战争遗族们，没什么过多过少的。”

“反正钱是你的，随你怎么支配……”

“又说这种冷冰冰的话。现在我的钱，可全是贵党的钱啊。”

这样正经的深明大义，山崎总是只有脱帽致敬的份儿。现在他还是忍不住说了句俏皮话：

“站在忠灵塔基石的前面，又得涕泣涟涟了吧。”

“那可不。自然的啦。只有自然的东西才能打动人心哟。”

沿着青梅街道，两旁有许多绿树，特别多的美丽榉树到处可见。榉树撑开纤细的枝条直向蓝天，这片林子恰向天空之海，一口气撒下罗网似地鲜明。

阿胜好久没出远门了，心里好高兴，拿出三明治再三让山崎吃，她自己也吃了。不和丈夫在一起，她一点不感到寂寞，因为这工作不折不扣地是为了丈夫；精神上的纽带将两人连在一起的时候，更觉坚牢；但这种我行我素的精神纽带，最近成了允许自己幻想，允许自己解释的依托。

——青梅市是个幸免于战争劫难，古风犹存安静的城市。阿胜让车停在市役所跟前，山崎已经事先都联络好了，所以，地方报社的记者蜂拥围了上来。他们去了市长室，会见了市长，递交了忠灵塔的捐款。然后市长助理，和阿胜同乡的主持人一起乘上了阿胜的车，带她到永山公园纪念碑的基地去。道路穿过市中的集镇，渡过小小的陆桥北上，延伸到劈开山腹开通的汽车公路上。

窗两边闪现的嫩叶，让阿胜赞叹不已。阿胜不管去哪里，都不会忘记夸奖几句自然的风光。她认为这对于政治是重要的。以政治家眼里必须看出选区的景色，任何地方都很美；而美滋滋看到自然之美的，又必须是政治家。那里该收获的水果，应该多多蕴藏水灵灵的诱惑。

最后，来到山上公园眺望，阿胜的心被强烈地吸引住了。她在忠灵塔的基石前，流着泪站了一会儿；这时，公园广场中央搭起来的高台周围，聚集了民谣联盟的女人们，阿胜向她们露出了微笑。她又跟着众人来到小小高高的凉亭上眺望，

几乎忘记了平日的繁忙。

朝东南放眼望去，市郊的东面，迂回的多摩川缓缓地流动，河原掩映在茂盛的树丛里。一片开阔的土地，被公园里众多的赤松树枝一块块分割开来。

隔着谷合市，望得到眼前南面的群山，毛绒绒的嫩叶，呈现一片姜黄色，下午的太阳算得上明亮了，可还是一片雾霭茫茫；暧昧的光照花了堆积的嫩叶，看上去像起床未梳理的头发那样散漫不羁。眼下的市街，屋檐和屋檐之间，不时闪过漂亮公共汽车的颜色。

"真漂亮的景色啊，怎么会有这样过瘾的瞭望啊！"

"东京近郊，据说再没有和永山公园这样的眺望了。"市长助理说。从凉亭的屋檐，往这边的树上，吊满了纪念祭祀的灯笼，助理用手里卷着的地图，拨开灯笼说：

"能看到那东边地平线上的立川河呀。从这儿看，正好能看得清清楚楚。"

阿胜往那边望去。树丛里到处闪现出的多摩川，在远处隐去了身影，地平线上，像矿盐般洁白的市镇闪闪发光。看上去像白色的碎片腾空而起，其实那是架飞机；它一飞上来，就隐在低低的地面平行的南面丘陵后面了。那边一片白茫茫，阿胜简直怀疑起那是片墓地。

从这里眺望的立川基地，一点也感觉不出人间市街的模样，只是与地平线相接的某些冰冷矿物般巨大的集落。其实那辽阔的天空，飘散着各种形状的云。接近地平线的云，僵硬地凝固起来，越往上轮廓越模糊，形状也变成暖的烟雾状，

这两者之间，有一片上面勾出凌乱轮廓光，下面清楚显示出雕刻般阴郁的云彩。正是这些云，看上去反而失掉了真实感，像是在天空上放映的美丽的云彩幻灯片似的。

这暮春下午某一时刻的光，不会再映人眼帘，它构成了一幅奇妙、精致的风景。让云遮挡着，近景的杉树林忽然变暗下来；地平线上那风景，像被什么东西捆住了似地纹丝不动。

……这样的景色，不用说，阿胜没有留下任何人迹的印象。她感到那是与自己十分投合的巨大而美丽的无机物质。这是与雪后庵的庭园完全不同的自然，它不是放在她手心里，人性般美丽的细微图画。尽管如此，这样的展望，仍应该是政治性的行为。展望、概括、统治乃是政治的“工作”嘛。

阿胜的心，不适于分析；这风景一瞬间留在她眼睛里的美，与她那托付给自己丰满、热情、眼泪四溢的肉体截然相反，她感觉到这美仿佛在嘲笑她，暗示她政治上不合适似的。

这时，像从梦中醒来一般，背后“咚咚”的鼓声，“哇啦哇啦”的扩音器声音，和许多人的歌谣合唱声，猛地灌人了阿胜的耳朵。第一次，那边树上挂着的，耀眼如白昼的灯笼光，闯进了阿胜的视线。灯笼照亮了树，嵌着嫩叶的枝条尖上，开满了葡萄色的小花；把并排站着的枫树连成了一气。

“快，到他们当中去吧，到他们当中去和他们一起跳。”

阿胜突然拉起山崎的手，往跳舞的人群里拖。

“这可让人吃惊哇，太太。”市长助理说。

阿胜的眼睛没有看漂亮的风景。她在主持人的引导下，加

入了民谣舞蹈的人群。以民谣联盟的人们为中心的镇上的主妇和姑娘们，一律披着整齐的号衣，唱着“御岳山歌”，跳着。阿胜的手自然地模仿别人手的动作，脚也自然地模仿着。

“你真没出息。站在我面前，学我跳。”

阿胜拍拍老是手脚左右搞错，穿着西装的山崎。

“太太可是天才哇，不教自会。”

主持人边跳边说。市长助理站在圈外，呆呆地望着。

没有披上号衣，这两个都市里来的加入者，在跳舞的人群里十分打眼。阿胜已经陶醉了。融入人群之中，在这太阳下，碰碰挥汗跳舞女人们的身体，嗅嗅她们的气味，阿胜立刻忘记了自己，放松地投入了进去。在那里，她第一次什么也没感觉到，与乡下不认识的人们之间的壁障，高台上的大鼓连击着，唱片放出尖利的声音；就只这些，已使阿胜与跳着舞的人们成为一体；不一会儿，脸颊上淌下的汗，已不再是她一个人的汗了。

一曲终了，阿胜跑到市长助理面前说：

“我，太高兴了。我来唱首佐渡小调吧。高台上有麦克风吧。”

阿胜周围挤满了乡下的主妇。大部分是中年已过，小有钱财的脸；汗把漂亮的化妆给毁了，露出了半生操劳，日晒雨淋的皮肤。小小的充满好奇心的眼光，好意地露出金牙的微笑，卷到后脑勺去的头发；面对这些脸，阿胜有绝对的信心。

市长助理分开人群，陪着阿胜上了高台。梯子很陡，这

种多少带些危险的经历，让阿胜觉得幸福。

市长助理面对麦克风叫起来。

“诸位，今天，有名的革新党野口雄贤先生的太太，特地从东京光临我们这个民歌大会。请她为我们唱支歌——佐渡小调。”

阿胜走到麦克风前，兴奋地说：

“我是野口雄贤的妻子。看见大家这样快活，我也高兴极了。想为大家献一首歌。诸位，跳起来吧。”

阿胜手打着拍子教打鼓的年轻人，瞧见这副样子，眼前的群众哄动起来；歌曲一开始很轻柔，人们幽静地舞起来。

“啊——

去佐渡，去佐渡，草木随风摇，

佐渡乐业又安居；

忆往昔，忆往昔，泪流滂沱哟，

朦胧月夜又相思……”

——直到黄昏，阿胜下台跳舞，上台唱歌。民谣联盟的人们，有几个跟阿胜一起上了高台，阿胜将第一次的“大多摩节”，一边教一边唱。

太阳落山了，公园里树枝上吊着的灯笼一起点亮了。阿胜让人第三次请唱“佐渡小调”，又一个人登上了高台，随着灯笼的亮起，周围的山看上去越来越黑了。第三次唱起“小调”，这样的大会上少有的响起了掌声，周围的山窝传来了清晰的回声。山崎慌慌张张地登上台来，在阿胜的前边说：

“太成功了。今晚民谣联盟的主妇们，都说不愿离开你了。

你终于成为三多摩的人了。”

“是嘛。”

阿胜用手绢擦着汗，放眼向对面的山那边望去。

“累了吧？”

“不，还没到累的程度呢。”

唱歌的时候，阿胜让对面山窝的什么东西吸引住了注意力，与夜以共看上去迫近的黑色山体上，忽隐忽闪有一点火光。说是火焰吧，实在太纤细；有时像喷发的火粉；白天看的时候，那里没有人家，从一个山的皱折里，升起鲜艳的火光，“唰”地照亮了周围，忽地又熄灭了。仔细再看，从那里斜斜地升起一股烟，长长地拖着，直到山脊上。

“那是什么火？”

阿胜问光着一条胳膊擦着汗的年轻鼓手。

“那个吗？那是什么呀。”

他又去问了另一个年轻人。

“那个呀。市里面火葬场的烟囱嘛。”

脸上长着横肉的青年用不屑的口气回答。可阿胜却以甜美的心情，想到野口，也想到野口家的墓。

第十二章 冲 突

雪后庵的客人日益减少。首先，永山元亀不来了。最后来的那次，他要回家时，与阿胜之间唇枪舌剑地说开了。

“你干得不错嘛。”元亀狞笑着说。

“什么意思？”

“人都说你是醉翁之意不在酒哇。”

“您越说越玄了。”

“你说过只是让丈夫迷住，不会到那个份儿上的。”

“嗯，可我又觉得，女人一旦爱上了，就是杀人也会不眨眼的。”

“杀人嘛，这倒不坏哇。但现在要比杀人更糟。你把我们的智慧都出卖给了敌方。”

“我几时出卖过你们的秘密？”

“我可没说秘密。我说的是智慧。你干的好事儿，让不识

时务的革新党学到了坏智慧呀。只有我们才具有的坏智慧呀。”

“您给我的智慧什么的，我可知道那分量。”

“好，算了吧，就你这德性也阻止不了你吧。想干你就干吧。要知道革新党违反选举法可是逃脱不了的哟。你可得当心点儿。那些家伙们袋里没钱，所以以前才没让他们撞上。”

“您亲切关照，我谢谢您。可假如我被逮捕了，我可是有很多话要对检察厅说的哟。”

元龟骤然变了脸，不作声了。立刻从座位上站起来，大概会让人觉得自己太没修养了吧；他给同来的客人，来了一段下流话，比平时早得多回去了。出门时，阿胜把他送到走廊，元龟手臂绕在阿胜肩上，又在她乳房的周围轻轻敲了两三下。这种阴险地利用女色，让阿胜的心毫无反顾地离开了元龟。

——第二天，阿胜把山崎叫去了雪后庵，她在自己房里，只穿了件长衬衣让人按摩。那浅粉色的长衬衣，至今想起来仍令山崎吃惊。可山崎早就知道，这让人极易误认作“媚态”的放浪姿势，只是阿胜在自己不爱的男人面前显示出的不拘礼节。让人揉腿的时候，浅粉色的下摆乱了，露出雪白的大腿，决看不出是五十多岁半老徐娘的腿，泛着光亮的润滑的大腿。阿胜把那条腿，不负责任地展示出来。

“有什么事儿找我。在我还没有误解以前，请您赶快说。”

“也没有什么要紧的事儿，只是想让山崎先生放心，才叫您的。”——阿胜像从摇晃小船上支起身子似地，安适舒畅地

欠欠身子。“我呀，请您放心：不管做什么，谁也抓不了我。”

“究竟怎么啦？委员长他们也最怕这一遭了。”

“我呀，给他们来了点儿威胁。所以，我说不要紧嘛。”

阿胜没等山崎回答，翻了个身脸朝里，让人按摩手臂，又说：

“还有，你最近托我的劳动工会的那个宴会的事。那个嘛，可以接受。只是会费的事儿，得听我的。”

“那太幸运了，都是些没钱的家伙呀。”

“那么，三百元怎么样？”

“三百元？”

山崎对过分便宜的事儿又吃了一惊。

“三百元嘛。都是些往后会给咱们好处的人嘛，我本想不要钱招待他们的，可这样会让他们有心理负担吧。不用说，菜呀，酒呀，都拣好的拿出来啦。”

这天的对话，阿胜获得了意外的收获。山崎以为阿胜早就知道了，所以毫无防备地说出了一件事，其实阿胜是第一次听说。据说，停战前几个月，野口曾向天皇递交过和平建议书。阿胜听了大喜，埋怨山崎道，为什么以前不对她说。

阿胜说赶快去印一份小册子。可是说好了对野口保密，这事让山崎犹豫不决；这事儿要是让野口知道，他准会反对的。看起来阿胜瞒着野口办事儿的那份果断，现在已到了不知限度的地步了。阿胜静静地说：

“当然这事儿没必要与我丈夫商量。再没有比这更有利的材料了。用这个材料，说东说西都是为了我丈夫，让这样好

的材料埋没，可不就是我们的疏漏吗?”

结果，山崎让了步。阿胜还不满足，反正是长夜难眠，她想了一夜，又想出个妙招儿。让人印五十万张有野口照片的挂历。挂历一张四元，图案也必须是崭新的。她把挂历分发给各劳动工会，通过教员工会，将挂历贴到学生们的家里去吧。……阿胜把自己的空想详细地对山崎说了，又是照例地忘了时间的推移。……挂历可以贴到街道工厂的板壁上，裁缝的缝纫机旁边，孩子们做功课的房间里。直到家庭的晚饭桌上，人们的对话里都会出现野口的名字吧。这个人是怎样的人?”“野口雄贤那人，你不知道吗?”……野口的照片必须老是微笑着的。啊，他可真缺少笑的照片！他的照片上浮着刚上年纪的人那种有品味的微笑，他该注视许多贫瘠的饭桌。那饭桌上腾起的氤氲气息，该让他的脸感受到。鸟笼的边上，旧挂钟的下面，电视机的旁边，登记着客人要的蔬菜和鱼的小黑板紧下面，猫睡觉的茶桌旁，到处都得渗入，都必须漂着野口的微笑。那银发的威严和微笑，该让人们把他当作，以前常常给自己点心，摸过自己脑袋的亲爱的伯伯。那微笑让人们的记忆混乱，让人们的情绪中，充满正义感的传统幻觉苏醒过来，就像入港时的旧船名，扬帆时变成未来的名字一般。他的名字，必须成为打破煤黑贫困墙壁的未来的别名。

“即使猫爬起来，伸个懒腰。”阿胜添了一句：“会用背脊去蹭挂历上那人的脸吧。上年纪的人从那儿把猫抱开，这时会看到他的微笑吧。这会儿，怕是再也看不到比这更宽宏大量的微笑表情了吧。”

山崎准备走了，阿胜还说个不停。

“钱的事儿用不着担心。雪后庵已经让我抵押掉了，明天可以凑够二千五百万呐。”

革新党也好，劳动工会也好，以前只有三十万票的竞选经验，面对五百万票，他们只会望洋兴叹，束手无策。山崎说的这些话，渐渐给阿胜增加了信心，她觉得竞选简直像天赐给她阿胜的工作。那几乎是以空虚为对手，全力以赴的游戏，到哪里都没有确切保证的不断的赌博行为。她感到不管怎样亢奋，也不过瘾；无论怎样冷静，也不过头；哪一边都没有基准。阿胜只回避一样东西，那就是“没有做过头吧”这样一种恐惧。这一点，让山崎相形见绌；这位革新党头号竞选老手，也对阿胜什么都大刀阔斧干的劲头，佩服得五体投地。

一个下了一整天雨的阴沉日子，傍晚刚回雪后庵的阿胜，看到大门里心腹女佣脸色变了。

“老爷跑来了。”

“在哪里?”

“在太太的房里等着呢。”

“他怎么会往那里面跑的?”

“刚才急急跑来，老爷他自己直接就去了那房里了。”

阿胜呆在那里动弹不了。野口连招呼也不打就径自闯来雪后庵这还是第一次。最让阿胜害怕的是，连着屋子的贮藏室里，印好的小册子和挂历堆积得像小山一样高。

阿胜心里像打鼓似地怦怦跳起来，连湿淋淋的雨衣都忘了脱。大门内的灯下，连阿胜都感到了自己恐惧万分的脸。为她撑伞的老佣人，望着女主人的脸，竟忘了收起伞来。

阿胜在心里迅速盘算着找什么借口。找到爽快的托辞是她天才的一部分，不管落到什么窘困尴尬的境地，她都能像钻出狭窄屋檐下的燕子，一个鹞子翻身化险为夷；可现在，她觉得什么也不说才是最好的办法吧。她的善意无可非议；她一点也没有负疚感，只是在这个世界上她最害怕野口而已。

阿胜慢慢地脱下雨衣，回头望望大门外的雨地。石榴的红花让雨打着。今年暖得早，花开得也早。黄昏的窗外，只有这火红的颜色强烈地燃烧着，阿胜看了，略微平静了点儿。

"我回来了。"

阿胜双膝跪在自己屋子的门槛上。

穿着和服的野口，豁地站起来，像是要往阿胜的膝盖上踢：

"马上给我回家去。快！"

说着，他先出去到走廊上。阿胜战战兢兢瞧见他右手握着小册子和叠起来的挂历；从野口走过走廊上"大鼓桥"的背影，忽地想起第一次见面那晚的同一个背影；悲伤与爱恋一起涌来，她感到自己所喜欢的，都像是不幸的宿命，边抽泣着，边跟在野口后面走出来。

出了大门，看惯阿胜流泪的女佣人们一点也没惊讶，野口紧紧抿着嘴唇。去椎名街的车中，阿胜还在不停地抽泣，野口一言不发。

一回到家，野口一声不吭把阿胜拖到书房，锁上门。看起来他的愤怒不像是燃烧起来，却像危岩般耸立着，不斜不歪。

“你知道我干么要去雪后庵？”

阿胜抽泣着，轻轻摇了摇头。那摇头的姿势，就连她自己也觉不该，多少有些撒娇的样子。可是，忽地颧骨的肌肉绷紧了。她趴在地毯上大声哭了起来。

“知道吗？”野口喘吁吁地说。“今天印刷厂给家里打电话来，是我去接的。说什么印挂历的钱希望来付一下。是太太订的货。我打听了一下，原来是你这混帐东西干的好事。跑去雪后庵一看，喝，不单有挂历啊。这是什么？这究竟是什么？混帐东西！”

野口说着，用小册子来回抽阿胜的脸。阿胜与丈夫发生口角已不是两三次了，可还从来没有过这种遭遇。一边挨打，一边抬起眼睛瞟了一眼；野口气喘吁吁，可他的脸并没有让愤怒弄歪。这样疯狂的冷静让阿胜浑身哆嗦起来。

“你这混帐，给你丈夫脸上抹黑。真有你干的。你把我的清白彻底给毁了。你知羞耻吗，羞耻！丈夫让世上的人笑，你高兴了吧。”

这回野口照着趴在地板上的阿胜一阵乱踩；可他体重轻，脚下乏力；脚踩在一边叫，一边打滚的阿胜身上，反而被弹了回去。野口回身坐到桌子那边的椅子上，远远望着躺在地上又哭又叫的阿胜。

野口的叱责，连用词都是古风的、落后于时代的；让人

想起古代正义感的化身。他的愤怒堂堂正正，阿胜内心其实十分喜欢这种古旧的男人发火的样子。疼痛与幸福，让阿胜迷迷糊糊了，但她脑子里却在坦然地思考：野口一旦发火禁绝了这事，他立刻又会成为又盲又聋的男人吧。这个想法翻来覆去，阿胜又一次原谅了野口，同时也原谅了自己。

于是，阿胜发出像野兽般地嚎叫，请求宽恕，叫嚷着所有道歉赔罪的话。她从迷糊中镇定下来，用比前面更响的声音乞求宽恕。野口的拷问持续着，说印刷宣传品阿胜肯定用了不少钱，不说说清楚不许出这个门。阿胜梦呓般地说：

“是我自己攒下的钱……为你用的……都是为了你……”

野口冷冷地听着。而且还摆出一副不听任何辩解的态度，他从书架里抽出本外文书，脸背着阿胜看起来。

好久好久的沉默。只有桌上的台灯散发着迷濛的光，除了雨声和野口不时翻书页的声音外，只能听到阿胜不均匀的喘气声。那儿是一片静悄悄的书斋之夜，地板上躺着裙裾散乱、肢体丰满的半老徐娘。阿胜知道大腿从裙下摆处露出来，在台灯昏黄光的外侧，随着喘息，大腿轻轻地起伏着。阿胜渐渐感到冷冰冰、麻酥酥；她确实知道肉体裸露着。阿胜自己可怜起自己来，毫无疑问没有好处；那份冷淡，那份麻木，阿胜觉得自己大腿裸露的白色部分都已经给拒绝了。通过那份麻木，野口拒绝接受她的感觉，在她的身体内穿过。

终于，阿胜理了理裙裾，端正了姿势，头贴在地毯上，说了声“我全坦白”。从雪后庵的抵押开始，一点不漏地全告诉了野口。

野口听了，用一种让阿胜略感意外的温柔声音说：

“过去的事儿也就没办法了。可是明天起关闭雪后庵，一直在家里生活。听明白了吧。不准出门一步。”

“你说关掉雪后庵?”

“是的。要是我说的话你不听，那咱们就离婚。”

对阿胜来说，这一句话比任何打骂都可怕。她眼前，展开了一个大大的黑洞。“离婚的话……我可要成为无人祭祀的死人了。”……这样一想，阿胜可是什么代价都愿意付了。

第十三章　恋爱之干扰

这场争论，结果以阿胜不得不出卖雪后庵而告终。动不动成为小道的传播火种，也常常被当作反面宣传材料的雪后庵，对野口来说，只能把它看成妻子不伦不类行为的根据地。阿胜背着野口将雪后庵做了抵押，所得钱款从事“事前活动”，让野口勃然大怒；与其这样，不如铲除祸根，卖掉雪后庵，以后可以正大光明地把那钱充作竞选经费。野口还是第一次得知他的党竟会如此贫穷。

卖掉雪后庵的事，全权委托给野口办。阿胜对雪后庵有强烈的爱，放弃它的悲痛简直无法用语言表达；然而，比起那美丽的庭园，她宁愿选择野口家小小的长满青苔的坟墓。

这场出卖的纷争，给了无计可施的阿胜，从幽闭的野口家，又回到雪后庵的充分借口。回到雪后庵，阿胜对店里的整理，一概不插手，也没有对所雇佣的人们说明关店的真相；

她每天叫来山崎，和他盘算各种各样的计划，可还没等什么好的方案出笼，立刻就叫备车，尽管遭到那样的叱责，可是除了关闭雪后庵一事以外，阿胜的生活，一切又都恢复了原样。

野口委托关系亲密的律师办理出卖雪后庵的事，不久就找到了有希望的买主。那是“藤川托拉斯”的藤川玄藏，对方的律师与本方的律师交涉，似乎很快就能达成交易，开价一亿，对方无论如何只肯出到八千万元。

一天，阿胜在雪后庵，女佣来报告，永山元龟打来电话。已经决心与元龟断交的阿胜，不想去接那个电话。这时，山崎在旁边，推了推阿胜的膝盖，让她去接电话。

尽管阿胜与山崎约定听从每一个指示，可在这种场合让他管闲事，实在不甘。刚让他推了一下膝盖，她就“噌”地从银铺席上跳起来往后退去。宽松富态的肉体里，蕴含着豹一般的弹力，让山崎看得目瞪口呆。她把头倔强地朝向让绵绵细雨濡湿的院子。庭园里苍翠欲滴。

“干什么发火了。我只是劝你这样做明智一点嘛。”

阿胜没作声。她想起元龟那厚厚的深茶色的嘴唇。于是，她觉得元龟就像阿胜半生污泥的堆积。那家伙厚实的肉体中，渗入了权力，对女人来说，他是个最不愿回忆的人；她与元龟没有一次性交往，总以兄妹相称，这曾和她肮脏的自负心牢牢捆在一起的。野口哪怕骂得再凶，阿胜还是把“自己”藏在什么地方；可要是换了元龟冷笑一声，她会觉得自己像被兜底看穿了似的。

……结果，阿胜讨厌刚才自己一瞬间把元龟追来的电话，当做得救似的那种感觉。

阿胜站起来，悄悄地出了屋子。她让人把电话接到自己的屋子，身体像要盖住听筒似是说了声“喂喂”。秘书的声音立刻换成了元龟自己的声音。

“怎么样啦。还在生我的气吧。不管怎样挨你的骂，我还是打算永远做你的好朋友哇。你看怎么样，你终于把店也关啦。可汤茶泡饭还会赏我吃一口的吧。我可是你的老相好了嘛。”

“您一个人，例外做的话，那可就关不了店了呀。”

“是嘛？菜不做了，开始向工人作作海蜇生意也不错嘛。”

“呃，呃，净找些活蹦乱跳的年轻客人生意兴隆哟。”

“那可怪了。你先生的岁数和我接近吧。”

“好了，别说废话了吧。您有什么见教？”

“没什么，偶尔咱俩也一起吃顿饭吧？”

阿胜干脆地回绝：由于现在自己所处的立场这事办不到。于是，元龟不得不在电话里说出来了，那样令人意外的重大事件，他却淡淡地说出来：

“野口先生的花岗岩脑袋真让人吃不消了吧。有一个中介人，对野口先生说（这个你也很清楚吧），当选的晚上，以副知事由保守党提出人选为条件，我们这边可以把竞选对手拉下来，（喂，不是求之不得的好事吗？）可野口先生还是老样子，就是不听。这完全是好的建议，只要接受这个条件，当选必无疑，你再去对他好好说说吧。……假如蹬掉这条件，那

么，让我给你个忠告，雪后庵要卖掉就会变得困难了哟。我可全是为你想才对你说的哟。”

阿胜听到这里，赶忙挂断了电话。与来的时候相反，回到走廊上的脚步重重的，山崎一听就知道阿胜发火了。

阿胜反手把隔扇门拉上，站在那里就怒吼起来。

“山崎先生，你不是太过分了吗？这样大的事情告到我丈夫这儿来，你竟对我什么也不说。”

一发起火来，阿胜薄薄的柳叶眉就会倒竖，嘴抿成个“八”字，少许系得低一点的腰带和腰带别针，看起来像块硬板一样有威势。腰带别针不是漂亮地斜系，而是乡村风格地正面插入系紧，更给人一种威压的感觉。

“别急，先坐下来。”山崎说。

阿胜横向坐着，把那副娃娃脸背转了过去，山崎在阿胜耳边，一五一十地都说了。这样的事传到阿胜耳朵里，只会添乱，大家都认为阿胜一心一意搞竞选活动是主题。保守党说的好话，野口也没听见，就是要让他听，我们进言要比太太进言有效得多。刚才的电话让山崎高兴极了，这说明阿胜的“事前活动”，对敌方构成了威胁，敌方把一个叫飞田严的人立成正式候选人，这也是在磨来磨去后好容易找出的人选，刚才的电话显露出保守党自已对这个候选人也不抱信心。现任都知事慢慢腾腾不提出辞职的模样，也是因为保守党难以提出候选人，还得征得首相同意的缘故。野口不肯利用这样的建议，实在令人遗憾。但不让太太为难是最重要的，到今天为止的努力已经结出了果实，现在清楚地知道了。……

山崎咀嚼着，唠叨着。

阿胜的脸忽然像洒满阳光的院子般亮堂。山崎觉得这激烈变化的脸实在很美。像是从一张脸下面，已经做成的笑脸忽然流露出来似地，那新的笑脸像刚生下来一样的新鲜，先前感情的沉渣一点也不剩。

“那好吧，干一杯。今夜和你干一杯吧。”

阿胜站起来，打开隔扇门，跳到隔壁二十张铺席的大客厅。那边的隔扇门上画着银色的细流，细流上架着八顶桥；模仿光琳的燕子花，树木林立的悬崖，真是一幅美丽的画卷。阿胜又打开面朝院子的大客厅阳台门，山崎的眼里，看到了这小屋与濡湿的绿色相接的一角。

关闭后的雪后庵，在雨天早来的暮色里，比起宾客满堂的雪后庵来，别有一番味道。大客间幽暗，冷森森的，家具、隔扇门反而望着熠熠生辉。尽管阿胜的后影，一半成为逆光的阴影，但也充满着活力；阿胜觉得这空旷而又宽大宅第曾有过的活力，现在全集中在自己一个人的身上。

阿胜站在走廊的边沿上眺望着院子，像鹦鹉站在鸟笼的“横木上”，穿着厚厚白袜套的脚尖，岌岌可危地抠住走廊上的木框子。这样做并没有什么特别的意思。

她看见了自己的脚趾，房间的薄暮与窗外的葱绿之间，那厚厚的袜子又白又鲜明，像伶俐的小动物僵硬地蜷起了身子似的。脚趾摊平。厚袜子上的洁白，闪着光亮，露出皱纹拱了起来。这种不稳定的姿势里，只靠脚尖支撑身体的紧张感立刻传遍全身，有一种极富刺激的危机感在她的体内涌动。如

果稍微解除一点紧张的话，身体就会向前倾倒，倒在濡湿的花草上，倒在铺石上，倒在雨中浸润的绿色之上。

山崎来到客厅，看到阿胜的背影，奇怪地让人感到不安地前后摇晃。

“怎么啦，太太？”

他惊慌失措地走近前去。

阿胜忽地回过头来，露出牙齿冲着山崎哈哈大笑起来：“你别害怕哟，我还没到中风的年纪嘛。只是在这里玩玩罢了。……快，喝酒去吧。”

——阿胜让山崎陪着，去酒吧、夜总会兜着喝酒，醉醺醺的山崎屡屡侧着眼，老是看到阿胜把先前印的特大名片分发给女招待和男招待。

保守党通过两三条秘密通道传给野口的妥协政策，都让野口爱理不理地回绝了。过了没几天，藤川托拉斯的顾问律师突然向野口的律师提出终止雪后庵买卖的谈判。野口的律师进一步追问，回答说实在是佐伯首相施加的压力。佐伯首相突然给藤川玄藏去了电话：

“现在别去买雪后庵。重要的选举之前，做这种事儿，等于授人以柄哇。”

听了这话，野口勃然大怒。决不会发火的山崎力劝野口，说正是一次交锋的好机会，于是安排了一次与佐伯首相公开的见面。野口去首相官邸拜访比自己年轻的佐伯首相，还是用那种摆架子而不会说话的腔调，责骂首相连处理个人财产

都要插嘴的卑劣行径。首相微微笑着，谦逊地说，他不记得有这回事儿。

“这故事也太浪漫出奇，我可一点儿不相信。堂堂一国总理，难道会像二道贩子那样去打电话吗？请用常识考虑一下。大概藤川先生想拒绝，又找不出合适的理由，就借用了我的名字不是吗？”

首相看到野口从椅子上站起来，赶快想过去搀一把，把野口当老人来对待，这过分周全的礼貌，伤了老外交官的自尊心。真正的权谋术数，该有绢丝一样的肌肤感，但佐伯的这个充其量不过是人造丝的。“干什么，混蛋。”野口心里想。——归宅后，阿胜什么也不说，抚慰着野口的懊丧。看来卖掉雪后庵是没有希望了。阿胜拼命克制着这份喜悦。她觉得自己越来越学会用政治上的贞洁来弥补感情上的背叛。

第十四章　终于到了选择

东京都知事于七月下旬辞职，立即公布了竞选告示。从那以后到八月十日选举的十五天内，是能够公开竞选的时期。这年夏天酷暑难当。阿胜再度奔走，把雪后庵作了第二次抵押，筹集到三千万元的经费。借有乐街 S 大楼的二层楼做“竞选办公室”。

告示之日第一次演说，野口出门的那个早晨，他又和阿胜为一点小事发生了摩擦。阿胜为了这一天，老早就买好了“圣·库柏”牌极上品的夏天穿衣料，又让裁缝店的人来量丈夫的尺寸，谁知野口就是不要量，非要穿已经发黄，在英国做的麻西装，去街头演说。

“是我野口雄贤这个人竞选，又不是西服竞选。这种东西不能穿。”

这样孩子气的絮絮叨叨背后，任何人都能看出闪烁着狭

险的恐怖心。但是任何一个听众，看到老人穿着新做的西服，都会想到是太太的细心吧。

“对太太那举动实在是撒娇孩子的倔强。别在意，你就照他的旧西装的尺寸做吧。”山崎也说。

阿胜原本是从不求神的，可那天早晨，她四点钟就起来，点上了小佛坛里的灯。她把野口死去的前妻也纳入朋友之列，希望她能为野口的胜利助一臂之力。拂晓时幽暗的院子里，蚊子成群地飞来，在双手合十的阿胜周围嗡嗡叫着。

阿胜的心里，没有一点虔敬的情绪：

“嗨，我们女同胞手拉手，无论如何让他胜利吧。”她心里说。

阿胜感到，一生中从没遇到过的女性间美好的友情，在眼前像要实现似的；阿胜掉了几滴眼泪。

“你是个好人。好人吧，你活着的话，我们一定会成为好朋友的！”

蚊子在阿胜芳醇的肉体上，几乎叮遍了。她忍着痒，觉得这种忍受似乎能帮助野口得胜似的。阿胜长长地，同死去的野口定子说了一通话。

太阳出来了，夏之一日最初强烈的阳光洒落在院子里。院子里树木很多，射入的阳光让树丛划开来，院子中央，像剪纸一样，印出参差斑驳的日影 。庭院里的石头映出白白的光亮，阿胜猛一回头，感到旭日之中落下一只鹤，还感到了展开翅膀的鹤影。记得有一次给野口讲笑话，说有鹤飞过院子，其实没有撒谎呀。这可是个好兆头，她害怕挨骂，也就不敢

对野口说。

不一会儿，野口也醒了，和阿胜像平时一样无言地吃早饭。

“您不喝个生鸡蛋吗?”阿胜终于先开口了。

“又不是去小学校的运动会。”野口没好气地说了声。

野口的所谓“无动于衷”，有很多虚荣心的成份，这恐怕是在英国训练成的，可是与英国人不同的是，他根本缺乏英国人那种内在帅气的冷笑和幽默。为了向人显示自己保持着平常心，野口有时故意做出不高兴的样子。

山崎来了，竞选对策本部的人们都来了。阿胜按照预定的计划，在山崎面前，从凌乱的箱子里拿出新做的夏日西服和一朵白蔷薇花。

“这是什么?这种东西我不能穿。”

野口朝凌乱的箱子瞥了一眼说。阿胜觉得他已经有一种逆反心理了，于是流着泪希望他理解自己的好心，野口越发固执起来，还好山崎从中调停。好容易野口嘟嘟囔囔地往新衣服里伸进手臂，可是那朵白蔷薇花他是坚决不戴的。

出发的时间到了，人们聚集到大门口来送行，阿胜为野口雪白的衬衫和新西装而激动不已，她看到他的领子还有些不平整，正想伸出手去捋平；不料让敏感的野口，趁众人不注意，紧紧地一把握住阿胜的右手。这在目光敏锐的人眼中，简直是腼腆表示爱情的动作。野口低声地说：

“别干傻事。不成体统。”

阿胜右手掌心里牢牢捏着的东西，眨眼功夫的一番手指

间的格斗，让野口尖尖的瘦骨嶙峋的手指夺了去。那是一块打火用的石头。她知道丈夫讨厌这种风俗习惯，可阿胜说什么都想在众人面前把敲击的火石送给他，她偷偷地把火石攥在手里，谁知还是让野口觉察到了。

上了小汽车，野口默默地把石头交给山崎。山崎一惊，但立刻明白了。忙忙碌碌的一天，山崎口袋里放着这块石头，沉甸甸的真有些受不了。

野口去了东京都办公厅登记正式候选人，领到了写有自己名字的绶带，随即去了东京车站八重洲口的演说会。夏日早晨九点的阳光，把聚集在广场上人们的白衬衫照得十分晃眼。有许多人把扇子举在头顶遮着阳光。等在卡车周围的劳动工会、支持团体的职员们，郑重地迎接从车上下来的野口。野口从卡车后尾爬上去，一副毫无魅力的表情：

"我是都知事选举，革新党候选人野口雄贤。"他寒暄了一句。

然后，用毫无抑扬顿挫的调子，列举了他的各项理想主义的政策，谁知这时，麦克风突然发生了故障。野口没注意到，继续演说着；恰好这时，对面一角上，对立的候选人飞田严的演说也开始了，那性能极佳的麦克风，传出爽朗的声音，连野口这边最前面听众的耳朵里，也灌满了对野口与革新党诽谤的声音。麦克风的故障看来不可能马上能修好，于是，赶快决定先回一趟竞选本部，然后往江东方面去，但怎么说都是出师不利。

年轻人对这第一次演说反应平平，下面这句话传到了在本部的山崎耳朵里。“老爷爷，再稍微抑扬顿挫一点吧。”“废除赛马、赛车固然好，可一开始就唱这种高调，长不了哇。”

——另一方面，阿胜的演说可以说是抑扬的极致，到哪里都获得一半人的喝采。终于来到西晒太阳特别厉害的涩谷站前广场，脚边放着个装满冰块的铅桶，用冰毛巾擦擦脸，阿胜摇唇鼓舌长达三十分钟。嘴往麦克风上凑得太近，又是用高音说话，所以听得不十分清楚，可她那叫卖般热情的腔调，让听众觉得挺有趣的。阿胜举出那个给天皇建议书的事情，作了下面这样的推理：

“我是野口雄贤的妻子。虽然是野口雄贤的妻子，但野口竟连做妻子的我，都没说过这建议书的事。他就是这样一个不居功自傲的人，听到那个事实后，我惊呆了。包括我在内，还有您在座的每一位，现在能过上安稳的日子，实在多少有一些托野口的福呀。这样一想，我清楚了。野口一贯祈祷着和平。……”

涩谷街上的年轻人们起哄了：“别臭美，别臭美吧。”

阿胜一一回击着起哄：“呃，就算是臭美，也请让我臭美一次，您投了野口的票，以后决不会后悔，我作为他妻子可以向您保证。”

这番话博得了听众的喝采。演说不知到什么时候为止，讲来讲去那几句，工作人员向阿胜打了好几次信号，阿胜一点没反应，年轻的主持人想得太多，走上前将阿胜的话筒一把夺回去。阿胜让冰水擦拭掉了化妆的脸，露出了北国出生洁

白健康的皮肤，一瞬间，她脸上布满红潮，以前除了山崎，只让雪后庵女佣们看惯的，那激烈愤怒的表情，现在展示在群众的面前。阿胜把卡车的车板踩得震天价响，叫起来：

“你干么要把话筒拿去！你想杀了野口吗？”

年轻主持人惊慌失措地把话筒又还了回去，阿胜又说了十几分钟。

阿胜激怒的瞬间，对群众来说是格外的有趣。夕阳红红地照射着，冰的水滴在脸上闪着光，在这么多群众眼前失风度，群众竟会在一瞬间“唰”地静下来。阿胜觉得他们像是看到了裸体。

可是，阿胜的长篇演说，只在第一天便收场了。竞选本部受不了，通过山崎向阿胜提出，以后她的演说压缩成四百字的稿纸一张，时间限制在一分钟以内。而且，那随心所欲个人感情的迸发也受到了限制。这迸发的龙头一开，要是不去管它，恐怕很容易连都政革新、民主主义都要冲走了。

草刈委员长、木村总书记、黑泽办公室主任，都按照竞选本部，也就是山崎制定的时间表，在东京都内四处游说。野口每天上午一处一处地跑，下午去赶特定的会场，夜里鸡尾酒会的演说；酒馆聚会；演说连着演说四处奔走。连打短工的，“鱼河岸”的工仔们，都号召他们投自己的票。马不停蹄的野口卡车后，老是跟着一辆躲躲闪闪的敌方侦察车；飞田严的卡车后，也跟着革新党的侦察车。

阿胜还是阿胜，和那只放满冰块的铅桶一起，一整天，净

往丈夫不在的地方驱车前进。

去神乐坡的途中，第三天的上午，阿胜在几个声援讲演者之后，出场作了一分钟演说，三四十人的听众里，一个刚上年纪男人的脸，让阿胜心里充满了恐惧。

夏日之阳把陡坡的路表面，照得白花花的。从路上抬起头看卡车上讲演者的人，上班族很少，大多是老人、买东西回来的主妇、孩子、学生等等。卡车靠着树荫停下来，群众一直站到太阳底下，把遮阳的手巾盖在头上。革新党所到之处，都有一些看上去抱着朴实祥和心情的听众。夏天洁白干净的衬衫反射，越来越加深了这种印象。麦秸帽子下微笑露出的白色齿列，没有脂粉气的女学生，汗毛闪光的脸颊，多数是户外劳动给予的健康，经常晒太阳的腕和胸，老是在卡车之下熙熙攘攘。阿胜喜欢这样的听众。

可是，那中间站着的半老男人，穿着肮脏的晃悠悠的开襟衬衫，胸前口袋里插着两枝钢笔。笔套闪闪发着光；胸前两手抱着一个旧折叠包，手指上还挟着香烟，没戴帽子，点点白发的小平头暴露在阳光底下；强烈的阳光，照着他的脸，像在笑一样皱紧了眉头。头发剃成了小平头，让阿胜没有立刻认出来。这人其实比一般人爱打扮，现在老了，憔悴了；美男子的脸还在，颓丧的脸上保持着不正经的神色。

“我是野口雄贤的妻子。”

阿胜像往常一样刚开始说第一句话，怎么便感觉到那男的抬起头朝这边望望，狞笑了一下。

——阿胜说完了，没忘了向声援学生静静的听讲，说几

句好话。群众散去了，卡车正准备向下一个目的地进发的时候，阿胜看到了手伸到卡车侧面敲着车板的刚才那男人。

“太太。太太。”

那家伙露出香烟薰得焦黄的牙齿，含着笑叫着。

阿胜赶快下车走近那男子的身边。和服里放进吸汗的毛巾底下，胸口异样地跳动着。阿胜故意放开嗓门：

“啊，好久不见。真是奇缘呐，想不到还能见到您。”

阿胜还清楚记得那人姓户塚，她故意不叫出口算是她聪明的。为了不让人看破她的不安，她眯细了眼睛，像是忍受阳光眩目似的。她望着有轨电车正通过坡下的高架线。天空上仅有的几片云，也被太阳溶化，呈现出模糊不清的形状。

“你有什么事?”阿胜低声问了一句。

“有几句话要讲。”那人说。

阿胜朗声对卡车上的人们叫道：

“正碰上一个朋友，跟他说一会儿话就来，大家先休息一下吧。”

阿胜催户塚去对面那家冷饮店。只有进门处青和白的玻璃门帘还新鲜，店里放着旧椅子，十分幽暗。阿胜一进店，就大声说：

“来二十个刨冰，送到那卡车上去。立刻就去。这里再来两份，过一会儿也不要紧，做好的先给卡车那儿送过去。”

两人在挂历下幽暗的桌子边坐下。前面的客人泼撒下的汤汤水水还没擦去。尽管不可能，可阿胜还是觉得头上那张挂历该是印有野口照片的那张，不觉抬起头来。谁知那是张

彩色的女明星泳装照片，只能看到黄色的泳装和水珠图案的救生圈。

“有什么事儿？”

阿胜焦急地想尽早摆脱不安，又问了一次。

“呀，不要急嘛。你可真行，天大热人大干呐。演说也相当有水平。我老早就觉得你一定会有出息的。”

“有事的话，请赶快说一声。要钱？”

对三十年未见的男人，阿胜竟会如此信口开河。她紧盯着只有眼睛仍不懈怠放着光的户塚那一举一动。店里深处，不断传来捣冰的声音。

“是这样的。我呀，前一阶段，最近，写了一本书……”

户塚把叉开的手指，按在旧的折叠包上，慌里慌张在皮革表面摸索着打开了包。包里塞满了净是皱纹的纸片。户塚往包里埋进脸去，故意在里边找来找去。门口贴着瓷砖，阳光落在地面，那反光正好照着户塚低俯着脸上那异样的长睫毛。“年轻时，这家伙老为自己的长睫毛而得意呢。”阿胜想着。现在，那睫毛闪着灰色的光，仍旧很抒情地伏在满是皱纹的眼睛上。

“喏，是这本。”

户塚满不在乎地把一本薄薄的小册子丢在桌子上。阿胜一看，封面上写着：

野口雄贤夫人传

巫山渔人著

翻着书页的手剧烈地颤抖起来。每一节里都有煽动情欲

的内容，少女时代的阿胜去东京几年后，与户塚同居的那部分，户塚更是写出了自己的真名；他把自己描写成一个纯情的美男子，阿胜则被描写成一个淫荡的女人。书里写着："色和野心两条道，她必定抛弃色而去追求野心。"其后的经历，也是大书特书闺房秘事，说阿胜恰似个出卖色相的老手，踏着许多男人的台阶，才终于构筑了今天的地位。阿胜"啪啦啪啦"地翻着最后一章的记述，也一下明白了写这小册子的目的。那里，把野口当成神一样的好人，而把阿胜写成为了登上都知事夫人宝座，不惜欺骗野口的阴险毒辣的女人。

"亏你真能写出这种下流玩意儿来。"

阿胜竟没有流泪，嘟哝着。

"下流不下流，那也只有你知我知的啦。"

他又露出脏兮兮的牙齿笑起来，户塚说话的腔调，让人感到他像古风新派戏剧里的敲诈鬼，这多少给人些轻微的好印象。阿胜这时才有好好看看这男人的空闲。户塚让看得不好意思了，低下了长长的睫毛。阿胜觉得这家伙让恐惧攫住了。

刨冰送过来了。

"你吃吧。"阿胜威势凛凛地说。

那家伙用手挡着冰山，用匙子戳呀戳的，不让冰滚落下去似地脸贴着杯子吃。伸出的手指甲里塞满了黑色的污垢。

"你打算卖多少钱？"阿胜冷不防问了一句。

"呃？"

户塚赶快把脸从冰上抬起来，那眼睛像小狗似地天真地

望着阿胜。然后，他取出纸片，仔仔细细计算起来。三千本，一本三百元，九十万元，再加些小费，想要一百万元。

“就这样吧。明天十点来我家。三千本缺一本，钱就不给你。只要你把三千本都拿来，钱和物交换，我全部付你现金。”

——第二天早上，阿胜从银行里取来钱等着户塚，按约定给了他钱，收下了三千本小册子，想着等安定下来全部烧掉。于是严格地包好，放进了壁橱。这天上午，她借口身体不好，停了一天演说，对山崎她也没有露底。

几天后，尽管有约在先，但那本“怪书”还是往东京都内有名气的人那里，一处不漏地不要钱奉送。推算下来，至少有十万册。

终于开始狂轰滥炸了。

山崎拿着小册子给阿胜看时，只一看到那封面，阿胜的脸色就变了。山崎一看就猜出阿胜早就知道有这小册子。阿胜一五一十地说了那件事。

“真可惜呀。一百万的钱现在是多么贵重呀。您为什么不先跟我商量一下呢。反正这种家伙给钱不给钱是一回事。而且，后面肯定有保守党的黑幕支撑着呀。”

阿胜眼前忽然浮起永山元亀的脸，她不做声了。山崎继续说：

“为难的是呀，这书很多已传到‘山手街’那边的太太们手中了。明显是瞄准小资产阶级的道德偏见，哗众取宠才写的。‘山手街’的票看来不妙。……但从大局来看，还没到忧

心忡忡的时候。”

——关于这怪书事件，野口的态度确实公正。野口不用说读过那本小册子，但却一句话也没说。大大受伤，有些蔫了的阿胜，从丈夫沉默的男子汉作风里，感到如同在黑暗大海上，找到了悄悄浮起的巨大浮标似的。

山崎已经没有空和野口、阿胜碰头了。山崎花长时间教给野口的事，正像忘了导演指示上舞台的演员，现场的兴奋中老容易忘记。山崎教他对起哄决不要发火，但野口却常常失去冷静。在吉祥寺，敌方、我方二十多个人的起哄队，反复出现，对纠缠不休的起哄，野口终于作色道：“你们这些乳臭未干的家伙不知道吧。”结果，让人狂哄“老头儿”。野口侧近的人们惴惴不安的是，这个革新党的候选人，演说一热起来，老会不当回事犯一些令人头疼的错误。野口曾经三次，清楚地说“原来现在的帝国宪法呀”。奇怪的是，这说错的地方听众几乎都没注意到，而且，那演说只能评价为干燥无味，可谁知在年纪大而谨慎的人们当中，竟然还得到了好评。山崎听了这个报告，总算明白了，对口齿不伶俐的人有信赖感的日本人特性，实在还没有消失。

选区全境，几乎一分钟就有一个大小不同的新事件发生。山崎逐一给以电话指示，喉咙都叫哑了。

“杉并的A地区有收买选票的形迹。像是流动着相当多的钱。”

“收买选票监视班迅速抓住证据，报告警察。”

“文京区一带，野口君的招贴让人撕了，换贴上了飞田严的招贴。”

“好，在那上面再贴 。招贴纸立刻拿过去。”

“三多摩地区，A 街到 B 街，一晚上出现了怪传单。约三千张，图案是丑恶的般若和乌龟，像是讽刺野口夫妻。”

“立刻与警察联系。”

山崎一向是不信任保守党警察的，可没有比革新党里年轻家伙们更乐于每天拜访警察的了。对于来报告违反禁令的人，警察有必须还礼的义务，所以，革新党像成了警察的贵客似的。

为了润润日益粗糙起来的咽喉，每天早、晚、睡前，各用稀硼酸水长长地漱一次口，近日成了野口的日课。

夜里入浴、按摩。按摩反倒终于让身边安静了下来。野口在床上坐下，睡衣前襟戴上块毛巾，阿胜捧着铜做的大托杯服侍野口漱口。

这与白天喧嚣不同，是一个阴气十足的仪式；但此时阿胜捧着大托杯，却实在地感到今天这一天终于结束了的幸福感。

他们讨厌紧裹着床的西洋式蚊帐，房间一面吊起白麻的大蚊帐，它的下摆纹丝不动。面对庭院的窗子开着。枕边台灯的光，在决不动弹的蚊帐内弥漫，显眼地露出白麻那强有力的皱纹，让人感到像是在严格的白斋殿里似地。阿胜穿着睡衣，双膝支着铺席，高高地捧着大托杯。

野口长长的漱口声音里，有时夹杂着院里树梢上夜间知

了的叫声。那声音似乎一瞬间用尖尖的针，将夜气缝起来一样，但短短的末尾，必定不甚清楚地吸入到夜的静寂之中。这周围的夜，可真是安静。甚至连老远地方有车停下，醉汉的叫声都能听见。随着小汽车呜呜轰响，那叫声也消失在黑暗中。

阿胜喜欢这时候自己的姿势。尽管阿胜的身体疲劳不亚于丈夫，但是为了丈夫，她以斋戒殿堂的巫女般的姿势服侍他，连自己的疲劳都忘却了。只要能公开地服侍，作出自我牺牲的姿势，就是丈夫漱口时的飞沫溅到脸上来，她也在所不辞。

阿胜的肩膀酸极了，可她从不让人在丈夫面前按摩。幸亏声带结实，无论演说几场，声音都没有嘶哑。

仰头一瞧，穿睡衣的野口，右手护着杯子，左手撑着背后的被子，大幅度向后仰，一门心思地漱着口。有时，他也把头左右倾斜，把水兜到满嘴都是。那烟薰般的瘦瘦的喉咙口，皱纹被灯光照得突现出来。声音如煮沸水般地激烈，接着又气喘吁吁地歇一下，然后又是好几次的重复。

阿胜看着看着实在揪心。渐渐地她又觉得对老年丈夫强加的不合理的努力，自己也同化而去了。浮起泡沫，浮起颗粒的沸腾般漱口的声音，让她感到只有这才是丈夫在自己面前活着的证据。于是，阿胜在这种的生活里既无厌倦，也无虚度。

总算第三次的漱口结束了，野口将含着水的嘴凑近大托杯。伴着阴惨的声音，吐出一口水；阿胜手上的铜器稍微变

重了点儿。野口叹了一口气。那脸上也稍稍有些红润起来。

这时，五天的日课里一次也没说过的话，野口对阿胜说了。他把杯子交给阿胜时说：

“怎么样？你也漱漱口吧。”

阿胜简直怀疑自己听错了。阿胜要是不搞竞选活动，嗓子不会疼，当然也没有必要漱口。丈夫现在劝她漱口，看来不只是安慰，更要紧的是他默认了阿胜每天的竞选活动。

这么一想，一阵欢喜突然袭来，她直愣愣地盯着毫无笑意的丈夫的眼睛，恭恭敬敬地从那只手上接过杯子。……

第一周的报纸、电台、电视台的消息，一致显示出野口的优势。谁知刚进入第二星期，“山手街”方面就开始滑坡了。“山手街”本来该是革新党的“主场”。那怪书着实起了作用；但革新党也有责任，一开始就对“山手方面”很放心，把手抽了出来。

阿胜从她不屈的性格出发，认为还不算迟。在山手街的住宅区停住了卡车。有钱人的住宅区，人们大多都出门避暑，人烟稀少，况且又不是革新党的地盘。于是只得调过头来去世田谷东横沿线等上班人多的地域。

一行人在一个小公园门口绿荫很浓的地方停了车。公园里有个孩子用的游泳池，不断传来细细的水声和叫唤声。公园门口与私营铁路道口的一片空地上，不一会儿就聚集了一些人，等着听阿胜的演说。可这里与“下街”、农村不一样，骑着自行车停下来，一只脚点着地，推销员模样的青年们，那

脸相上总觉得带有一种嘲笑影子。不仅如此，听众还自顾自地说话谈天，看看阿胜，说着什么小道消息。

演说要开始时，阿胜忍不住问旁边的主持人：

“怎么回事，都在传我的小道吧。”

中年的主持人知道阿胜害怕怪书在作祟，可还是装出若无其事的样子鼓励她说：

“哪有哇。心理作用吧。别躲躲闪闪的，说你的吧。最要紧的，能招集到这些人已经是成功了。”

阿胜上场，像往常一样在麦克风前低下了头。

“我是革新党都知事候选人野口雄贤的妻子。”

这时，确实有两三声失笑传到了阿胜的耳朵里，阿胜脸颊发硬，茫然地说着。一分钟的限制超过了，今天主持人什么也没说。可是，越说，阿胜的语言越空虚得像砂子一样撒向人们的头上。

这种印象一半是从阿胜的恐怖中产生出来的；一边是充满热情的说话，一边却在阿胜的心里，描绘着群众眼里映出的自己的形象。这是那本丑陋小册子所描绘出的肖像画，乡下出来的贫穷少女，豁出命来干才成长起来的形象。她觉得有个中年男人，似乎一直仰着头看着自己裙子下摆的周围。

“哼，社会主义算个什么。这个女人用多么卑鄙的手段，勾引男人哇。这个女人的身体，无论情欲怎样旺盛，也一刻不忘记野心；肯定她什么地方是冷冰冰的。冷冰冰的地方在哪儿啊。是冷冰冰的屁股吧。”

两三个女学生抬起头望着阿胜的眼神，简直像把她当成

什么怪物望着似的。

说着说着，阿胜的脸颊上羞愧得热辣辣的，耳朵里净是乱七八糟的幻听。闺房里的话。秘密偷情的话。爱抚。耍花招。挑逗的。淫乱。……这些东西，是那本小册子刻意的描写，这会儿看起来都在听众的嘴角边闪现。从阿胜嘴里出来的“都政革新”、“积极的失业对策”等等词语，都像翅膀失去力量的飞蚁群一样落到了地面上，人们唇边看起来像鲜肉一般颜色的词语，一齐把那红色的水滴反射到阳光里去。拄拐杖散步的老人，小气的装出一本正经的太太，穿着露肩坦背泳装的年轻姑娘，推销员模样的年轻人，都啮咬着阿胜的一片片肉，用满足的、惺松的眼光抬头望着她。

背荫处还算好，可天实在热得厉害。阿胜没有拿常用的冰毛巾擦脸，任冷汗湿透全身，继续说着。人们的眼睛，一件一件剥去她的衣服，她感到了浑身赤裸的阿胜。眼睛吞食了头颈，吞食了胸，一直到肚子。看不见的指甲让阿胜肌肤上的汗濡湿了，她觉得一切都让剥夺去了。

这种说不清楚的受难，让独自一人站在卡车上的阿胜心里，升起了殉教徒般的陶醉情绪。眼前那道口的警报“当当当”地响起来，黑白相间的栏杆，从晃眼的蓝天上落下来，一辆郊外的私营铁道列车，伴着隆隆的轰鸣声，穿了过去。那车窗里，人们的脸，把一直津津有味望着这边的眼睛，连在了一起。

终于，阿胜像受火刑般的女人，抬起眼望着晴空。郊外低低的住宅屋顶上，萦绕着厚重的积云；那片云透出万道光

茫，庄严地直升向天心。

——演说结束了。卡车又把半昏迷的阿胜运到了下一个目的地。

恰好这时，区议会议员的选举开始了。于是，保守党把总共三千只的扩音器，一个一个在东京的各个街角不断地叫喊着攻击野口。革新党能出任区议会议员候选人的，最多只有四百人，最多只有四百个扩音器。

与此同时，保守党那边流出了巨额的金钱，像大坝决口似地流了出来。而这一边，阿胜的钱早已告罄。到了这种地步，筹款也不可能了。于是到了八月八日，谁都明白一切都正在土崩瓦解。已经没有一家报纸预测野口会胜利了。

投票的前一天八月九日，阴郁的一天，仿佛又回到了梅雨天气，毛毛细雨下个不停，闷热难当。山崎使出了最后的手段：前天晚上起翻阅按职业分门别类的电话簿，从中列出了五万人的名单，准备以草刈委员长的名义给这些人打电报："野口雄贤，谢谢你帮忙"，九日清晨，拿到"邮递联盟"去。一下子发这么多份电报，也许不会被接受，但还是希望能一心一意办一下。"邮递联盟"的委员长爽快地答应了。

谁知九日下午，保守党迅速嗅出了那动向；他们想打出对抗的电报，遭到了中央邮局的拒绝。飞田派立刻去鼓动邮电大臣。结果，上面行政命令下来，那一晚上，保守党发出了相当于革新党两倍的十万份电报。

下午四点，有人给守候在野口家的山崎打来了电话。野

口家里挤满了报社、电台、电视台的家伙们，山崎分开人众去接电话。竞选事务所来的声音是亢奋的：

“不得了了。刚才从深川、涉谷、新宿、池袋、杉并、吉祥寺等六个地方，一齐向事务所打来电话。这六个地方正在撒传单。写着什么‘野口雄贤，重病’、‘野口雄贤，病危’的传单呀。卖号外的鸣响铃铛，不要钱地沿街散发呢。”

山崎对在场的记者们，告知了这电话里说的意外事件。阿胜听了，禁不住“啊”地叫了一声，跑进自己屋里去了。山崎赶快跟进去。

阿胜扑倒在屋子中央放声哭起来。下雨天，室内幽暗，有一种说不出来的阴郁、凄惨气氛。

山崎抚着阿胜的背安慰着。这时，阿胜忽地翻身坐起，眼泪、愤怒满脸地一把揪住山崎西服的前领摇着：

“去抓住犯人。现在赶快去抓犯人呀。这样下流！什么时候都用肮脏卑鄙的手段呀……竞选就这样失败了，我只有去死了呀。我的东西全都失去了呀。这样就输了的话，……那犯人可把我杀了呀。快，快去，马上去抓他呀。……快！”

好几次说着“快”“快”，那声音慢慢地失了力量，阿胜又伏在地板上，声音渐渐听不清楚了。山崎叫来贴心的女佣来服侍阿胜，分开走廊上嘈杂的人群，回到有电话的那一间屋子。

——夜里九点，一切都安静了下来。电台与电视台要预制录音及拍胶片。当选的话，新的都知事夫妇要发表感想，这感想得前一天先弄好的。

这种奇怪的“过家家”似的录音，有一种令人毛骨悚然的非现实感觉。野口淡淡地接受了采访，用谨慎地，毫无趣味的调子，阐述自己将来对“都政治”的抱负，再没有比这更不中听的讲话了。

“都知事夫人呢?”

播音员问了一声，巧得很，正在这时，阿胜出现在大客厅里。穿着漂亮的行装，脸上轻轻扑了一层粉；她微笑着，镇定自如。总之一句话，绝了。

把记者们都送走后，阿胜的眼睛越过山崎的肩膀说了一句话。这是山崎从阿胜嘴里听到的第一声灰心丧气的话：

“喂，山崎先生，我，觉得到这地步了，像是要输的。……能说这话吗?”

山崎回过头来，找不到回答的话。可还没等山崎回答，在雨夜幽暗闷热的走廊上，阿胜的脸忽然被里面的光照亮了，闪闪发光。她用半是梦呓般的声音说：

“还没到时候吧。嗨，一定会得胜的吧。”

第十五章 这一天

与前一天濛濛阴雨相反，八月十日是个一览无余的响晴天。阿胜早早地起了床，在客厅的凸窗上插花。她往晾着凉水的水盘里，按以前学过的“安达流”派的做法，插上大大小小五枝睡莲。就干了这些活儿，已让她大汗淋漓了。

插完花，静静清水的洁净，抚平了阿胜的心。这种硬雕刻的花，曙光般淡红带黄浮在水面；光滑叶子背面的紫红色，倒映在水中，融汇成美丽的倒影。阿胜若有所思地端详着自己插的花，心里产生了以物占卜的念头。按这种法则排列的花，该不会含着什么暗示自己命运的意思吧。

阿胜把所有的财产，所有的精力都投了进去。人所能及的她都去干，任何屈辱、劳苦她都忍受过去了。万人皆知，阿胜拼命战斗过了。自出生以来，她那热情的灵魂，从没有像今天这样地持续，这样有效，这样完全用尽。“一旦心里想到

了，就一定要实现”，这个她自己也说不清楚的信念，从没有像这些天来那样，成为她心头的惟一支柱。这份信念，平时只是模模糊糊地在空中漂浮。而这几个月来，它被牢牢地拖向大地，没有它竟好像活不下去似的。

……她仔仔细细地瞧着睡莲。

她觉得那水是今天去各区投票点的不知数目民众的象征。花瓣摊开的睡莲则是野口其人。水深深浸着花影，花插座的针一个一个孕育着水泡缠绕着花茎。这些水呀，只是以水莲之花为志向，为了映出睡莲倒影才存在的。

这时，开着的凸窗上闪过鸟影，伸到窗前的小树枝上，踢落一片枯叶，像顺着无形的滑梯滑下来似地，掉进了水盘的中央。水几乎一点没受侵扰，清清白白的；枯萎的黄褐色树叶，浮起在水面上。看上去像一条蜷曲起身体的虫。

倒还不如不占卜的好，这样倒是可以毫不介意地去掉枯叶。这一占卜，阿胜竟让这一片枯叶弄得心头罩上了一层乌云，她悔不该让这无聊占卜的情绪弄得心神不定。

在椅子上落下身子，抚弄着团扇，她静静地坐了一会儿。眼前有台电视机。那蟹青色的荧光屏，不久就该逐一报告选举的进行情况了，可现在还是空洞洞的。什么也没映出来，只有一道阳光斜刺刺地照在上面。

她跟在野口后面进了卫生间，仔仔细细地化妆，穿上了老早就为今天订做的盛装。与其说前一阵子不修边幅，不如说她在竞选活动时故意不穿好的。这种日子过去后，盛装和

服便紧裹上阿胜的身子。那是件银灰色绫罗上染上鹈鸟的画，鹈鸟添黑，篝火通红地燃烧着。绫罗缝制的腰带，线黄底子上绣上了下弦月和薄云，然后用宝石别针固定住。

这样花哨的打扮该引起野口的不满吧，可阿胜无论如何想以这身打扮去投票所，否则心情好不了。总之，浑着汗水和尘埃的长久战斗也告终了，尽管一切还没有确定，可今天有必要，与心相称，极尽奢侈，充分犒劳犒劳自己的身体。

她想该去帮助野口穿戴了，谁知走进房里，看到站在那里的野口，阿胜禁不住心花怒放。他已经穿戴好了，阿胜烫得平平整整的三套西装里，野口自己偏偏就挑了那件新做的，那件在告示之日第一次穿的西装。

野口还是老样子不见一丝微笑，阿胜费尽心思，精心打扮，野口竟一言不发，但阿胜的心却深深地触动了。去投票所的车子里，两人一声不吭地并排坐着，阿胜眼睛扫视着上午洒满剧烈阳光的商店街的残暑风景。体会过那般感动后，她觉得就是输了也没关系。

……这恐怕是夫妇间最心心相印的瞬间；阿胜的幸福感，在小学校的投票所，沐浴在报社和新闻电影机的闪光灯里，直到跟在丈夫后面，往投票箱里投入了选票为止，她心里没有一丝阴云。

开票是在第二天。各报纸的晨刊，登载着不偏不倚的预想。有个政治评论家预想飞田的胜利，另一个人预想野口的胜利；还有个人哪一边的胜利都不说，说是按鼻尖的一些差

别，用照片来判断决定吧。从那天早晨起，阿胜的心狂热起来，必胜的预感在胸中激荡，胜不了的话，她觉得世界将要崩溃了。上午八点开始开票，十一点出了第一次速报。夫妻俩坐在客厅的电视机前。最初出来的是三多摩地区与都下各区的票。

阿胜抑制着剧烈的心跳，嘴里梦呓般地喃喃细语：

“三多摩，是三多摩呀。”

阿胜眼前浮起那个民谣大会夜晚的灯笼。随着灯笼的点亮，周围迫近了黑黑的山。山谷里回荡着拍手声。乡间的主妇们让阳光晒黑的肌肤，小小的充满好奇的眼睛，露出金牙的好意的微笑。……她两手抓住椅子的把手，紧张得浑身忽冷忽热，终于再也忍不住似地说：

“三多摩第一个报，真是好兆头啊，在这里得胜可是算好的呀。”

野口没有回答。

荧光屏上显示出速报表，响起了播音员朗读的声音：

“野口雄贤　二五七八〇二票，

飞田　严　二七七〇八一票，”

阿胜的脸上，抽去了血色，“还没失去希望吧，”她疯狂的意志，像把坚硬的铁板硬塞进胸口里去似的。

——下午两点钟，飞田严当选的事实已经无可辩驳了。飞田的票超过了一百六十万，与野口的票数之差将近二十万。大阪也是保守党胜利，播音员报告说：“终于，保守势力成功地

保持住了东西要冲。”

阿胜奇怪，看到这不公正的结果，自己怎么会这样冷静，这一切全是敌人的谋略和金钱取得的胜利。在自己这方，钱用得精光的投票前数日，保守党方面像扒开大堤般地流出让人害怕的金钱。金钱狂喜乱舞般地涌入了小巷街头，俘虏了心胸卑微和极度贫穷的人。那时的金钱，正像云间漏出的太阳光般闪闪发亮。凶恶的，不吉利的太阳。眨眼功夫，它让毒叶伸展的植物茂盛起来，蔓草向四处延伸，它让令人作呕的触手，从都市的各个 角落直指夏日的蓝天。

——去革新党总部打个招呼去吧。野口说着。阿胜听了竟没有掉一滴眼泪。

这一天，山崎素一和野口夫妇俩走岔开了没有见着。他去总部时，夫妇俩刚离开。

竞选本部的收尾工作让山崎忙了一阵，这次失败，令人神志不清的感觉，一点点渗入了山崎的心里。本来，打败仗并非什么意料不到的结果，至少在投票日的前一天，他自己一个人的心里，已经清晰地预感到了。可是总有万一的侥幸机会吧。大城市里反复无常的浮动票，有时也会朝意想不到的方向流动。好几次，企求这种侥幸与竞选老手灰了心的情绪搏斗着；如今痛楚，索然的雾笼罩着自己的心。

在这个国家里，革新势力所经历的幻灭，山崎可是从年轻时候就已经尝够了。因为他老是往幻灭一方下赌注，正像他过去不断朝“年轻”下赌注一样。战斗中确实老练，而且

不屈服的这个参谋，有着一种被虐待也在所不惜的热情。竞选中的不正当行为和金钱的胜利，丝毫没有成为他吃惊的缘由。犹如在路上看到小石子、马粪也是自然不过的事。

真的，山崎的心已经冷淡了，所以说他曾经爱过，那个叫做“竞选”的暖炉，从一等高贵的木材到肮脏的纸屑，都一视同仁地被抛进这个暖炉。他喜欢聚集在政治周围的人们，那种牵涉到利害关系的强烈的喜怒哀乐。他喜欢那种把人带向激情的不可测的势头。他喜欢不管背后操纵怎样的诡计，竞选本身仍有其灼热的一面，以及那种政治所特有的激烈。

这些东西，能够充实空虚的心，相同立场的许多人，以亢奋的感情填补了空虚，最后连自己的感情也染上了相同的色彩。山崎他喜爱这一切。

所以，老实说，败北成定局的浓雾包裹着山崎的心，可那颗心的活动，有什么地方像是有意为之的。这个幻灭的享乐家，有些喜欢败仗后悲壮的光景与心境。

傍晚时分，在去椎名街野口家的出租车中，山崎心里盘算着自己必须扮演“同情家”的角色。剩下的只有这个，其他什么法术也没有了。

一进门，山崎全身心地感到了不幸家庭里的热闹。报社的车在门口排成了队，人们进进出出；有意克制着感情的流露，让人想起吊丧客人的表情。“回家了”。不管什么人，只要跨出那个门一步，便会放下肩上的重担，像醒过来似地发出了笑声。

从房里到走廊，人都要溢出来了。山崎往客厅里张望，一大群记者正围着坐在深处椅子上的野口，他与野口互致了注目礼。走廊上传来强忍住的抽泣声，渐渐响亮起来了。一看，阿胜与声援的妇女团体代表在一起，垂着头，互抱着肩，“嘤嘤”地抽泣着。

阿胜让人叫了一声，赶快擦了下眼泪往客厅里跑去；出来又哭，又让人叫进去。小盒里的白粉，已经来不及供她补妆了。山崎一把拥住阿胜，往野口的书房里去，“太太可以去拉他进来了。”他说。阿胜跌坐在地毯上。一只手撑着地板，一只手轻轻地抚摸着自己的喉咙口。她抬起头仰望着野口，坐着一动不动，眼泪从圆睁的眼里，像花瓶裂缝里淌出来的水一样，毫无表情地流着。

过了夜里十点，报道的人们都回去了，家里留下一片真正的寂寞。这寂寞让人们面面相觑，山崎第一次醒悟到，只有和野口一家相处的这种令人讨厌的恐怖，才是这寂寞的感觉。

蚊香的气味，整整一个通宵飘散着，只有圈内极少数的人，围着野口夫妻，寡言少语地就着简单的小菜喝啤酒。一个人一个人悄悄地离去。最后，正当山崎也准备告辞时，让夫妇俩拖住了。时间已到了十一点。

夫妇俩陪着山崎，集中到阿胜的那间八张铺席的房间。野口既不像对阿胜，也不像对山崎，说了一句：

“让您受累了。……快，换和服吧。”

野口习惯地拍了拍手，阿胜已经熟练地从乱腾腾的箱子

里拿出准备好的和服，亲手替丈夫换上。

野口让妻子亲手给他系上腰带，对妻子说：

“你也受累了。放松些吧。”

这时，背朝着妻子的野口抽泣起来；这是山崎第一次看到他的眼泪。山崎两手撑着铺席，深深地跪着行了个礼。

“我没尽力，实在对不起您。”

一看到野口的眼泪，阿胜再也忍不住，伏在地上嚎啕大哭起来。

夫妇俩特地将山崎挽留住的意思再明白不过了。他没想到夫妇俩互相吐露真情的这个场面，还有必要他人在场。这大概是单纯的想法吧。夫妇俩都把山崎当作最接近的人来看待的缘故吧。这也是对他以前辛苦的回报，显露出对他的信赖。对这失去官场的夫妻来说，只有这最私人化的场所了。另外，夫妇俩对山崎信赖与期待的分量，正好像天平取得平衡一样，两人不言不语时都把他当成了依托，也许两人都想请他留下来，多少能缓解一些夫妇两人必须面对的那个可怕的寂寞。

然后，穿上和服舒了口气的野口，对妻子说了一番话，那可是充满东洋风格的戏剧台词。再没有人比野口更不具有戏剧性了，尤其是在官场的生活里，一到这种家庭式的吐露真情的时候，他的心里，苍劲的英雄气概便抬起头来。正当你以为他吐露着真心，说着赤裸裸的心里话时，他反而会被古代中国流的诗歌攫去了灵魂。山崎在一边，听了他下面这番话，脑海里不觉浮起陶渊明的《归去来辞》，白乐天的诗句：

“或拟庐山下，

来去草堂春。”

可是野口说的话，事实上要平俗得多。他用郑重其事、结结巴巴的调子，看着阿胜的脸说：

“我再也不干政治了。这一生不会再干第二次政治了。我有各种理想，那也是胜利的事。让你受委屈了。真地让你受累了。今后，咱俩在这世间的一角，靠着退休金过日子吧。过过老头、老奶奶的日子吧。”

阿胜跪在地上，把头垂得很低，不加思索地应了声：

“是。”

那姿势的凝固中，山崎感到了某种异样的玩艺儿。在阿胜强烈的感动中，总是带有某种令人毛骨悚然的东西。她的这份活力，不知会在什么地方发挥出来，并且将会和那个令人毛骨悚然的东西联结起来。悲叹会成为意想不到的欢喜的发条，而这欢喜又会成为绝望的预兆。低着头的阿胜的确充满了悲叹，露出温柔典雅的刺绣桔梗花的腰带后的大结，随着欷歔起伏着，从本该老实安静下来的阿胜身体里，透出一股硬憋着的暗暗的热力。

山崎告辞回家了，野口郑重地行了大礼，说“实在太累了，就不远送了”。阿胜边擦着眼泪边把山崎送出来。

转过了走廊。能看到大门了。阿胜拉拉山崎西装的袖子让他站住。走廊幽暗的灯光下，刚才还是阴郁的眼睛，忽然闪闪发起光来。她已经不在意脸上毁了的妆，重重地擦了下眼泪，于是眼睛底下，鼻子底下垂下分明的影子，白粉让眼

泪冲刷出一道道的痕迹，给脸上留下一副奇特的花脸谱。表情一点没变，稍稍翕开嘴里闪光的牙齿，与眼睛的光相映，看上去那脸像一张瞄准猎物的猫脸。低沉的声音，带着威压的感觉响了起来：

“畜生，输在佐伯首相、永山元龟的金钱和谣言上了。还有那鄙卑的飞田！真想杀了他们。都杀了他们！喂，山崎，找不出什么今后把飞田拉下马的方法吗？没有好的材料吗？违法的事该有山那么高吧。没有教训一下飞田的办法吗？你应该有办法的呀。……这可是你的义务哇。”

第十六章　菖兰花·蜜桔·床

野口常常沉默寡言，可他一旦出口的话，必定是有分量的。只有他自己保证做好的事情自当别论，他也不怀疑命令别人的话一定会实现。于是他觉得自己说的话，别人当然应该是点头称是的，所以吃了败仗后，当天晚上他说出了“今后只靠退休金过简朴的老头老太的生活了”的话，野口觉得阿胜也完全是这个打算。

阿胜当时确实应了一声，败仗后要收场，还得逐个还礼，所以从第二天起又得忙一阵了，她注意到了“是”一词所包含的说不出来的分量与压抑。这是同意一起进坟墓的标志，这一开始就是阿胜所企望的地方。除了同意走上通往坟墓那沾满青苔的小路以外，没有其它选择。

还有许多复杂的事要做。这时，正值参议院选举开始了。野口、阿胜都让人请去做竞选后援演说。把自己的力量借给

别人的那种乐趣，是昂扬的，明朗的感觉。野口演说时的诙谐，在阿胜的演说里得到了充分的发挥；两人的演说，比起为自己竞选时候的，要出色得多。吃晚饭时，两人已兴致勃勃地谈论这一天听众的反应，这在他们自己竞选时根本没有过。

物质的，社会的，该失去的东西，已经都失尽了；反而发现了清静之福；这可是野口最近喜欢考虑的事。这是单纯的，诗一般的心境，在野口的年龄这很自然，而在阿胜的年纪就不太自然了。不仅如此，野口有时还夸张这种心境。有一天，他从革新党总部回来，买了一盘菖兰。

迎出门的阿胜叫了起来：

“呀，真少见，您自己端回一盆花来。花店里不肯送来，打个电话，让女佣人去拿就是了嘛。”

还没把花好好地欣赏一番，就罗罗嗦嗦讲了一大堆，听起来像是亲切，可分明又是不平的语气，野口顿时没了兴致。把盆接过去后，阿胜才注意到：这是两人在精养轩吃午饭时，野口说的那种花呀。

这个发现，让阿胜渐渐烦躁起来。投票日当天，野口有意穿上阿胜做的西服，那份儿心思，让阿胜深深地感动过；可这回的兰花，没有让她第二次感动。这儿有一双老人枯干的手，像是用引诱阿胜过去的骗术，硬是要把漆成红色外国兰花做成的记忆中褪色的花瓣书签，与眼前娇嫩的同种花连在一起。阿胜觉得：这个独往独来老人，轻而易举地把回想与未来连结，让凋零记忆中的外国兰花与活生生的兰花同处一

列，他要让阿胜幽闭在他精心编织的阴郁、凄惨的花圈里。

阿胜起了警戒心，几小时阿胜都装出什么也不知道的样子，进卧室以前还不忘问一句：

“那花，叫什么名字？在养精轩您告诉过我吧？”

临睡前，一大通咳嗽停下后，传来野口在夏天的麻纱被窝中翻来翻去的声音，野口一头银发的脑袋转过去，背朝阿胜，不耐烦地说：

“殿陀罗比乌姆（菖兰）。”

九月到了。

选举后，阿胜第一次把山崎叫到外面来。他们约好在银座八丁目的“千疋屋”的水果冷饮店碰头。

阿胜穿着鲛小纹平罗的和服，一个人在银座杂沓的人流中穿梭。刚从避暑地回来晒得黑黑的年轻人，三五成群地在街上走着。阿胜想起以前有一次从会场五楼往下眺望银座的人们，自己无缘无故地变得精神抖擞起来的事。可是眼前的人群只是人群而已，他们和阿胜毫无瓜葛。尽管她做过数不胜数的演说，然而谁都不认识她。

“这些家伙，别人在汗流浃背地竞选，他们却去避暑了。”

这样一想，她再也无法抹去自己与人们之间的隔绝感，再也无法抹去一切都是徒劳的这样一种感觉。穿着时髦的人们，在这暑热未消的阳光中，自顾自地，朝着想去的方向，匆匆走过。这些人，相互之间缺乏任何联系。

阿胜总算来到约好的店里，看到店里放着叶子光溜溜的

观叶植物和少见的热带水果。这时，一个穿白外套，戴白帽子的中年妇女朝她这边望着。阿胜也打量起对方的脸。细细描出的眉毛记得在哪儿见过。仔细一想，原来那是环夫人。

两人互道阔别，夫人赶忙说：

“那时真给您添了不少麻烦啊。”

阿胜听起来，这话像是表示了根深蒂固的怨气。两人在“圣金斯特”蜜桔的架子前站下，未亡人一边唠叨着，一边一个一个剥开印着英语细字粉红色的纸包，仔细检查着该买水果的皮色。

“夏天到什么地方去过吗？”

“没有。”

阿胜有些愤然地回答。

“我，前天刚从轻井泽回来，东京还是热呀。”

“真的呢，还是残暑难耐啊。”

听了这话，环夫人才刚刚意识到阿胜愤然回答里所包含的意思。

“啊，选举的时候我可在东京呀。不用说我是投了野口先生票的，太遗憾了，我真像是自己的事那么遗憾啊。”

“这可真得谢谢你哇。”

阿胜明摆着是虚假的谢意。

环夫人终于选出三个蜜桔。

“眼下这种东西也好贵呀。在美国可真是像破烂一样的。”

夫人说着，驱动着故作镇静的虚荣心，在阿胜眼前，让女店员把三个蜜桔包起来。阿胜想着山崎怎么还不来，朝着

空荡荡的店堂扫了一眼。空空的几张桌子上，只有电风扇在转着。

“我丈夫他喜欢蜜桔呀。有时，我往他牌位上供几个。就是这样。……说来也是啊，我丈夫他自己还不知道呢，他可是让野口先生和你连在一起的神哇。”

“那我也得供些蜜桔了。”

“我可没有这种意思呀。”

这时，连阿胜自己也不明白，怎么会做出这样失礼的举动。她把扇着的白檀扇挥了挥，招呼女店员过来，叫她赶快做一个装两打蜜桔的礼品箱。环夫人有些变了脸，她用叠得四四方方的花边手绢按着额上淌下的汗，满眼惊慌地紧盯着阿胜的脸。

店员在一个大大的纸箱里放进两打蜜桔，用漂亮的包装纸包好，还扎上一根桃红丝带，这时，两个女人谁也没说话。阿胜悠悠地摇着扇子，嗅着压倒白檀香气的水果丰厚的香味，体会着这沉默的爽快。阿胜从心底里讨厌眼前的女人。讨厌极了。于是，这番沉默的快乐竟然驱散了连日来的郁闷。

环夫人看上去像个跟踪而来的密探。夫人的算计，阿胜全看得清清楚楚，这又让阿胜快活起来。环夫人一定在想，礼品箱做好了，要是阿胜把这个礼物送给别人的话，夫人肯定为自己的多虑而感到羞耻；假如她打算把这蜜桔供到环大使灵位前的话，那夫人将会受到更大的羞辱。这时，她再也无力正视店员下功夫打蝴蝶结的动作。

终于，未亡人与阿胜的眼睛相撞了。“暴发户”，夫人眼

里说。“撒谎的女人”，阿胜的眼睛说。这女人回到家里，一定把三个舶来品蜜桔，郑重其事地大口吃掉吧。……

“那我就告辞了。能见到您可真高兴。今后有空的话，请和您先生一起来寒舍赏光。”

“啊，好吧，那东西你拿不动，让店里人给送去吧。请一定放在灵位前。”

阿胜用扇子指了指才包装好的箱子。

“呀，你说什么，你，我不要哇，呀……”

环夫人嘴里嘟嘟囔囔不知说什么，抱起小纸包，往下午耀眼的街上逃遁而去。那背影和白鞋上尖尖的脚后踝，留在阿胜的眼睛里，让她越来越感到快活。她觉得那像一条逃窜而去的白狐狸。

迟来的山崎，还是竞选时那副急匆匆的模样，进得店内。

“真晚呀。”

阿胜边往店的深处走去，边发出愉快的声音。

椅子上落了座，要了些冷饮。女店员来问蜜桔送到什么地方。阿胜说了“环”的名字，让女店员拿来电话本，在那上面查找地址。

“该到了和挥金如土的朋友分手的时候了。”

山崎从旁说。

“你别这样说吧。这也是解解闷嘛。只会叫‘帮帮忙’也叫得太过分了。”

山崎琢磨不透这话的意味，用小手巾盖住了暧昧的表情。

“雪后庵那边怎么样了？”

阿胜用若无其事的调子问。

“那个嘛……。”

“还是要分割?”

“看来不得不这样做了。有四五千万的差距呀。……和许多不动产商人谈了，结论是相同的。就这样卖的话，最多一亿元，那也很难找到买主。那样的庭院、那么庄严的建筑呀。”

“把它放到动产里的话呢?”

“那是当然的了。一百坪、二百坪分开来卖，地点方便，卖个一亿四五千万也很有把握。”

“你的结论也是分开出让吧。”

“遗憾的是，没有其他的方法。”

“没什么遗憾不遗憾的。”

“国宝级的庭院和建筑嘛。可是……”山崎悄悄瞄了阿胜一眼，“是吗? 再开店恐怕不行吧。”

“那看来不行了。建筑物和土地，三次抵押进了八千五百万，动产所有的抵押七百万，……这样的话，就是店稍微兴旺一点，也没有还的钱。关闭店还不到四个月，可这世上的人也太健忘了；另外，我还没对你说过，我不在店里的时候，店里的钱用掉了三百万元。俗话说祸不单行嘛。……反正再开店是不可能了。出卖雪后庵的事，与野口清清楚楚说好了，这样我才来求你的嘛。”

这番说确实说得实在，山崎不想辩驳。“今天有何贵干?”山崎一口喝干冰凉的葡萄汁，问了一句。

“没什么大不了的事。想问问那分开出售的事，然后解解

闷，一起去看看电影什么的。”

“先生一个人看家吗?”

“不，今天出门去参加大学里同学会什么的。不去的话，恐怕会让人以为落选了难为情才不去的，这样太失面子了。……我嘛，还是我，说老朋友有个歌舞会，领到了外出许可的呀。以防万一，还把点心都送到后台去了呢。”

“就是刚才那些蜜桔吗?”

“是啊。”

“太太可是事事精明啊。”

两人相视而笑。然后，又回到事务性的谈话上来，说起了上个月野口的收尾工作。野口把房产土地一切全卖掉还借款，决定搬到小小的租来的房子里去，小金井院草深深的时候，决定卖掉屋子，野口家的家财没有挥霍殆尽，房子土地加起来可以卖个一千五六百万。拍卖家财的地点，借在雪后庵里，稀有的外国书和书画、古董之类，先期运往雪后庵。

“拍卖在后天吧?”

“哎。不下雨就好了。”

“为什么?”

“你看嘛，院子也得全用上吧。山崎您也该知道吧。”

两人让女招待送一份晚报来，挑挑可看的电影，是为了解闷嘛，该找逗人发笑的，有趣的。说是这么说，阿胜可是讨厌喜剧的。

两人眼前摊开一张晚报，阿胜脸颊凑过来，简直与山崎的脸颊要碰上了；戴着指环的手指，白白的，细细地搜索着

铅字；山崎看着这情景，呼吸急促起来，他扪心自问，自己究竟是这个女人的什么东西?阿胜只在自己不爱的男人面前，才显得自然，悠闲而不拘小节，朴素的、任性的、散发着野花的芳香；可一旦出现在她所爱的男人面前，她身上的特点就会消失殆尽。确实，山崎看到了野口全然不认识的阿胜。可是山崎没有任何理由感到自己有什么让人厚爱的特权。

……就这样，两人选电影院已经够累的了。

“啊，我不想去看电影了。”

“不想去就别去了。大致上，现在这样硬要解闷儿，怕是白搭呀。眼前忙碌碌、乱哄哄的日子还算过得去；慢慢地怎么也解不开的空虚就要来了。一根手指都动弹不了的空虚。”

这个竞选专家说。

第二天早晨起，在雪后庵，开始拍卖野口家的家产。野口将家里的东西倾巢拿出来卖。

大家俱放在院子草坪上铺着的地毯上。这一天太阳特别好，简直让人感到夏天又回来了似的。草坪上一对床很引人注目。这还是前一晚野口夫妇睡过的单人床，床上铺着锻子的床罩，多少给客人眼里注入了活生生的凄凉感觉。

一对单人床，与其他家俱分开，放在草坪的正中央。初秋尚刺眼的太阳光，照在青磁色的缎子上，那光泽强烈得让人讨厌。高高的松树、栗树和柏树之间，露出了湛蓝湛蓝的天，荒芜的草坪，青草不加修整长得长长的，那中央，床适得其所地搁着。

"还是那样方便。那床呀，平时还是搁在那儿的好。"

一个不懂事的客人说。

傍晚，树枝的影子落到了床上，"嚁嚁"的蟋蟀叫声，渐渐地包裹了那床。

第十七章 夕云之墓

山崎说过，渐渐地一根手指也动弹不了的空虚要来了，阿胜的心里，并未让这空虚来打扰。那空虚什么时候会来？十天以后来？还是明天？不，也许早来了，只是没在意罢了。

想着想着，阿胜竟感到一种想说又说不清的焦躁。她缺乏忍受这种空虚的自信；以前，自己的半生中也多次品尝过空虚，可她预感到，这回的空虚，是以往无法比拟的巨大空虚。

阿胜在脑子里描绘了这个怪物的各种相貌，可没见过的东西，空想也没用。不管多么可怕的脸，有脸还说得过去，可那怪物也许根本没有脸。

竞选的经验，让阿胜对自己的性格有了了解。以前漠然相信过的“自己”解体了，这个部分强了，那个部分弱了；对某些东西有多少耐性，朝某个方向有多少倾斜，种种细微的

特质都明朗起来。于是她明白了，自己对任何空虚都是无法忍耐的。与空虚比起来，她情愿要充实而悲惨的生活。与真空比起来，她宁愿要撕裂自己身体的北风。

在这般焦虑中，阿胜的脑子里，老是闪现出“再开雪后庵”的念头。那可是绝望的，不可能的，一点都动弹不了的。阿胜对此充分了解。尽管充分了解，但她的眼睛还是不断地让阴暗天空的一角、白金般闪着光耀的小小太阳吸引着。“不可能”，正是那光亮的要素呀。它闪闪发光，美丽地悬于天空。好几次移开眼睛，眼睛还是往光亮处移去，正是因为这是“不可能”的关系。而且，稍微往那边抬一下眼睛，最后只能觉得其他地方是一片黑暗。

……几天来，阿胜心之天平，衡量着该到来的空虚与这不可能的“再开”。向来决断神速的她，在两个极端暧昧，尚未成形的东西之间彷徨犹豫。这种时候，能帮忙的神签就是抽了出来，又能怎么样呢？

她仔细回想几个月来竞选的事情，保守党不是凭政见取胜，不是凭理论取胜，不是凭心情取胜，不是凭人物取胜。野口确实是个优秀的人物，理论能力强，心情高洁。保守党只是凭金钱取胜的。

这应该说是多么肤浅的教训呀，阿胜并非为了接受这个教训才拼全力参加竞选的。金钱比什么东西都强有力，这样的信仰对阿胜来说，也不是什么特别新鲜的。可是，阿胜至少还照顾到心情，满怀祈望地用钱，敌人的钱源源不断地涌过来了。于是，阿胜被穷追猛打的结论：与其说是金钱不足

的慨叹，还不如说是自己的心情、野口的理论都无效而终的慨叹。集中全力参加竞选时，阿胜曾一度相信过的人们的眼泪、微笑、善意的讥笑、汗、肌肤的暖意……可这一切东西归于无效而终的慨叹。

这使得阿胜几乎遭到了肉体的打击，甚至连自己眼泪和微笑的魅力都不相信了。阿胜过去学到的社会常识里，媚态撒娇是强有力的武器，它甚至可以打败权力和金钱。通过竞选后的阿胜，觉得这种想法简直像遥远的神话一般。这是对竞选直截了当的讲评。就是说“女人”输给了“金钱”。这是和抛弃贫穷恋人、委身于不爱富翁的女人那鲜明的肉体胜利，正好相反的东西。

而且，以此做出当然的类比推理，野口的失败，也是同样的。野口之“男人”败给了“金钱”。

理论、心情、肉体的魅力，一切都是无力的，这种毫不客气的证明，让阿胜感到了厌恶与愤怒；但是，阿胜不久就注意到：无法排遣的心理状态，与雪后庵不能再开的事难分难解地连在了一起。直到选举末期，她的心里都一直期待着不可能变为可能的奇迹。现在她死心了。这种等待，确实可以说是对政治的期待；然而政治没有报答她的期待，于是阿胜完全失去了对政治的期望。

如果阿胜就此对政治绝望的话，那么，她就和野口一样，把理论、心情和人的魅力当作政治的一切了。为什么呢？因为呈露出无效的正是这三样东西。翻过来想一想，那时，自己几乎被绝望的情报所包围了，但还给予阿胜期待奇迹的勇

气；如果那是政治的话，那么不管结果如何，政治都是不值得绝望的。……

这样一路考虑过来，政治的形象在阿胜的脑子里突然变了形。自己的努力全成了泡影；既然明摆着是无效的东西，就该狠狠地甩掉，只要紧紧抓住奇迹的期待；那么，也许不可能的事会变成可能，也许政治会又一次成为她的力量。

也许雪后庵的再开并不是不可能的。

这时，卓越的政治发现在阿胜的心头产生。

“保守党是靠金钱取胜的。托他们的福才让我陷入失去雪后庵的困境之中。保守党的钱，理应赔给我。”

这个发现太伟大了。

阿胜乘野口不在家，给镰仓的泽村尹挂了个电话。泽村好几次担任过总理，是日本保守党势力的头牌人物。泽村的妾，过去与阿胜有缘，所以都是熟人。

电话接通了，阿胜的心七上八下，怦怦直跳。她自己也许一点没察觉，阿胜现在做的事其实最接近于政治的本质，那就是：背叛。

泽村家代代信奉“辩才女神”，深怕这嫉妒的处女神发怒，所以泽村终生不娶。他把柳桥的阿梅收了房，社会上公开的永远只是丫环的身份。阿梅一生不能代替太太，她在来客面前从不说一句话。直到现在还把实际上的丈夫称为“老爷”。

阿胜要求会面的请求，阿梅只是淡淡地回答。

“我觉得我家老爷会很高兴和您见面的，我打听一下他什

么时候有空。”

会面的时间定在九月十五日上午十一点。这可是雷打不动的时间。

——第二天，阿胜得知野口往小金井租的房子搬家的日子也定在九月十五日，阿胜为自己如此不走运而懊丧不已。可不在这天去见面，泽村尹就再也见不到了呀。

阿胜左思右想如何在搬家那天脱身。她明白搬家那天主妇必须到场的规矩。可搬家的日子都是野口定的，野口一贯决定这类事从不找妻子商量。阿胜已经无力来改动搬家的日子了。

这时，那莽撞的决断力又在阿胜身上苏醒。搬家的前一天，她以善后的事要办为借口回到了雪后庵，叫来了附近常看病的医生，说头十分疼，让医生给野口家挂电话，说今晚还是住在这儿为好。第二天一大早，她又把医生叫来。又让医生打电话说：“今天帮忙搬家看来实在太勉强，最好让她静养到今天傍晚。”

待医生匆匆赶回去后，阿胜留下心腹的女佣，让两个小女佣人去帮忙搬家。阿胜从病榻上“噌”地跳起来。心腹女佣心领神会，早就准备好了外出的衣裳。和服是鸰鹑图案的皱绸单层的，黄色裙裾配上棕色镶边，腰带是白底绿花，加上银色的刺绣。阿胜坐到初秋朝阳照射到的镜台前，露出上半身开始化妆起来。心腹女佣屏住呼吸站在一旁，阿胜什么也不说，只要眼睛在镜子里，“啪”地一动，那女佣就会把必要的东西帮着递过去。女佣人知道今天早上女主人有大行动，必

是决定自己一伙人将来的大事情。

尽管夏天那般劳苦，阿胜丰满的肩头和胸脯一点儿没有衰老。只是从雪白皮肤伸出的颈子，淡淡的咖啡色，像凋零的花一样；那是竞选时每天晒太阳染上的。镜子的对面，射进一片旭日之光，它还藏着夏日残留的暑热。可是，阿胜雪白的肩和胸却是冰窖。那肌理细密浓浓的白，拒绝光亮；里面像是隐藏了阴凉幽暗的感觉。

实际上，她的皮肤，足以让人们感觉不到她的年龄。她得意的肌肤柔软地解脱了那坚硬的年龄枷锁；这份平静，锁定，稍稍隐藏着些敏捷、狡黠有弹性的皮肤，像小盘里盛得满满的乳汁一样润滑。极细的毛孔受到旭日光芒的照射，放肆地蔓延开来，渐渐露出肌肤的芳醇。

"多么美丽的皮肤啊。女人也想去亲上两下呢。"女佣说。

"现在可没有功夫说这种话。"

阿胜心里接受了这份赞许，但脸上却是杏眼圆睁般激动地瞧着镜子。化妆水大片地涂在皮肤上，脚上让女佣人帮着涂，然后扑些白粉，晒黑部分那明显的界限，用面油把它弄淡。阿胜还从没有在这么短时间，紧张地集中心思，全力以赴地化妆过。

"车随时都可以开出来吧?"

"是的。"

阿胜一边穿衣，一边叫女佣招呼司机。年轻的司机进来，单腿跪在走廊上。女主人一边结腰绳，一边满脸严肃地脸朝下对着司机说：

“知道吗？今天我去的地方，你可不准对任何人说。否则要出大事的。谁问起来，你都得说‘我不知道’。”

傍晚，回到雪后庵的阿胜，心情像是很好。上午，说要回去了，硬是让那镰仓的老人拉着一起吃了顿中午饭。这话她只对那心腹女佣人说了。为了洗落白粉，她急急地泡进了澡盆。然后换上朴素的和服，从澡盆里出来时脸上的红晕，正好冒充头疼发热的红潮，她迅速赶往小金井的新家。

野口什么也没说。只是问了问身体情况，且又心不在焉地听了阿胜的回答。

阿胜看到那搬家的情形，更惊叹于世态的炎凉。革新党只来了两个书记，竞选时围在身边那么多年轻人都不知躲到哪里去了。山崎笨拙地搬来了五斗柜。后来只剩下以前从雪后庵来的学生和女佣了。

房子离“西武电铁”小金井站很近，面向小金井的堤坝。对面沿上游岸边通过的柏油马路叫“五日市街道”。这边岸上是土道，堤坝上的草、院子的篱笆墙，都蒙上了一层白花花的灰尘。七间房子还带有相当大的庭园；但都是些简易建筑，车从门口经过，房子就会震上三震。用原木做成的门柱旁，还种植着柳树、神代杉和棕榈树。

——第二天下午，家里稍微收拾停当了一些，野口夫妻第一次一起出门散步。他们慢慢走过荒草深深的堤坝上的小路，朝河的上游方向而去。

这样的乡下生活，阿胜只有遥远的少女时代的记忆。五日市街道上车水马龙人声鼎沸，而这边岸上的路，除了偶尔通过的卡车和自行车，简直不见车影，更不用说堤上的小路，很难碰到行人。阿胜久久地谛听着空洞的狗叫声。

小路上满是“唧唧”虫鸣。大批芒草都结穗了，新鲜的银灰色穗子，颤颤巍巍地闪着光。细竹和高高的杂草，靠下面道路的部分，蒙上了一层尘埃，看上去像是石膏雕刻出来似的，堤坝上的草都还活着。

通过樱花树之下的那条小路周围也全是草，茂盛得毫无节制，让人想像出夏天青草散发的热气。草太深了，看不到上游的水面。栗树和合欢木的枝条尽情地往水面上伸展，到处都是两岸枝条交叉，而且蔓草缠绕；能听见的只是相当轻快的水声。想看看水，脚踏着崖边的草，让他们不得不觉着危险。

两人并肩走着，小路显得太窄了。于是，野口走在头里。他的“斯内库乌特”的手杖，在拍卖中都拿出去了，野口现在只能用樱桃木做的手杖拨着周围的青草走着。阿胜看清楚野口背后的头发全白了。萎缩的肩膀，也许是心理作用，失去了威严容仪，灰色衬衫的背影，看起来已经是隐居惯了的人。

可是，阿胜知道野口是故意装出来的。野口要演出自己推荐的隐居角色。他并不深究阿胜昨天不在的那态度，平时该发火的搬家的繁忙中，也保持着水一般的磊落，……一件一件都显示出野口的新架势。失去一切后的闲暇，作为一种

乐趣，野口可以在所有东西上找到愉快的影子。可这轻易是找不到的。所以，现在野口的爽朗，还继承着过去他的老传统，有什么死板的伦理。

现在，出来散步的时候，野口让郊外清澄的空气陶醉了：

“啊，实在是心情好。”

这话有些各自不同的表现，一共说了三次。

心中一旦决定了某个目标，野口不把其他万事全整理合并，他是不会甘休的。他相信一切东西借助力量来支援这个伦理的明朗。或者是一场梦。有志于政治的人定有敌人，但是有志于诗歌的人却不应该有敌人。……现在还有些不协调。尚未整理的东西还有很多。可是不久一切都会净化，走向协调，引导人们走向歌德《旅行者的夜之歌》里那样的“山巅的安息”。

……

低着头迈步的阿胜，仔细辨认着，深深刻进小路泥土里的青色柠檬汽水瓶和啤酒瓶的碎片。它们被风雨冲刷，牢牢地镶嵌在泥土里，看来已经有不少日子了。

“赏樱花的季节，这一带该会很热闹吧？你说呢。”

阿胜说。这话打破了野口的幻想。可他却实实在在地准备了其他的回答。他朗声答道：

“不。听说最近没有这种事了。这一带的樱花树全都老了，而且又很少有人来收拾，所以该看的花开不了。吵吵闹闹的看花客全往小金井公园的樱花树下挤。山崎说的。”

“这样也不错嘛。”

阿胜的话里拖着几许无可奈何的尾巴。这无可奈何的理由，连阿胜自己也漠然不知。阿胜梦见了“群众”。

野口在樱花树下站住，用手杖的尖头敲敲有几个湿洞的树干说：

“嗨，你看。这棵都快枯死了。”这样快活的动作越发衬托出他的老，像用旧了的扫把似的眉，在温和微笑的眼睛上落下影子，阿胜看了，浑身一颤。

野口有些做作的明朗声音，像一根根玻璃纤维似地，连续刺扎着阿胜的心。昨天的事没有挨骂，阿胜反而觉得心里不痛快。

昨天去了泽村尹那里，她带去了为再开雪后庵而准备的“捐献簿”。阿胜用老调子，把这件拜托的事，分两段提出。首先，突然请求借助泽村尹的力量，说动现职的大藏大臣和通产大臣，请他们给一个特别的融资计划。泽村尹考虑了一下说，这个看来自己比较难办，这种以势压人的策略恐怕对阿胜来说不是良策。

于是，阿胜拿出了“捐献簿”说，第一个请泽村尹签名，后边谁也不敢说个“不”字了。泽村尹脸上浮起了苦笑，说隐居之身只能装装样子；于是让阿梅研墨，用好看的手写下：“金一万元整。泽村尹。”

这件事该是谁都还不知道，就是到泽村尹指示的各种人物包括佐伯首相、永山元龟、还有其他财界人物手下去转一圈以后也不会有人知道。现在更不可能从什么地方传进野口耳朵里去的。

昨天得到了泽村尹的签名后，阿胜的心里让这意想不到的成功燃烧着。精力又一次在死灰复燃，这份欣喜是没有前例的。昨天起让阿胜不断担心的，是如何来掩盖住这一欣喜。其结果，阿胜像一只扭曲过剩精力的猫一样弯下腰，在丈夫冷静地注视中，她想好了适当程度地释放出真正一点点的喜悦，然后尽可能努力，保持住阴冷的表情。这样不自然的努力，却让神经不必要地敏锐起来。……野口的宽容她觉得很不痛快，也许正是这敏锐造成的吧。

然而，一想到野口什么也不知道，于是，他那拄着拐杖灰色衬衫的散步样子，在阿胜看起来别提多孤独，悲哀了。她心里真盼着干脆野口知道这件事，也许可以让她心里减轻些负担。尽管没有想惩罚自己的犯罪意识，阿胜还是梦想着过一段时间，野口会理解的。

“你看。”

野口又站下了，用手杖指着对岸说：

“现在还会有那样的茶馆。简直像戏里边出现的一样。”

阿胜一看，对岸面对街道有一家古风的“杂烩汤”兼茶馆的店。倾斜的屋檐下，露出商号那满是尘埃的格子窗棂，玻璃窗部分吊着各色长方小牌子，纸糊的窗部分盖着红毛毡子。大招牌上看得出写着“杂烩汤”“粉团子”等字样。

“啊，好浪漫呀。”

阿胜夸张地赞叹了一句。阿胜迈出脚步下的青草上，有一片浓浓厚厚的蜘蛛网，野口赶忙用手杖尖拨开。蜘蛛丝缠在手杖上轻轻地漂着，迎着倾斜的太阳，细微地闪着光，悠

悠地在空中传播。

阿胜终于忍不住说了起来：

“你看呢，安安静静住着就是个好家，只要把洗澡间改建一下就好了吧。说是借的房子，还得长久地住一阵子呢。”

“这事我也想过。”野口满足地说：“打完高尔夫球，回来泡泡澡盆该是多快活呀。”

“打高尔夫？以前在外国学的吧……。可是球棒什么的呢？”

“所有球棒凑齐了，上次问问旧货店，看到有便宜的卖，我就想再开始吧。而且这附近有个小金井高尔夫球场。往那儿叫几个过去的老朋友，还可以叫上几个外国朋友……”

“那敢情好。对身体也有好处，请您一定去吧。那样激烈的运动后，忽然变得什么也不干了，我想对身体最没有好处。”

这回，阿胜露出了真挚的欢喜，同意了。无论如何，丈夫也是有必要动一动的。

两人来到了最初的桥。铁管代替了栏杆，他们靠着粗糙的小桥望过去，这才看见了枝叶交错底下的上游的流水。相当迅急的流水，斑驳地织入栗树树荫里漏出的光泻下来。

“像金线织的带子哇。”阿胜说。“我呀，好讨厌这种流动呐。”

“到这儿来还是第一次看见水呀。”野口也说。

过了一会儿，两人又上了堤，迎着西沉的太阳，继续朝上游方向走去。

两人交换着这样的对话，阿胜觉得不知不觉自己的眼睛

占据了高位，万事鸟瞰。她看见了在初秋的河堤上散步的老夫妇。野口的白发闪着光，阿胜发簪上珊瑚玉闪着光，不时挥动的手杖微微地闪着光。老夫妇的感情是透明的，充满哀愁，溢出了人类特有的孤独。那儿没有任何夹杂物。……

这种看法，对阿胜来说，护身当然很方便。不这样的话，阿胜知道自己的存在有如藏着锋利的匕首，既让自己受伤，也让丈夫受伤；只要不从高位眺望，充满哀愁散步的老夫妇那可爱的画，她觉得会摇身一变，化成目不忍睹的丑恶图画。

这清澄散步的每一刻都明显让野口高兴，那征兆在他的肩、他不时仰望天空的眼神、他的步伐、他手杖的挥舞法，随处可见。可是，这种高兴的方法里能让人看出排他的、顽固的感觉，阿胜的存在未必是必要的。后面走着的阿胜，就像个从作画的画家肩上，悄悄地看着画布的人那样，必须抱着体恤的情绪。现在，她既然没有打扰的资格，也就不会打扰那瞑想。

阿胜的体恤，贯穿在让初秋西斜的阳光照着的每一刻上。野口也知道这样整理好的清澄心境，不会再来第二次了，他觉得即使勉强也得保住这份清澄。阿胜现在没有破坏它的理由。这一瞬间、一瞬间，就算是仿制品，也没有理由否定某种幸福图画的制作。

两人看到路左面的高杉林中，斜刺刺射进来的阳光，在一棵一棵树干之间，布下了一层神秘的金色雾霭。卡车扬起一阵烟尘，在旁边轰然通过。剩下的烟尘在杉树间漂荡，又变成静静的金色。

两个人散步时，天空上太阳庄严地渐渐西沉。彩云漫布，将这边那边的树林，染上了新鲜蔬菜般的色彩。夕阳笼罩的云燃烧着，彤红的云当中，有一片含着傍晚幽暗的颜色。那朦胧灰色的一片，阿胜辨认出坟墓的形状。那是野口家的墓。

奇怪的是，往常勾起阿胜心的坟墓幻影，今日什么感觉也没有了。她只是茫然地，把那个想成是自己的墓。想归想，阿胜却任随那坟墓在遥远的地方，含含糊糊地摇曳着。墓倾斜了。墓倒塌了。墓融化了。……它周围的五彩缤纷的夕云，不久也变成灰濛濛的色彩了。

第十八章　宴　后

十月里的一天，野口让以前一起去奈良观“汲水仪式”的老朋友们，招待去共度良宵。阿胜没有被邀请。

反正是报社出的钱，席位定在柳桥的“稻濑”，一间面朝着河的宽阔大客厅里，还是那几张老面孔凑在了一起。八十岁的老翁靠着壁龛的柱子坐着。野口、报社任要职的，还有经济评论家围着桌子坐着。

小个子胖乎乎的老板娘，风趣地接待了他们。这个非常聪明的女人，利用自己胖乎乎开朗的体态，老是把自己装扮成无忧无虑的，不懂世事的，有趣的存在。有人说起好莱坞的事，她马上接口问：

“好莱坞，在巴黎的附近吧？”

一个老艺妓问：“你们大家知道‘吃面包’的故事吗？”

老板娘做了个害羞的手势说，这故事说了太不好意思了。

老艺妓继续说：

“老板娘实在太想瘦一点了，她去找医生询问，医生说，我看你一日三次吃面包的好哇。于是，老板娘想了想问，‘这吃面包哇是饭前吃呢，还是饭后吃呢？’”

大家听了这常说的笑话，敷衍地笑了几声；今天聚会的名目是慰劳野口，八十老翁很费了一番心思关照野口。

席间，野口站起来去上厕所，八十老翁也跟着站了起来。艺妓赶快伸手去扶，被老翁断然甩开了。到了走廊的一角，老翁对野口说：

“野口君，这事呀大概你也知道了吧，假如没听说，大家都希望一定让你听听，我这老头子可是充当了不愉快的角色哇。实在是很难启齿的事哇。”老人吞吞吐吐地说。“你的太太呀，最近拿着雪后庵再开的‘捐款簿’，在内阁、财界的那些人那儿兜来兜去呀。最先带头发起的是泽村尹，听说已捐到了不少钱啊。难道这事你……”

“不，我可是第一次听到。”野口赶快打断他。

——回到席上，野口的苦恼，就是瞟一眼也看得清清楚楚。看到这副表情，其他客人立刻明白八十老翁对他说了些什么，谁都知道野口其实什么也不知道，他们对野口表示出越来越强烈的同情。这种困难的纤细的友情表现，这些人十分老练；然而野口让这份老练弄得更难受。他早早地离开了。阿胜有电话来说，今晚在雪后庵住，不回小金井的家去了。

野口去柳桥的那会儿，阿胜在赤坂见到了永山元龟。

刚提及想与元龟约见面的日子，什么都知道的元龟便轻松地说："啊，是捐献簿的事吧。"他没有理睬阿胜说的想在事务所里会面的请求，指定约会在赤坂的"白川"。阿胜觉得在自己熟人的店里与元龟见面实在没趣。结果，她准时去了那里。还等了三十多分钟。

其间老板娘跑来应酬，让阿胜感到难堪。上了年纪的老板娘已经听说了雪后庵再开的消息，完全成了阿胜的朋友，老想着给阿胜几句忠告。

"能弄到泽村先生的墨宝，你可真有两下子。没有那玩意儿可不行哟。夫人以前也是苦过来的，今后可要开花结果了。"

老板娘竭力推荐一个算命很灵的占卜师，说是对事业会有帮助。阿胜敷衍了几句。她生怕让人预言这样的起头会有什么不测，事实上现在的阿胜完全只相信自己一个人的能力。

走廊远处，听到有什么发出声响，老板娘刚想站起来，又听到一阵更响的声音，像是什么东西打碎了似地。

"让您久等了，让小姐等着可是不应该啊。"

听到了元龟那肆无忌惮的声音。

"不是小姐哟。是好朋友大婶子呀。"

"呀，这种事情……"

端坐着的阿胜稍稍打了个寒战。自己又一次在这种玩笑话、这种过分的亲密、这种没有规矩的气氛中坐着。不管你怎样否定，自己还是坐在这儿。元龟甚至一次也没把她当成前大使夫人来看待过。

阿胜仿佛觉得，比起那些在剧烈的选举活动漩涡中生活

的时候，现在的自己其实更接近政治。政治表面的热力，让一连串的东西包围着：各样的笑话、愉快的敬酒、女人们的欢笑、，壁龛里烟雾缭绕、点燃着的香……，只有这时，热力才会传到五官去。只有从这时候起，政治才会突然露出脸来，让奇迹实现。

永山元龟，穿着和服进屋里来了。

“啊，你好。”他一点儿不客气地朝四周点头招呼，与阿胜隔桌而坐。

阿胜端坐着，目不转睛地盯着这个丑陋老人望着；像把切碎的肉粘贴在脸上似的，充满了凹凸不平。而且，发红的肌肤显示着令人作呕般的活力，给人一种肉和肉互相内讧的感觉。让好几层厚厚的皱纹包裹住的眼睛，把那些皱纹一丝不漏地暴露出来。肥大而厚厚的嘴唇深处，全口的假牙，整齐洁白，发出轻轻的碰撞声。

阿胜狠狠地盯着那张脸，迸出两个字：

“恶魔。”

“好哇，再来几句。”元龟狞笑着说。

“胆小鬼，不是人的最肮脏的恶棍，你呀。那本《野口雄贤夫人传》，我知道是你出钱弄的吧，我想藏也藏不住哇。你可是真没有良心哇。比那厕所里爬着的蛆还要臭，整个一个人渣嘛。正经的人想象不到的，聚集肮脏垃圾的狗屎堆。没杀了你真算你走运。我呀，真觉得把你大卸八块也不过瘾。”

越说越激动，她仿佛让自己的话追逼着似地。阿胜满脸红潮，口干舌燥，发怒时眼泪扑漱漱地往下掉，一边抽抽搭

搭地哭，一边骂着。手拼命地拍着桌子，土耳其玉石的戒指都要敲碎了。这戒指坏了也没关系。拿着捐献簿跑来跑去时，阿胜决不戴宝石戒指。

“是嘛，是嘛。”

元龟轻轻点着头听着，他的眼泪竟然不可思议地在眼眶里打着转儿，泪水通过厚厚的皱纹流到脸颊上。

“懂了。接着说，你接着说吧。”

元龟带着哭腔说。生着许多红毛的拳头握着，擦拭着自己的眼睛，像坐在摇篮里；慵懒温软的声音，从这个丑陋老人嘴里传出来。

“懂了哟。你太辛苦啦，太辛苦啦。”

桌子对面，元龟温柔地伸过手，碰碰阿胜伏动的肩头。阿胜这时正把脸埋进两手摊开的手绢里，她觉察到了那手，甩了甩肩膀。

“算了吧，算了吧。”

元龟的声音听起来含含糊糊，这回他弯下身子，往低低的桌子下伸进头去，手伸向阿胜膝前那个古式紫色小绸巾的包袱。

元龟盘着腿打开了包袱，拿出捐献簿，慢慢地翻阅着折页线装的捐献簿。看着看着，好几次用手指擦着眼角。

不一会儿，阿胜注意到元龟按铃叫人。阿胜生怕让进来的女佣认出来，赶快背朝门口坐直，拿掉了遮在脸上的手绢。

“喂，拿笔砚来！”

元龟向出现在门口的女佣叫了一句。

女佣进来磨墨，阿胜必须隐去泪水。她打开粉饼盒往脸上擦了擦粉。在两个客人沉默和异样的气氛中，女佣磨完了墨，悄悄地退去了。

元亀蘸饱了墨，写下："金三十万元正，永山元龟。"他从怀里掏出有些皱的支票，和捐献簿一起，推到了阿胜的手边说：

"只是我的一点心意，至少算是赎罪吧，明天上午，让五井银行的山梨君再凑一笔大钱给你。我可是从来没有恨过你啊。……明天早上问一下山梨君有没有时间再电话通知你，往家里打不好吧？"

"有电话往雪后庵打吧。"

"有电话去，希望你能马上接呀。"

"嗯。"

说完这些话，阿胜决定今晚住在雪后庵。

第二天黄昏，阿胜见了该会面的人，做完了该做的事。回小金井家去了。她早做好了挨野口骂一顿的思想准备，现在她的心是平静的。好容易"雪后庵再开"已迫在眉睫，"奇迹就要实现了。"

小金井河堤上，芒草在夕阳中一片白花花，还有些亮着的天空有鸟儿掠过。阿胜今早太兴奋了，很早就起来；这会儿她想起，自己在荒芜已久的雪后庵庭园里散步的时候，杂草、青草分不清的荒草丛里，不计其数的小鸟，扑楞着翅膀飞落下来，那振翅的声音真让阿胜吃惊。它们像是一击把玻

璃般澄明的大气打得粉碎似的。

阿胜让司机把车停在离家还有一段距离的桥之畔。她害怕车横挡在自家门前。司机打开车门，在黄昏幽暗的街道上特别显眼的白色厚袜正要伸出时，她发现野口家门口正巧出来个人影，正往这边走来。

一只手夹着个皮包，那人踉踉跄跄地走近。他背向西边的天空，所以看不清脸。那人老态龙钟，身材魁梧，低头走路的样子显得那样乏力。西方的天空静静地发着光，不由地让人产生一种“理想主义终结”的感觉。空虚的理想如巨大回旋的灯笼，点上了千百枝蜡烛。平原尽头，太阳西沉而去。这个背着光走过来的人，像是灯笼绸布上贴着的剪影画，一张黑薄纸，用剪刀剪出人形，让它跃上灯笼跳舞的影画。没看错的话，那人准是山崎。

阿胜又缩回车座，关上车门。摇下窗玻璃伸出脸去。脸上冷冰冰地吹到了晚风。当山崎走到不发大声也能听得见的地方，阿胜赶忙叫住山崎。

“怎么，是太太哇。”

“进来说说话吧。”

山崎熊一样的身子钻进车厢，坐在阿胜的旁边。

“山崎先生，你要直接回东京去吧。”

“嗯。”

“那你就用这部车回家吧。我这儿下车，车反正要回小石川那边去的。”

“这可是帮了大忙了。那我就不客气了。”

幽暗的车厢内，两人沉默了一会儿。

“和野口说了些什么?”

阿胜瞧着正前方问了一句。

“今天呐，先生两手着地说了对不起，给我赔不是呢。我还是第一次看到先生的那副样子啊。到底让我感动的掉泪哇。”

阿胜的心里，“怦怦”跳起来，一种不祥的预感。

“野口对你道什么歉?”

“先生这样说呀：‘败仗处理害得你费了不少辛苦，可做到这功夫，阿胜变心了。因这事向你赔罪。别再提那件事了。”

“那件事，指什么?”

“太太也别装糊涂了。不就是雪后庵分开出售的事嘛?”

“我变心了又是怎么回事?”

“先生已经知道捐款簿的事了。”

“是嘛。”

阿胜紧盯着车前窗那边的幽暗。野口家大门的灯朦胧闪着的光，洒落在道路上。空中仅剩下浅黄色的一抹，堤坝上的樱花树，已经凝固成黑黑的树影 。

“山崎先生，真是净给您找麻烦啊。”阿胜轻轻地说了句。

“你说废话。我可是什么也没想哟。今后还想始终不渝地和你交朋友呀。”

“您这么说我太高兴了，……什么都是我的任性出的事哇。”

“这件事情我一开始就知道了。”

山崎极富智慧地说了出来。

为了回报这一年来与山崎的友谊，阿胜曾想过至少该把捐献簿的事向山崎挑明。可这与山崎所属的世界完全不同。阿胜还是不应该挑明吧。

"我，这就去了。"

阿胜手撑着座席想站起来，无意中碰到了放在旁边暗色椅套上山崎的手。那手是冰凉的，她默默地按着，像是不满似地，她在黑暗中蹲下来。

一方面是过意不去，一方面又想安慰一下山崎一个人留下来的孤独，阿胜懂得身体表现远比语言更能为自己辩护；虽然交往多时，可是一次不曾有过：她把手放在山崎的手上，像包裹住似地紧紧握着。

山崎吃惊地朝她望着，眼睛里映出远处的灯光，闪闪发亮。

可是，山崎并没有误解这唐突的表示。从第一次去野口家遇见阿胜，至今一年间了，这种形式的到来，其实并没感到有什么意外。那既不是友情，当然更不是恋爱；两人之间是任其自流的关系；山崎无边的宽恕，保持了自己的客观性，所以阿胜一个人任性是办不到的。而且最后，犹如画家好容易作好了构图完整的画；临了，一个败笔，把画全弄砸了似地；阿胜突然握住山崎手的这不协调表现，也把两人的关系弄得不伦不类；对爱情来说是浅薄，对友情来说则是亵渎的这个行为，使得山崎只得朝旁边跳开，于是他能够轻而易举地宽恕了一切。

让山崎感觉更明显的，是阿胜那双像鸭绒被似的温暖柔软的手，还有那包裹住山崎之手的不可思议的力量。那是说不出是否不合理的暧昧的温热，潜藏着强大的破坏力，温馨和阴暗。

阿胜的手终于放开了。

“那么，再见吧。……今天你的情绪我全都明白了。我也好，野口也好，在相同的心境中，忙忙碌碌地过日子。今后即使要干什么的话……”

“我想起走过电线杆前，贴着传单的事来。”

“对，对；可遗憾的是，来到这乡下，到处都有电线杆哇。”

这回，山崎恬淡地轻轻敲了敲阿胜的手指甲。

“真没办法哟。慢慢都会好的。没有不散的宴席嘛。”

阿胜想起雪后庵大客厅宴会结束后，那金屏风空虚的反射。

山崎的车，闪着尾灯开远了，阿胜踏着完全黑下来的道路，独自一人朝家里走去。还没进门，先在外面徘徊了一阵。

然后，她下定决心走进了家门。她故意大声问女佣：

“老爷已经吃过饭了吗？”

“还没呢。正在做饭呢。太太吃了吗？”

“我呀，还不觉得怎么饿。”阿胜说不下去了。今晚上会不会有夫妇一起吃饭的风景，还是个问题呢。“……想吃的时候再对你说吧。”

野口在六铺席的屋子里坐着，阿胜在纸糊隔扇门外叫了一声：

“我刚回来。”

里面没有应答，阿胜进去坐下。野口正在读着什么书，也不回头朝阿胜瞧一眼。这时，阿胜眼里映入的是竞选后几乎白成一片的头发，瘦瘦肩膀，撑起和服的肩缝；像往常一样衣服总是穿不好，背缝线朝左面歪着。阿胜离那背脊还很远，想帮他正正背缝，可是手绝对够不着。

“你干的好事，我全听说了，”终于，野口背朝着阿胜发话了。“也许对你来说是不得不做的事，可对我来说是决不允许的。你干着不贞的事哇。”

“这究竟是怎么一回事？”

这盛气凌人的反问，倒让野口吃了一惊，可他立刻把妻子的强硬当作只是语言的误解。他转过身，对着妻子，开始解释起来。野口的声音一点也不激动，语句也是平静的；让人感到他似乎特别疲劳，显示出高迈的内容与奇妙的对照。

野口从同是人为的事这一点出发，认为政治和爱情不应该大相径庭。人们所做的事，都是基于相同的原理，政治也好，道德也好，都如同有各自的星座，应该按着规定的法则运行。所以，其中有一个背叛都是和其他的背叛相同，是对整个原则的背叛。淫妇的政治贞洁与贞女的政治背叛一样，都是不道德的；而且更坏的是，一次背叛会一个接一个地传染，促使整个原则崩溃。根据这个中国古代的政治观念，他把阿胜拿着捐献簿，来往于政敌之间，看作是与他人“通奸”，阿

胜与其他男人“上过床”。

阿胜对野口说的话实在理解不透。这些毕竟是阿胜无法理解的思想呀。可是相信自己绝对正确这一点上，阿胜的自信丝毫也不逊色于野口。

这回的事件，野口对阿胜完全绝望了，他死心了，不可能对阿胜的行为一一加以矫正；但这迟到的发现，充分体现了这个清廉正直之人乐天的一面。野口依然让自己的正义迷住了眼，看不透事物的本质。野口为什么会娶阿胜为妻呢？野口越是深深地信奉原则，越是让人怀疑：野口暗地里要这个女人，不也是对原则的污辱吗？

让野口生气的是，至今为止，他抱着教育的热情；可阿胜明摆着只是表面顺从，实际没有一项……真诚直率的反应。在男人的教育热情中，阿胜决不承认从他原则中流出的东西，只把这热情当成爱的标记。大体上教育一个成熟的人要他改变是不可能的；什么也不靠的男人眼睛，被那种“不可能”吸引而闪着光的时候，女人只会把它当成爱情的标记。对爱情真率地抱以温柔的顺从，对不可能的理论上的爱情，只能恰当地敷衍敷衍。

阿胜的对一切运动东西的热情，对活泛气氛的热情，东奔西走的热情，野口也并非视而不见。毋庸置疑，阿胜的魅力正在于此，野口这样谨慎的男人，也正是对此注入教育热情的。

野口要求阿胜的忠实地跟着他的原则来；可阿胜并不奢望野口跟着她的原则走。这里有阿胜的活力的孤独，她朦胧

地知道，只有自己能按自己所想的去做。她不抱任何种类的理论热情。理论只会冷却她。然而，尽管阿胜知道这种活力的孤独，但却老是害怕死后的孤独。

野口从容不迫地说出下面的话时，无疑点燃了阿胜心头的恐惧之火：

“听好了。这是我说的最后的话。现在，你改过自新，放弃‘再开’，卖掉雪后庵的话，我忍所能忍，我们重新开始也可以……。现在，你说声‘是’，再怎么苦，也还来得及……。可要是你说声‘不’……。我想你也做好了思想准备，我们之间只好就此了结。”

阿胜的眼前，浮起一片荒凉的墓地，谁也不来凭吊的孤魂的坟墓。孤独活力的结果，是让人抛弃的孤独的墓，杂草覆盖，枯朽倾塌；这幻影以无尽的阴暗恐怖，刺痛了阿胜的心。阿胜要是成不了野口家的人，通往那边的只有一条道；这未来的暗示，无比的正确。

可是，有个声音从远处呼唤阿胜。活泼泼的生活，每天忙忙碌碌，大群的人出出进进，始终燃着熊熊烈火般的东西呼唤着阿胜。那儿既没有放弃，没有看破红尘，更没有深奥的原则；世界是不真实的，人们都心血来潮；作为其交换，酩酊大醉和大笑喷涌而出。从这儿望那个场所，犹如从黑漆漆草原那边的丘陵上，看得到照亮夜空的、跳舞人们手中的火把一样。

阿胜让自己的活力驱动着，必须向那边奔跑。任何东西，连阿胜自己都无法违抗这活力的命令。与此同时，阿胜的活

力，最终将她引导到孤独无人吊唁的坟墓去，这也是确实无误的。

阿胜闭上了眼睛。

坐得笔直，头颈端正，闭着眼睛妻子的模样，让野口很不是滋味。野口打算好好了解一下这个女人不可理解的品行。但是，这种了解成了干扰，眼前这不可理解的品行，与以前完全是两码事。野口甚至没有注意到，阿胜已经渐渐变成另一个女人了。

“一定又在想她自己随随便便做的事了。也许又要使出淌眼抹泪的把戏来了。我对这女人可真是已经累死了。这可能是我老了的预兆吧，只有这疲劳才是我现在惟一的感情。”野口想。

想着想着，他像孩子等待眼前焰火时地不安起来。

野口终于想做最后决定了，他要造成没有间隙的架势，把阿胜放进去。原来被迫两者择一，是阿胜自己作的；说野口迫不得已，不如说是他怕麻烦，该说是他制造了这无间隙的栅栏。其实，阿胜对此的回答，野口觉得怎么都可以。

野口害怕的只是，阿胜下回还要变心，又要来转变她，实在太麻烦了。他简直像少年一样表现出焦躁，他跃跃欲试，哪怕提早一刻也好，想把自己所剩无几的人生确定为固定的东西。修理啊，改建呀，重画蓝图啦，研究计划等等，他统统敬而远之。他的心，他的肉体已经耐不住一切不确定。就像果冻中的一片水果，身体发抖，急切等待着食用胶来把它固定住一样，只要能成就凝结的世界，他就能仰望青空，他就

能够凝静地眺望日出、日落，能倾听林中树梢的沙沙作响。

野口与许多隐退政治家一样，晚年要保持住“诗”的心境。这种枯萎的保存食品，以前没有功夫品尝，而且从不觉得它有什么好吃的；但是对这些人来说，比起诗本身来，他们更觉得对于诗安心的渴望里潜藏着诗，只有诗才真正是世界不可动摇的确定象征。已经再没有第二次世界变动的恐怖了，不会再有不安、希望、野心来侵扰，之后，诗应该出现，诗必须要出现。

这时，终生的道德窘迫，理论铠甲的溶解，就像秋日天空里的一缕白烟，应该都变成“诗”。然而，关于这种安全性的诗，阿胜要高出一筹；也是阿胜更知道它的无效。

野口不知道自己是决不爱自然的。假如他热爱自然的话，恐怕他会更出色地爱阿胜。他在小金井边境的武藏野名胜地散步的半道中，他尝到了思考大自然美的甘味；可那古樱树、那巨大的榉树，那云，那傍晚的天空，不过都是他廉直笨拙的品行所描绘的一幅理想的自画像。

……阿胜的眼睛还是紧紧闭着。

这一瞬间，野口忽然觉得，自己盘踞在永远不安的家庭生活边缘，已到了走投无路的境地了。就是用手去扳她的肩膀，阿胜也是岿然不动，她肯定已经凝固了，端坐着。而且直到死，都在这儿呆滞着，也许世界正以他所想象不到的奇形怪状凝固起来了。

阿胜终于睁开了眼睛。

眼睛闭着的时候，她的心灵果断地越过了山坡，到达了

对她来说只有一个回答的境地。

她沐浴着闭上眼睛的黑暗，也许丈夫的影响波及了她全身的关系吧，她第一次硬气地，效仿她丈夫的口气回答：

“已经无可通融了。我决定再开雪后庵。粉身碎骨地干，一定要把借款还给各位。”

这时，野口极度地憎恨起阿胜来。昨天一晚上他都在愤怒中渡过的，可今天遇见山崎，看到阿胜，那愤怒已完全消褪，于是他能够不过分地追问，只靠冷眼审视来处理事情。谁知自己让她选的两个答案中，阿胜堂堂正正地选出了一个，他听了一股憎恶突然涌上心头，连他自己都没有料到。

野口到底期待着哪一个回答呢？假如阿胜选了另一个答案，最后他会毫无憎恨地了结一切吗。

姑且不说，选举那会儿，阿胜的随便行动让野口报以老拳，她倒一点没什么；而这会儿的阿胜，却真正地夺去了野口的理论武器，似乎成了野口正面的敌人。

与以前不同的是，阿胜竟没掉一滴眼泪。那白皙的脸上甚至看上去坦然自如；端坐着的绰约姿态，简直像木纹清晰的偶人似地安定。

望着野口眼睛的阿胜，仅仅一眼，就看出这清瘦高洁的老人，浑身燃烧着憎恨之火。这全然不是教育者的眼神，也不是难以侍候，禁欲的眼神。……阿胜见了，兴奋得身体都颤抖起来。

隔扇门紧闭的户外，什么声息也没有。室内的灯光让人

忽然感到亮了起来，野口那朴素的书架、桌子；桌子上的剪子，简陋家具的油漆；都闪着光，看上去比平时精细。房里还有股新铺席的清香气息。

两人久久地对视着，阿胜能够这样正眼瞧着丈夫，还是第一次。野口端出架势，全身心地憎恨阿胜。阿胜真害怕野口这样下去会不会倒下。

于是，她害怕着，脑子里却净想着这样那样的保护方法。可是从这儿，手已经够不到了；她想让野口消消气，可现在阿胜具有的力气，已不再是为了野口的东西了。

其实，野口也同样知道，要一点点镇住憎根，只剩下姑息的手段了。从阿胜选择了那个答案起，揍她的手再也够不到阿胜的身体了；这样说虽然有些可笑，但现在做为一种礼仪，他的手没有抡起来。这礼仪里，有一种包裹住身体，潮湿的尸衣的感觉。

又过了很久，野口终于开口了：

“好吧。那就办离婚手续吧。你没有意见吧。”

第十九章　宴之前

谈话的结果，野口将阿胜除了籍。阿胜带着自己的细软回到了雪后庵。这个消息一传开，关店时四下分散的雪后庵雇员们，又纷纷回到雪后庵，阿胜高兴得直掉泪。

屋子里已是烟尘一片，特别是院子荒得厉害。原来的花匠带着几个年轻人，说为了祝贺“重新开张”义务地来帮几天忙。他们承担让庭院早日恢复旧貌的工作。

割草、种树，花匠们终日忙碌；只要一空下来，阿胜就喜欢到院子里来看他们干活。夜里，猫头鹰啼叫；白天也能看到松树枝头住惯了的飞鹰那矫健的英姿。杂草割掉了，躲在草丛里的竹鸡四散逃去。“车轮梅”尽情地伸出枝条，枝条上吊满紫色的果实；夏日的白花还有几朵凋零着，留下梦幻般的香气。篱笆墙上的“满天星”布满红叶。这给入口的“中雀门”，撒下娇艳的影子。

阿胜望着一天天整齐美丽起来的庭园，可她怎么也无法把眼前像烤墨画似地徐徐浮起来的庭园的面影，想像成以前的那个庭园。确实外表很相像，但它毕竟与曾经像精密地图似地深藏在阿胜心里、她背熟的、了如指掌的庭园不一样。每一个角落都熟透了的清明澄碧的庭园失去了。树、石头一一放回了原位，它们与阿胜心里整理得有条有理的各种已知的感情充分照应；但是这份照应却失去了。

草坪割得又低，又均匀。错综交叉的树枝被修整后，天空也明亮多了。徐徐浮上来的庭园面容，犹如从睡梦中悠悠然醒过来似地美丽；可那脸庞即使再相像，一点一划，对阿胜来说，已不再是她已知世界里的东西了。

一天，下雨了，花匠没来干活；傍晚时分，天放晴了，庭园的“中之岛”上的许多细竹，还有池水让夕阳照得闪闪发光。这时犹豫的散光洒落在池塘周围，庭园里让阿胜瞧出一种令人不舒坦的欢快气氛。又是一个早上，雾霭茫茫，雾中横穿出枝条的松树，看起来像是委身于某种不愉快的记忆似的。

最近写的一封长信，山崎寄来了回信。

正是十月小阳春，她想把信拿到暖洋洋的院子里去读；于是，她来到清晨的庭园里。

“巽之池”让朝阳照得波光鳞鳞，松树、栗树、朴树……又高又大的参天大古木包围的中央，巨大的冬青树沉稳的墨绿，正好成了背景森林的顶点。只有形成草坪宽阔展望扇形起点的“赏雪灯笼”，在长时间的关闭中，反而获得了寂寞的

古色古香，周围的草割得很平整，灯笼格外地显眼，生机勃勃。天空分外晴朗，树梢间，纤细的卷云翻滚流动。

本来折叠得小小的庭园，像水中花似地看着看着扩大起来，成了个充满谜和不可解的广阔庭园。那里，植物和鸟儿随意地静静地营造着生活，有许许多多阿胜所不知道的事情，今天阿胜把其中一样从庭园中带回来，一点一点做成自己的东西，用小小的药杵捣碎……，掌间指间像摆弄药材似地摆弄着试试；新鲜未知的原料尚未穷尽，就让阿胜无限地丰富起来。

阿胜在树缝中透出的道道光束间散步，往园中的椅子走去；在那里坐下，读起了山崎的信。

……………………

"谢谢您给我雪后庵再开祝贺宴会的请柬和信。也许小生没有开口祝贺的道理，可一旦脱离立场，还是让我从心底里表示祝福吧。

您的信里一点也没提及先前发生的悲剧性事件，只提到了为再开而整备的庭园之景，您的心事，小生我深知奥秘。

您几年来'人性通'的自信被打碎了，内心的平衡倾斜了，只得到了不安，代替幸福的是学到了新的痛苦知识，想去爱却学会了认识，想开始的地方已经结束，以为结束的地方却又重新开始，……牺牲了所有东西，得到了现今平静的不安，与其说同情，不如说小生对比抱着深深的敬意。

现在想起来，要是没有那次竞选，你也许能够得到幸福，野口君也或许能够幸福。如今，竞选打破了所有虚假的幸福；

但是从野口君和您互相瞥见赤裸裸的人性这一点来看，也许在真正的意义上，不能说是不幸的。小生一直在政治的泥沼中打滚，倒是喜欢上了这个泥沼；污浊洗涤了人们，伪善比半吊子的正直更显出人性，恶德反而恢复无力的信赖，哪怕只有一瞬间，……正如把洗濯物扔进离心力作用的脱水器里，机器一旦转得快起来，刚扔进去的衬衫、内衣再也看不见了；我们平时唤作人性的东西，一旦落入这漩涡中，倏忽便消失得无影无踪；我喜欢那种痛快惨烈的效果。那也未必是净化，但是把该忘记的东西忘掉，迷失的东西任它消失，一种无性的陶醉会到我们这里来的。从这个意义上来说，我不管如何失败，不管遇到什么样的挫折，一生都不可能脱离政治。

你毕竟应该回到有血有肉、充满活力的人的生活中去，野口君也该回到他那高洁的理想、美好的正义中去。说来残酷，但从第三者的眼光来看，一切都是各行其所，所有鸟都各归其巢了。

今年的冬天看起来挺暖和，请务必注意身体。精神上肉体上都极端疲劳之后，这忙碌的工作又开始了。一定还会发生许多纷繁复杂的事情，希望您多多保重身体。

雪后庵再开之夜，请允许我喜气洋洋地出席这个宴会吧。
………………………。”

[General Information]
书名=三岛由纪夫小说集　　心灵的饥渴
作者=（日）三岛由纪夫著　　杨炳辰译
页数=327
SS号=11052730
出版日期=1999年01月第1版